

中国娼妓史

王书奴 著

内容简介

娼妓者何？“因要得到他人相当报酬，乃实行性的乱交，以满足对方性欲的，是为娼妓。”

中国娼妓史者何？“记述吾国历代娼妓赅续活动之体相，为有组织有统系之研究，以阐明其承变演化之迹，及互相因果之关系，叫做《中国娼妓史》”。

作者“少年时代曾经一度浪漫生活。十年旧林，依约扬州。此中黑幕，十得八九”。且有感于“娼妓问题”乃整个的“社会问题”，而出版界著术阙如，乃发凡起例，撰为是篇，以期引起社会的“特别注意”。

作者简介

王书奴，年少浪荡。十年旧梦，依约扬州。对风月场之墨幕，十得八九。乃于 1932 年，作前无古人之举，推考娼妓之源，著中国第一部娼妓史，究根寻底，系统叙述，勒为专史，以志鸿爪，供社会、史学界研究。

序：妓女与妾

这在女人的本分中，实属无可非议。女人是“贤妻良母”，她既忠贞，又柔顺，而常为贤良的母亲，抑且她是出于天性的贞洁的。一切不幸的扰攘，责任都属于男子。犯罪的是男子，男子不得不犯罪，可是每一次他犯罪，少不了一个女人夹在里头。

爱神，既支配着整个世界，一定也支配着中国。有几位欧美游历家曾冒昧发表意见谓：在中国，吾人觉得性之抑制，反较西洋为轻，盖因中国能更坦直的宽容人生之性的关系。科学家霭里斯（Havelock Ellis）说过：现代文化一方面把最大的刺激包围着男子，一方面却跟随以最大的性压迫。在某程度上性的刺激和性的压迫在中国都较为减少。但这种象是真情的方面，坦率的性的优容只适用于男子而不适用于女子。女子的性生活一向是被逼的。最清楚的例子可看冯小青的一生，她恰恰生活于莎翁创作其杰作的时候（1595—1612），因为嫁充侧室，被其凶悍的大妇禁闭于西湖别墅，不许与丈夫谋一面。因而养成了那种自身恋爱的畸形现象。她往往乐于驻足池旁以观看自己倒映水中的倩影，当其香消玉殒的不久以前，她描绘了三幅自身的画像，常焚香献祭以寄其不胜自怜之慨。偶尔从她的老妈子手中遗留下来残存的几篇小诗，看出她具有诗的天才。

反之，男子实不堪受性的压迫，尤其那些较为富裕的阶级。大多数著名的学者象诗人苏东坡、秦少游、杜牧、白居易之辈，都曾逛过妓院，或将妓女娶归，纳为小星，故堂而皇之，无容讳言。事实上，做了官吏的人，侍妓肴酒之宴饮，无法避免，也无虑乎诽谤羞辱。自明以迄清季，金陵夫子庙前的污浊的秦淮河，即为许多风流艳史的产生地。这个地点的邻近夫子庙畔，是适宜而合于逻辑的，因为那是举行考试的地点，故学子云集，及第则相与庆贺，落选则互相慰藉，都假妓院张筵席，直至今日，许多小报记者犹津津乐道其逛窑子的经历，而诗人学者都曾累篇盈牍的写其妓寮掌故，因而秦淮河三字极亲密的与中国文学史相迫随着。

中国娼妓之风流的，文学的音乐的，和政治关系的重要性，无需乎过事渲染。因为由男子想来，上等家庭的妇女而玩弄丝竹，为非正当，盖恐有伤她们的德行，亦不宜文学程度太高，太高的文学情绪同样会破坏道德，至于绘图吟诗，虽亦很少鼓励，然他们却不绝寻找女性的文艺伴侣，娼妓因乘机培养了诗画的技能，因为她们不须用“无才”来作德行的堡垒，遂益使文人趋集秦淮河畔。每当夏夜风清，黑的天幕把这污浊的秦淮河转化成威尼斯运河，他们静坐于画舫中听着那些来来去去的灯船上的姑娘唱着热情小调儿。

在这样的环境上，文人逐多寻访这种艺妓，她们大都挟有一技之长，或长于诗，或长于画，或长于音乐，或长于巧辩。在这些天资颖慧，才艺双全的艺妓中——尤以明季为盛——当推董小宛允称个中翘楚，最为一般所爱悦，后来她嫁给名士冒辟疆为妾。在唐代，则以苏小小领袖

群芳，她的香冢至今立于了湖畔为名胜之一，每年骚人游客，凭吊其旁者，络绎不绝。至其攸关一国政局兴衰者，亦复匪鲜，例如明末的陈圆圆本为吴桂将军的爱妾，李自成陷北京，掳之以去，致使吴三桂引清兵入关，原谋夺还圆圆，谁知这一来大错铸成，竟断送了明祚而树立了满清统治权。可异者，吴三桂既助清兵灭亡明室，陈圆圆乃坚决求去，了其清静之余生于商山特建之别院中。吾人又可观李香君之史迹，她是一个以秉节不挠受人赞美的奇女子，她的政治志节与英毅精神愧煞多少须眉男子。她所具的政治节操，比之今日的许多男子革命家远为坚贞。盖当时她的爱人迫于搜捕之急，亡命逃出南京，她遂闭门谢客，不复与界往来，后当道权贵开宴府邸，强征之侑酒，并迫令她欢唱，香君即席做成讽刺歌，语多侵在席的权贵，把他们骂为阉竖的养子，盖此辈都为她爱人政敌。正气凛然，虽然弱女子可不畏强权，岂非愧煞须眉？此等女子所写的诗，颇有流传至今者。中国才女之史迹，可窥见其一部于薛涛、马湘兰、柳如是等几位名妓的身世中。

青楼妓女适应着许多男性的求爱的罗曼斯的需要，盖许多男子在婚前的年轻时代错过了这样风流的机会，我用“求爱”这个字眼是曾经熟思的。因为青楼妓女不同于一般普通放浪的卖淫妇也。她须得受人的献媚报效。这样在中国算是尊重妇女之道。有一部专事描写近代青楼艳事的小说，叫做《九尾鱼》，告诉我们许多男性追求那看来很容易到手的姑娘，往往经年累月，花费了三四千两银子，始得一亲芳泽。这种不合理的情形，为妇女遮藏时代始有之现象。然男人们在别处既无法追寻异性伴侣一尝风流的罗曼斯况味，则此等情形迹属事理之常。然男子对于异性既无经验，在家庭中又吃不消黄脸婆子的絮聒，始乃颇想尝尝西洋人在婚前所经历的所谓“罗曼斯”的滋味。这样的人见了一个颇觉中意的妇女，不由打动心坎，发生类乎恋爱的一股感觉，青楼女子经验既富，手段娴熟，固不难略施小技，把男子压在石榴裙下，服服帖帖。这便是中国很正当而通行的一种求爱方法了。

有时，一种起初的罗曼斯也会发生，有似欧美人士之与情妇恋爱者。如董小宛与冒辟疆之结合经过，自从其初次会见之艰难以至其时日短促的新婚幸福生活，读者固无殊其他一般之罗曼斯也。罗曼斯之结局，有可悲者，亦有可喜者。如李香君则长斋礼佛，终其生于寺院中，顾横波、柳如是则享受其贵妇生活于显宦家庭中，为后世所艳羨。

妓女是以叫许多中国男子尝尝罗曼斯的恋爱的滋味；而中国妻子则使丈夫享受比较入世的近乎实世生活的爱情。有时这种恋爱环境真是扑朔迷离。至如杜牧，经过十年的放浪生活，一旦清醒，始归与妻室重叙。所谓“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也。有的时候，也有妓女而守节操者，象杜十娘。另一方面，妓女实又继承着音乐的传统，没有妓女，音乐在中国恐怕至今已销声匿迹了。妓女比之家庭妇女则反觉得所受教育为高，她们较能独立生活，更较为熟悉于男子社会。其实在古代中国社会中，她们才可算是惟一的自由女性。妓女之能操纵高级官吏者，常能掌握某种程度的政治实权，关于官吏的任命，凡有所说项，有所较议，胥取于她

的妆闺之中。

妓女的归宿，总无非是嫁作小星，或则做人外室情妇，象上面所提过的几位，都是如此。置妾制度之历史久远，殆不亚于中国自身之年龄，而置妾制度所引起的问题，亦与一夫一妻制成立而并兴。倘遇婚姻不如意，东方人转入青楼北里，或娶妾以谋出路；西洋人的解决方法则为找一情妇，或则偶尔干干越礼行为。两方社会行为的形态不同，然其基本关键则不谋而合。其差异之由来，则出于社会态度，尤其妇女本身对待此等行为之态度。中国人之娶妾，为经公众之容认而为堂皇之行为，在西洋则有耻言姘妇之习俗。

坚持以男性为中心的嗣续观念，亦为鼓励娶妾之一大主因。有些中国好妻子，倘值自己不能生产男孩子，真会自动要求丈夫纳妾的。明朝的法律明明白规定：凡男子年满四十而无后嗣者得娶妾。

此外，娶妾这一个方法亦即所以代替欧美之离婚事件。结婚和离婚为最困难的社会问题，至今犹无人能解决之。人类的智慧上还没有发明过完全解决的办法，除非如天主教的办法可算是一种解决之道，它盖整个儿不论此种问题之存在。吾人所可断言者，即婚姻为妇女惟一之保障，无论何时，男子的道德倘有疏懈，受痛苦者，厥为女性，不论是离婚，是娶妾，是重婚，或滥施恋爱。在性的关系中，好象有一种天生的永久不平等和不公平。因为性的平等这一个名词，非造物所知；造物之所知者，厥为种族之延续而已。

所谓现代婚姻，男女双方以五〇比五〇为基本原则者，生产了小孩以后，实际总成为七五比二五之男性占便宜。倘令有一个妇人当双方爱情冷淡时真肯诙谐地解除男人之束缚，则四十岁男人所能享受的利益，那个离了婚的四十岁老妇人且为生过三个孩子的母亲者不能享受。真实的平等是不可能的。利用此种概念，可资以辩护娶妾制度。中国人把婚姻看作一个家庭的事务，倘婚姻不顺利，他们准许娶妾，这至少可使家庭保全为一社会的单位。欧美人则反乎是，他们把婚姻认为个人的罗曼斯底情感的事务，是以准许离婚，可是这一来，拆散了社会单位。在东方，当一个男子成了大富，无事可做，日就腐化，乃不复爱其妻子，为妻子者，不得不勉自抑制其性欲；不过她居于家庭中，仍能保持其坚定崇高之地位，仍为家庭中很有光彩的首领，围绕于孙儿之间，在生活的另一方面领受其安慰。在欧美，那些摩登夫人向法院提出了离婚的诉讼，敲一笔巨额生活费，走出了家庭，多是去再嫁的。是那些不被丈夫爱护而能保持家庭中荣誉地位的比较幸福呢？还是拿了生活费而各走各路的比较幸福呢？这一个问题殆为一迷惑不可解的大哑谜。在中国妇女尚未具备西方姊妹们之独立精神时，那些弃妇常为无限可怜的人，失掉了社会地位，破碎了家庭。世界上大概有一个幸福妇人，便另有一个无论怎样尽人力所及总不能使她成为幸福的妇人。这个问题就是真正的妇女经济独立也不能解决它。

在中国，这样的情形每日都有见闻；而那些摩登姑娘以其残忍的心肠撵出人家原来的妻子，照我看来，跟我们的祖宗的野蛮思想相差不过毫厘之间，虽然她们的摩登足以不容另一女人以

同等的身分同居。在过去，往往有一个实际是好妇女，受了环境关系的支配，致勾搭上已经结了婚的男子，而她又衷心爱他，因服顺自动的愿充偏房之选，并甘心低下地服侍大妇。而现在则各不相让，彼此肩着一夫一妻制的招牌，想撵出另一个人而攘取她的地位，这在女子看来，可以认为较为进步的方法。这是摩登的，解放的，与所谓文明的方法。倘妇女界自身喜欢这种办法，让她们这样干下去好了，因为这就是她们自身才是第一个受到影响的人。年轻貌美的女人，自然在她们的同性斗争中会得胜利而牺牲了老的女人。这个问题实在是既新而又长久的了。婚姻制度是以永久不完美的，因为人类天性是不完美的。吾们不得不让这个问题以不了了之。或许只有赖天赋之平等均权意识和父母责任心之增进，始能减少这种案件的数量。

当然，辩护娶妾制度是废话，除非你准备同时辩护一妻多夫制，辜鸿铭是爱丁堡大学的硕士，是一位常喜博引咯莱尔（Thomas Carlyle）和亚诺德（Mathew Arnold）文字的学者，他曾经辩护过多妻制度，他说：“他们见过一把茶壶配上四只茶杯，但是可曾见过一只茶杯配上四把茶壶吗？”这一个比喻的最好的答辩莫如金瓶梅中西门庆的小老婆潘金莲说那句话：“哪有一只碗里放了两把羹匙还会不冲撞的么？”潘金莲当然不是无意说这句话的。

林语堂

自序

我做这本书有几个动机：

第一：我在少年时代，曾经一度浪漫生活。十年旧梦，依约扬州。此中黑幕，十得八九。久已欲变更《平康记》、《北里志》体裁做出一部书来，以志鸿爪，兼供研究社会学及其他学术者小小参考资料。饥来驱人，萍转四方，频年篝灯做写讲义的生活，实在无闲暇来做这类笔墨了。

第二：十年以来，“废娼”声浪甚高。民十七以后，江浙等省，业已次第实行，是娼妓事业，已有日暮途穷景象。娼妓事业，大概约有三千年历史。但从它的起源，究源竟委，用统系叙述，勒为专书的，现在别的国家都是很多很多；就拿日本说，我所见过的这一类著作，有中山太郎《卖笑三千年史》、道家斋二郎《卖春妇论考》、泷本二郎《世界性业妇制度史》；有关于他本国的，也有关于全世界的。其他零碎篇章，以及我未曾寓目的，当更不在少数。再回顾我国出版界中，不但凤毛麟角，尚且阒无其人，绝无其书。这也是一件很缺憾的事情。

第三：我以为“娼妓问题”乃整个的“社会问题”。现在研究“社会学”及“社会史”的朋友们，对于这个特殊社会，应当特别注意的。因为有娼妓制度成立，社会上一般人狎昵成风，因而身败名裂，家破人亡，甚乃染了恶疮，贻害妻子，伤及后嗣的千百为群。在他一方面，社会上拐卖典押人口风气大盛，叫人家骨肉流离，破坏美满家庭，堕落青年女子，尤指不胜屈。故娼妓制度，确为现社会病态之一。但推究它起源及兴盛，与文化、政治、社会、经济……无不有密切关系。就我国说，殷朝“巫风”最盛，见于载籍者确有可征，所以有“巫娼”之发生。战国时候，为我历史上变化最激烈时期，如土地私有制的确立，工商都会之发生，货币经济之发展，都在督促娼妓事业的发达。所以这个时候，公私娼妓，都臻极盛。又如唐代冶游之风最盛，究竟是什么缘故呢？唐代最重进士，进士之所狎昵，当时传为佳话。故唐代进士，坊曲艳史最多。又唐代官吏狎娼，亦无法律为之限制，故唐代士大夫游宴之风，为近古所未有。且唐代工商业亦呈空前状况。即以国际通商论，广州所聚之阿拉伯人，至成蕃坊。（见《全唐文》767页）扬州大戮外商，大食波斯贾胡，死者数千人。（《新唐书田神功传》）这都是历史上从前未曾有过的现象。资本主义扩张确是助长娼妓事业发展的重要原因。章太炎说：“唐代荒淫，累代独绝，播在记载，文不可诬。又其浮兢慕势，尤南朝所未有。南朝疵点，专在帝室。唐乃延及士民。”（见章着《五朝学》）这几句话是很对的。现在我们既极端主张废娼，但尚不明白娼妓的现在及过去，则将来废娼问题怎样能圆满解决？所以今日一般热心社会士大夫，大家来研究娼妓问题、娼妓历史，诚为必要之图了。现在仍有一般人，以娼妓为他的消魂荡魄怡情适性的工具，或以娼妓为他的倚翠偎红怜香惜玉的诗资文料，固然是不对的。还有一种假道学的

朋友们，以足不履娼妓之门，口不谈娼妓之言，为人格高尚，否则为佻达，为堕落，倘再有悉心探讨，笔之于书的更目为离经叛道的名教罪人。这种传统的见解，也是不合事理的，我以为在今日情势之下，娼妓问题、娼妓历史，都值得我们注意研究的。

夏秋之交，卧病海上，索居无俚，累六阅月，写成是书，校阅一过，觉到不满意的地方，仍是很多很多。

一来呢，行篋中参考书籍很少，内容总觉到不十分充实；错误漏略，当然不免。

二来呢，生活流浪，加以病魔，属稿时累作累辍，历史家所谓“才”“学”“识”三长，自问都未能做到。

所以这本书“藏之名山，传之其人”，固万万不敢作此幻想，即厕于“作者之林”亦觉到还有愧色，只好在吾国寂寞出版界中滥竽充充数罢！

但是此书一经灾梨祸枣以后，引起海内通人研究兴味。预料不要多少时候，必定有比我的书好到十倍百倍的次第发现，以饜读者的希望。到了那个时候，我这本书相形见绌，比“断烂朝报”当然不如，就拿来“覆酱瓿”，还要嫌它腐臭。

不过我的“抛砖引玉”的目的业已达到，则此“滥竽充数”之小册子，亦不无微劳足录呢！

民国二十一年十一月

王书奴叙于海上寓庐

民国二十二年修订

目录

序：妓女与妾	I
自序	V
第一章 引论	1
第一节 名称及定义	1
第二节 时代之区分	2
第二章 巫娼时代.....	5
第一节 娼妓史从何时说起.....	5
第二节 殷代之巫娼	6
第三章 奴隶娼妓及官娼发生时代	12
第一节 西周之奴隶娼妓	12
第二节 吾国正式官妓之成立	14
第三节 春秋以后女乐之发达	15
第四节 战国时代娼妓之发展及原因	17
第五节 汉代之营妓	18
第六节 汉代官奴婢与娼妓.....	20
第七节 古代之男色	21
第四章 家妓及奴隶娼妓并进时代	23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奴隶与娼妓	23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之家妓.....	25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之男色.....	27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声妓特别发达之原因	29
第五章 官妓鼎盛时代.....	32
第一节 唐代娼妓之概况	32
第二节 唐代进士与娼妓	35
第三节 唐代官吏之冶游	37
第四节 唐代娼妓与诗.....	40
第五节 五代之娼妓	45
第六节 南北宋娼妓之概况.....	47
第七节 宋代官吏之冶游	54

第八节 宋代娼妓与词.....	57
第九节 宋代太学生与娼妓.....	60
第十节 宋代娼妓与官卖酒制度.....	63
第十一节 唐宋时代之家妓.....	65
第十二节 唐宋时代女尼女冠.....	69
第十三节 唐宋时代南妓之勃兴.....	72
第十四节 辽金元之娼妓.....	75
第十五节 元代娼妓与曲.....	79
第十六节 明代初年之娼妓.....	83
第十七节 明代中叶以后之娼妓.....	86
第十八节 明代之男色.....	97
第十九节 明代娼妓与诗.....	100
第二十节 唐以后娼妓妆饰之变迁.....	104
第二十一节 花柳病起源之时与地.....	108
第六章 私人经营娼妓时代.....	112
第一节 清代中叶以前之娼妓.....	112
第二节 清代末叶之娼妓（咸丰以后）.....	121
第三节 清代之男色.....	136
第四节 民国以后之娼妓.....	140
第五节 废娼问题.....	145

第一章 引论

第一节 名称及定义

《说文》有“倡”字而没有“娼”字，梁顾野王《玉篇》上始有“娼”字，并说：“娼，媵也。”媵字作何解？《说文》说：“媵，放也，一曰淫戏。”宋丁度《集韵》说：“倡，乐也，或从女。”明人《正字通》说：“倡，倡优女乐，别作娼。”根据以上所引，得有数种意义。

第一：知道古代娼女起源于音乐。所以后世娼女虽以卖淫为生，而音乐歌舞，仍为她的主要技术。

第二：知道古代“优”“倡”不分。《说文》：“倡，乐也。”又说：“优，饶也。一曰倡也。”又说：“俳，戏也。”清朝段玉裁《说文解字注》说：“以其戏言之谓之俳，以其音乐言之谓之优。亦谓之倡，实一物也。”这几句话是对的，《三国志·蜀志·许慈传》说：“慈与胡潜忿争，矜己妒彼。先主使群僚大会，使娼家假为二子之容，仿其讼阍之状，酒酣乐作，以为嬉戏。初以辞义相难，终以刀杖相屈，用感切之。”据是，则三国时代尚保存古初倡优不分的风气。

第三：知道古代娼为男女不分。《史记·赵世家》说：“赵王迁，其母倡也。”《汉书·外戚传》：“李夫人本以倡进。”又《李延年传》说：“中山人，身及父母兄弟皆故倡也。”足见古代男女均可称倡，无画然之界限。所以自汉以后，文人著书皆写作“倡”，没有写作“娼”者。到了唐朝著述上始见“娼”字，如范摅《云溪友议》说：“崔涯每题诗于‘娼’肆，无不诵之于衢路。”赵《因话录》说：“陈娇如，京师名娼。”足见近代式的娼妓实始于唐。而且自唐以后娼妓俱以女性为大宗了。《说文解字》说：“妓，妇人小物也。”与妓女义意毫不相干。后代用为女妓之称，实始魏晋六朝，为后起之义。《华严经·音义》上引《埤苍》说：“妓，美女也。”又引《切韵》说：“妓，女乐也。”（《切韵》隋陆法言著，《埤苍》魏张揖著）所以六朝人著书均以妓为美女专称。如梁刘孝标《世说新语》注引干宝《晋纪》：“石崇有妓人绿珠”梁沈约《宋书·杜骥传》：“家累千金，女妓数十人。”于知道《说文》“妇人小物”之义，至六朝已晦，“家妓”制度，六朝时最为风行。

至“娼”“妓”名称，汉以来曰“倡”，曰“伎”，曰“女倡”，“女妓”，“御妓”，寥寥数名。唐以后则名目日多，现为便利起见，把他写在下面：

官妓	《宋史·太宗本纪》	校书	《鉴戒录》
花娘举娘	《辍耕录》	歌妓	《孟浩然诗》

营妓	《摭言》	郡君	《北里志》
饮妓	《北里志》	教坊女妓	《唐书·顺宗本纪》
内人前头人	《教坊记》	声妓	《唐书·太宗公主列传》
十家	《金华子侯鯖录》	小姐	《夷坚志》
卖客	《市肆记》	家妓	《西湖志余》
御妓	《晋书·桓伊传》	牙娘	《北里志》
角妓	《青楼集》	客	《东京梦华录》
录事酒纠	《老学庵笔记》	婊子	《名义考》
风声贱人	《金华子杂编》		

不过用大名范小名方法，以“娼妓”二字可包括无遗了。又吾国文字上惯例，往往以几个单字合成一个名词。在文字学上似乎不能算一个字，但在文法上讲起来，实在是等于一个字的作用。此等字既经一度结合后，往往凝固而不可复解。《旧唐书·天竺国传》说：“百姓殷乐，家有奇乐娼妓。”以“娼妓”二字并合为一，尤其在言语中效力最大。要图说话时意义明白，界限清楚。用一个字不如用两个字吧。此即区区以娼妓名书的意义了。

至娼妓定义，言人人殊。择要写在下面：

《社会问题辞典》引路易定义说：“以淫行为目的的妇人，获得代价，将自己身体提供于男子意思。”

韦白斯特《大学字典》说：“卖淫是妇女公然淫荡。尤其公然出卖的。”

伊凡布罗和博士说：“娼妓是一个男的或女的，把他或她自己卖给许多人，以满足他们的性欲，并且不加选择。”

日本性学专家青柳有美氏说：“卖淫妇者，因为性的乱交，而得到自己或他人生活费之全部或一部分之女子。”

Bebel氏在其所著《妇人与社会主义》中说：“婚姻是市民世界性生活的一面，其他一面就是卖淫。婚姻是质的表面。……卖淫是质的里面。……卖淫是市民社会的一种必要的社会制度，和警察，常备军，教会，雇佣，制度同样。”

愚乃综括诸家立论，假设一全书定义曰：“因要得到他人相当报酬，乃实行性的乱交，以满足对方性欲的，是为娼妓。”男子卖淫，事同一例。记述吾国历代娼妓赓续活动之体相，为有组织有统系之研究，以阐明其承变演化之迹，及互相因果之关系，叫做《中国娼妓史》。

第二节 时代之区分

史事变迁，具有因果，前后一贯，有如长河之回环曲折，首尾衔接；又如四时运行，渐而无迹。夫人类生活习惯，无骤变之迹，亦无骤变之理，此殆历史家主要之原理。故以连续史实，

勉强画而为几个时代。其无当于理也似甚明。梁任公有言：“孟子尝标举知人论世之议，论世者何？以今语释之，观察时代之背景是也。人类于横的方面为社会生活，于纵的方面为时代生活。苟离却社会与时代，而凭空以观某一个人，或某一群人之思想动作，则必多有不可解者。未了解而轻下批评，未有不错误也。”依任公的话，人类与历史固有关系，人类与时代社会关系则尤为密切。盖历史本以纪录人类继续活动之体相，人类活动往往能转移时代，而历史发生变化了。社会变迁，生活改观，亦能影响于人类之活动，而历史又发生变化了。吾国娼妓团体，在历史上变迁当然受环境上文化政治经济种族诸种改革之影响，换句话说，就是不能不受“时代生活”“社会生活”之支配。兹综合其最重要趋势，区分为五个时期，并非有天然之鸿沟，亦无碍于历史继续之性质。为便于编者及阅者研究顺利而已。

第一期由殷代成汤至纣亡国（公元前 1783 年—公元前 1123 年）凡 644 年，为巫娼时代（一称为宗教卖淫时代）。欧洲古代巴比仑埃及诸国，及东方日本印度，社会蒙昧时期，俱经过巫娼一阶级。现在拿吾国古初纪载考据起来，殷代巫风最盛，确有“宗教卖淫”事实，及“巫娼”遗迹。故以这个时期为吾国娼妓史的开头。

第二期由西周起至东汉灭亡止（公元前 1122—公元 219 年）凡 1330 年，为奴隶娼妓及官娼发生时代。公元前四世纪雅典城户口统计，自由平民有二万一千人，外国侨民有一万人，奴隶有 40 万人。罗马全盛时征服各地，俘虏敌方十数万人以归，悉卖为奴隶。罗马法且认奴隶为合法。而希腊罗马娼妓，都是奴隶组成的。我们现在研究甲骨文及周金文，知道吾国奴隶制萌芽于殷而大盛于西周，故奴隶娼妓，以西周为鼻祖。其后管子“女闾”，汉武“营妓”，所有娼妓，仍然是奴隶，就是照西周法子扩而大之。唐宋以后的“官妓”、“营妓”，也都是照样办理，如法泡制。不过变本加厉罢了。

第三期由三国起历南北朝至隋亡止（公元 220—617 年止）凡 435 年，为“家妓”及“奴隶娼妓”并进时代。娼妓本是奴隶出身，看了吾国过去历史官奴隶极盛，变为官妓、私奴隶极盛，变为家妓或私娼已成不可磨灭的定例。秦汉之间“私奴隶”逐渐发达，魏晋南北朝时“家妓”乃臻空前盛况。一方面汉代“营妓”制度，南北朝时仍然沿袭未改。做营妓的人，当然都是奴隶。尤奇怪的是“男娼”在这个时代的盛况，亦与“家妓”并驾齐驱。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第四期唐宋元明四朝（公元 618—1643 年止）为官妓鼎盛时代，凡 1028 年。这个时期唐宋有“官妓”、“营妓”，明代有“教坊乐户”，仍然是“奴隶娼妓”变相。历千余年不衰。清朝龚自珍论其事曰：“……凡帝王所居曰京师，以其人民众多，非一类一族也。是故募召女子千余户人，‘乐籍’。‘乐籍’既棋布于京师。其中必有资质端丽桀黠辨慧者出焉。目挑心招，捭阖以为术焉。则可以箝塞天下之游士。乌在其可以箝塞也？曰：使之耗其资财，则谋一身且不暇，无谋人国之心矣；使之耗其日力，则无暇日以谈二帝三王之书，又不读史，而不知古今矣；使之缠绵歌泣于床第之间，耗其壮年之雄材伟略，则思乱之志息，而议论图度，上指

天下画地之态益息矣；使之春晨秋夜，为奩体词赋游戏不急之言，以耗其才华。则论议军国，臧否政事之文章，可以毋作矣。如此则民听壹，国事便，而士类之保全者亦众。”（《京师·乐籍》说）照龚氏的话看来，唐宋以后“官妓”制度是专制帝王所以使一般英雄豪杰沉迷于妇人醇酒中，乃无暇做革命事业，而帝王万世之业遂可坐享。换言之，就是专制帝王一种“愚民政策”，龚氏的话，真耐人玩味！

第五期自清开国以后（1644年以后）为私人经营娼妓时代，凡288年。顺治十六年，京师教坊司女乐改用太监，康熙十二年，礼部奏各省春仪禁用伶人娼妇。雍正元年以后迭次诏谕，解放各省教坊乐籍等贱民阶级。历唐宋元明四朝“官妓”至是乃革除，此后娼妓完全为私人经营，相沿数千年“奴隶娼妓”遂成历史上名词。但自清末京师及各省先后抽收“妓捐”，以纳资于官厅者为“官妓”，否则为“私妓”。而变相“官妓”复活历民国后不衰。

第二章 巫娼时代

第一节 娼妓史从何时说起

阳居子说：“太古之事，孰志之哉？”屈原曰：“遂古之初，谁传述之。”吾国汉以后儒生之研究历史者，专喜欢高谈所谓“太古”之事，所谓“遂古”之初。如《尚书》托始于唐虞，《史记·五帝本纪》亦仅以黄帝为开幕。到了谯周皇甫谧乃推至于伏羲。徐整以后则又上溯于三皇五帝盘古开辟。但这些说法，都包括了“史前时代”（Prehistoric Age）。若绳以近代欧西学者治古史方法，凡是研究“史前史”的，不能仅凭相传之纸本书，必以地下发掘之“古器”“古物”为标准。吾国“古器”“古物”流传到现在的很少，现存纸本书能考据虞夏商周文化的，亦仅有汉儒传下来的《尚书》28篇，及晋人发现《竹书纪年》数篇而已。但据清人魏源所考订，则《尚书》虽始于尧舜，大抵为周代史官所录。（《书古微》）古本《竹书纪年》虽始于夏禹，然晋儒杜预以为为魏史官所缀辑。（《左传集解后序》）所以这两部书内容，是否为古代信史，吾人尚不能保证。谈到以实物证明古代史实，非但尧舜茫难知，即夏禹亦恐荒唐无考。近代新史学家动谓尧舜禹皆无其人，一般人都说他们疑古过甚，爱出风头。但没有地下“古物古器”为反驳工具，终无以关其口而夺其气。我们研究古史稍有一线曙光，就赖清末发现甲骨文一事。这一桩事在吾国文化史上应当大书特书的。其发现时候为光绪二十四年（公元1898年）其发现地方为今河南安阳县西五里之小屯，确为殷代盘庚以后都城。其内容所记帝王之名，则自帝乙以前为止。所记大半为当时卜筮之事，字句至为简略。近人考据其字之单字约在两千上下，其字之可识者有789个。殷甲骨文经罗振玉、王国维诸人精密考究，其地域时代及文字内容俱灿然大明。殷代历史既有实物（甲骨文）为之佐证，则与尧舜夏禹等茫昧无稽者，大异其趣了。所以“甲骨文”在学术之价值，实远过汉儒所传《商书》数篇，及晋人《竹书纪年》百倍以上。自“甲骨文”发现，经多数学者之考释，其影响于文字学史学为最钜。姑择要言之：

甲、影响于文字学者：

- 1、可与金文相佐证相发明。
- 2、为能纠正许慎《说文》等之错误，而许氏身价为之一减。

乙、影响于史学者

- 1、使历古相沿史学上“传说”“神话”诸谬说，根本动摇。
- 2、可以证明古代社会文化（尤其是殷代）状况，吾国史学上开一新纪元。

我的朋友胡小石说：“若要确定中国信史时代，应以有可靠文字成立为准则。……从文字学上去断定史事，此路是可通行的：……中国文字可得而征信的，大要从殷代讲起。”又说：

“吾国文字，由图画蜕变可无疑义。故六书应以象形为第一。但文字与图画区别，究在何处？前者是用一种形体以代表所欲表明之动作。……随后图书形体，一变而为文字中名词，但名词又不能表示动作，乃另造动字以应用。故动字正式成立之日，即文字对图画宣告独立之时。”胡氏又从殷文中看出殷代社会状况。他说：“看看这些图形（甲骨文）有什么意义？1、图腾之遗制，2、宗教之礼仪，3、武功之炫耀，4、田猎之娱乐。”

此种文字已完全脱离图画范围，大概为殷末武乙以后遗物。比铜器图形，稍为晚出。（详胡适著《中国文学史》）依胡氏说，文学成立，始自殷朝，则历史当以殷为鼻祖，无可疑义。

近人郭沫若说得好。1、中国古物只出到商代，是石器骨器铜器青铜器，在商代末年还是金石并用时期。2、商代已有文字，但那文字80%以上是极端象形图画，而且写法不定，文的构成上亦或横行或直行，横行亦或左读或右读，简直是五花八门，可以知道那时文字产生还不甚久，文字还在形成途中。3、商代末年，还是以牧畜为主要生产。卜辞用牲之数，每每多达三四百以上，即其证据。农业虽发明，但所有耕器还显然是屨器或石器。所以农业在当时是很幼稚的。我们根据三个结论，可以断言的是商代才是中国历史开头。

“在商代都还是金石并用时代，那么在商代以前的社会，只是石器时代的原始未开的野蛮社会。那是可以断言的。在商代都还在文字构造的途中，那么唐虞时绝对做不出什么《帝典》、《禹贡》、《皋陶谟》，在黄帝时代更绝对做不出什么《内经·素问》，及已经消灭的一切道书。还有在商代都还是牧畜盛行时代，那么商代的社会必然还是一个原始共产制氏族社会。”（郭沫若著《中国古代社会研究》）

以实物的“甲骨文”做根据，来探讨古代历史。数年来，经多数学者之精密研究，我国历史，当自殷朝开幕，已成定谳。并且历史学家、文字学家、社会学家意见均趋于一致。所以我们要做信而有征的娼妓史，当托始于殷朝，是无可疑义了。

第二节 殷代之巫娼

依前节所说，商代是由牧畜初入耕稼时代，是由原始社会入氏族共产社会时代。至当时男女关系，虽距“野合杂交”之期已远，但强半犹徘徊“母系社会”中，最多亦刚巧入于“父系中心”时代。婚姻制度确定，性的关系渐受限制，女子变为男子一种奴隶，一种财产。社会中渐有产生娼妓可能性。然近代“职业娼妓”，当然不能发现。则殷代果无娼妓踪迹吗？是又不然。世界各国未诞生“职业娼妓”时候，都是先有“巫娼”。社会学家所说的“宗教卖淫”，就是指的这个。

罗素说：“古代娼妓制度绝不如今日之为人鄙视。其原始固极高贵。最初娼妓乃一男神或女神之‘女巫’，承迎过客为拜神之表示。其时人御之，亦必事之，然基督教父诟詈诉毁，连篇累牍，目为异端陋俗，及撒但遗孽。兹后娼妓遂由庙宇驱入市场，沦为商业。……印度一隅

娼妓制度，由宗教性质蜕变为商业之程序，尚未完成。”

Katherine May 女士于所著 *Mother India* 一书中，引称宗教娼妓制度之遗存，为印度之诟病。（据黄席群译罗素《婚姻道德》第九章）

《社会问题辞典》说：“卖淫起源有接待卖淫，祭礼卖淫，宗教卖淫三种。前二者没有金钱受授的关系。宗教卖淫，初行于古代巴比伦。以后传到希腊，闻说孟买今仍流行。这种卖淫在寺院底殿堂里。‘巫女’或‘舞女’应参诣者希望，提供肉体，获得一种报酬香钱，这个香钱，变为祝仪，归寺院收纳。……”

沙尔·费勒克著《家庭进化论》上说：“所以遗存到后来女子公有之习惯。……大多数是取一个神怪淫乱形式。女子为获得身体自由，当然也就不能不淫乱一次，或是数次。时代进步了，此种牺牲也就渐渐消灭。……”在巴比伦女子一生之中，总有一次是不得不到 Venus 圣堂去淫行的。希罗多特（Herodote）在公元前 440 年已讲到这一件事。他说：“在某地方一切女子，在她有生之中总有一次是不得不到 Venus 圣堂里去，给外来人淫乱的。……等到她到了圣堂的时候，除去某某外来人丢钱到她膝前，到圣地以外同她性交，她是不能回去的。……钱的数目，不论多少，都不许拒绝不接收，法律是禁止拒不接收的。因为这个丢到膝前的钱，是要成为神圣的，她是要跟那一位首先丢钱的，无论丢钱的人是多少，都不许拒绝的。”又说：

“在古代埃及的推背士（Thebes）把贵族阶级最美丽的女子，奉给亚孟神（Amon），就是当时的习俗。女子在神庙内淫乱之后，经过一个时期，并且得到金钱与名誉之后，要找一个富的结婚，也是很容易的。”

日本堺利彦《妇女问题本质》上说：“从前巴比伦女子，每年一次在米苏达神殿，为一般男子自由性交物。……”又说：“前面所叙的女子在神殿内一时的公开，也可以说明卖淫的起源。在那个时候，欲行自由性交的男子，须献贡品于神。到后来变为出香火钱，与神殿‘巫女’自由性交，以后再变为卖淫，成为娼妓了。”

看了上面所引，欧西各国娼妓均起源于“宗教”，古代的“女巫”或“处女”，古代的“神殿”，就是妓女及妓院的滥觞。我国是怎样呢？研究过去记载，与欧西一样。殷代或殷代以前，确经过“巫娼”一阶级。试说明于下：

在原人生活中，差不多事事都含着一种宗教的臭味，他们部族的酋长，就是他们宗教上领袖。所以在他们部族中，能行“巫术”的，即能受众人信仰和推戴。他立刻可以升为酋长。换言之，“巫术”乃在暗地能役使鬼神来福人或祸人，这些巫术家若其能力足以役使鬼神，呼风唤雨，马上就可被众人拥戴为酋长，尊若帝王了。古代欧洲、埃及、希伯来、巴比伦祭司都是如此。我国古书传说，黄帝能召百神，又会万灵于明堂。且死时能变形而升天。（《史记·封禅书》）汤代桀以后，大旱七年，汤以身为牺牲，翦爪断发，着布衣，婴白茅，祷于桑林，天乃大雨。（《墨子·兼爱》，《荀子·大略》）黄帝商汤以此巫术愚民，乃受海内拥戴而登高位。

殷代尤徘徊于“母系社会”中，距离原始共产时期不远。故巫风特别发达。举几个例证如下：

（一）殷代一切政教几全掌于巫覡之手

1、有祭祀之巫。《白虎通论》说：“殷教以敬，故先祭器。”又说：“敬形于祭，故失也鬼。”《礼记·表記》说：“殷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说文》说：祭主赞词者，叫做祝，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者，叫做巫。龟甲文“巫”作[甲骨文]（《殷虚书契》后编4页）[甲骨文]《铁云藏龟》43页）商承祚说：“此从[象形文字]象巫在神幄中，两手捧玉以事神。”则“巫”在各项祭祀中，当然为主要之人物。又甲骨文中又有象形字，如两手持鸟于神前的，两手持禾于神前的，两手持贝于神前的，两手持牲头于神前的。其字虽不可识，然必为助祭执事诸人，罗辑卜辞共1169条，分为祭祀、卜告、卜享、出入、渔猎、征伐、卜年、风雨、杂卜九项。而祭礼一项，有538条，居最多数。则殷代巫鬼风气之盛可知，巫地位之重要又可知。此其一。

2、有测天之巫。《礼·月令·正义》说：“……三曰宣夜。旧说云：殷代之制。其形体事义无所出以言之。”准此则宣夜天文学出于殷世。《史记·天官书》说：“昔之传天数者高辛之前重黎，于唐虞义和，夏有昆吾，殷商巫咸。”是殷巫兼明天文学实证。

3、有主卜筮之巫。《周礼》卜人祭祀先卜。郑玄说：“先卜谓始用卜筮者。言祭言祀尊焉。……”《世本·作篇》：“巫咸作卜筮，未闻其人也。”据此则卜人尊巫咸为先卜，卜筮必先祭之。此非巫者兼主卜筮的明证吗？

4、有明医药之巫。古者巫医并称。孔子说：“人而无恒，不可以做巫医。”《说文解字》说：“医治疾工也。古者巫彭初作医。”王充《论衡》说：“巫咸能以祝延人之疾。”《淮南子·说山训》高诱注：“医师在女曰巫，在男曰覡，针石糈藉，皆所以疗病求福祚。故曰‘救钩’。”《周书·大武解》：“武王既胜殷，乡立巫医，具百药以备疾灾。”周虽以兵力服殷，而尤仍其故俗。殷巫兼通医术，昭然若揭了。

（二）巫者居高位

汉王逸《楚辞·离骚》注：“巫咸，古神巫也。当殷中宗之世。”《说文解字》：“巫，祝也。古者巫咸初作巫。”《尚书》序：“伊陟赞于巫咸”。《读子卮言》说：“溯厥古初，官制粗立。吾想其时设官不过一二人，而发明之学术，亦不过一二端而已。古代之官，唯巫与史。……记人事曰史，（原注《说文》、《史记》事者也）事鬼神曰巫。（原注见《尚书·伊训传》）古人主祭祀，教鬼神，故‘史’‘巫’二职并重于时。迄于后世，智识日增，知鬼神之事渺托无凭，不如人事之为重。于是史盛而巫衰，一切官职均以史为之，浸假以史而夺巫之席，而巫则或以妇女充之。是仅以巫为治病求福之用，不足与史相颉颃。洎于周末，巫之道亦几乎息矣。然在后世虽史盛而巫衰，而在古代则并无所轩轻。……”

江氏说巫史盛衰，系泛论古代，并未指明何朝。而殷代正巫者居高位时期，所谓“史巫二职，并重于世”，不啻为殷代说法了。

至于殷代女巫，凡近代娼妓所谓“才”“情”“色”“艺”，几无一不完具。谁说她没有做“巫娼”可能性呢？今述其特质如下：

1、工于言语。楚观射父论巫覡曰：“其智能上下鬼神。”清黄以周引伸其义曰：“谓巫祝善词令，能比上下以荐信于鬼神也。”再看《易序·卦传》说“兑为口舌，复为巫，为少女”。大概以为巫者能以口舌擅长，而为巫的又多少女。故并取象于兑。这不是“女巫”会说话的证据吗？

2、工于媚男子秘术。现在姑且以后代事实作例证，《旧唐书·棣王琰传》：“琰妃韦氏有过，……置于别室。宠二孺人又不相协。……孺人乃密求巫者书符置琰履中，以求媚。”《金史·元妃李氏传》：“先皇（指金章宗）平昔或有正御，李氏嫉妒，令女巫李定奴作纸木人鸳鸯符以事魇魅。”这两件均是殷以后事情。愚意必定是古代相传法术，绝不是唐金二朝女巫创造的。殷代“巫风”鼎盛，以后证前，这种作符媚男子秘术，殷朝“女巫”必然是会做的。

3、妆饰美丽歌舞动人。老友胡小石说：“河东（指殷言）文化，虽被河西（指周言）文化征服。然而并没有灭绝。楚人就是此项文化一部分保存与继续者。”胡氏这几句话，是很对的。（胡举例证甚多，参看他著的《中国文学史》。）古所谓巫，楚人亦谓之灵。（汉王逸《楚辞》注）历代描写“女巫”最好的要数屈原的《九歌》，现在写几节在下面：

疏缓节兮安歌，陈竽瑟兮皓倡。灵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满堂。（《东皇太一》）

浴兰汤兮沐芳，华采衣兮若英。灵连蜷兮既留，烂昭昭兮未央。（《云中君》）

入不言兮出不辞，乘回风兮载云旗，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少司命》）

后代所谓“香奁”“无题”等香艳诗词，连篇累牍，那里有屈大夫写得这样风情绝世，缠绵悱恻呢？近人王国维亦说到楚国女巫，曰：“至于浴兰沐芳，华衣若英，衣服之丽也。缓节安歌，竽瑟皓倡，歌舞之盛也。乘风载云之词，生别新知之语，荒淫之意也。是则灵之为职，或偃蹇以象神，或婆娑以乐神，盖后世戏剧之萌芽，已有存焉者矣。”（王著《宋元戏曲史》）你看上面所引，近代“才”“情”“色”“艺”俱备的娼妓，拟之楚国“女巫”，不过如小巫见大巫吧。楚为直接继承殷代文化者，则殷楚两民族必有同样之风俗习惯。故殷重巫鬼，楚亦信巫鬼，重淫祀。楚既有如此妙丽“女巫”，以彼例此，可以想像殷代“女巫”之艳绝人寰。所以殷代之有“巫娼”，已成不可磨灭的事实。我们拿《尚书·伊训》看：“汤制官刑，儆于有位，曰敢有恒舞于宫，酣歌于室，时谓巫风，敢有殉于色货，恒于游畋，时谓淫风。……唯兹三风十愆，卿士有一于身，家必丧；邦君有一于身，国必亡。臣下不匡，其刑墨。”可以知当时“巫娼”事业非常发达，业已成为风气，故曰“巫风”。士大夫沉迷其中，盖不知凡几。

故汤制“官刑”以警告百僚，所谓“酣歌恒舞”，所谓“殉于色货”，不是明明指百僚狎昵“巫娼”吗？

有人说：《伊训》这一篇系伪古文《尚书》，靠不住。这话也对的。我们再拿《墨子·非乐》篇引古真本《尚书》来看：

先王之书，汤之官刑有之曰：其恒舞于宫，是谓“巫风”，其刑君子出丝二卫。小人否，似二帛黄径。……

近人陈柱释其义曰：“似二伯黄径”句，疑本为“以二帛黄经”。“以”“似”音近而讹。“帛”“伯”古通作“白”。故误为“伯”。“径”“经”亦形音俱近而讹。……“二卫”与“二帛”相类，“丝”与“经”亦相类也。（见陈柱著《墨学十讲》。）陈氏这几句话是很正确的。看了上面所引，知道伪《尚书·伊训》所说，是依照《墨子·非乐》篇铺张修饰而成，也绝非无影造《西厢》的。大约商汤时候，人们狎昵“巫娼”已成为风气，故制为官刑以惩戒他们。即以振饬纪纲，所谓“出丝二卫，二帛黄经。”非惩罚条文吗？“君子小人”大概指贵族平民而言。惩罚条文，小人似重于君子。则阶级制度，殷代业已萌芽了。

又大凡社会蒙昧时代，巫覡最盛。每逢令节良辰，必定将一团体民众男女，开一个无遮大会。这一天谑浪笑傲，恒舞酣歌，结美满之姻缘，为人生之至乐。结果陌上桑间，实行自由解决性欲，尤为习见习闻的事情。西方埃及罗马，及吾国苗族，均有不谋而合的事实发现。

我们知道希罗多德虽觉得两性的关系是不洁净的，但在希腊地方，还是有许多圣妓的团体。相传罗马春花女神傅罗拉（Flora）就是一个妓女。她每年的节期称为傅罗拉节，是在4月底至5月初一星期中庆祝的，并且是一个皆大欢喜，放纵情欲时期。有人告诉我们说，在这个节期中，罗马娼妓常在众目昭彰的地方，脱去衣服跳种种裸体淫荡的舞。（Leo Mankun 著《欧美淫业史》）

古代埃及人的血很热，女子十岁就达婚期，少女们在太阳神化笃阿的境内，营所谓神圣卖淫，是一种神圣职务。他们的宗教，有所谓埃各司和乌斯里司的男女性神。当举行祭礼的时候，男女都在尼罗河边，跳淫猥不堪的舞。（瑟卢《娼妓制度考》）

花苗每岁孟春合男女于野，谓之“跳月”。预择平壤为月场，及期，男女皆更服饰妆，男编竹为芦笙，吹之而前。女振铃继其后以为节，并肩舞跳，回翔婉转，终日不倦。暮则挟所私归，谑浪笑歌，比晓乃散。（田雯《苗俗记》）

溪峒男女相歌于正月朔，三月三，八月十五，而三月谓之“浪花歌”，尤无禁忌。（《峒溪纤志》）

吾国春秋后社会已进化到开明之域，犹残留着同样的习惯。

郑国风俗，三月上巳，于溱洧雨水上举行禊礼。即有男女相谑，采兰赠芍的事情。（《韩诗外传》及《诗经·郑风·溱洧》）

齐国州闾之会，亦有男女杂坐，履舄交错留髡送客的事情。

《史记·滑稽列传》述：“齐国州闾之会，男女杂坐，行酒稽留，六博投壶，相引为曹，握手无罚，目眙不禁；前有堕珥，后有遗簪，日暮酒阑，合尊促坐，男女同席，履舄交错，杯盘狼籍。堂上烛灭，罗襦襟解，微闻芴泽。”

你看郑国溱洧之会，至于男女采兰赠芍，戏谑无禁，男女交际是何等自由？解决性欲，又何等自由？齐国州闾之会，则公然“男女同席，履舄交错”，甚乃“罗襦襟解，微闻芴泽”。又殷民族与苗民族同为“巫覡”极盛时代，以后证前，虽书缺有间，当然有同样习惯。至春秋战国时，郑齐风俗其狂易浪漫程度，与古代罗马、埃及及近世苗族大致相似。恐怕也是殷代“巫风”所留遗罢？又春秋庄二十三年公如齐观社，《左传》说：“观社，非礼也。”在表面看，观社有什么不在礼吗？但是《墨子·明鬼》篇说：“燕将驰祖，燕之有祖，当齐之有社稷。宋之有桑林，楚之有云梦也：此男女所以属而观也。”因有男女“属而观”的关系。所以《谷梁》说：“以是为尸女也。”《公羊》说：“公——指鲁公——陈佗也。”（谓越境淫于民间）清人俞理初说：“鲁庄到齐观社，实为观女人。”（俞著《燕祖齐社义》）我以为就是吊膀子，轧姘头，乘男女“相属而观”的皆大欢喜会场上，随时随地，解决性交。这样的情形，无疑的是蒙昧时代“群婚”制的残迹。恐怕也是“巫风”所留遗吧？

第三章 奴隶娼妓及官娼发生时代

第一节 西周之奴隶娼妓

《易经》有童仆臣妾等字，玩文当为奴隶。殷周之间为由母系中心移为父系中心时代，又为牧畜时代移转为农业时代，故“奴隶”渐渐发达。考甲骨文有“奴”字、“奚”字、“嫫”字、“嬖”字、“丐”字、“俘”字，（罗振玉《殷虚书契》）《说文》以奴为古罪人。郑玄《周礼注》“奚犹今（指汉）官婢。”汉赵岐《孟子注》谓：“嫫为侍嬖，为爱幸小人。”《说文》又谓“亡人为丐，军所获为俘”。可见殷朝已有阶级存在，而奴隶制已萌芽。到了周朝，则奴隶非常发展，百姓与民对举，大夫士与庶人对举，“君子”与“小人”对举，见于经传中，更仆难数。小人又叫做“庶民”，“黎民”，“群黎”，“君子”即“百姓”。便是当时贵族，其他则为“奴隶”。在春秋以前两种阶级，实有划然界限。我们先拿周金来证明。周金文中关于锡臣仆事甚多，民人亦得以锡予。

孟鼎，“锡汝邦三伯人，鬲口馭至于庶人六百又五十又九夫。”（《周金文存》）

齐侯，“余锡汝厘都口口，其县三百。余命汝嗣（其）厘邑，造国徒四千为汝敌寮。……余锡汝车马戎兵，厘仆三百又五十家。汝以戒戎作。”（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

不嬰敦，“伯氏曰不嬰，汝小子肇敏于戎工，锡汝弓一矢束，臣五家，田十田。”（《周金文存》）

克尊，“太师锡白克仆卅夫。”（《周金文存》）

以上所引庶人、臣、仆臣，俱奴隶之变名。奴隶锡予，以家数计，变为世袭家生，如元代“驱口”一样。所以《左传》上说：“斐豹隶也，著在丹书。”斐豹谓宣子曰：“苟焚丹书，我杀督戎。”（《襄公二十三年传》）“丹书”就是“奴隶籍贯”。如后代“卖身契”一样。如焚丹书（奴籍）则成为平民。这不是周代奴隶有“奴籍”证据吗？再看《周礼》：“司厉掌盗贼，其奴男子入于罪隶，女子入于舂槁。”郑司农注：“谓坐为盗贼而为奴者，输于罪隶，舂人槁人之官也。……由是观之，今之奴婢，古之罪人。……”由郑氏话推之，《左传》上所谓士、皂、舆、隶、僚、仆、台、递相臣役。（《左传·昭公七年》）与斐豹隶（《襄公二十三年》）是一样性质。又《鹖冠子·世兵篇》：“百里奚官奴。”《吕览·开春论》：“晋叔向为之奴而腹。”就是与《周礼》司隶下罪隶百二十人，也是一样性质。这就是周氏的“官奴”。

又《周礼·地官·舂人》下：“女舂扞二人，奚五人。”

《槁人》下：“女槁每奄二人，奚五人。”

《饔人》下：“女八人，奚四十人。”

《天官·酒人》下：“女酒三十人，奚三百人。”

《浆人》下：“女浆十五人，奚百有五人。”

《笾人》下：“女笾二十人，奚四十人。”

《盐人》下：“女盐二十人，奚四十人。”

《醢人》下：“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

《冪人》下：“女冪十人，奚二十人。”

《继人》下：“女继三十人，奚三十人。”

《春官·守祧》下：“女祧每庙二人，奚四人。”

《天官·世妇》下：“女府二人，女史二人，奚十有六人。”

又“祝四人，奚八人。”

“女史八人，奚十六人。”

汉郑康成《周礼·酒人》注：“古者从坐男女没入县官为奴，其少才知者为奚。”齐女三嫁入于春谷。（《管子·小匡篇》）楚钟子期父杀人，其母即为公家酒。（《吕氏春秋·精通篇》）这就是《周礼》上的女春扞穴及女酒。齐楚大约都是沿周朝法制吧。这就是周代的“官婢”。

以上所述，西周奴隶，其来源大概出于“罪隶”，如前举周金中都有很详明的表示。《周礼》亦有蛮隶、闽隶、夷隶、貉隶等名，都是以敌国俘虏充奴隶的证据。《左传》上说：“周分鲁公以殷民六族。与康叔以殷民七族。（《定公四年》）我们看了《诗》《书》二经，看见周初使用多量奴隶，来大兴土木，开拓疆土，供给淫役征战。再证以周金中所表示，知道西周初年奴隶数目极多。与古代希腊罗马是一样情形，可叫他为“奴隶社会”。《周礼》上所举女酒，女春扞，奚以下千人而弱。大约都选的貌美才长的奴隶中翘楚，供给皇帝使用笑乐的吧。这种人即后代所谓“御妓”、“宫妓”，亦即所谓“宫人”。试想周天子已有了妃百二十人，后妃、夫人三人，嫔九人，世妇二十七人，女御八十一人之多妻，又加女酒以下大批少艾。天子荒淫，少女怨旷，可想而知。后汉郎顛上书安帝说：“礼，天子一娶九女，嫡媵毕具。今宫中侍御，动以千计。或生而出隔，人道不通。郁积之气，上感皇天。”又陈蕃上疏说：“比年收敛，十伤五六，万人饥寒，不聊生活。而宫女数千，食肉衣绮，脂油粉黛不可赀计。……岂不贫国乎？且聚而不御，必生悲忧之感。”

郎陈二人所说，深中历代宫廷病态。以天子一人精神，任意发泄兽欲，安能使千余女子满意，所以宫廷内弄出种种笑话，添出许多黑幕。从前希腊罗马妓女阶级，是由奴隶组织而成，其中大半是外国人。罗马高等娼妓与她们的女儿，大半都是被释的奴隶。西周为奴隶极盛的社会，与希腊罗马相同，如女酒以下千人，非变相奴隶娼妓吗？不过改承众人色笑以事一人罢了。故谈奴隶娼妓，当自西周始。

西周怎样有如此现象呢？西周当然是父系中心时代。依人类进化史看来，婚姻制度是随财

产制度而变更的。古初女系时代，男子本为女子附属品，其后因种种关系，男子取女权而代之，男子在社会、在家庭成为治者，成为权力者，凭着经济势力以压迫女子，虐待女子。女子乃入于奴隶之班。她们为了生活的压迫，势力的劫制，只得卖力而为奴隶，或者卖性而为娼妓，而为变相的娼妓。西周就是一个显著的实例。

第二节 吾国正式官妓之成立

西周为奴隶鼎盛时代，“官奴隶”极盛，一变而为“官妓”，乃必然之结果。故春秋初叶，齐管仲乃设“女闾。”《东周策》述其始末说：“齐桓公宫中女市七，女闾七百。”（据宋鲍彪元吴师道校注本）。闾，里中门也。为门为市于宫中，使女子居之。这就是我国国家经营娼妓的开头。欧洲有组织的卖淫制，始于雅典大法律家梭伦。他是一个大政治改革家。他创设国家妓院，目的是为减少淫乱，并非增加淫乱。考管仲相齐在周庄王十九年，即公元前 685 年。而管子死于周襄王七年，即公元前 645 年。而雅典梭伦定律法为公元前 594 年。其创设国家妓院大约亦在 594 年。是后于管子且五十年。则管子“女闾”制，且为全世界官娼鼻祖。大政治家计划，固有非寻常人所能逆料者。至管子所以创设“女闾”原因，以意测之，大概有数种：

一、国家收租税。《太平广记》引《十三州志》说：“葱岭以东，人好淫僻，故龟兹于闐置女市以收钱。”《魏书·龟兹传》：“俗性多淫，置女市收男子钱入官。”管子既设“女市”“女闾”，然亦不能例外。所以清朝褚学稼说：“管子治齐，置女闾七百，征其夜合之资，以充国用，此即花粉钱之始也。”（《坚瓠集续集》）这几句话是很确切的。

二、容纳奴隶。《管子·权修篇》说：“凡牧民者，使士无邪行，女无淫事。士无邪行，教也；女无淫事，训也。教训成俗，而刑罚省数也。”“女闾”是叫女子做娼妓的。方且教民训民使无“邪行”“淫事”，岂有反令平民做娼妓的道理？又《韩非子·外储》说：“桓公见民行年七十而无妻，以告管仲。对曰：‘臣闻上有积财，则民必匮乏，宫中有怨艾，则民有老而无妻者。’桓公曰：‘善’。令于宫中女子未尝御者出嫁之，乃令男子年二十而室，女子年十五而嫁。”方且以宫女出嫁于民，夺民妻女来“女闾”做娼妓，当更没有这个道理。齐承西周奴隶最盛之后，管子盖用废物利用手段，使一般奴隶到女闾来当娼妓，是一举两得之法。《管子·小匡篇》说：“女子三嫁，入于春谷。”……即《周礼·地官》女春扞，即一种罪犯，一种罪犯女奴隶。当桓公称伯时，南征北讨，俘虏异国女子，必然很多。愚意“女闾”中娼妓，大约此两种奴隶充当分数较多。故明朝徐树丕说：“女闾七百，齐桓征其夜合之资，以佐军需，皆寡妇也。”这话是对的。

三、优待游士。管子时候，正世卿制鼎盛时期，他已见到世卿人材不十分靠得住，亟想引用游谈之士。管子相齐，已开布衣卿相之局。其后汲引宁戚，亦非国高巨族。似管子用人，久

已倾向游士，此为例证。但是这一班游士，都是权奇倜傥不拘绳墨的朋友，非妇人醇酒不足以羁縻他们。从先燕太子丹养勇士，不爱后宫美女，民化以为俗，宾客相过，有妇侍宿。（见《汉书·地理志》）管子之设“女闾”，盖与燕太子丹同一鼓舞英雄手段。

四、供齐桓娱乐。齐桓公本是一个色中饿鬼。《史记》说：他“好内多内宠，如夫人者六人。”管子设“女闾”，真是齐桓公搜求伉俪发泄性欲之极大渊海真觉美不胜收。《韩非子·外储·右上》说：“昔桓公之伯也，内事属鲍督，外事属管仲，被发而御妇人，日游于市。”《韩非子》所说的“市”，一定就是宫中女市女。闾这不是齐桓好冶游的铁证吗？

最后我对于“女闾”有一点感想。《论语》管氏有三归。《集解》：“三归，三姓女。”《东周策》亦说：“桓公宫中有女市女闾七百，管仲故为三归之家，以掩桓公，非自伤于民。”清朝俞理初再加以说明曰：“管子则三夫人者皆为妻。”《列女传》说：“卫君孔弟立谓夫人曰：‘卫，小国也，不容二庖。’今管子则有三庖，古者大夫家余子受田悬殊，立一妻则多一室家礼节之费。……以卿大夫一妻二妾之制推之，管子家有三宫之费。故《论语》上说焉得俭，言其费用三倍于人。虽欲俭而不可得也。”齐之创为“女闾”，为功为罪，别一问题。然齐国君臣，能与百姓同乐，故桓公令民男子二十而室，女子十五而嫁。《管子·小匡篇》说“好色非恶之极”。管仲君臣性欲是完全解决了，但恐小百姓仍有穷得讨不起老婆的，性欲终难以解决，是极痛苦的事情，故创为“女闾”，较之后代所谓新式官僚，满口高谈禁娼废娼，自己左拥右抱，而小百姓饥寒欲死，要抱一个黄脸婆儿亦不能如愿，彼佗则毫不关心者，是犹庸庸佼佼呢？

第三节 春秋以后女乐之发达

“女乐”这种人物，一方面牺牲色相，他方面也可谓出卖肉体，实为“巫娼”演进之产物。古书上传说：“夏桀有女乐三万人，终以女乐亡其国。”（《管子·轻重甲》）但信而有征，则在春秋时代，俨然为当时娼妓中心。一时君主，且利用她以制服强国，亡其宗社，力量比十万雄兵尤大。现在举齐秦事情来证明。

秦缪公问内史王繆曰：“邻国有圣人，敌国之忧也。由余，圣人也，将奈何？”王繆曰：“夫戎王僻陋之地，未尝见中国声色也，君其送之女乐，以淫其志，乱其政，其臣下必疏之。”秦王乃送戎女乐二列，戎王于是张酒听乐，日夜不休，终岁淫纵，卒马多死。由余数谏不听，去之秦。秦命公子迎之，拜为上卿，遂并国十二，辟地千里。（《韩诗外传》）

齐人曰：“孔子为政，鲁必伯，我地近鲁，必为先并。”犁且请沮之，于是还齐国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唐乐。文马三十驷，遗鲁君，陈女乐马于鲁城南高门外。季桓子微服往观，再三将受。乃语鲁君可周游往观。终日怠于政事。桓子卒受齐乐，三日不听政。孔子遂行。（《史记·孔子世家》）

试看秦齐事情，一则使戎王“终岁淫乐，卒马多死”，一则使鲁君臣“终日游观，怠于政

事”。结果孔子退政而鲁弱，由余奔秦而秦伯西戎。其他如晋献公赠虢女乐以荧其心，乱其政。（《韩非子·外储说上》）郑赂晋侯以女乐，晋侯以乐之半赐魏绛，郑遂得以保全。（《左传·襄公十一年》）列国赠送女乐之事，更仆难书。“女乐”魔力何以如此伟大呢？其原因约有二：

其一：音乐声律之动人听闻。以宫、商、角、徵、羽及黄钟、大吕等名目为声音清浊之符号者，为古雅乐，以西周为最盛。春秋后所谓“新声”，“俗乐”，“新乐”大兴，极受一般社会欢迎。雅乐几不能存在。愚意当时新乐家必变更雅乐之符号音节，故一般听的人趋之若鹜。晋平公悦新声，（《国语·晋语》）魏文侯老实不客气说：“听古乐则惟恐卧，听郑卫之乐则不知倦。”齐宣王更爽快对孟子说：“寡人非好先王之乐也，在好世俗之乐耳！”这都是当时在上位的“崇拜”“新乐”的例证。究竟他们如何变更雅乐音节符号呢？《楚辞·大招》云：“四上竟气。极声变只。”自来唐顺之、毛奇龄解释“指四上二字，即今日工尺之四上”，则工尺二字随之发生，亦未可知。儒家排斥俗乐，自无将其符号见诸记载之理。因此仅有《楚辞》一语，略存孤证。盖楚俗尚巫，看《楚辞》中《天问》、《九歌》诸篇，可见当时巫乐之盛。“巫乐”亦“俗乐”之一。所以吕不韦说：“宋之衰也，作为千钟；齐之衰也，作为大吕；楚之衰也，作为巫音。”（《吕览·侈乐篇》）照此看来，恐怕改变雅乐音节符号，尚不止楚一国呢。（以上参用近人许之衡说）

其二：装饰容貌之动人。春秋时“女乐”最盛的要数齐郑，战国则要数齐楚。现在我们举楚事为代表吧。楚宋玉《招魂》首云：“牵于俗而芜秽”，下乃盛陈楚俗云：

高堂邃宇，榭层轩些。层台累榭，临高山些。网户朱缀，刻方连些。冬有突厦，夏室寒些。川谷径复，流潺潺些。光风转蕙，汜崇兰些。经堂入奥，朱尘筵些。砥石翠翹，桂曲琼些。翡翠珠被，烂齐光些。蕙阿拂壁，罗幌张些。纂组绮縞，结绮璜些。兰膏明烛，华容备些。二八侍宿，射遽代些。姱容修态，姁洞房些。蛾眉曼绿，目腾光些。靡颜膩理，遗视矚些。室家遂宗，食多方些。稻粱穉麦，拿黄梁些。大苦咸酸，辛甘行些。肥牛之臄，臠若芳些。和酸若苦，陈吴羹些。膾鼈炮羔，有柘浆些。……实羽觞些。挫糟冻饮，耐清凉些。有羞未通，女乐罗些。陈钟按鼓，造新歌些。涉江采菱，发扬荷些。美人既醉，朱颜酡些。嬉光眇视，目曾波些。长发曼鬋，艳陆离些。二八齐容，起郑舞些。衽若交竿，抚案下些。竽瑟狂会，攄鸣鼓些。宫廷震惊，发激楚些。吴歈蔡讴，奏大吕些。士女杂坐，乱而不分些。放陈组纓，班其相纷些。郑卫妖玩，来杂陈些。菟蔽象棋，有六簿些。分曹并进，遒相迫些。成皋而牟，呼五白些。晋制犀比，费白日些。铿钟摇簴，揅梓瑟些。娱酒不废，沉日夜些。耐饮尽欢，乐故先些。……

我们看上面一段，瞑目想想当时盛况，与我们在上海滩上美丽的跳舞厅上拥抱着一个摩登女郎且歌且舞，为交颈鸳鸯，有什么分别呢？又如在最宏大伟丽的俱乐部里，叫了许多堂差，一时粉白黛绿，燕语莺声，争先恐后，目不暇给，时而左抱右拥，浅酌低斟，时而呼卢喝雉，水陆杂陈。又有什么分别呢？总之，女乐动人的地方，在声容并茂，所以她的魔力这样伟大。

第四节 战国时代娼妓之发展及原因

春秋后至秦统一，这个时候，是我国社会上一切变动最甚时代，而娼妓事业亦特别发展。试列举之：

有属于“官妓”性质的。《吴越春秋》说：“越王勾践输有过寡妇于山上，使士之忧思者游之，以娱其意”。《越绝书》更引伸其意云：“独妇山者，勾践将伐吴徙寡妇置山上，以为死士，未得专一也。后之说者，盖勾践所以游军士也。”依二书所说“游军士”“使士之忧思者游之，以娱其意。”这就是管子“女间”的变相，汉代“营妓”的先声。又《商君书·垦令篇》说：“令军市无有女子，……轻惰之民，不游军市，……则农民不淫。……”由此便知道“军市”本有女子，为行军时臣妾，役罢则别设市区，仍以军名，农民亦可往游，简直与汉代“军市”“营妓”相同。

有属于君主略取异国女子，或由他国贡献过来，仍属于“官妓”性质的。楚樊姬遣人之梁郑之间，求美人进之于王。越攻吴，诸侯畏其威，鲁往进女监门之女婴，其姊与焉。兄往视之，道畏而死。（《韩诗外传》）像这类事在当时是很多很多。

有属于“私娼”性质的。《汉书·地理志》说：“赵中山地薄人众，犹有沙丘纣淫乱余民。丈夫相聚游戏，悲歌慷慨。作奸巧，多弄物为倡优。女子则弹弦，游媚富贵，遍诸侯之后宫。”《史记·货殖列传》说：“越女郑姬，设形容，鸣琴，揄长袖，蹑利屐，目挑心招，出不远千里，不择老少者，奔富厚也。”你看所谓“弹弦”“游媚富贵”所谓“目挑心招，不择老少奔富厚也”的行为，与近代式职业“游娼”有什么分别么？这时候公私娼妓，皆发展到取高阶段，则社会变动，当然有绝大影响。试约举之：

一、媵制之废除。一个女子出嫁，有几个女子相随而嫁的，叫做“媵”，起源甚古，春秋时尚盛行。唐贾公彦说：“媵有二种，若诸侯有二媵，外别有侄娣，……诸侯夫人，自有侄娣，并二媵各有侄娣。是媵与侄娣别也。若大夫士无二媵，即以侄娣为媵也。”依贾氏说，则古代诸侯一娶九女，依此例推之，天子娶后，三国来敌，皆有侄娣。凡十二女，卿大夫一妻二妾，二妾即为侄娣，士一妻一妾，不备侄娣。就是《列女传》所说的“大夫三，士二”吧。但在战国时“媵”制似已消灭，秦汉更未闻。多妻（媵）制既废，人们不得不另觅纵欲途径。这就是娼妓兴盛的最大原因。

二、私奴隶之发达。《史记·货殖列传》说：“凡编户之民，富相什则卑下之，伯则畏惮之，千则役，万则仆，白圭周人也。与用事僮仆共苦乐。赵卓氏之先，赵人也。卓氏迁临邛，家有僮千人，齐俗贱奴虏。而刁间独爱贵之。愈益任桀黠奴，起富数千万。”这个时代，“私奴隶”何以忽然继“官奴隶”而发生呢？大约古代机械未兴，凡农田业、畜牧业以及盐矿诸业，均须人工努力，方能得最大的效果，所以战国后私人蓄奴风气大盛。凡大地主及大资本家均以

蓄奴多少为他富力的等级，及其事业运命之要素。“私奴隶”也算得是时代之骄子了。又南伯子綦子捆遇盗刖而鬻之于齐。（《庄子·徐无鬼》）栾布为人略卖，为奴于燕。（《史记·本传》）是近代贩卖人口事情，战国时代已有了。自“私奴隶”发生，而“私娼”“家妓”由此渐盛。这是关系社会变迁的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三、商业繁盛及都会之勃兴。《诗经》：“抱布贸丝”“如买三倍”。皆为春秋前商业渐发展之证。春秋后郑商人弦高出其货以纾国难。（《左传·僖公三十三年》）郑子产又说：“郑先君与商人世有盟誓。”（《左传·昭公十六年》）则商人智识地位，似异于寻常。《史记》又说：“子贡废著粥财于曹鲁之间。范蠡治产积居，与时逐，三致千金。”（《货殖列传》）是春秋时候商业已与农业并进。于是大都会发生。如秦咸阳，齐临淄，赵邯郸，魏大梁，皆肩磨毂击，气象伟丽，为前此所无。人民竟聚于都市，农村经济破产，妇女流落为娼妓日益多。

四、井田制之破坏。西周时代，确曾一度实行过所谓土地国有的井田制。〔井田有无，近代颇成问题。愚意西周初年，周公秉政以后，曾于最短期内，沿袭前代旧制，于王畿一度实行，西周末逐渐废绝。（详拙著《井田制度研究》）〕当阡陌未开，各国仍遵《周礼》。大司徒遂人田莱更耕爰处之法，如晋爰田。（《左传·僖公十五年》）楚书士田，并沃衍。（《左传·襄公二十五年》）商鞅最初亦制辕田。上田不易，中田一易，下田再易，（《汉书·地理志》孟康注）都是东周后井田残留的遗迹。战国渐渐废弛。秦商鞅变法，以为非破坏不能建设，乃废井田，开阡陌，下垦令。（《史记·本传》及《商君书·垦令篇》）魏李悝乃以沟洫为墟，自谓过于周公。（见明董说《七国考》引《水利拾遗》）于是成周守望相助，出入相友，疾病相扶持，八家同井遗规，扫地无余，而遗秉滞穗，寡妇孤儿，利益亦亡。（详《诗·大雅·大田篇》）妇女为生计所迫，乃流为娼妓。

五、货币制度随资本主义而发展。后世谈圜法的，都说太公管子。（《汉书·食货志》、《管子·轻重篇》）但九府圜法是否起于太公，颇费详参。这个时候，果用黄金及金属货币与否，亦无从证实。惟古人以布帛为币，则见于《左传》、《三礼》诸书，为春秋时代所通行。如《说文》训“币”为“帛”，当初本是礼物，后遂用以当钱，凡交易则以币代之。《诗·卫风》：“氓之蚩蚩，抱布贸丝。”此即以币交易之确证。（《诗·毛传》：“布，币也。”《郑笺》：“币者，所以贸物也。”二说皆“币”字正诂。）故《盐铁论·错币》篇云：“古者市朝而无刀币。各以所有易所无，抱布贸丝而已。后世即有龟贝金钱刀布之币。”吾侪读《孟子》、《战国策》诸书，时时见“黄金若干镒”，及“若干金”等文，知道社会通用金属货币，大概在战国时代。自金属货币通行，而嫖娼更外简易化了。

第五节 汉代之营妓

营妓始于汉，历六朝唐宋不衰。《万物原始说》：“一曰，古未有妓，至汉武始置营妓，以

待军士之无妻室者，见《汉武外史》。”（明人《正字通引》）表面上看“营妓”是创始于汉武，实际仍旧袭用勾践“游军士”、管子“女间”之遗意而已。惟“营妓”制度如何，书缺有间，余以意推测之如下：

一、汉代军营有新声，女乐在军营，而太常里面是没有女乐的。当时军营中用的乐为“鼓吹曲”，及“横吹曲”，皆异国之乐。“鼓吹曲”是从北狄输入的，“横吹曲”里的《摩柯兜勒曲》是张骞从西域传至西京的。李延年《新声二十八》解是由“胡曲”模仿出来的。有箫笛的叫做“鼓吹”，有鼓角的叫做“横吹”，用于朝会道路的叫“鼓吹”，用于军中的叫“横吹”。这两种乐曲里所用的乐器，如笛、角、篳篥、篥、回大小横吹等十之七八是羌胡音乐，而声调音节，非常悲壮。《乐记》云：“君子听钟声则思武臣，听鼓鼙之声则思将帅之臣。”凡强烈的音乐，能引起宏壮的感情，这恐怕就是汉武激励军心的微意吧。（以上本《晋书·乐志》及《乐府诗集》）

二、军营里面有军市。古代军皆有市，《尚书·费誓》说：“臣妾逋逃无越逐。”又说：“寇攘踰垣墙诱臣妾。”因为军中有妾，所以要别置垣墙，在周初鲁伯禽时已然。汉丙吉为平骑将军军市令，（《前汉书·丙吉传》）后汉蔡遵为光武军军市令。（《后汉书·本传》）这就是一军有一市的证据。又《汉书·冯唐传》说：“赵将李牧为边将，居边军市之租，皆自用飧士，赏赐决于外，汉魏尚为云中守，军市租尽以给士卒。出私养钱，五日一杀牛，以飧宾客军吏舍人。”又《汉书·胡建传》说：（亦见《说苑·指武》）“胡建监军，御史穿北军垒垣以为买区，建为军正丞斩御史。”

看了上面所引的话，知道汉代屯卫军队的市垣性质与《费誓》上所说的“垣墙”相同。改为买区，则借以谋利，所以胡建有斩御史的事情。又汉代军市有租税，又每市有军令，其组织大约似齐宫中的“女市女间”。汉武何以忽创设营妓呢？大约汉朝未有营妓之先，只有妇女“抑配”军营的制度。《汉书·李陵传》说：“陵始军出关东，群盗妻子徙边者随军为卒妻，妇大匿车中，陵搜得皆剑斩之。”是后魏“强盗妻子配为乐户”的制度，汉朝业已作俑。本系抑配，陵把她剑斩了，其行为与土匪流氓何异？但此种抑配法，汉史上甚为少见。汉武或因抑配法容易扰乱军中秩序，故设为“营妓”的折衷的制度，叫一般军士性欲得以平均发泄吗？

至于汉代营妓系何等人做呢？“汉制罪人妻子没为奴婢。”（《魏志·毛玠传》注引汉律）“妇女坐其父兄，没入为奴。”（《吕览·开春》注引汉律）“汉代官奴婢，多至十余万人。”（见《汉书·贡禹本传》）宫廷中用了剩余的，一定不少。我恐怕充当“营妓”的人，除“群盗妻子，随军为卒妻”者外，这种“官奴婢”总不能免吧。

汉代女乐颇盛，但享受的仅限于特殊阶级。“汉成帝时，郑声尤甚，黄门名倡丙强之属，富显于世。贵戚五侯定陵富平外戚之家，淫侈过度。至与人主争女乐。”（《汉书·礼乐志》）“田蚡前堂罗钲鼓，直由旃，后房妇女以百数。”（《汉书·本传》）“张禹奢淫，身居大第，

后堂理丝竹管弦，其弟子戴崇尝入后堂，饮食妇女相对，管弦铿锵，昏夜乃罢。”（《汉书·本传》）“马融居宇器饰多存侈饰，尝坐高堂，施绛帐，前接生徒，后列女乐。”（《汉书·本传》）“窦武多取掖庭宫人作乐饮宴，旬月之间，费财亿计”（《后汉书·陈蕃传》）总之，当时享受“女乐”幸福的，除君主贵族外，只有军营而已。

第六节 汉代官奴婢与娼妓

汉代奴婢制度显然有官私的分别，终两汉不衰。但按之实际，官奴婢乃变相的娼妓。

官奴婢的来源是怎样呢？盖大半属于罪犯。汉律：“罪人妻子没为奴婢黥面，奴婢祖先有罪，虽过百代，仍然黥面供官。”（《三国志·毛玠传》注）然宋马贵与说：“汉代因府库空虚，令人民输奴隶于公家以取官爵。又私人所畜奴婢，如逾法定额数。国家往往以其溢额为官奴婢。（见《文献通考·户口考》）照马氏说，是官奴婢来源不尽由于罪犯，但是罪犯妻子没为公家做奴婢的都是官奴婢罢了。

没入公家的官奴婢职务又是怎样呢？《汉旧仪》说：“省中侍史令者皆官婢，择年八岁以上衣绿衣者曰宦人，（孙星衍说：‘宦人当做官人。’）不得出省门。置都监老者四婢，婢教宦人，给使尚书侍中皆使官婢，不得使宦人。”又说：“尚书郎宿留台中，官给青缣白绫被或锦被。帷帐毡褥，通中枕。太官供食。汤官供饼饵果实，下天子一等。给尚书郎伯二人，女侍史二人，皆选端正者从直，伯送至车门还，女侍史执香烛薰从入台护衣。”（以上据孙星衍平津馆业书《汉旧仪》辑本）清人俞理初说汉代官奴婢生活云：“事同妓妾而无常夫。”（《癸巳类稿·除乐户考》）俞氏的话是很确当的。

汉代尚书郎主作文书起举，夜更直五日于建礼门内。奏事明光殿口含鸡舌香，黄门侍郎对揖跪受。（以上据清黄奭《逸书考》辑应劭《汉官仪》）尚书郎在汉代地位之清贵则如此，直宿时优待则如彼。官奴婢至于执香炉相从入台护衣，其亲切程度，虽妓妾不过尔尔。郎才女貌，男女相悦，发生恋爱，当然在人意中。所以古书中有不少的艳史流传。

“五官郎中田仪与官婢陈征、骆驿等私通，盗刷越巾，即其夕竟归府诏问。”（见刘歆《与杨雄书》及雄《覆刘歆书》均见《方言》及《古文苑》）杨雄说：“田仪淫迹暴于官朝”，就是指这桩事。以后东汉“王君公以明易为郎，数言事不用，乃自污与官婢通，免归”。（《后汉书·逢萌传》注）“张安世为光禄勋郎淫官婢，婢兄告之。安世曰：‘奴用恚怒诬衣冠。’告署适奴”。（注：“适”读曰“谪”。）安世这样举措，完全是官官相护习惯。汉代国家已经叫官奴婢作娼妓行为，而又禁其恋爱官吏。至于“诏问罢免”。这种法令，真叫人莫名其妙呢。

且汉代使用官奴婢地方甚多，《汉旧仪》说：“丞相府官奴婢传漏以起居，宫中乳母取官婢。宫殿中宦者署郎署皆官奴婢传言。太官汤官奴婢各三千人。”此属于宫廷及京内衙署的。又说：“太仆牧师诸苑三十六所，分布北边西边，以郎为苑监，官奴婢分养马三十万头。”此

属于外方的。(孙氏平津馆《汉旧仪》辑本。)从国家方面看,则耗费太大。贡禹在宣帝时上书说:“……又诸官奴婢十万余人,游戏无事,税良民以给之,岁费五六巨万。”再从“官奴婢”方面看,“汉制奴婢欲自赎者,出钱千万,免为庶人。”(《汉旧仪》辑本)努力是无力量赎身的,终其身就为奴为隶。且游戏无事,逸居则淫。汉陈蕃云:“聚而不御,必致忧悲之感。”郎颀亦云:“今宫中侍御,动以千计,或生而幽隔,人道不通。郁积之气,上感皇天。”官奴婢境况,何以异此?聚千百青春女子,使终身为奴婢而度其非人生活。简直是驱迫她做“奴隶卖淫”。汉代蔑视女子人格,可谓达于极点了。有的人说:“官奴婢制度至汉文帝除肉刑相坐法,已相随而废。但是考后汉安帝永初四年诏书说:“建初以来,诸妖言过坐徙边者,各归本郡,其没为奴婢者,免为庶人。”(《后汉书·安帝本纪》)是这种制度,至安帝时犹风行,或者但除“黥面”制,而没为奴婢制,终两汉时代固未尝废除吧。

第七节 古代之男色

男色嗜好,是人类天生的。希腊苏格拉底以为“同性爱”是没有害处的。柏拉图以后,“同性爱”淫业已变成普遍了。这种男妓,大多与女妓一样,是奴隶出身。(见 Markun《欧美淫业史》)足见男子干卖淫勾当,中西在最古时代,已不约而同的发现了。我国男色事情,信而有征的,是从春秋战国开始。

弥子瑕有宠于卫灵公,尝因母疾,窃驾君车以出。灵公闻而贤之。异曰,与灵公游于果园,食桃而甘。以其余献灵公,灵公曰:“爱我忘其口啖寡人。”(《说苑》)

宋公子朝有美色,宠于灵公,遂蒸灵公嫡母宣姜。已又蒸公之夫人南子,后作乱,逐灵公如死鸟。(《国语》、《左传》)

魏王与龙阳君共船而钓。龙阳君语魏王曰:“今以臣之凶恶,得为王拂枕席。”(《战国策》)

江乙说安陵君主曰:“君无咫尺之功,骨肉之亲,处尊位,受厚禄,一国之众,见君莫不敛衽而拜,何以也?曰:‘遇主以色,不然,无以至此。’”(《战国策》)

你看君臣至于“分桃”而食,其平日亲爱可知。子朝与灵公母、妻同时发生恋爱。其平日出入闺闼,狎昵程度又可想而知。明明说“遇主以色”,“为王拂枕席”,其平日猥褻依偎状况,又可想而知。孔子说:“不有祝佗之佞,而有宋朝之美。难以免于今之世!”(《论语》)墨子亦说:“王公大人,未知以尚贤使能为政,无故富贵,面目佼好则使之,夫无故富贵,面目佼好则使之,岂必智且慧哉?王公有所爱其色,故不能治百人者,使处乎千人之官;不能治千人者,使处乎万人之官。”(《墨子·尚贤中》)看了孔墨二大儒愤激之谈,则春秋战国时“男色”风气披猖,可想而知。降及汉代,此风不改。《汉书·佞幸传叙》说:“高祖时则有籍儒,孝惠时则有閼儒,此二人非有才能,但以婉贵幸,与王同卧起”,是汉代宠爱变童,自高惠时已然。又说:“公卿皆有关说。”则当时贿赂奔竞之事,一定很多,又说:“惠帝时,郎侍中,

皆冠鷩璘，贝带，敷脂粉，皆若辈有以效之。”则当时社会好尚装饰，都受“男色”影响了。

其后武帝宠李延年，史称：“延年与上卧起，其爱幸埒韩嫣。”（《汉书·李延年传》）又宠韩嫣。史称“其赏赐拟邓通，常与上共卧起。”（《汉书·韩嫣传》）成帝宠张放。史称其“与上卧起，宠爱殊绝。”（《汉书·张放传》）是人君爱男色事，终汉代不衰。但综合汉代男色看来，就对于政治社会发生最大影响的，当推邓通、董贤。

《汉书》说：“文帝宠幸邓通，赐以蜀严道山铜，得自铸钱。邓氏钱布天下”，（《邓通传》）货币流通额多寡，及价值轻重，与一国人口多寡，生产消费分量，均有关系。稍一不慎，国民经济，即发生影响，故近代国家铸造货币的权柄，都操于国家，而不假私人之手。邓通以一变童，乃开铜山，铸钱千万，富埒王侯。自是以后，四十余年间，吴邓钱遍天下。（俱见《汉书·邓通传》。）先是吴王濞亦铸钱，民间盗铸者亦多。（亦见《汉书》）依货币原理，钱价愈轻，购买力愈下落，而物价愈昂贵。文帝号汉代贤君，这个罪恶，实在不小呢！

哀帝宠幸董贤，其现象尤骇人听闻。《汉书》说：“出则参乘，入御左右，贵震朝廷。与上卧起。”此其一。又说：“尝画寝偏籍上袖，上欲起贤未觉，不欲动贤，乃断袖而起，其恩爱至此。”此其二。又说：“选物上第。尽在董氏，而乘舆服物，乃其次也。”此其三又说：“贤年二十二，虽为三公，尝给事中，领尚书，百官因贤奏事。……由是权与人主侔矣。”此其四。“贤败后，县官斥卖董氏财产四十三万万。”此其五。贤贵显骄恣，真是创汉以前“变童”未有的局面，还能说他于政治社会方面没有影响吗？又“龙阳”“分桃”“断袖”，我国文人著述，每以是等为沉溺男色妆饰名词，都产生于这个时代。能不算吾国男妓史最重要之一页吗？

第四章 家妓及奴隶娼妓并进时代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奴隶与娼妓

这个时代奴隶主要渊源，大要不外罪犯及俘虏二种。五胡十六国扰攘黄河流域，为吾国历史上种族大转移时代，割据战争。迄无宁日，所以俘虏尤为供给奴隶主要渊源。

第一：奴隶属于俘虏的。

晋樵纵叛，自称梁益二州刺史。……益州营户李腾开城纳纵。（《晋书·樵纵传》）后魏文帝时沃野统万二镇敕勒叛，灭之，徙其遗逆于冀定相三州为“营户”。（《魏书·高祖文帝纪》）魏天兴中（公元398年至403年），诏采诸漏户，于是杂营户户帅遍于天下，不隶守宰，至始光三年（公元426年）用仇洛齐言诏一切罢之。以属郡县。（《后魏书·食货志》及《仇洛齐传》）则由晋及魏，“杂户”“营户”之多可知。其后高帝时慕容白曜平东阳蒋少游见俘，入于平城，充“平齐户”。（《魏书·蒋少游传》）这不是郡县杂户吗，周初齐亡后，相州衣冠士人多迁关内，惟技巧商贩及乐户内家移实州郭。（《隋书·梁彦光传》）这恐怕就是魏时所移敕勒营户，换了朝代，到北周仍然做奴隶。你看苦不苦！北齐后主武平七年三月（公元563年）括杂户女年二十以下十四以上未嫁者，悉集省。隐匿者家长处死刑。（《北齐书·后主本纪》）因“杂户”是奴隶，君主要怎样便怎样，蹂躏女性，至此而极。又宋沈庆之讨郡蛮前后所获蛋，并移都下以为“营户”。（《南史·沈庆之传》）则是南朝亦有“俘虏奴隶”了。

第二：就是奴隶属于罪犯的。

我们举北魏南梁事实为证。《魏书·刑法志》说：“孝昌以前，（公元525以前）天下淆乱，法令不恒，或宽或猛。及尔朱擅权，轻重肆意，在官者多以深酷为能。至迁邺，京畿群盗频起，有司奏立严刑：凡强盗杀人者首从皆斩，妻子及同籍配为‘乐户’。其不杀人赃不满五匹，魁首斩从者死，妻子亦为‘乐户’。小盗贼十匹以上，魁首死，妻子配驿，从者流。……”此实“乐户”籍没见于史书的第一次。

《魏书》所谓“乐户”，即“女乐”的化名。而且北魏律：缘坐配没工乐杂户都用赤纸为籍，其卷以铅为轴。（《左传·襄公二十三年》正义引魏律）是强盗妻子，因连带关系，终其身沈沦于“女乐”“娼妓”一途。你看冤枉不冤枉！这就是奴籍（所谓赤纸为籍，就是古代的奴籍）不除，终身为奴隶的事实。

《隋书·刑法志》说：“梁制：大逆者，母妻姊妹及从坐者，妻子妾女，同补奚官为奴婢。其劫盗者，妻子补兵。”又说：“魏晋相承，死罪重者妻子皆以补兵。”

再拿晋宋两朝史实来看：

晋范坚女乞恩辞求，自没为奚官奴，以赎父命。（《晋书·范坚传》）

宋女巫严天为劫坐没入奚官。（《南史·元凶劭传》）

是这种制度，亦不始于梁朝。“补兵”或得配军士，或入军市。“奚官”、“奴婢”，就是“做娼”。所以这个时代娼妓与奴隶制度有密切关系。汉武帝“营妓”制度，这个时候仍沿袭用之。看司马宣王在长安立军市，军中吏士，多侵侮县民。（《三国志·仓慈传》注引魏略）宋后废帝每出入去来，尝自称刘统，或自称李将军，与右卫翼犇营女子私通，每从之游，持数千钱供酒肉之费。（《宋书·后废帝本纪》）齐废帝尝与左右无赖群小二十余人共衣食，同卧起。帝独住西州，每夜辄开后堂，与诸不逞小人，至营署中淫宴。（《南史·齐废帝郁林王本纪》）这就是沿袭汉代“营妓制度”无疑。其“营妓”来源，即为“罪犯奴隶”的女子又无疑。

这个时期娼妓极盛，魏曹洪使女娼着罗縠之衣。（《三国志·杨阜传》）邯郸淳《笑林》上又载曹魏一段故事：“某甲为公府佐，尚不解音乐。妓女奏曲赞己，己亦不知。后作主人宴客，召妓具曲，误以药方为曲牌。……”看了某甲行为，俨然有近代召妓侑酒，浅斟低唱的模样。但是以上所举，仍然是没有名姓的英雄。这个时候长江流域的南宋南齐，产生了两位名妓，是什么人呢？就是姚玉京、苏小小。

梅禹金《青泥莲花记》说：“姚玉京娼家女也，嫁襄州小吏卫敬瑜，溺水而死，玉京守志养舅姑。常有双燕巢梁间，一日为鸷鸟所获，其一孤飞悲鸣，徘徊至秋，翔集玉京之臂，如告别然。玉京以红缕击足。曰：‘新春复来，为吾侣也。’明年果至，因赠诗曰：‘昔时无偶去，今年还独归。故人恩义重，不忍更双飞。’自尔秋归春来，凡六七年。其年玉京病卒。明年燕来，周章哀鸣。家人语曰：‘玉京死矣，坟在南郭。’燕遂至坟所，亦死。每风清月明，襄人见玉京与燕同游汉水之滨。至唐李公佐撰《燕女坟记》。”（玉京事亦见《南史·孝义传》。略有异同。）

《乐府诗集·广题》云：“苏小小钱塘名娼，南齐时人。有《西陵歌》。”宋何籀《春渚记闻》说：“司马才仲在洛下梦一美姝，搴帷而歌。……且曰：‘后相见于钱塘。’后才仲为钱塘幕官，廨舍后堂苏小墓在焉。……不逾年而才仲得疾，所乘画水輿舫泊河塘，舵工见才仲携美人登舟……而火起舟尾，仓皇走报。而其家已痛哭矣。”

看了上面所引，这两个妓女才情，一则能与异代文人为感情上之交通，一则能感动燕子。虽不免后人附会，兼含有神话意味，然于此足见两人魔力之大了。且苏小小之名，尤脍炙人口，千年如一日。我想她的尸骨久已化为灰尘，后世文人，对于她的“墓地”所在，尤纷如聚讼。自唐徐凝作《寒食诗》云：“嘉兴郭里逢寒食，落日家家拜扫归。只有县前苏小墓，无人送与纸灰钱。”《陆广微》吴地志遂有墓在嘉兴县侧之说。《咸淳临安志》、《武林旧事》都说墓在湖上。《白石樵唱》说：“林景熙有咏苏小小诗题注：‘小小钱塘名娼，有墓在嘉兴西南六十步。’”清朱竹垞《诗》云：“歌扇风流忆旧家，一邱落月几啼鸦。芳痕不肯为黄土，犹幻胭

脂半树花。”竹垞力辨小小之墓在秀州（即嘉兴）。大家都想以绝代佳人为湖山妆点。美人已成黄土，千余年后，文人仍纷纷拜倒石榴裙下，小小诚足以自豪。我看了玉京《赠燕诗》，及小小《西陵歌》，不但色美，而且才高，恐怕也是衣冠士族，没入“奚官”而沦落为娼妓的吧。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之家妓

什么叫“家妓”呢？就是畜养在家庭中的妓女，而不是在坊曲的。如晋谢安在东山畜妓。（《世说新语》）每出游，必以女妓从。（《晋书·本传》）这种妓女，都是“家妓”，与“妾”稍有不同。家妓大半是能歌舞乐曲的，故殷仲文劝宋武畜妓，宋武曰：“我不解声。”（《世说新语》）与“妾”专备侍寝、专门为发展性欲者不同，又其地位似较“妾”为低。后魏高聪有妓十余人，有子无子，皆注籍为妾，以悦其情。（《魏书·高聪传》）照这样看，“家妓”生了儿子，方能升为“妾”。则“妾”似较“家妓”贵重一些。现在高聪将他的“家妓”概升为“妾”，以悦其情，乃笼络人心手段吧。所以“家妓”地位，似介于“婢”“妾”之间。蓄养“家妓”风气始于汉代，而极盛于南北朝，今以本时代“家妓”情形分析列举于下。

一、因妓妾乃贪贿用以维持声色，甚乃遭杀身之祸的。

《魏书·咸阳王禧传》：“性骄奢，贪淫财色，姬妾数十，意尚不已。衣被锦绮，车乘鲜丽，犹远有筒娉，以恣其情。由是时求货贿，奴婢千数。田业盐铁，偏于远近。臣史僮隶，相继经营。”后谋反败被擒，（世宗时）赐死。及与姊妹公主等诀，言及一二爱妾。公主哭且骂之云，坐多取此婢辈，贪逐财物，畏罪作反，致今日之事。……”

《梁书·鱼弘传》：“尝语入曰：‘我为郡——历南谯盱眙竟陵太守——所谓四尽，水中鱼鳖尽，山中麋鹿尽，田中米谷尽，村里民庶尽。于是恣意酣赏，侍妾百余人，不胜金翠。服玩车马，皆穷一时之绝。’”

《宋书·沈演之传》：“太宗泰始中时，欲北讨，使勃还乡里募人，多受货贿。上忽下诏曰：‘沈勃轻躁耽酒，幼多罪愆，比奢侈过度，妓女数十，声色放纵，无复剂限。’”

《宋书·杜骥传》：“幼文所莅贪横，家累千金，女妓数十人，丝竹画夜不绝。帝微行夜出，辄在幼文门墙之间，听其管弦。”

二、有因只顾本身，穷妓妾之乐，而家族穷困不堪的。

《宋书·范晔传》：“家乐器服玩，并皆珍丽，妓妾亦盛饰，母止住单巷。唯有一厨，盛樵采，子弟冬无被，叔父单布衣。”

三、因畜妓妾而饮食起居，服饰园林，皆极端装饰奢侈的。

《南史·徐君倩传》：“为湘东王镇西谘议参军，颇好声色，侍妾数十，皆佩金翠，曳罗绮，服玩悉以金银。……有时载妓肆志游行，荆楚山川，靡不毕践。”

《南史·孙瑒传》：“性通泰，有财散之亲友。居家颇失于侈，家庭建筑，极林泉之致，歌钟舞女，当世罕俦；宾客填门，轩盖不绝。”

《北史·夏侯道迁传》：“好筵宴，京师珍羞，罔不毕有。……大起园囿，殖列蔬果，

延致秀彦，时往游过。妓妾十余，常自娱乐国。”

《宋书·恩倖传》：“佃夫——阮——权亚于人主，宅舍园地，诸王邸第莫及。‘妓女’数十，金玉锦绣之饰，宫掖不及也。每制一衣，造一物，京邑莫不法效。焉于宅内开渎东出十许里，塘岸整洁，泛轻舟，奏女乐。”

《宋书·徐湛之传》：“贵戚豪家，产业甚厚，室宇园池，贵游莫及。妓乐之妙，冠绝一时。……时安成公何勗，无忌之子也。临汝公孟灵，休昶之子也。竟各奢豪，与湛之共以肴膳器服车马相尚。京邑为之语曰：“安成食，临汝饰，湛之二事之美兼何孟。”

四、有贪声妓快乐，非朝贺不出门的。

《宋书·沈庆之传》：“妓妾数十人，竞美容工艺，庆之优游无事，尽日欢愉，非朝贺不出门。……”

五、有年已衰老而乐此不疲的。

《南史·张壤传》：“建武未累启求还吴，见许。居室豪富，妓妾盈房。或有讥其衰老蓄妓，壤曰：‘我少好音律。老时方解，平生嗜欲无复存，唯未能遣此耳。’”

六、有兼以求多子为幸福的。

《周书·李迁哲传》：“性华侈，厚自奉养，妾媵至有百数，男女六十九人。缘汉千余里间，第宅相次。姬人之有子者，分处其中，各有僮仆侍婢奄阖守之。迁哲每鸣笳导从，往来其间，纵酒饮宴，尽平生之乐。子孙参见，或忘其年名者，披簿以审之。”

七、有对于家妓有子无子，皆为妾位，以固结感情的。

《北史·高聪传》：“唯以声色自娱，有妓十余人，有子无子，皆注籍为妾以悦其情。及病，欲不适他人，并令烧指吞炭，出家为尼。”

八、有因家妓美丽，他人夺取，因以罢官杀身的。

干宝《晋纪》：“石崇有妓绿珠，美而工舞，孙秀使人求焉。使者以告崇，崇出妓妾数十人曰：‘任所择。’使者曰：‘受旨索绿珠。’崇曰：‘绿珠吾所爱重，不可得也。’使者还告秀，秀劝赵王伦杀之。”

《南史·何恢传》：“恢为广州刺史，有妓曰张耀华，美而有宠。将之任，要权贵阮佃夫饮。佃夫见耀华悦之，频求于恢。恢曰：‘恢可得，此人不可得也。’佃夫怒，遂讽有司以公事弹恢坐免。”

九、有位高禄重，而多营妓妾以图快乐的。

《晋书·陶侃传》：“媵妾数十，家僮千余，奇巧宝货，富于天府。”

《魏书·高阳王雍传》：“又与元义同决庶政，岁禄万余，粟至四万。妓侍盈房，诸子端冕，荣贵之盛，昆弟莫及。……后多幸妓，侍近百许人。”

我看了上面所引，发生了三种感想：

一、黄金与美人之关系。

魏咸阳王禧赐死时，与诸妹公主等诀，言及一二爱妾。公主哭且骂云：“坐多取此辈婢贪

逐财物，畏罪作反。致今日之事。”又如“石崇尝刺荆州，劫夺远使，沉杀诸商，以致巨富”。（《乐史·绿珠传》）崇有妓妾美人千余，绿珠为之魁终因孙秀之索，以致绿珠堕楼，而崇弃东市。弄到淌来的黄金，就要多讨美人，要穷奢极侈，以博美人的欢心，仍要继续多弄黄金，这就是咸阳王“贪逐财物造反”，石崇所以弃“东市”的缘故。“黄金”“美人”关系，真密切得很。杜骥、鱼弘、沈勃，都是一丘之貉吧。

二、南朝专重清议的法令恐为具文。

南朝法律，率重“清议”。梁制有禁锢之科，“其犯清议，则终身不齿。陈亦重禁锢科，若缙绅巨族，犯亏名教不孝者，……诏发弃之，终身不齿。”（《隋书·刑法志》）宋武帝篡位，“有犯乡论清议赃污淫盗，一皆荡涤洗除，与之更始”。（见《日知录》）是宋齐以来，虽未明著律条，而犯“清议”者，非有赦书，皆终身“禁锢”。久已著成为成例。但如范晔家乐器服玩，并皆珍丽。妓妾盛饰，母止住单巷，唯有一厨盛樵采，这样行检，总算有点荒唐了，而“清议”并不及之。终身禁锢，更谈不到。则法令非具文而何？

三、法律实行与永守。

宋阮佃夫妓女数十，金玉锦绣之饰，官掖不逮。

梁夏侯夔后房妓妾，曳罗绮。饰金翠者亦有百数。

梁徐君倩侍妾数十，皆佩金翠，曳罗绮。

沈攸之后房服珠玉者数百人。（以上俱见前引）

魏高阳王雍第宅匹于帝宫，后仆六千，妓女五百。隋珠照日，罗衣从风。自汉晋以来，诸王奢侈未之有。（《洛阳伽蓝记》）

以上诸人，妓妾服饰。总算奢侈极了。而晋制女奴不得服金钗。（《御览》718引晋令）魏制王公以下贱妾，悉不得用织成锦绣珠玑，违者以逆旨论。（《魏书·高阳王雍传》）不是成了废话吗？国家法令则如此，臣下姬妾奢侈则如彼，总数极矛盾一事情吧。盖吾国历代法令甚多，然不必为当时实行之法，法令之修，非必即为实行者所遵循。一法之兴，亦不必即为后世所永守。不独魏晋如此，历代都是这样的。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之男色

这时代男色猖獗情形，与前时期大不同了。试将他要点特征，分别写在下方：

一、公然狎昵，不以为讳。

《北史·魏彭城王韶传》说：“颯孙韶至北齐袭封，后降为县公，文宣帝——高洋——尝剃韶鬓须加以粉黛，衣妇人服以自随。曰：以彭城为嫔御”，《史》说，“讥元氏微弱，比之妇女”。这种公开现象，是前此所未有的。

二、因偶然失恋，乃侮辱变童，或动杀机。

“王韶昔为幼童，庾信嬖之，有断袖之欢，衣食、所资，皆信所给。遇客，韶亦为

信侍酒。后韶为郢州刺史，信过之，韶接待甚薄。信不能堪，因酒酣，乃径上韶床，又践踏肴饌，直视韶面曰：‘官今日形容大异畴昔’，宾客满座，韶甚惭耻。”（《南史·长沙宣武王传》）

“王僧达族子确，少美姿容，僧达与之私款甚昵。确叔父永嘉太守休属确之郡，僧达欲逼留之，确避不往。僧达潜于所往后作大坑，欲诱确来别埋杀之。从第僧虔知其谋，禁诃乃止。”（《南史·本传》）

你看庾信对王韶说：“官今日情形大异畴昔”这两句话，含有多少意味。又“径登韶床，践踏肴饌”。此等重大侮辱，发现于宾客满座时候，王韶怎样受得了？王僧达因留不住王确，乃作大坑欲埋杀他，真可谓色胆大如天了。

三、因恋变童与妻断绝，或累杀妻。

《魏书·汝南王悦传》：“悦妃阎氏生一子，不见礼答。有崔延夏者以左道与悦游，令服仙药松术之属。又好男色，绝房中，轻忿妃妾，至加撻楚。”

《晋书·石季龙载》记：“聘将军郭荣妹为妻，季庞宠优童郑樱桃而杀郭氏。及娶清河崔氏女，樱桃又譖而杀之。”

宠妾灭妻，是吾国社会上历代相沿的习惯。宠男色以灭妻，不算一件骇人听闻举动吗？但在晋代，这种风气，已普遍化，民众化了。《宋书·五行志》上记一段故事：“自咸宁太康以后，男宠大兴，甚于女色，士大夫莫不尚之，天下咸相仿效，或有至夫妇离绝，怨旷妒忌者。”

妒为人类通性；争妍斗媚，亦人类通性，无男女的分别。这个时候，恋男色的人，又握生杀予夺之权，杀两个妻子，司法律的亦不敢加以制裁，而男色猖狂愈甚。石季龙就可做当时代表。像汝南王仅仅“绝房中，轻忿妃妾。至加撻楚”，真司空见惯，算不了一回事。

四、夫妇同爱变童。

《晋书·海西公纪》：“帝在藩，夙有痿疾。嬖人相龙计好朱灵宝等参侍内寝。而二美田氏孟氏生三男，长欲封树，时人惑之。”

《晋书·五行志》：“海西公不男，使右有相龙与内侍接，生子以为己子。”

海西公因痿疾，自降为变童。嬖人等又参侍内寝，一箭双雕，可谓便宜之至。但海西公因痿疾不男，而二美田氏王氏，竟生三男，海西公以为己子，未尝不自以为讨便宜吧。

五、因爱变童，而功名沉滞。

《南史·谢惠连传》：“先爱幸会稽郡吏杜德灵，及居父，夏赠以五言诗十余首，《乘流遵归路》诸篇是也。坐废，不豫荣位。官尚书仆射，年三十七卒。既早亡，轻薄多尤累。故官不显。……”

后代儒家尝说：居丧正哀痛的时候，不能作韵语。这种论调，是不对的。父母之丧，当然哀伤，但哀来即哭，哀去即止。所谓“苦块余生”，“水浆不入口”等等套语，皆系汉以后“儒家”矫揉造作出来的。诗言性情，居丧时性情即灭绝么？何况惠连是反对传统礼教的人，居丧赠爱人诗，看得寻常得很，不幸因此遂“坐废”了。《南史》又说：“惠连既早卒，轻薄多尤

累，故官不显。”这又是惠连所视为无足重轻的事情。

六、狎昵变童，见于言论著述。

刘遵《繁华应令》：“可怜周小童，微笑摘兰丛。鲜肤胜粉白，腴脸若桃红。……腕动飘香拂，衣轻任好风。……剪袖恩虽重，残桃看未终。……”

梁简文帝《变童诗》：“……妙年周小史，姝貌比朝霞。揽袴轻红出，回头双鬓斜。……”

其他若晋张翰《周小史诗》，梁刘永咏《繁华》，刘孝绰咏《小儿采菱》《无名氏少年》，昭明《伍嵩》（以上俱见《玉台新咏》），对于男色[扌牟]声揣色，极力摹写，酣鬯淋漓。又沈约《忏悔文》说：“汉水上宫，诚云无几，分桃断袖，亦足称多。”又《北史·北齐·废帝殷本纪》说：“天保九年，太子监国，集诸儒讲《孝经》，令杨愔传旨，谓国子助教许散愁曰：‘先生在世，何以自资？’对曰：‘散愁自少以来，不登变童之床，不入季女之室，服膺简册，不知老之将至。’于是可见“男色”为当时普通嗜好，形诸歌咏，视为固然。“不登变童之床”的许散愁，遂独自标异，如鸡群之鹤了。

其他这个时候好男色的，尚有魏始兴王濬的杨承先，魏齐王芳的郭坏、袁信，秦符坚的慕容冲，石宣的甲扁，陈宣帝的陈子高，隋炀帝的王蒙，尤更仆难数。总之，这时代狎昵“变童”，由南朝以至北朝，成为社会民众一般的嗜好，已成为一种风气，与前期仅为君主贵族特殊阶级玩好品者不同，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时代声妓特别发达之原因

这个时代，声妓燕乐，空前发展，是什么原故呢？试举之如下：

一、学说之影响。

《列子》这部书，本是东晋张湛辈假托的，但适合当时士大夫口胃，故南北朝时社会习俗，颇受深切之影响。《伪列子》第七篇题曰杨朱，述朱说颇详。杨朱说：

“百年寿之大齐，得百年者千无一焉。设有一者，孩提以逮昏老，几居其半矣；夜眠之所弭，尽觉之所遗，又几居其半矣；痛疾、哀苦、忧惧，又几居其半矣。量十数年之中，迥然而自得，亡介焉之虑者，亦亡一时之中尔！则人人生也奚为哉？奚乐哉？为美厚尔，为声色尔而美厚复不可常厌足，声色不可常玩闻，乃复为刑赏之所禁劝，名法之所进退。遑遑尔竟一时虚誉，规死后之余荣；偶偶尔慎耳目之观听，惜身意之是非，徒失当年之至乐，不能自肆于一时；重囚累梏，何以异哉？太古之人，知生之暂来，知死之暂往，故从心而动，不违自然所好，当身之娱非所去也。故不为名所劝；从性而游，不逆万物所好，死后之名，非所取也。故不为刑所及；名誉先后，年命多少，非所量也。

又说：“万物所异者生也，所同者死也。生则贤愚贵贱，是所异也。死则臭腐消灭，是所同也。十年亦死，百年亦死。仁圣亦死，凶愚亦死。生则尧舜，死则腐骨；

生则桀纣，死则腐骨。腐骨一也，孰知其异？且趣当生，奚皇死后？”

你看杨朱所主张的这种“眼前利己快乐主义”，纯是厌世的悲观，也都是时势的反动。东晋后中原板荡，人民苦于干戈水火，生命财产朝不保暮，乃产生杨朱一派学说了。一般民众，濡染其说，大家都存“我躬不阅，遑恤我后”的心理，于是“放浪”“颓废”“豪侈”诸种习性，相因而生。尚能说《伪列子》学说于东晋后社会没有绝大的影响吗？

二、国家之风尚及法令。

这个时代南北朝风尚不同：北朝将相多无妾媵。南朝则官职大者可以畜多妻，无形中已成了法令。

元孝友《传疏言》：“将相多尚公主，王侯率娶后族，故无妾媵，习以为常。举朝略是无妾，天下殆皆一妻。父母嫁女，必教之以妒；姑姊逢迎，必相劝以忌，以劫制为妇德，能妒为女工。”（见《魏书》）

《南史·王宴传》：“宴从弟诩位少府卿，敕未登黄门郎，不得畜女妓。诩与讨声校尉阴玄智皆以畜妓免官，禁锢十年。”

看了上面，北朝“举朝略是无妾，天下殆皆一妻”。故北齐时代“家妓”见于记载者甚少，南齐则“未登黄门郎不得蓄妓”。此等“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的政策，无异助长家妓的发展。所以这个时候，声妓之盛，终要推到南朝了。

三、朝野崇尚风貌，而社会竞尚放浪修饰。

如晋代贵游子弟，相与为散发裸身之饮，对弄婢妾。梁朝贵游子弟，亦无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皆显然之证据。

《晋书·五行志》：“惠帝元康中，贵游子弟，相与为散发裸身之饮，对弄婢妾。逆之者伤好，非之者无讥。希世之士，耻不与焉。”

《颜氏家训·勉学篇》：“梁朝全盛时，贵游子弟，多无学术，无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

唐朱揆《钗小志》：“梁陈士人，春游，画衣粉面，弦歌相逐。”

又南北朝取人，不专在“才识”“局量”，而专重“风貌”。

宋孝武选侍中四人，并以风貌。（《南史·王彧传》）

袁粲见王景文叹曰：“不但风貌可悦，及哺啜亦复可观。”（《南史·王景文传》）

何炯白皙，美容貌，从兄点尝曰：“叔宝神清。”（《南史·何炯传》）

孟昶、孟觐并美风姿，时人谓之双珠。（《南史·孟昶传》）

此南朝重风貌的证据，北朝亦然。

崔浩纤妍白皙，如美妇人。（《北史·崔浩传》）

李神俊风韵秀举，博学多闻。梁武帝雅重其名，曰：“彼若遣李神俊来，我当令刘孝绰往。”（《李神俊传》）

荀士逊为中书舍人，状貌甚丑，以文辞见重，尝有事须奏，适武成帝在后庭，因

左右传达，传达者不得士逊姓名，乃云丑舍人。帝曰：“必士逊也。”看封题果然。内人无不大笑。（《北史·荀士逊传》）

是时南北朝野，均以风貌取人，社会上靡然从风，乃一变为晋之散发裸身。（《晋书·五行志》云云。）

再变为梁陈之敷粉施朱，画衣粉面。（《颜氏家训》、《钗小志》云云。）

举国若狂，荒淫无度。前人所谓“乡觅温柔，不问是男是女”的话，正是魏晋六朝时候的写照。

第五章 官妓鼎盛时代

第一节 唐代娼妓之概况

唐代娼妓,名目很多:曰“营妓”(《北梦琐言》),曰“官使妇人”(《旧唐书·宇文融传》),曰“风声妇人”(《唐语林》),曰“宫妓”(《乐府解题》),曰“官妓”(《唐书·张延赏传》)。但综合起来,不外“宫妓”“官妓”二种。“宫妓”是天子独自享受的。

《开元遗事》说:“明皇与贵妃,每至酒酣,使妃子统‘宫妓’百余人,帝统小中贵百余人,排两阵于掖庭中,名为风流阵,互相攻门,以为笑乐。”又说:“‘宫妓’永新,善歌,最受明皇宠爱。”

《旧唐书·顺宗本纪》说:“出掖庭教坊女乐六百人”,恐怕也是此种“宫妓”吧。此都是唐代有“宫妓”例证。

此种“宫妓”是怎样来源呢?大约第一由于奴婢,就是罪人的家属没入后宫便为宫妓。如上官仪及子庭芝被诛,庭芝妻郑氏及女婉儿配入掖庭(《唐书·上官仪传》)。吴元济妻沈氏、李师道妻魏氏败诛后,皆没入。(《唐书·元济师道本传》)又阿布思妻隶掖庭,帝宴使绿衣为倡。主谏曰:“布思诚逆人,妻不容近至尊,无罪,不可与群倡伍。”(《唐书·和政公主传》)看了和政公主的话,阿布思妻作为“群倡”之一,当时没入掖庭为倡的,定不乏其人。其次就是掠夺。如许永新本吉州永新乐籍,以善歌,开元末选入宫。(《开元遗事》)琼琼本狭斜,以善箏入供奉。(《青楼小名录》)又大历中红红本将军韦青姬,以精于曲乐寻达上听,召入宜春院,宫中号记曲娘子,后赠昭仪。(《乐府杂录》)“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女子更是王的臣妾。虽老百姓平民家姬侍,天子爱据为己有,本系一件很平凡的事。至《教坊录》说:“妓女人宜春院,谓之‘内人’。亦曰‘前头人’。”又说:“宜春院人少,即以云韶添之。云韶谓官人,盖贱隶也。”又说:“平人女以容色选入内者,教习琵琶三弦箏篪等等。谓之搊弹家。”这“内人”“官人”“搊弹家”的来源,恐怕也逃不了奴隶掠夺吧。

“官妓”是一般臣庶所享受的,其来源又何如?约言之有三种:

一、买卖。《唐律》:奴婢贱人律比畜产。(《唐律疏议》卷六名例六)奴婢既同资财,即合由主处分。(《唐律疏议》卷十四户昏下)因知在唐代奴婢是和资财一样看待,所以奴婢和资财同样可以买卖。

《唐律疏议》卷二十六杂律上:“买奴婢牛马……等依令,并立市券,而和市卖。”

又《唐六典》卷二十:“凡买卖奴婢牛马,用本司本部公验之券。”

古代娼妓,在社会地位止得与奴婢同等,奴婢既可买卖,娼妓当然不能例外。《北里志》

说：“凡娼妓之母，多假母也；”一假母往往有养女三四人，非出于买卖而何？又如妓女福娘愿嫁孙荣，对孙说：“某幸未列教坊籍，君子倘有意，一二百之费尔。”因她们到曲中来，系由鬻卖，所以一旦愿意从良，必定由游客们代为赎身。

二、误堕风尘。《北里志》说：“诸女……亦有良家子，为其家聘之，以转求厚赂，误陷其中，则无以自脱。”又说：“宜之对孙荣说：总角后为人所聘。一客云入京赴调选，及挈至京，置之于是，客给而去。初是家以亲情，优待甚厚。累月后乃逼令学歌，渐遣见宾客，……”此都是误堕风尘的事实。

三、罪人家小籍没。《辍耕录》说：“今以妓为官奴，即古官婢。”《唐书·林蕴传》说：“出为邵州刺史，尝杖杀客陶元之，投其尸江中，籍其妻为娼。”则与官妓以罪人妻挈没入宫廷为倡的情形相似。

唐代妓乐籍贯，先隶太常，后属教坊。^①而管辖则为“乐营”。唐自元宗安史乱后，河北三镇，久为化外，其他节度使亦拥有土地甲兵赋税三大权。武人跋扈，终唐世不衰，而对于妓女尤具特殊势力。各镇妓衣粮仍由官给，同于京师的官奴婢。（官奴婢给衣粮事，见《唐六典》都官条。）唐范据《云溪友议》说：

池州杜少府慤，亳州韦中丞任符，二公皆长年务求释道，“乐营”子女，厚给衣粮，任其外住。若有饮宴方一召来，柳际花间，任其娱乐。谯中举子张鲁封为诗谑其宾佐，兼寄大梁李少白。

诗云：“杜叟学仙轻蕙质，韦公事佛畏青蛾。乐营都是闲人地，两地风情日渐多。”

照这一段话看来，知道唐代其他统兵符的，营妓必不使之“外住”，俨然为节度使姬妾。韦杜二人“厚给衣粮，任其外住，”“柳际花间，任其娱乐，”便算武人中的例外了。“韦保衡初登第，独孤云除四川，辟在幕中，乐籍间有佐酒者，副使李甲属意，以他适，私期回将纳焉。保衡既至，不知所之，诉于独孤，且将解其籍。李至，意殊不平。……保衡不能容，即携其妓以去。李益怒，累言于云，云不得已，命飞牒追之而回。”（《玉泉子》）观此可知为妓脱籍，必得镇帅许可，否则“飞牒可以追回”到手明珠失却。你看武人是何等威风！“韩晋公镇浙西，戎昱为部内刺史，有酒妓，善歌，色亦烂妙。昱情属甚厚。浙西乐将闻其能，白晋公，召置籍中。昱不敢留，钱于湖上，为歌词以赠之。”（孟棻《本事诗》）节度使可以任意将部内乐妓召置籍中，以博娱乐，你看武人是何等威风！又，“大历末吐蕃寇剑南，李晟领神策军戍之。及旋师，以成都官妓高氏归。延赏闻而大怒，即使将吏令退焉。晟衔之，形于辞色。”（《旧唐书·张延赏传》）官妓可以武力篡取，遇到武力还强的，又可以使之“退还”。你看武人是何等威风！“裴度狎游，为两军力士十许辈凌轹，势甚危窘，求救于同年胡尚书证。”（《唐

^① 《唐书·百官志》：“武德中置内教坊于禁中，武后如意元年，改为云韶府，以中官为使。开元元年，又置内教坊于蓬莱宫侧。自是不隶太常，以中官为教坊使。”

摭言》)“牛僧儒镇淮南,尝谓杜牧曰:‘风声贱人,可取置之所居。不可夜中独游,或昏夜不虞奈何!’”(《唐语林》)牛的意思,就是恐怕杜牧受人侮辱劫掠,如裴度受两军力士凌轹一样,则官亦不能庇护。杜牧因居淮南幕府,有军人保卫,所以牧“所至成欢,无不会意。”(见于邨《扬州梦记》)你看武人是何等威风!

唐代北里风气好尚,与后代不同者,又有数端:

一、召妓侑酒必得官厅许可。《北里志》说:“京中饮妓,籍属教坊。凡朝士宴聚。须假诸曹署行牒,然后能置于他处。”像后代任何人任何处可以随便召集妓女,是办不到的。

二、游客多狎年长的妓女。《北里志》说:“诸妓皆冒假母姓,呼以女弟女兄,为之行第,率不在二旬之内。如刘覃登第,年十六七,绛真之齿,甚长于覃。但闻众言之,亦不知其妍媸。莱儿貌不甚扬,齿不卑矣。……进士赵光远年甚当,与莱儿殊相悬,一见溺之,终不舍。”与后代竞尚雏妓“娇小玲珑”为上品者不同。

三、妓女以色为副品。今以唐代妓女特性罗列于下:

绛真善谈谑,能歌令,其姿亦常常,但蕴藉不恶,时贤大雅尚之。

杨妙儿长妓曰莱儿,貌不甚扬。……但利口巧言,诙谐臻妙。

郑举举充博非貌者,但负流品,巧诙谐,亦为诸朝士所眷。

王圉儿次妓福娘,谈论风雅,且有体裁。

小福虽乏风姿,亦甚慧黠。

王苏苏居室宽博,后饌有序。女昆仲数人,亦颇谐谑。

张住住少而敏慧,能解音律。(以上俱见《北里志》)

看了以上所引,唐时嫖客最注重的为“诙谐言谈”,其次为“音律”,其次为曲中“居住及饮食”。而妓女色相反觉无足重轻。此都是与后代大不相同的。

四、妓女以能做席纠者为上品。觞政:“凡饮以一人为录事,以纠坐人,又谓之觥录事。饮犯令者觥录事绳之。投旗于前,曰某犯觥令。”(《胜饮篇》)“觥录事”就是“席纠”,又名“酒纠”,一名“觥使”。这几种名目都盛行于唐代。觞政就是酒令,酒纠就是监令。《烟花录》说:“妓绛真与郑举举互为席纠,宽猛得所。”《北里志》说:“俞洛真亦尝为席纠,颇善章程。”做席纠的妓女,须有敏捷的口才,丰富的文学,明解的判断力,是很不容易的。唐代赌博类如擲捕(《国史补山堂考索》),双陆(《朝野僉载国史补》),叶子戏(《唐书·同昌公主传》)等等名目,久已风行社会,独北里中毫无遗迹。现在像上海长三堂子里面,妓女索嫖客的代价,最通行者为“和”“酒”,唐代是只有“吃酒”而没有“碰和”的。

五、娼妓中都知权力最大。《北里志》说:“曲内妓之头角者曰‘都知’,分管诸妓,俾追逐与齐。举举、绛真,皆都知也。”像近代北京八大胡同花榜状元花元春等,上海长三堂子四大金刚林黛玉等,红尽可红透了天,那“分管诸妓,追逐匀齐”的权柄,是没有的。这又是唐代官妓制的特别情形。

还有一件可笑的事情。《北里志》说：“妓女张住住与庞佛奴有私，乃髡雄鸡冠取丹物托邻媪以应陈小凤聘。”如现在上海堂子里妓女，有大先生、小先生、尖先生的分别。已梳梳的叫大先生，否则叫小先生，未正式梳梳已失身的叫尖先生。一般老鸨为贪图重利起见，往往一而再、再而三的，以尖先生充小先生，骗取游客的重金。看了张住住事，乃知妓女“初夜权”宝贵，在唐代已经是如此了。

第二节 唐代进士与娼妓

唐代人才进身，尽由科举，尤重进士。缙绅虽位极人臣，不由进士出身，终不以为美，所以薛元超说：“吾不才，高贵过人，平生有三恨：始不以进士擢第，不取五姓女，不得修国史。”（见《摭言》、《唐语林》）当时轻薄者语曰：“及第进士，俯视中黄郎；落第进士，平揖蒲华长。”（封演《闻见录》）唐代一般之重视“进士”，可以想像。

但进士最出风头，尤在初及第的时候。现在引两段故事在下面：

《唐摭言》说：“曲江会先牒歌坊请奏，日上御紫云楼观，时或作乐，则为之移日。故曹松之诗云：‘造游若遇三清乐，行从应妨一日春，’旨下后，人置被袋，例以围障酒器钱帛实其中，逢花则饮，故张籍诗云：‘无人不借花间宿，到处常携酒器行。’其被袋状元录事同检点，缺一则罚令。曲江之宴行市罗列，长安住室半空，公卿率以其月选东床，车马骖阗，莫可殚述。”

李肇《国史补》说：“进士既捷，列名于慈恩寺塔，谓之‘题名’，大宴于曲江亭子，谓之‘曲江会’”。

所以曲江宴会为初举进士最得意的事情。“旨下后，人置被袋，……逢花则饮，……其被袋状元录事同检点，缺一则罚令。”状元就是进士第一人，录事就是妓女。这时候进士挟妓宴游，恍如奉旨一样。曹松诗：“造游若遇三清乐，行从应妨一日春，”就是曲江宴会这一天，其他民众，倘有同样娱乐，看见进士这一班俱乐队，即须回避停止的。你看新进士是何等风头！

“长安住室半空，公卿率以其月选东床，”又是什么缘故呢？门阀制六朝时盛行，男女结婚时，往往比量祖父。故庶族以娶高门女为荣。即贵家坐罪没官之妇女，寒人得之，亦觉荣幸无比。（详《北史·魏收传》，《北齐书·陈元康传》）唐朝仍沿这种习惯，故薛元超以不娶“五姓”女为终身恨事。但得了进士，如登龙门，一介寒儒，就可聘得到所谓“五姓”世家巨族豪门的千金做老婆。不管你是乌龟王八，既挂“进士”头衔，俨然的一位搢绅先生。照这么看，进士就是唐代变相的新门阀制度了。

挟妓游宴，既恍同奉皇上诏旨一样，进士公得意忘形，乃有郑宪、刘参等颠饮的事情。

《开元遗事》说：“长安进士郑宪、刘参、郭保卫、王冲、张道隐等十数辈，不拘礼节，旁若无人，每春时选妖姬三五人，乖小犊车揭名园曲沼，藉草裸形，去其帽，叫笑喧呼，自谓

颠饮。”

又有平康为风流藪泽的事情。

《开元遗事》说：“长安右平康坊，妓女所居之地，京都侠少萃集于此。兼每年新进士以红笺名纸游谒其中，时人谓此坊为风流藪泽。”《北里志·序》上说：“京中诸妓籍属教坊，凡朝士宴聚，须假诸曹署行牒，然后能致于他处。惟新进士设宴顾吏故便，可行牒追。其所赠资则倍于常数。”进士游娼，既占如许便宜。妓女爱的是钱，有被进士召的，钱多面子又足，是谁也愿意干的。因此进士任意遨游北里，一般妓女又逢迎唯恐或后，引类呼朋，人人有“一日看遍长安花”模样。平康里当然变为“风流藪泽”了。试以《北里志》所记者，写在下方面：

刘覃登第年十六七，自广陵入举；辎重数十车。时同年郑宾先辈扇之，极嗜欲于长安中。颇喜绛真。

孙龙光为状元，见郑举，颇惑之。

莱儿，进士赵光远一见即溺之，终不能舍。莱儿亦以光远聪悟俊少，尤谄附之。

小润、小夭、崔垂休（及第时年二十）溺惑之，所费甚广。

颜令宾见举人尽礼祇奉，多乞歌诗以为留赠，五彩笺常满箱篋。……因教小童曰：“为我持此，”（令宾自题诗。）出宣阳亲仁以来，逢见新第郎君及举人，即呈之。云：“曲中颜家娘子将来扶病奉候郎君。”（以上节录《北里志》原文）

长安名妓刘国容有姿容，能吟诗，与进士郭昭述相爱，他人莫能窥也。后昭述释褐，授天长簿，遂与国容相别。诘旦赴任，行至咸阳，国容使一女仆驰矮驹赍短书曰：“欢寝方浓，恨鸡声之断爱；恩怜未洽，叹马足以无情！使我劳心，因君成疾，再期后会，以冀齐眉。”长安弟子多讽诵焉。（《开元遗事》）

你看颜令宾，《北里志》称她“举止风流，好尚甚雅，事笔砚；有词句，亦颇为时贤所厚”，固曲中妓女之佼佼者，乃使小童持诗迎及第进士，卑词说：“颜娘子将扶疾奉候郎君”。刘国容乃才貌兼优的名妓，待进士郭昭述是何等恩情。“鸡声断爱”，佳话流传，千百年后尤令人艳羨！你看进士是何等风头！

因此不得第进士，亦为妓女所嘲笑。何光远《诫鉴录》说：“罗隐初赴举子曰，于钟陵筵上遇娼妓云英同席。一纪后，下第，又过钟陵，复与云英相见。云英抚掌曰：‘罗秀才犹未脱白’。隐虽内愧，亦嘲之以诗。”落第进士，须受妓女奚落，真令人气死呢！

但是亦有进士被妓女侮辱的。《北里志》说：“夏侯表中及第中甲科，宴集尤盛。表中性疏狂，……或因醉戏，……为牙娘披颊，伤其面。翌日集于师门。……表中因高声曰：‘昨日子女牙娘，抓破泽颜。’……裴公——名赞，本年主司——俛首而哂，不能举者久之。”又说：“王苏苏，有进士李标与王致君弟侄同诣焉。饮次标题窗云：‘洞中仙子多情态，留住刘郎不放归。’苏苏先未识，不甘其题，因谓之曰：‘阿谁留郎君？莫乱道。’标性褊，头面通赤，命驾先归。”

这两位一因游戏被妓女披颊伤面，致被主司嘲笑，一因梦想留髡，反因唐突而受辱，总算是进士中的“寿头马子”吧。

唐代进士科最贵，取去都以诗赋，而乏实学。开元中赵匡《选举议》说：“进士者，时共贵之。主司褒贬，实在诗赋，务求巧丽，以此为贤。……士林鲜佐国之论，当代寡人师之学。浸以成俗，亏损国风。”这几句话是确定。又因社会重视进士，士人莫不愿得之以为荣，致或以关节取状头。（见《摭言》、《容斋随笔》）或驰驱府寺，请谒权贵，陈诗奏记，希唾吐之泽，摩顶至足，冀提携之思。故俗号举人谓之觅举（《旧唐书·薛登传》）朝廷则一方释褐，多拜清紧，不十年间拟迹庙堂，鼓之以实利。一方雁塔题名，曲江大会，奖之以虚荣，故一般士人趋之若鹜，其推重谓之‘白衣卿相’，又曰‘一品白衫’。其不利者谓之‘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有老于文场者，亦无恨焉。故有诗云：“太宗皇帝终长策，赚尽英雄尽白头。”（以上见《摭言》）总之，唐代进士，人格文章两俱堕落。黄梨洲《行朝录自叙》说：“唐末黄巢兵逼潼关，士子应试者，方流连曲中以待试。其为诗云：‘与君同访洞中仙，新月如眉拂户前。领取嫦娥攀桂子，任从陵谷一时迁。’”这样举止，真是叔宝全无心肝。唐代衰亡，进士科总算原因之一吧。

（附注《新唐书·李冲传》：“今流俗以崔卢李郭为‘四姓’，加太原王氏为‘五姓’”。

第三节 唐代官吏之冶游

唐代官吏狎娼，上自宰相节度使，下至庶僚牧守，几无人不从事于此。并且任意而行，奇怪现象百出。兹罗列在下面：

唐代官吏，有自由移转乐籍女子，以博个人快乐的。

杜牧《张好好》诗序说：“牧太和三年佐故吏部沈公江西幕，好好年十三，始以善歌来乐籍中。后一岁公移镇宣城，复置于宣城乐籍。……”唐代大都会均有乐营，大僚喜欢哪个妓女可以由甲乐籍移到乙乐籍，真是太写意了。

又有以自己所眷妓女移交属托于后任的。

《南部新书》：“媚川，歙州酒录事，尚书李曜守歙颇留意，而已纳营妓韶光。罢州日，与吴国交代托令存恤。临发共饮，不胜离情。而已有诗曰：“经年理郡少欢娱，为习干戈问酒徒。今日临行尽交割，分明收取媚川珠。”吴答曰：“曳履优容日日欢，须言达德倍仇澜。韶光今已输先手，领得蟾珠掌内看。”……守土大吏，听说过刑名钱谷等一定是“交割”的。关于风土人情，是应当旧令尹告新令尹的。以所眷妓女“交割一下任，令其“存恤，”而又“不胜离情，”前后任乃以诗互相酬答，真闻所未。唐代官吏，真是太写意了。

唐代出使官吏，公然狎娼。甚有因恋妓以至于死的。

张君房《丽情集》：“崔徽，河中府倡也。裴敬中以兴元幕使蒲州与崔相从累月。

敬中使还，徽不能从。情怀抑郁，后东川幕府白知退将自河中归，徽乃托人写真，谓知退曰：“为妾敬中，一旦不及卷中人，且为郎死矣”，发狂疾卒。”

张君房《丽情集》：“灼灼，锦城官妓，善舞《柘枝》，能歌《水调》，御史裴质与之善。裴召还，灼灼以软绡聚红泪为寄。”

“薛宜僚，会昌中为左庶子，充新罗册赠使，从青州泛海。船频遭恶风雨，泊邮传一年。节使乌汉真尤加待遇。乐藉有段东美者，薛颇属情，连帅置于驿中。是春，薛发日祖筵，呜咽流涕，东美亦然。薛至外国，未行册礼，旋染疾，语判官苗甲曰：‘东美何故频见梦中乎？’数日而卒。……薛棹回青州。东美至驿，素服哀号抚棺一恸而卒。”（《诗话总龟》引《唐贤抒情集》）“一日不及画中人，且为郎死”。“以软绡聚红泪为寄。”妓女钟情甚，或因相思而至玉碎香消，在浪漫的文人，良足以自豪，官吏干这样事，似乎有点不妥吧。东美“抚棺一恸而卒”，互相恋爱，同赴泉台，本属情场一件痛快的事，但薛宜僚身为新罗册封使，因恋一妓女，未行册礼，物化异邦，总觉得有点荒唐吧。

又有以亲民官吏，外贮营妓以生子的。

《南部新书》说：“张褐尚牧晋州，外贮营妓，生子曰仁龟，乃与张处士为假子，居江淮间，后褐尚死，仁龟方还长安，曰江淮郎君。……”

是唐代亲民官吏，如州牧可外贮营妓，居然生子，而不干吏议，真前代得未曾有的事情。

又有因修禊而狎妓乐的。

《容斋随笔》：“唐开成二年三月三日，阿南尹李待诏将禊于洛滨，前一日启留守裴令公。明日有太子少傅白居易、太子宾客萧藉、李仍叔、刘禹锡、中书舍人郭居中等十五人，会宴于舟。自晨及暮，前水嬉而后妓乐，左笔砚而右壶觞，望之若仙，观者如堵。”

禊为古礼，本以祓除不祥，自春秋郑于三月行于溱洧水上，士女云集，采兰赠芍，汉晋以后，并以是日为臣庶大俱乐之一天，李待诏为地方守土大吏，乃公然呼集宾朋，“前水嬉而后妓乐，左笔砚而右壶觞”，“观者如堵”，安得不“望之若仙”！唐代官吏，真写意极了！

又唐代官吏狎妓，又有以豪侈胜人的。

《因话录》说：“睦州刺史柳齐物少而俊迈，家富于财，因调集至京师，有名娼陈娇如者，姿艺俱美，柳诣悦焉。陈云：‘第下锦帐二十里，即奉事终身。’本易其言戏之耳。翌日遂如数载锦帐以行。陈大惊，且赏共奇特，竟纳入柳氏家执媵仆之礼。”

唐代官吏冶游最出风头的，武臣当数韦皋、路岩，文臣当数白居易、元稹。

妇人薛涛，成都娼妇也，《宣和书谱》容色才调尤佳。言谑之间，亦有酬对。大凡营妓无校书之称。韦皋镇成都日，欲奏之而罢，至今呼之。故进士胡曾有赠涛诗：“万里桥边女校书，枇杷花下闭门居。扫眉才子知多少，管领春风总不如。”涛每承连帅宠爱，或相唱和，出入车舆，诗达四方。唐衔命使臣每至蜀求见涛者甚众。而涛性亦狂逸，遗金帛往往上纳。韦公

既知且怒，于是不许从官。涛乃呈十离诗，情致动人，遂复宠召。（以上何光远《鉴诫录》）

唐路侍中岩，风貌之美，为世所闻。镇成都日，委政于孔目吏边咸，日以妓乐自随。宴于江楼，都人士女，怀掷果之羨，虽卫玠、潘岳不为之比。……以官妓行云等十人侍宴，移镇渚官日，合江旁离筵赠行，等成《恩多词》，有“离魂何处断，烟雨江南岸。”至今播于倡楼也。（孙光宪《北梦琐言》）

唐代营妓，简直是节度使姬妾，有“先占”“独占”之权。你看薛涛当时多少人爱慕他，“求见涛者甚众”，因此赠以“金帛”，于是韦皋吃醋了，“不许从官”命令下了。这样今古无双才貌兼优的薛涛，为这些武人霸占了许多年。“扫眉才子知多少，管领春风总不如”，是何等艳福？俗语说：“姐儿爱俏，鸨儿爱钞，”路岩既有镇使地位，又具有绝美风貌，具有“双料小白脸”资格，安得不受妓女欢迎？“离魂何处断，烟雨江南岸。至今播于倡楼。”（至今指五代时）佳话流传千百年后，尤令人艳羨。至白居易、元稹更浪漫极了！

元稹以监察使蜀，知有薛涛，难得见。岩司空潜知其意，每遣薛往，泊稹登翰林，涛归浣花造小幅松花笺百余幅题诗献稹，稹寄离体与涛云：“长教碧玉藏深处，总向红笺写自随。”（《牧竖闲谈》）

刘探春，周季南妻，歌声澈云，篇咏虽不及薛涛，而华容莫之比也。稹廉问浙东，……适探春自淮甸来，赠以诗曰：“新妆巧样画双蛾，慢裹恒州透额罗。正面偷输光滑笏，漫行踏破皱纹靴。言辞雅措风流足，举止低徊秀媚多。又有恼人肠断处，选词能唱望夫歌。”（即《啰唖曲》）元稹在浙七年，因醉题东武亭诗，末曰：“因循归未得，不是恋鲈鱼。”卢侍郎戏曰：“丞相虽不恋鲈鱼，乃恋镜湖春色耳。”

薛涛本官妓，才色俱备，貌既艳而才亦高。文人慕诗妓，乃人情之常。惟刘探春为有夫之妇，元稹乃以其“华容”，竟狎昵七年，而不能舍，似乎有点不对吧。

玲珑，余杭歌者。乐天作郡日，赋诗与之。时元稹在越州，闻之，重金邀去，月余始还，赠之诗，兼寄乐天云：“休遣玲珑唱我词，我词都是寄君诗。明朝又向江头别，月落潮生是甚时。”（《尧山堂外纪》）

白乐天任杭州刺史，携妓还洛，后又遣回钱塘。故刘禹锡有诗。……答曰：“其那钱塘苏小小，忆君泪染石榴裙。”（《南部新书》）

歌者玲珑，元、白互相狎昵，颇有“共妻”风味。他人仅知道乐天侍儿惟小蛮、樊素二人，但集中《小庭亦有月篇》：“菱角执笙簧，谷儿抹琵琶，红绡紫绡随意歌。”（自注：菱谷紫红，皆小臧获名。）然则乐天婢妾，人数甚多，携妓还洛，又复遣回，呼来唤去，本不算事。元微之《与晦侄等书》：“吾生长京城，朋从不少，然而未尝识倡优之门，不曾于喧哗处纵观。”《旧唐书》说：“稹移任越州刺史浙东观察使。会稽山水奇秀，……而镜湖秦望之游，月三四焉。而讽咏诗什，动盈卷帙。……”又说：“稹既放志娱游，稍不修边幅，以渎货闻于时。”

（俱见《元稹本传》）稹少年时行检何其清洁，何以一改外职，乃忽变故态？俗语说：“饱暖思淫欲。”惜乎元稹“不修边幅以渎货闻于时”，竟至晚节不终哩！白乐天自中书舍人出守杭州，徙苏州，首尾五年，白云：“两地江山游得遍，五年风月咏将残。”可谓极宦游之乐。尝夜泛太湖，有“十只画船何处宿，洞庭山脚古湖心”句。泛舟连五日夜，寄元微之诗云：“报君一事君应羨，五宿澄波皓月中。”宋龚明之《吴中纪闻》说：“乐天为郡时，尝携容满、张恣等十妓，夜游西湖武丘寺，尝赋纪游诗。为见当时郡政多暇，而吏议甚宽。使在今日，（指宋代言）必以罪闻矣。”

你看元白二人，做外吏时候，不是游山水赋诗，即是饮酒狎妓，有时四件事一齐做，泛舟太湖至于“五日夜”，流连忘返，唐代官吏冶游，元白可算浪漫到极处了。清赵瓯北《题白香山集后》诗云：“风流太守爱魂消，到处春翘有旧游。想见当时疏禁纲，尚无官吏宿倡条。”唐代没有宿娼的禁令，也许是官吏好冶游原因之一吧。

第四节 唐代娼妓与诗

诗到了唐朝可数是“黄金时代”。谈到诗的体裁，汉魏六朝古体诗，在唐还是流行。七言古诗更非常发展，且生面别开。其他如律诗，全是唐人独创的。排律又叫做长律，是律诗引申的一种体裁。五言排律，是唐科场用以取士的。绝句也是按着律诗法则的。五七言短诗，也是唐朝新体。谈到人数篇章，宋朝计有功《唐诗记事》选录的诗人，就有 1250 家。清康熙朝《全唐诗》选录的凡 2500 余家，得诗 48900 余首。这唐朝三百年陈迹，比较由三百篇至隋朝千余年间，增加几倍。唐朝除读书士子当然能诗外，上自皇帝将相，在朝在外庶僚，下至贩夫走卒，旁及闺秀侍姬，方外僧尼女冠，以及坊曲妓女，几无一人不能诗。最低限度无一人不能“诵诗”，不“解诗”。官妓制度，至唐完备，声妓冶游之风，当数唐代。娼妓能诗的，亦以唐代为最多。兹据《全唐诗》所载者列举如下：

一、薛涛，字洪度，本长安良家女。随父宦游，流落蜀中，遂入乐籍，辩慧工诗，有林下风致。韦皋镇蜀，召令侍酒赋诗，称为女校书，入幕府。历十一镇，皆以诗受知，暮年退居浣花溪，着女冠服，制纸为笺，时号薛涛笺。今存《洪度集》一卷。录诗一首：

谒巫山庙

乱猿啼处访高唐，路入烟霞草木香。小色未能忘宋玉，水声犹似哭襄王。
朝朝夜夜阳台下，为雨为云楚国亡。惆怅庙前多少柳，春来空自斗眉长。

二、关盼盼，徐州妓。张建封纳之。张死，独居彭城燕子楼十余年。白居易赠诗讽其死。盼兮得诗语白曰：“妾非不能死，恐我死，有从死，死妾玷清范耳！”乃和白诗，旬日不食而卒。

燕子楼三首，录一

楼上残灯伴晓霜，独眠人起合欢床。相思一夜情多少，地角天涯又是长。

三、刘采春，越州妓也，诗六首，今录二：

曲六首，录二

不喜秦淮水，生憎江上船。载儿夫婿去，经岁又经年。
昨日胜今日，今年老去年。黄河清有日，白发黑无缘。

四、太原妓。欧阳詹游太原，悦一妓，约至都相迎。别后，妓思之疾甚，乃刃髻作诗寄詹，绝笔而逝：

自从别后减容光，半是思郎半恨郎。
欲识旧来云髻样，为奴开取缕金箱。

五、武昌妓续韦蟾句。韦廉问鄂州，及罢，宾僚祖饯。韦以笺书《文选》句授坐客继续。有妓起口占二句，无不嘉赏。蟾赠数十千纳之。

悲莫悲兮生别离，登山临水送将归。
武昌无限新栽柳，不见杨花扑面飞。

六、舞《柘妓》女。韦应物爱姬所生也。流落潭州，委身乐部。李翔见而怜之，于宾僚中选士嫁焉。诗一首：

献李观察

湘江舞罢忽成悲，便脱蛮靴出绛帷。谁是蔡邕琴酒客？魏公怀旧嫁文姬。

七、常浩，妓也。诗二首，录一：

赠庐夫人

佳人惜颜色，恐逐芳菲歇。日暮出画堂，下阶拜新月。

八、襄阳妓。贾中郎与武补阙登岷山遇饮，自称襄阳人。诗一首：

送武补阙

弄珠滩口欲消魂，独把离情寄酒樽。无限烟花不留意，忍教芳草悲王孙。

九、王福娘，字宜之，解梁人，北里前曲妓也。诗三首，录一：

题孙棨诗后

苦把文章邀劝人，巧看好个语言新。
虽然不及相如赋，也直黄金一二斤。

十、杨莱儿，字蓬仙，利口敏妙。进士赵光远一见溺之，后为豪家所得。诗二首，录一：

答小子弟诗

黄口小儿口莫凭，逡巡看取第三名。
孝廉持水添瓶子，莫向街头乱碗鸣。

十一、楚儿，字润娘，诗一首：

赠郑昌图

应是前生有宿冤，不期今古恶因缘，蛾眉欲碎巨灵掌，鸡肋难胜子路拳。
只拟吓人传铁券，未应教我踏青莲。曲江作日君相遇，当下遭他数十鞭。

十二、王苏苏，南曲中妓，诗一首：

和李标

怪得犬惊鸡乱飞，羸童瘦马老麻衣。
阿谁乱引闲人到，留住青蚨热赶归。

十三、颜令宾，南曲妓也。诗一首：

临终召客（一作病中见落花）

气余三五喘，花剩两三枝。
话别一樽酒，相邀无复期。

十四、平康妓。裴思谦及第后，作红笺，名纸十数幅，诣平康里宿焉。诘旦，一妓赋赠诗一首。

赠裴思谦

银红斜背解明珰，小语低声唤玉郎。
从此不知兰麝贵，夜来新惹桂枝香。

十五、史凤，宣城妓也。诗七首录一：

迷香洞

洞口飞琼佩羽霓，香风飘拂使人迷。
自从邂逅芙蓉帐，不教桃花流水溪。

十六、盛小鬟，越妓。李讷为浙东廉使，夜登城楼，闻歌声激切，召至，乃小鬟也。时崔侍御元范至府幕赴阙，李饯之，命小鬟歌饯，在座各赋诗赠之。小鬟有诗一首：

突厥三台

雁门山上雁初飞，马邑阡中马正肥。
白肝山西逢驿使，殷勤南北送征衣。

十七、赵鸾鸾，平康名妓也。诗五首，录一：

纤指

纤纤软玉削春葱，长在香罗翠袖中。
惜日琵琶弦索上，分明满甲染腥红。

十八、莲花妓，豫章人也。陈陶隐南昌西山，镇帅严宇尝遣之侍陶，陶不愿。因求去，赋诗一首：

莲花为面玉为腮，珍重尚书遣妾来。
处士不生巫峡梦，空劳神女下阳台。

十九、徐月英，江淮间妓。有集行世，今存诗二首，录一：

送人

惆怅人间前事违，两人同去一人归。
生憎平望台前水，忍照鸳鸯相背飞。

二十、韩襄，客汉南妓。有诗一首：

断句

连理枝前同设誓，丁香树下共论心。

上录诸人诗，以薛涛为最美。才情丰富，艳荡而工，七绝尤长。然大抵言情之作，岂止冠冕有唐一代哩！诸妓既多工诗，故对当时诗人特别敬礼。白居易《与元稹书》说：“……及再来长安，又闻右军使高霞寓者欲聘娼妓，妓大夸曰：‘我诵得白学士长恨歌，岂同他哉？’由是增价。又足下书云：‘到通州日，见江馆柱门有题仆诗者，’何人哉？又昨过汉南日，适遇主人集众娱乐，他宾诸妓见仆来，指而相顾曰：‘此是《秦中吟》、《长恨歌》主耳！’自长抵江西三四千里，凡乡校佛寺逆旅行舟中，往往有题仆诗者，士庶僧徒孀妇处女之口，每有咏仆诗者。此诚雕篆之戏，不足为多。然今时俗所重，正在此耳。……”（见《白氏长庆集》及《旧唐书·本传》）乐天所作诗，异常浅近谐俗，真所谓老妪都解，（见《墨客挥尘》）深投合于妓女阶级的口味。为这班妓女所能传诵，所能口诵而心知其意，所能欣赏而深知其好处，所能受感动而悲喜无端。所以当时妓女统同闻他的大名，见其人即知其诗，而他的诗流行亦愈广。真所谓“长安女子，亦识韩康”。乐天风头，真健得来！

当时诗人，倘若做一首诗对于哪个妓女有的“褒贬”或“嘲谑”，则该妓女名誉及营业，立生绝大影响。现在把范摅《云溪友议》上几段故事写出来：

陆严梦桂州筵上赠胡子女一诗，至今欢狎之所，辞吹之篇，无不低颜变色也。诗曰：“自己风流不可攀，那堪蹙额更颓颜？眼睛深却湘江水，鼻孔高如华岳山。舞罢固难居掌上，歌声应不落梁间，孟阳死后九千载，独有佳人觅往还。”

濫州宴席酒纠崔云娘者，形貌瘦瘠，而戏调罚于众宾。兼恃歌声，自以为郢人之妙也。李生宣古，乃当筵一咏，遂至钳口。诗云：“何事最堪悲，云娘色色奇。瘦拳抛令急，长嘴出言迟。只怕肩侵鬓，惟愁首透皮。不须当户立，头上有钟馗。”

崔涯者，吴楚之狂生也。与张祜齐名，每题一诗于娼肆，无不诵之于衢路。誉之则车马继来，毁之则杯盘失措。嘲李端端诗曰：“黄昏不语不知行，鼻似烟窗耳似铃。独把象牙梳插鬓，昆仑山上月初生。”端端得此诗忧心如病，遂往谒崔张再拜曰：“端端只候三郎大郎，伏望哀之。”乃又赠一绝句粉饰之。诗云：“觉得骅骝被绣鞍，善和坊里取端端。扬州近日浑成错，一朵能行白牡丹。”于是大贾居豪，竞臻其户。……娼乐无不畏其嘲谑。

文人用诗来“嘲谑”或“褒嘉”妓女，一般社会竟能了解，而娼妓乃忽而门庭若市，忽而独守空床。唐代诗之普及民众为何如？“誉之则车马继来，毁之则杯盘失措。”唐代诗人之价值为何如？真令“欢狎之所，辞吹之篇，无不低颜变色”。诗人之价值又何如？唐代妓女固是可见。唐代诗人，不算天之骄子么？

唐代娼妓，因其能“做诗”能“诵诗”能“解诗”的缘故，中唐以后新文体词的产生，妓女有绝大功劳，胡适说：“我疑心依曲拍作长短句的歌调，这个风气，是起于民间，起于乐工

歌妓。”（详胡适《词的起源》）胡氏这几句话是很对的，现在把胡氏话补充说明如下：

词之发生，盖有几个枢纽。

第一，为乐曲之变迁。

《旧唐书·音乐志》说：“隋平陈因置清商署，总谓之清乐。遭梁陈亡乱，所存盖寡。隋来，日益偏缺。……今其辞存者，（指五代时）惟……四十四曲焉。自都长安以后，朝廷不重古曲，工技轶缺，能合于管弦者唯八曲。”王灼《碧鸡漫志》说：“清乐余波，至李唐始绝。唐中叶虽有古乐府，而播在声律则少矣。”

“能合于管弦者唯八曲”与“虽有古乐府，播在声律则甚少”的话，若合符契。六朝乐府，在唐朝残缺状况，可想而知了。

第二：泛声和声之使用。

怎样叫做“和声”“泛声”呢？宋《朱子语类·论诗篇》说：“古乐府只是诗，中间却添许多‘泛声’。后来怕失了‘泛声’，逐一添个实字，遂成长短句。今曲子便是。”

《全唐诗·附录》说：“唐人乐府，原用律绝等诗，杂‘和声’歌之，其并‘和声’作实字，长短其句以就曲拍者，为填词。”

据上所引，《全唐诗·附录》的话，比较《朱子语类》说得明白。“并‘和声’作实，字长短其句以就曲拍”两句话，是很合于事实的。因无论词或曲，以词句入乐谱，总仍是有“和声”或“泛声”的。但在唐朝初年，古乐府沦亡，歌词多用五七言诗时代，歌诗的娼妓，应用了“泛声”或“和声”，无形中诗已变成长短句。渐渐的，五七言诗遂被驱入文学范围，新文体的词，遂代之而兴。

第三：妓女歌诗。

原来盛唐中唐时代，乐府原用五七言诗，娼妓们在歌筵所唱的词，即文人所著的诗。王灼《碧鸡漫志》上说得很详细：

“唐人古意，亦未全消。《竹枝》，《浪淘沙》，《抛球乐》，《杨柳枝》，乃诗中绝句，而定为歌曲。故李太白《清平调》词三章，皆绝句。元白诸诗，亦知音协律作歌。白乐天守杭，元微之赠诗云：‘休遣玲珑唱我词，我词都是寄君诗。’白乐天亦戏诸妓云：‘席上争飞使君酒，歌中多唱舍下诗。’旧说：开元中诗人王昌龄、高适、王涣之诣旗亭饮酒，梨园伶官亦招妓聚宴。三人私约曰：‘我辈擅诗名，未定甲乙，试观诸伶讴诗分优劣。’一伶唱昌龄二绝句：‘寒雨连江夜入吴，……’一伶唱适绝句云：‘开筐泪沾臆……’一妓唱涣之诗：‘黄河远上白云间……’以是知李唐伶妓，取当时名士诗句入歌曲，盖尝俗也。”

看完了这一段，知道唐代妓女以文人诗谱入乐曲，确是一种事实。但是拿格律整齐、字数一定的律绝句作为歌词，而用变化错综乐调来配合它，自然极感到难以妥协。而当时古乐府已亡了个干净，外国乐如潮涌的输进来，如《唐书》所载燕乐十部，除“清商部”外，余均系外

国乐。《唐书·音乐志》说：“自周隋以来，管弦杂曲，将数百曲，多用西凉乐，鼓舞曲多用龟兹乐，其曲度皆时俗所知也。”又说：“自开元以来，歌者杂用胡夷里巷之曲，”愚意当妓女唱诗的时候，他们必定是要好唱好听，已经应用了“胡夷里巷”之曲，作为歌谱，或在字的中间加“和声”，或在句子里面插“泛声”。她们大半是能“诵诗”，或者且能“做诗”，甚或将“泛声”“和声”填以实字，无形中诗已变成长短句了。方成培《香研居词尘》说：“唐人所歌，多五七言绝句，必杂以‘散声’，然后被之管弦。如《阳关》必至三叠而后成音，此自然之理也。后来遂谱其‘散声’，以字句实之，而长短句兴焉。”也就是这个道理。到了中唐以后，一般冶游的诗人，时时与妓女接近，看见她们词调太俚俗，而不典雅，乃按已成乐谱代她们做乐词，而长短句词乃崛起。如刘禹锡嫌民间《竹枝》“伧佇”，乃另改作新词，就是例证。自白居易作《忆江南》，开始依乐谱作新词。后来刘禹锡和他的《春词》题下自注说：“和乐天春词，依《忆江南》曲拍为句。”这是“按谱填词”的确实证明了。到了晚唐，词已到大成时期，当时中心人物如温庭筠，《旧唐书》说他“能逐弦歌之音，为侧艳之词。”就是说他能依弦歌曲折填侧艳之词。这个证据，不更显明吗？总之，“教坊作谱”，“诗人填词”，是中唐以后的事。几位做按谱填词的诗人，都是与妓女接近的人物。妓女唱词，固然要好唱好听，现在既得好谱，又得了好词，则游客一定乐意，可以多赠缠头。温庭筠诸人，乃迎合妓女心理，拍她们的马屁，乃努力做按谱填词的工作，词之流行更广。到了晚唐，词已入于成熟时期，但无形中妓女促成之功，实不可没。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唐孙棨说：“尝闻蜀妓薛涛之才辩，必谓人过言，及睹北里二三子之徒，则薛涛有惭德矣。”（《北里志》序文）则唐代诗妓之多，可想而知。清章实斋说：“前朝虐政，凡缙绅籍没，波及妻孥，以致诗礼大家，多沦北里。其有妙兼色艺，慧传声诗，都人士从而酬唱。大抵情绵春草，恩远秋枫，投赠类于交游，殷勤通于燕婉，诗情阔达，不复嫌疑；闺阁之篇，鼓钟闻外。其道固当然耳？”又说：“彼（指妓女）赠李移张，所处应尔。良家闺阁，内言且不可闻；门外唱酬，此言何闻为而至耶？”又说：“乃至谊绝丝萝，礼殊授受，辄以缘情绮靡之作，托于斯文气类之通。因而听甲乙于胪传，求品题于月旦，此则钗楼句曲，前代往往有之。静女闺姝，自有天地以来，未闻有是礼也。”（章实斋《妇学》）章氏这一段议论，未免传统礼教思想。但就他的话看，打破我国历代“内言不出于阃”，“男女授受不亲”的顽固社会，以诗篇与男子酬酢往还者，实自唐始，实自唐之妓女始。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第五节 五代之娼妓

五代是吾国历史上一大混乱时代。自唐朝末叶，藩镇跋扈。以后遂成五代割据局面。五十余年之间，中原鹿骇龙斗，未尝有一日安逸。国祚最短的如刘汉，则前后二主，仅有四年。国祚最长的如梁，如后唐，皆不过十余年命运。君位变迁，有如弈棋。《五代史记·一行传》叙

说：“五代之乱极矣，传所谓天地闭，贤人隐之时欤？……虽曰干戈兴，学校废，而礼义衰，风俗堕坏，至于如此。”这个时候，只有扰攘的战争，谈不到什么文化政治，但“娼妓”事业，并不衰颓。试博稽史传，列举如下：

《旧五代史·王峻传》：“父丰本郡乐营使。峻幼慧黠，善歌。梁张筠镇相州，……畜之。”

《洞微志》说：“宋景德峙，冯敢唱《喝馱子》。十四姨言此曲单州营妓教头葛大姊所撰。梁祖付后骑唱之，名葛大姊后讹为《喝馱子》。”是梁朝乐营配兵，是有“使”有“教头”的。

《玉堂闲话》说：“晋乙未岁（时唐清泰二年晋祖屯沂州），郑州民及军营妇女填咽道路。”

《宋史·王景传》说：“景对晋高祖曰：‘臣昔为卒，尝负胡床从队长出入，屡过官妓侯小师家，意甚慕之。’是晋朝有“乐营妇女”与“官妓”的。《十国春秋》说：“广运六年，北汉奉表请降，献官妓百余人于宋，以赐将校。”是北汉也有“官妓”的。

“赵王铉命马彧使于燕，刘守光命韩定辞馆之。时燕之酒妓转转为一名姝，韩之所眷也。每当酒席，马频目之。韩曰：‘愿垂一咏，俾得奉之。’彧即命笔援毫，作《转转》之赋，载转转以归。”（王铎《补侍儿小名录》）是燕也是有娼妓的。

《五代史·董璋传》：“同光三年，以璋为剑南东川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天成四年，明宗遣客省使李仁矩赉论两川，璋于衙署设宴以召仁矩。日既中而不至。璋使人侦之，仁矩方拥‘倡妇’与宾客酣酒于驿亭。璋大怒，领数人入驿，引出璋，因命肘腋执拽仁矩。仁矩涕流告拜，仅而获免。璋乃驰骑入衙，竟撤馔而不召。”是西川也是有娼妓的。

当时中原以外所谓“十国”，如南唐、西蜀、荆南、楚、闽等，比较太平安乐，娼妓风气，似乎更觉得猖狂。

《清异录》说：“李煜在国，微行娼家。遇一僧张席，煜遂为不速之客，垂醉大书右壁。僧妓不知其为谁也。”《蜀梼杌》说：“上元节，蜀主昶观灯露台，命舞倡李艳娘入宫，赐其家钱十万。”后蜀、南唐二后主，本号风流，召妓入宫，微行娼家，本不算一回事。《十国春秋·荆南·侍中保勗世家》说：“召倡妓集府署，择其士卒壮者，令恣调谑，乃与姬垂帘共观，以为娱乐。”《清异录》说：“南汉刘 选恶少配以雏宫人，使褴衣露偶，与媚猪（波斯女名）延行览视，号‘大体双。’”看起来刘 保勗两个人举动差不多，不过一使娼妓，一使宫人的不同。真是无独有偶的荒唐了。其他如晋学士王仁裕使荆南，高从诲出女妓数十并善弹胡琴。（《尧山堂外记》）小东长沙之妓人，以能诗得幸于马希范。（《补侍儿小名录》）类如此者，更仆难数。是五代十国都是有娼妓的。

五代时娼妓制度，大约仍沿唐代旧规。陶谷《清异录》记一段故事：

广顺（周太祖年号）三年，以柴守礼子荣为皇太子，拜守礼为太子少保，致仕。皇太子即位，是为世宗。守礼居西洛，与王溥王彦超韩令坤之父诸友嬉游，裘马衣冠，僭窃逾制。当时人为一日具设乐设妓，轮环无已，谓之“鼎社”。洛下多妙妓，守礼日

点十名，以片纸书姓字大如掌，使人持呼之。被遣者诣府尹出纸呈示，尹从旁签字。妓见纸书时争到买，唤子号曰鼎社。

柴守礼以皇父尊贵，召妓侑酒，亦须府尹签字。这就是唐朝“凡朝士宴集，须假诸曹署行牒，然后能致妓于他处”（见《北里志》）的遗规，犹存于五代时的确证。

至这个时代贵人家“家妓”，亦风流浪漫。

《江南余载》：陈致尧雍……与韩熙载最善，家无儋石之储，然“家妓”数百，颇以帷薄取讥于时。

《湘山野录》：南唐韩熙载纵“家妓”与宾客生旦杂处。

《南唐近事》：熙载不妨闲婢妾，…侍儿往往私客。客赋诗云：“最是五更留不得，向人枕畔着衣裳。”……

《尧山堂外纪》：陶谷奉使江南，韩熙载遣“家妓”侍之。及旦，以书谢云：“巫山之丽质初临，霞侵鸟道；洛浦之妖姿自至，月满鸿沟。”举朝不能会其辞。熙载召“家妓”讯之。云：是夕忽当沅濯。

曰：“侍儿往往私客。”曰：“纵家妓与宾客生旦杂处，”虽有月经时，亦叫她陪客侍寝。聚家妓至数百，安得不以“帷薄取讥于时”？所以“家妓”的笑话，以五代为最多了。

又五代时，史弘肇妻阎氏曾为酒家倡。（《旧五代史·弘肇传》）成都米市桥伪蜀时有柳条家酒肆，有女奴名柳条。盖当时酒肆，都以当垆者为名。（《成都古今记》）像现在上海四马路菜馆里抱住琵琶时常到客座上兜揽顾曲的雏娼，以及各游戏场及咖啡馆里的女招待，女茶房，在五代时似已盛行一时了。

第六节 南北宋娼妓之概况

宋代娼妓制度，因于有唐而略有变迁。北宋有“官妓”，“营妓”，南宋杭州有“瓦舍”甚多。

邓之诚《骨董琐记》：“宋太宗灭北汉，夺其妇女随营。是为‘营妓’之始。后复设‘官妓’，以给事州郡官幕不携眷者。‘官妓’有身价五千，五年期满，妇原寮，本官携去者，再给二千，盖亦取之勾栏也。‘营妓’以勾栏妓轮值一月，许以资替，遂及罪人之孥，及良家系狱候理者。甚或掠夺，诬为盗属以充之，最为秕政。南宋建国，始革其制。”

吴自牧《梦梁录》：“瓦舍者，谓其来时瓦合，出时瓦解之义，不知始于何时。顷者，京师甚为士庶放荡不羁之所，亦为子弟流连破坏之场。绍兴间杨沂中因驻军多西北人，是以于城内外创立瓦舍，招集妓乐以为军卒暇日娱戏之地。今贵家子弟郎君，因此荡游破坏，尤甚于汴都。杭之瓦舍，城内外不下十七处。”

至管理娼妓官吏，北宋为“教坊”。

《宋史·乐志》：“教坊本隶宣徽院，有使、副使官、色长、高班、大小都知。”

南宋则教坊业已废除。

吴自牧《梦梁录》：“旧教坊有箠箠部，……色有歌板色，……但色有色长，部有部头，有教坊使，副辖都管，掌仪，掌范，皆是杂流命官。……更有小儿队，女童采莲队，其外别有钩容班。……绍兴年间废教坊职名，如遇大朝会圣节，御前排当及驾前导引奏曲。并拨临安衙门乐人，修内司教乐所集定姓名，以奉御前供应。”

所以南宋杭州勾栏城内隶修内司城外隶殿前司，与北宋微异其制了。（详周密《武林旧事》）总之，自北宋以来，京师及各地娼妓，有隶属“军营”的，也有隶属“州郡”的。

《宋史·礼志》说：“太宗雍熙元年，举行赐酺，御丹凤楼，召侍臣赐宴，自楼前至朱雀门张乐，任从车早船往来御道。又集开封府诸县，及诸军乐人，列于御街。音乐杂发，纵士庶游观。”

朱彧《萍州可谈》说：“娼妇诸郡隶狱官，以伴女囚，近世以迎使客侍宴。”这皆是倡妓分属“军营”“州郡”的确证。宋太祖开国革五代积弊，召诸镇会于京师，赐第以留之。分命朝臣出守别郡，号权知军州事。及其后乃参用文武官为知州，不似唐末以来专用武人局面了。又定从前观察使、节度使事务悉归各州知州通判兼理之。（《文献通考》）是唐代节度使统土地赋税兵马三大权制度，至宋完全革除。唐代娼妓除属教坊外，其余尽属乐营。故武人在娼妓方面占特别权利。宋代则分隶“州郡”“军营”，故文臣武臣处分娼妓，亦居平等地位。就拿“娼妓落籍”的事来说，宋代文武官吏都是有权柄来处置的。

《东坡志林》：“东坡摄署钱塘，有妓号九尾狐者，一日上状解籍，东坡判云：‘五日京，判断自由；九尾野狐，从良任便。’又一名妓亦据例求落籍，东坡判云：‘敦《召南》之化，此意可嘉；空冀北之群，所请不允。’闻者大笑。”

《东坡逸事》：“东坡自钱塘被召过京口，林子中作守，郡宴会，坐中有营妓出牒：郑容求落籍，高荣求从良。子中命呈东坡。东坡索笔为《减字木兰花词》判其牒尾。”

周密《癸辛杂识》：“先君子于绍定四年出宰富春，其时李文清方闲居邑中。……有官妓曰蔡润者，为文清所取，每欲为之脱籍而未能。一日酒边曰：‘此妓某未尘参时，已见其在籍中矣。’意欲言其系籍已久也。先君顾润曰：‘汝入籍几何时？今几岁矣？’润不悟，直述所以。考之李登科之岁，此妓方生十年耳。不觉面发赤。以为有意相窘，于是衔之。及入台，首章见劾焉。”

《清波杂志》：“方务德侍郎帅绍兴，赴召士人姚某上书投诚，为娼馆马慧请脱籍从良。”

《玉壶清话》：“韩魏公为陕西安抚，李师中过之。李有诗名，韩设宴，使官妓贾爱卿侍酒。师中赠爱卿诗云：‘愿得貔貅十万兵，犬巢穴一时平。归来不受封侯印，只向君王乞爱卿。’韩即以爱卿赠李。”

《齐东野语》：“天台营妓严蕊系狱，岳商卿为宪，怜其无罪，令其自陈。蕊略不构思，口占《卜算子》，即日判令从良。”

《花草粹编》：“成都尹温仪，本良家女，失身妓籍。蔡相帅成都，尹告蔡，请除乐籍。蔡曰：若能于樽前成小谑，便可除免。”

《武林旧事》：“钱塘妓苏小娟，以于潜官绢诬扳系狱。赵院判言于府倅，府倅，……免其偿绢；脱籍归院判偕老。”

看了以上所引的史实，不是关于娼妓从良落籍，文武官吏都有权处置证据吗？

宋代娼妓来源是怎样呢？《宋刑统一书》，完全保存唐律许多部曲奴婢官户等等字样。可知宋代对于阶级制度，仍无甚改革。《宋史·仁宗本纪》：“天圣元年，诏营妇配南北作坊者释之。听自便。”《宋史·刑法志》三：“妇人应配，则以妻窳务或车营致远务卒之无家者，著为法。”又《张邦昌传》：“初邦昌居内廷，华国靖恭夫人李氏拥邦昌。后高宗下李氏狱，辞服，赐邦昌死。李氏杖脊，配车营务。”是为营妇配作坊，宋代是有这种制度的，且到南宋尚且实行的。至于罪人家属为娼妓的唐制，宋代当然保存。不过大宗娼妓，仍由于卖买。《武林旧事》说：“沈遵，嘉祐中以礼尚知杭州，令行禁止。人有贫无以葬、孤不能嫁者，悉用公府钱为嫁葬者数百人。良家女卖入娼优者，悉以钱赎归其父母。”《尊德性斋集》说：“滕洙为人恭俭好义。尝有一二族女，年甫韶齿，家贫母疾，父为牙侩所欺，鬻之娼家。闻者不平，而莫敢谁何。君独愤然一呼。娼侩许偿直远女，阳诺而谋挟之遁。君廉知之，亟诉诸官，未决。娼与侩谋伪契，增其直，累数倍。”看上面所引，杭州在北宋时代买良家女为娼，业已盛行。至南宋则有专经营卖买娼妓的“娼侩”，是前此所未有的。更有“诉官未决”“伪契增直”的事，是买良为娼，俨然用法律解决，成为官厅默许了。宋代买良为娼风气之盛可知。

至于两宋娼妓盛况，则孟元老《东京梦华录》记北宋特详：

崇观以来，京瓦妓艺，有张廷叟孟子书主张，小唱李师师徐婆惜封宜奴孙三四等，诚其角者嘌唱弟子张七七王京奴左小四安娘毛团等。教坊减罢，并温习张翠盖张成弟子薛子大……周寿奴林心等……其余不可胜数。不以风雨寒暑间，诸排观看人，日日如是。教坊钧容直每遇旬休按乐，亦许人观看。每遇内宴，前一月教坊内勾集弟子小儿习队舞作乐。杂剧节次。

酒楼 凡京师酒店门首，皆缚采楼欢门，唯任店入其门一直主廊约百余步。南北天井两廊皆小阁子。向晚灯烛荧煌，上下相照，浓装妓女数百，聚于主廊榭面上，以待酒客呼唤，望之宛若神仙。北矾楼后改为丰乐楼，宣和间更修三层五层相尚。各有飞栏槛，明暗相通，殊帘绣额，灯烛晃耀。元夜则每一瓦陇中，皆置莲灯一盏，内西楼后来禁人登眺，以第一层下视禁中，大抵诸酒肆瓦市，不以风雨寒暑，白昼通夜骈闳。在京正店七十二户，此外不能遍数。其余皆谓之“脚店”。卖贵细下酒，迎接中贵。……

饮食果子 凡店内卖下酒厨子，谓之“茶饭量”。酒博士至店中，小儿通称之为曰大伯子。有街坊妇人，腰系青花布手，巾绾危髻，为酒客投汤斟酒，谓之“焮漕”。更有百姓入酒肆，见子弟少年辈饮酒，近前小心供使，令买物命妓取送钱物之类，谓之“闲

汉”。又有下等妓女，不呼自来，筵前歌唱，临时以些小钱物赠之而去，谓之“割客”，亦谓之“打酒座”。又有卖药及是实萝卜之类，不问酒客买与不买，散与坐客，然后得钱，谓之“撒暂”。如此处处有之。……其余小酒店亦卖下酒，如煎鱼鸭子炒鸡之类。每份不过十五钱。诸酒店必有厅院廓庑，掩映排列。小阁子吊花竹各垂帘。命妓歌笑，各得稳便。

周密《武林旧事》记南宋特详：

南瓦	中瓦	羊坊桥瓦
大瓦	北瓦	龙山瓦
蒲桥瓦	便门瓦	王家桥瓦
候潮门瓦	小堰门瓦	以上瓦子勾栏
新门瓦	荐桥门瓦	
菜市门瓦	钱湖门瓦	
赤山门瓦	行春桥瓦	
北郭门瓦	米市桥瓦	
旧瓦	嘉会门瓦	
北关门瓦	艮山门瓦	

如北瓦羊棚楼等，谓之“游棚”外，又有勾栏甚多。北瓦内勾栏十三户最盛。或有路歧不入勾栏，只在耍闲宽阔之处做场，谓之“打野呵”。此又艺之次者。

酒楼	春风楼
和乐楼	西楼
权和	丰乐楼
太和	北外楼
太平	
南外库	
西溪库	
和丰楼	

以上并官库，属户部点检。每库设“官妓”数十人，各有金银酒器千两，以供饮客之用。每库有只直者数人，名曰“下番”。饮客登楼，则以名牌点唤侑樽，谓之“送花牌”。元夕诸妓皆更番互移他库夜卖，各戴杏花冠儿，危坐花架。然名娼皆深藏高阁，未易招呼。凡肴核杯盘，皆各随意携至库中。初无庖人，官中趋课，初不藉此，聊以粉饰太平耳。往往皆学舍士人所据，外人未易登也。

熙春楼	三元	五间楼	录马拍	唐沈店	翁厨
任厨	赏心楼	严厨	花月楼	陈厨	周厨
巧张	日新楼	沈厨	郑厨	螭吃眼	只卖好酒

张花

以上皆市楼之表表者。每楼各分小阁十余，酒器悉用银，以竞华侈。每处各有官

私名妓数十辈，皆时装炫服，巧笑争妍。夏月茉莉盈头，香满绮陌，凭栏招邀，谓之“卖客”。又有小鬟，不呼自至，歌吟强聒，以求支分，谓之“擦坐”。又有吹箫弹阮，息气锣板，歌唱，散唱，散耍等，人谓之“赶趁”。又有老姬以小炉炷香为供者，谓之“香婆”。有以法制杏仁、半夏、豆蔻、砌香、橄榄、薄荷，至酒肉分俵得钱，谓之“撒[口暂]”。又有卖玉面狸、鹿肉、糟蟹、糟羊、端酒、蛤蜊、柔葱、虾茸者，谓之“蒙风”。又有卖酒浸、江蟪、章举、蛎肉、龟脚、锁管、密丁、脆螺……等，谓之“下酒口味”。凡下酒羹汤，任意索唤。虽十客各欲一味，亦自不妨。

任意奉承，或少忤客意，及食次稍迟，则主人随逐去之。歌管欢笑之声，每至达旦。往往与朝天车马相接，虽风雨暑雪不少减色。

歌馆 平康诸坊，如上下抱剑营、漆器墙、子皮坊、清河坊、融和坊、新街、太平坊、中子巷、狮子巷、后市街，皆群花所聚之地。此外诸和茶肆，清乐茶坊、八仙茶坊、珠子茶坊、潘家茶坊、连三茶坊，连二茶坊，及金波桥两河以至瓦市，各有等差。莫不靚妆迎门，争妍卖笑。朝歌暮弦，摇荡心目。凡初登门则有提瓶献茗者，每杯茶亦犒数千。谓之“点花茶”。登楼甫饮一杯，则先与数贯，谓之“支酒”。然后呼唤他妓，随意置宴，赶趁只应扑卖者，亦皆纷至。浮费颇多，或支额招呼他妓，虽对街亦乘轿而至，谓之“过街轿”。前辈如观音，孟家蝉，吴怜儿等甚多，皆以色艺冠一时，家甚豪。……下此者，虽力不逮者亦竞鲜华。盖有酒器首饰衣服之属，各有赁者，故佳客一至，则供具为之一新，非习于游者不察也。”

《都城纪胜》对于南宋亦有详实之纪载（灌园耐得翁著）：

叙酒肆 除官库子库脚店之外，其余皆谓之拍户。……有“茶饭店”，“包子酒店”，“散酒店”，“菴酒店”。谓有娼妓在内，可以就欢，而于酒阁内暗藏卧床也。门首红桅子灯上，不以晴雨，必用碧[口赣]盖之，以为记认。其他大酒店只伴坐而已。要买欢则多往其居。大抵店肆饮酒，在人出着如何。查如食次之“下落水”，其钱少，止百钱五千者，谓之“小分下酒”。若令妓，则此辈多是虚驾骄贵，索唤高价细食。全要出着经惯，不被所侮也。

叙茶坊 大茶坊……人情茶坊，本非以茶汤为主。但将此为由，多下茶钱也。又有一等专是娼妓兄弟打聚处。……水茶坊，及娼家聊设桌凳，以茶为由，后生辈甘于费钱，谓之“干茶钱”。

看了以上三种书所记，其特征：一、官妓之外有私妓。二、官酒库设妓数十人，可以应游客侑樽。三、酒楼上妓女除所谓“卖客”妓女外，又有所谓“擦坐”“焮漕”“打酒座”的各式妓女，花样繁多。四、酒店所谓“菴酒店”者，可以实行性交。五、酒楼规模宏大，待遇周密。六、妓女除瓦子勾栏外，又有路歧不入勾栏所谓“打野呵”者，颇似现在上海马路上之下等野鸡。七、茶坊里也可与妓戏耍，与今日上海四马路上青莲阁四海升平楼一样。这个七条，皆是宋代娼妓事业进展之事实吧。

宋代妓女奢侈，嫖客挥霍，有足令人惊异者。

《武林旧事》说：“前辈如赛观音、孟家蝉、吴怜儿等甚多，皆以色艺冠一时。家甚华侈，近世目击者，惟唐安之最号富盛。凡酒器沙锣水盆，如厢妆之类，悉以金银为之。帐幔茵褥，多用锦绣。”

《癸辛杂识》说：“淳祐间吴妓徐兰擅名一时。吴兴乌墩镇有沈承务者，家巨富，慕其名，遂驾大舟往游焉。徐知其富，初则馆之别室，开宴命乐，极其精腆。至此日，复以精缣制新衣一袭奉之。至于舆台，各有厚犒。如此兼旬日。未尝略有需索。沈不能自己，以白金五百星兼缣采百匹馈之。凡留连半年，靡金钱数百万。于是徐兰之声播于浙右。……其家虽不甚大，然堂馆曲折华丽，亭榭台池，无不具。至以锦缣为地衣，乾江四紧钞为单食，销金帐幔。侍执音乐者十余辈。金银宝玉玩，名人书画，饮食受用之类，莫不精妙，为三吴之冠。”这是属于妓女方面的。

“蔡奴北宋汴妓，即郃六也。吴兴沈偕家富于财，少游京师入上庠，好狎游，时蔡奴声价甲于都下。沈欲访之，乃呼一卖珠人于其门首茶肆中，议价再三。不售，撒其珠于屋上。卖珠者窘甚。沈笑曰：‘第随我来，依汝所值还钱。’蔡与帘中窥见，令取视之，珠也。亦惊，唯恐其不来。后数日偕至其家，喜相报曰，‘前日撒珠郎至矣。’接之甚至。一日携上樊楼，楼乃京师酒肆之甲，饮徒常余人。沈遍语在座曰：‘极量尽观。’至夜，尽为还所值而去。于是豪侈之声振三辅。”（《齐东野语》）

“晁冲之举进士，与陵阳喻汝砺为同门生。少年豪华自放，挟轻肥游帝京，挟官妓李师师掷缠头以千万。酒船歌板，实从杂还，声艳一时。”（《宋诗钞》）

“宋徽宗般乐良狱中，久而厌之。更微行为狭斜游，累至汴京镇安坊京妓李师师家，计前后赐金银钱帛器用食物等不下十万。”（宋人无名氏《李师师外传》。）这是属于游客方面的。

你看帝王，进士，太学生，民众，以及娼妓，皆奢侈荒唐至此，南北宋如出一辙，安得不破国亡家？

《墨庄漫录》说：“政和间，汴都平康之盛，而李师师崔念月二妓，名盖一时。罗冲之叔用每宴饮多招侑酒。其后十许年再来京师，二人尚在，声名溢于国内。李生者门第尤峻。叔用追感往昔，成一诗以示江子之。……靖康中，李生与同辈赵元奴及筑球吹笛袁陶武震辈例籍其家。李生流落来浙中，士大夫犹邀之以听其歌，然憔悴无复向来之态矣。”你看名妓下场，这样沦落，宁不可叹！

而宋代妓女负气多情的亦甚多。

爱爱，姓杨氏，本钱塘娼家女。年十五，善歌舞，为金陵少年张逞所诱，相携潜遁京师。后逞为其父捕去，不及与爱爱别。一日人传逞死，爱爱自此素服蔬膳，不近乐器。好事有力百计调之，终不可及。后三年念逞之勤，感疾而死。（苏子美《爱爱集》）

淳熙初，行都角妓。陶师儿与荡子王生狎，甚相眷恋。为恶姥所间，不尽绸缪。一日王生拉师儿游西湖，夜深相抱投水中死。都人为作《长桥月短桥月》以歌之。（《名姬传》）

郝节娥，嘉州倡家女，生五岁，母娼苦贫，卖于洪雅良家为养女。始笄，母夺而归，欲令世其娼。娥不乐娼，日逼之。母益怒，且箠且骂。娥度他日必不可脱，自投于江以死，乡人谓之节娥云。（《宋史·列女传》）

毛惜惜，高邮妓女也。端平二年，别将荣全率众降城以叛。制置使招之，全伪降，欲杀使者，方与同党王安等宴饮，惜惜耻于供给，安斥责之。惜惜曰：“妾虽贱，不能事叛臣。”全怒遂杀之。（《宋史·列女传》）

看以上四个人，或恋情人而死，或偕情人而死，或保全清洁之身而死，或不愿事叛臣而死，死的情节不同，其视死如归则一。在这个时代，关于女子一般贞操问题，正由宋代理学诸儒极力提倡，所谓“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程颐语）等等话头，已成为天经地义。这班娼妓亦濡染于无形，所以有这样情状呢。

总之，宋代娼妓制，大半因于唐代而更有进展。

宋程大昌《演繁露》说：“开元二，年元宋以太常礼乐之司不应管优娼杂乐，更置左右教坊以教俗乐，命左右骁卫将军范及为之使。又选乐工数百人自教法曲于梨园，谓之皇帝梨园弟子，至今谓优女为弟子，命伶魁为乐营将者，此其始也。”此因于唐代者一。

朱彧《萍州可谈》说：“娼妇州郡隶狱官，以伴女囚。近世择姿容习歌舞，邀送使客侍酒，谓之弟子。其魁谓之行首。”朱子按《唐仲友第三状》说：“都行首严蕊，”“唐代曲内妓之头角者，为都知分管诸妓，俾召匀齐，举举绛真皆都知。”（《北里志》）与宋相似。此因于唐代者二。

洪迈《夷坚志》说：“江浙路岐伶女有慧黠知文墨者，能于席上按物题咏，应命辄成，谓之‘合生’。其滑稽含玩讽者，谓之‘乔合生’。盖京都遗风也。”依洪氏说，宋代娼妓以按物咏题为最上乘，与唐代重觴政，酒令，酒纠，监令者相似。以滑稽玩调为次等，又与唐代重诙谐谐谑者相似。此因于唐代者三。

唯唐朝官妓制度，宋代似没有。但宋徽宗累至李师师家冶游，（《李师师外传》《宣和遗事》）宋礼宗癸丑元夕呼妓入禁中。有唐安安者，歌色绝伦，帝爱幸之。（《东城杂记》）《梦梁录》说：“朝廷御宴，是教坊歌板色承应。”《武林旧事》说：“丁未年拨入勾栏弟子，嘌唱赚色施二娘、时春春、时住住、徐胜胜、朱安安、陈伴伴等十四人。”《太平清话》说：“钱塘为宋行都，男女尚妩媚，号笼袖骄民。当时思陵上太皇号。孝宗奉太皇寿，一时御前应制多女流。棋为沈姑姑，‘演史’为宋氏强氏，‘说经’为陆妙静，陆妙慧，‘小说’为史亚美，‘队戏’为李端娘，‘影戏’为王润卿，皆宫中一时慧黠之选。”试问以上所述情形，与唐代所谓“内人”、“官妓”、“前头人”有什么分别吗？总之，宋代娼妓制度，大半因袭于唐，因时代关

系，更外踵事增华，是毫无疑问的。

当我元朝时候，有一个意大利人马哥波罗（Marco Polo）到中国来，这时为元世祖元年，公元1260年。马哥时仅二十岁左右，颇为元世祖所爱，先后奉使到云南缅甸、占城印度，又曾做过枢密副使，淮东道宣慰使。马哥在中国计历一十六年，到一二七六年，是为元世祖至元十三年。马哥忽动乡思，正值科克清伯岳吾公主下嫁波斯，世祖因命他顺便扈从公主到波斯，再行回国。马哥回国后，一二九八年威尼斯与热内亚开战，马哥身与其役，兵败被擒，狱中述其经历，由罗斯梯谢罗（Rusticiano）为之笔记。这就是现在所传最著名的《马哥波罗游记》。在他《游记》中，往往赞美宋杭州的富丽，娼妓的繁多。

京师（指杭州）城广一百迈当，有石桥万二千座，有浴室三千所，皆温泉。妇人多娇丽，望之若仙。国君侍从的男女数以千计，皆盛妆艳服，穷极奢侈。城中有湖，（即西湖，）周围皆崇台别馆，贵族所居。临岸多佛寺，湖心有二小渚，崇殿巍然，临水望之如帝居，为士大夫饮宴之所。杯盘几筵，极奢丽。有时客集多至百余辈。青楼盛多，皆靓妆艳饰，兰麝熏人，贮以华屋，侍女如云，尤善诸艺，娴习应对，见者倾倒，甚至醉生梦死，沈溺其中。故凡游京师者，谓之登天堂，归后尤梦京师。……

看了这一段《游记》，当时南宋小朝廷朝野上下酣嬉淋漓，纸醉金迷情形，活跃纸上，如在目前。昔人有两句诗：“暖风熏得游人醉，这把杭州作汴州。”则南宋杭州娼妓事业的繁盛，比较北宋汴京，直有过之无不及了。

第七节 宋代官吏之冶游

唐代对于官吏，无冶游禁令，故官吏益为放浪。宋代同禁令甚严，但官吏冶游风气，视唐更甚。形形式式，试详列于下：

一、有官僚偕幕僚挟妓游湖，或偕客登娼楼的。

晏丞相殊知南京，王琪张元为幕客。泛舟湖中，以诸妓随。晏公把舵，王张执篙。琪是南人，知行舟次第，至桥下故使船触柱而横，厉声曰，“晏梢使舵不正也。”（孔平《仲说苑》）

刘过，字改之，辛稼轩客之。稼轩帅淮时，改之以母疾辞归。是夕，改之与稼轩微服登娼楼。适一都吏令乐饮酒，不知为稼轩也，令左右逐之，二公大笑而归，即以为有机密文书，唤某都吏，其夜不至。稼轩欲籍其产而流之，言者数十，皆不能解。遂以五千缗为改之母寿，请言于稼轩，稼轩令倍之。稼轩为改之买舟于岸，举万缗于舟中。（《江湖纪闻》）

二、有以厨传歌妓迎幕僚的。

钱文僖惟演守西都，谢绛欧阳修俱在幕下。一日游嵩山，自颖阳归。将暮，抵龙门香山，雪作，登石楼望都城。忽于烟霭中有车马渡伊水来者，则文僖遣厨传歌妓至。吏传语曰：“山行有劳，少留龙门赏雪，府事简，无急归也。”（《东山说苑》）

三、有为妓作词而解围的。

“欧阳永叔任河南推官，亲一妓。时钱文僖公为西京留守，梅圣俞尹师鲁同在幕下。一日宴于后园，客集，而欧与妓俱不至。移时方来，钱责曰：‘未至何也？’妓云：‘中暑往凉堂睡，失金钗，犹未见。’钱曰：‘若得欧阳推官一词当为偿汝。’欧即席赋就，众皆击节。妓满斟送欧。钱令偿以公库钱。”（《词苑丛谈》）

“子瞻倅杭日，府僚高会湖中，群妓毕集。有秀兰者后至，府僚怒其来迟，云必有私事。秀兰含泪力辩，子瞻亦为之解，终不释然。适榴花盛开，秀兰以一枝籍手献座中。府僚愈怒。秀兰进退无据，子瞻乃作一曲，名《贺新凉令》。秀兰歌以侑觞，声容并妙，府僚大悦，剧饮而罢。”（《东坡逸事》）

四、有以妓女诱惑朝使，藉以解免罪过的。

“文潞公帅成都，有飞语至，朝廷遣御史何郯俾伺察之。潞公亦为之动。遍询幕客孰与御史密者。得张俞字少愚者，使迎于汉州，且携营妓名王官花者往，伪作家姬，舞以佐酒。御史醉中取其领巾题诗云：‘按撤梁州更六么，西台御史惜妖娆，从今改作王官柳，舞尽春风万万条。’至成都，此妓出迎，遂不复措手而归。”（《清波杂志》）

五、有作诗词恋妓的。

“黄山谷寓荆州，除吏部郎中，再辞，守当涂，方到官七日而罢，又数日乃去。有诗云：‘欧借腰枝柳一涡，大梅酌酒小梅歌。舞余细点梨花雨，奈此当涂风月何！’盖欧梅当涂，营妓也。”

“欧阳修闲居汝阴时，二妓甚颖，而文公歌词尽记之。筵上戏约他年当来作守。后数年公自维扬果移汝阴，其人已不复见。视事之明日，饮同官湖上，有诗留撷芳亭云：‘柳絮已将春色去，海棠应恨我来迟。’”

“张文潜初官颖许，喜营妓刘淑，为作诗，有‘如是相逢意便深’句。”

“范文正公守鄱阳郡，创庆朔堂，妓籍中有小鬟者，尚幼，公颇属意。既去职，以诗寄魏介云：“庆朔堂前花日栽，便辞官去未曾开。年年长有别离恨，已托东风干当来。”介因鬻以赠公。”（以上见《宋裨类钞》）

“秦少游在蔡州，与营妓娄婉字连玉者甚密，赠之词云：‘楼连苑横空’。又云‘玉佩丁别后’者是也。又赠云：‘天外一钩横月，带三星’，谓心字也。”（《高斋诗话》）

六、有因冶游而官吏受惩戒的。

宋代对于官吏冶游，是有限制的，张舜民《画墁录》说：“嘉祐以前，提刑点狱不得赴妓乐。熙宁以后监司率禁，至属官亦同。惟圣节一日许赴州郡大排宴，于便寝别设留娼，徒用以乐号呼达旦。”因有这样限制，所以官吏与娼妓接近，动辄得咎。略举一二如下：

“刘涣官并州，与营妓游，黜通判磁州。”（《宋史·本传》）

“束元邵官大理评事，买娼家女为妾，左迁将作监。”（《宋史·本传》）

“蒋堂知益州，以私官妓，徙河中府。”（《宋史·本传》）

“王洙权同判太常寺，坐赴赛神与女妓杂坐，黜知濠州。”（《宋史·本传》）

七、有受窘辱的。

“石曼卿为集贤校理，微行娼馆，为不逞者所窘。曼卿与之校，为街司所录，曼卿诡怪不羁，乞科决，街司杖遣之。”（《能改斋漫录》）

“朱晦庵以使节行部至台，坐台州守唐与正与官妓严蕊滥，系狱月余。虽被箠楚，而语不及唐。然犹不免受杖。移籍绍兴，且复就越，置狱鞠之。狱吏因以好言诱之。蕊答云：‘身为贱妓，纵是与太守滥，料亦不至死罪。然是非真伪，岂可妄言以汗士大夫？虽死不可诬也。’三两月之间，一再受杖。委顿几死。”（《齐东野语》）

“岳阳教授陈诜，与妓柳江狎。岳守孟之经闻之，一日公宴，柳江不侍，呼杖之，又文其眉鬚间以陈诜二字。押隶辰州。”（《山房随笔》）

八、有挟妓以谒高僧的。

“大通禅师操行高洁，人非斋沐不敢登堂。东坡一日挟妙妓谒之。大通愠见于色。公乃作南柯子令妙妓歌，大通亦为解颐。公曰：‘今日参破老僧禅矣。’”（《调谑篇》）

九、有以书翰赠妓的。

“东坡在黄州日，每有燕集，醉墨淋漓，不惜与人。至于营妓供侍，扇书带画，亦时有之。有李琪者，小慧而能书札，坡亦愿之喜，终未尝得赐。至公移汝郡，将祖行，酒酣奉觞再拜。取领巾乞书。公顾视之久，令琪磨砚，墨浓取笔大书云：‘东坡七岁黄州住，何事无言及李琪。’即掷笔袖手，与客谈笑。坐客相谓，语似凡易又，不终篇何也？至将彻具，琪复拜请，坡大笑曰：‘几忘出场。’继书曰：‘恰似西川杜工部，海棠虽好不留诗。’一座击节，尽醉而散。”（《春渚记闻》）

十、有因狎妓得病的。

“刘原父累迁知制诰，出知永兴，惑官妓得惊眩疾，力求解部。仁宗尝谓执政曰：‘如敞者岂易得耶？’赐以新橙五十。”（《郡斋读书志》）

而最浪漫的要算欧阳修、苏东坡。

《避暑录话》说：“欧阳文忠知扬州，建平山堂，壮丽为淮南第一。每暑时，辄携客往游，遣人至邵伯取荷花千余朵，以画盆分插百许盆，与客相间。遇酒行即遣妓取一花传客，以次摘其叶尽处，则饮酒，往往侵夜，载月而归。”

《挥尘录》说：“姚舜明庭辉知杭州，有老姥自言故娼也，及事东坡先生，云：公春时每遇休暇，必约客湖上，早食于山水佳处。饭毕，每客一舟，令队长一人，各领数妓任其所适。晡后鸣锣以集。复会圣湖楼，或竹阁之类，极欢而罢。至一二鼓夜市犹未散，列烛以归。城中士女云集，夹道以观千骑骑过，实一时盛事也。”

东坡不独在杭如是，其在扬黄惠儋时，所至日事游宴，纵情湖山花卉之间。《青楼小名录》说：“熙宁中，祖无择知杭州，坐与官妓薛希涛通，为王安石所执，令涛榜笞，至死不肯承伏。”

《东轩笔录》说：“熙宁新法行，督责监司尤切。两浙路张靓王庭志潘良器等，因阅兵赴妓乐筵席。侵夜皆黜责。”考东坡守杭，即以阻挠新法而被黜，当督责严切之时，坡公仍恣意冶游，卒未闻干吏议，岂因东坡等为名士，故意优容，或王安石等以东坡因政见不同，故尔典郡，卒

不愿以行检不修，而故事吹求，以表示大政治家态度吗？均不可知了。

宋代狎妓最奇怪现象，尤莫如权臣，王黼秦熺贾似道。

《老学庵笔记》说：“王黼作相，清朝假归咸平焚黄，画舫数千，沿途作乐，固已遭物论。绍兴中秦熺亦归金陵焚黄，临安及转运司舟舫，尽选以行。择取浙西一路凡数百艘，皆穷极丹艧之饰。郡县监司迎饯数百里不绝。平江当运河结采楼数丈，大合乐，官妓舞于其上，缥缈若在云间。熺处之自若。”

《宋史记事本末》说：“贾似道少落魄，为游博，不事操行。会其妹入宫，有宠于理宗为贵妃，召赴廷报，擢太常丞军器监。益恃宠不检，日游诸娼家，至夜即宴游湖上。”又说：“似道既相，进娼优奉帝为游宴，台谏有议者，宣论使裁去，谓之‘节帖’。”

秦贾诸人，行为可谓放僻邪侈之至。尤奇的是王黼，“于后园聚花石为山，中列四巷，俱与民间娼家相似，与李邦彦辈游宴其中，朋邪狎昵。”（《靖康遗录》）入室皆仿“娼家”，其迷恋程度可想。“贾似道南甯，犹携所谓沈生王生者自随，二生天下之绝色。”（《桐江集·木棉怨序》）真所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了。

尤奇怪的，莫如“君臣同嫖”。

《贵耳集》说：“道君幸李师师家，偶遇周邦彦先在焉。知道君，至匿于床下。道君自携新橙一颗云：‘江南初进来，’遂与师师谑语，邦彦悉闻之，隳括成《少年游》词。李师因歌此词，道君问谁作，云：‘周邦彦词。’道君大怒。时邦彦謁开封府监税，命蔡京以周职事废弛，押出国门。隔一二日道君复幸李师师家，不见师师。问之，知送周监税，至更初始归。道君怒云：‘汝从何往？’奏‘臣妾万死，知周邦彦得罪，押出国门，略致一杯相别。’道君问有词否，云有《兰陵令》词，唱一遍看，曲终，道君大喜，复召邦彦为大晟正。”

道君、邦彦同狎师师，颇类现代三角恋爱。道君魔力似敌不过邦彦，又叫邦彦为大晟正以敷衍她，兼免得罪师师，真可谓荒唐极了。看宋代权臣、昏君，荒淫若此，国家焉得不亡？

第八节 宋代娼妓与词

词之发展，到宋朝可算达于极点了。《宋六十一名家词·序》说：“夫词至宋人而词始霸；蔓延繁昌。至宋而词之各体始大备。其人韶令秀世，其辞鲜艳殚人。有新脱而无因陈，有圆情而无沾滞，有纤丽而无冗长，有峭拔而无钩棘。一时以之赓和我家，而鼓吹中原，肩摩于世。”王静安《宋元戏曲史·序》说：“凡一代之文学，楚之骚，汉之赋，六朝之骈语，唐之诗，宋之词，元之曲，皆所谓一代之文学。而后世莫能继，焉者也。”所以词之为物，由唐末直到现在，有千余年历史。但在这个时代当中，不全是具有可称道的价值。有全部称道价值的，只有宋代。前乎宋的词，是宋的先驱；后乎宋的词，是宋的尾声。故宋可称为词的时代，可称为词的黄金时代。所以有宋一代除文人墨客当然能词外，上至帝王将相公卿臣僚，下至贩夫走卒，以

及小家碧玉，坊曲妓女，名门闺秀，女尼女冠，几无一不能作词，最低限度几无一不能唱词。宋代民间词要算妓女词为最盛。因当时妓女时常与一班词人厮混，故能词者十人而七八。载于《词苑丛谈》诸书的，更仆难数。兹大略举几个，分为“作词”“唱词”列于下面：

一、作词的：

蜀娼类能文，盖薛涛之遗风也。陆放翁客自蜀挟一妓归，蓄之别室，率数日一往。偶以病稍疏，妓颇疑之，客作词自解，妓即韵答之云：“说盟说誓，说情说意，动便春情满纸。多应念得脱空经，是那个先生教底。不茶不饭，不言不语，一味供他憔悴。相思已是不曾闲，又那得工夫咒你。”（《齐东野语》）

“营妓马琼之归朱端朝。朱官南昌尉，琼之以雪梅扇面，写减字《木兰花词》寄之，词云：雪梅妒色，雪作梅花相抑勒。梅性温柔，雪厌梅花怎起头。芳心欲诉，全仗东君来作主。传语东君，早与梅花作主人。”（瞿祐《寄梅记》）

“名妓聂胜琼资性慧黠，李之问诣京师，见而悦之，遂与结好。及将行，胜琼饯别于莲花楼。别旬日，复作《鹧鸪天》词寄之：‘玉惨花愁出凤城，莲花楼下柳青青。青樽一曲阳关调，别调人人第五程。寻好梦，梦难成，有谁知我此时情？枕前泪共帘前雨，隔个窗儿滴到明。’李藏篋间，抵家为其妻所得，问之，具以实告，妻爱其语句清俊，遂出妆奁资夫娶归。”（《青楼记》）

“广汉营妓，小名僧儿，秀外慧中，善填词。有姓戴者，两作汉守，宠之。既而得请玉局之祠以归。僧儿作《满庭芳》意云：‘园菊苞金，丛兰减翠，画成秋暮风烟。使君归去，千里信潜然。雁水全，胜得陶侃当年。如何见一时盛事，都在送行篇。愁烦梳洗懒，寻思陪宴，把月湖边。有多少风流往事萦牵。闻到霓旌羽驾，看看是玉局神仙。应相许冲烟破雾，一到洞中天。’”（《苕溪渔隐丛话》）

“杭妓乐宛与施酒监善，施尝贻以《卜算子》词，乐宛答之云：‘相思似海深，旧事如天远，泪滴千千万万行，使我愁肠断。要见无由见了，终难制。若是前生未有缘，重结来生愿。’”（《词苑丛谈》）

“成都官妓赵才卿性慧黠，能词，值帅府作会，送都铃帅命才卿作词，才卿应命立赋《燕归梁》云：‘细柳营中有亚夫，华宴簇名姝。雅歌长许值投壶，无一日不欢娱。汉王拓境思名将，捧飞诏，欲登途。从前密约尽成尘，只胜红泪如珠。’帅大赏，尽以饮器遗之。”（《词苑丛谈》）

“杭西湖有一倅闲唱少游《满庭芳》，偶然误举一韵，‘画角声断斜阳。’妓琴操在侧曰：‘画角声断樵门，非斜阳也。’倅因戏之曰：‘尔可改韵否？’琴操即改作‘阳’字韵云：‘山抹微云，天连衰草，画角声断斜阳。暂停征辔，聊共饮离觞。多少蓬莱旧侣，频回首，烟雾茫茫。孤村里寒鸦万点，流水绕红墙。魂伤当此际，轻分罗带，暗解香囊。漫赢得，秦楼薄名狂。’”

此去何时见也，襟袖上，空有余香。伤心处，长城望断，灯火已昏黄。’东坡闻而善之。”（《能改斋漫录》）

二、唱词的：

“黄山谷过泸州，有官妓盼盼，帅尝宠之。山谷戏以《浣溪纱》赠之云：……盼盼即筵前唱《忆春蛾》词侑酒。词云：‘年少看花双鬓绿；走马章台弦管逐。而今老友惜花深，终日看花花不足。书中美女颜如玉，为我同歌金缕曲。’”（《词苑丛谈》）

刘水村《水云村吟稿·谒金门》词注：“临汝有歌者，甚慧，咸淳中，尝与吟朋夜醉其楼，对余唱《贺新郎》词至‘刘郎正事当年少，天教赋与许多才调。’欧闲笠谓余曰：‘古曲儿，今日恰好使得。’余因以此意作小调题壁。”（《词综补遗》）

西秦张焱叔《玉田词》云：“沈海娇，杭妓也，忽在京都见之，把酒相劳苦，犹能歌周清真《意难忘》《台城路》二曲。因属余记其事，词成以《素罗慢》书之。”（《词苑丛谈》）

“苏子瞻守杭州时，毛泽民为法曹，公以常人遇之。而泽民与妓琼芳者善。及秩满辞云，作《惜分飞》词以赠妓。子瞻一日宴客，闻妓歌此词，问谁作，妓以泽民对，子瞻欢曰：‘郡有词人而不知，某之罪也。’翌日折简邀回，欢洽数月。”（《西湖游览志》）

“柳三变与孙相何为布衣交，孙知杭，门禁甚严，三变欲见之不得，作《望海潮》词往诣名妓楚楚曰：‘欲见孙恨无门路，若因府会，愿朱唇歌之。若问谁为此词，但说柳七。’值中秋夜会，楚楚宛转歌之。孙即席约耆卿预坐。”（《词苑丛谈》）

“陈东靖康间尝饮于京师酒楼，有‘娼打座’而歌者，东不愿，乃去倚栏独立。妓歌《望江南》词，音调清越，东不觉倾听。视其衣服皆故敝者，时以手揭衣爬搔，肌肤绰约如雪，乃复呼使前，再歌之。其词曰：……东问何人所制，曰：‘此上清真人词也。’歌罢，得钱楼，再遣仆追之，已失矣。”（《夷坚志》）

宋代妓女“唱词”“作词”，已如上述。“作词”的能对客挥毫，倚马可待，固然有文学相当的修养。即“唱词”的能即景生情，对于词的意义及曲拍，亦必十分了解，方能琅琅上口，悱恻动人。究怎样有如此成绩呢？就是这些娼妓们，时常与一班大词人接近的缘故。北宋大词人柳永——字三变——有一首《鹤冲天》词说：

黄金榜上，偶失龙头望。明代暂遗贤，如何向。未遂风云便，争不恣狂荡。何须论得丧，才子词人，自是白衣卿相。烟花巷陌，依旧丹青屏障，幸有意中人，堪寻访，且恁偎红依翠，风流事，平生畅。青春都一饷，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鹤冲天》）

这首词就是柳永一生生活的表现。柳永因为事业功名都已绝望，从此便流落不偶，尽量用他的天才发挥在词上，以博坊曲娼妓的青眼。他的词完全是给妇女作的，完全是为妇女作的。他的词调几乎千篇一律，是“羁旅悲怨之辞，闺帷淫媾之语”，他的词大半是在“浅斟低唱”中度成的。他的情感大半是发于“依红偎翠”时候的。他的材料多半是“烟花巷陌”的。叶梦

得《避暑录话》说：“柳永为举子时，多游狭斜，善为歌词，教坊乐工，每得新腔，必求永为词，始行于世。”《后山诗话》说：“柳三变游京都南北两巷，作新声乐府，骯骯从俗，天下咏之。”宋翔凤《乐府余论》说：“耆卿失意无俚，流连坊曲，遂尽收俚俗语言，编入词中，以便妓人传习，一时动听散播四方。……”

看上面所引，第一：知道柳永不但会做词，并且深通音律，这就是“教坊乐工，每得新腔，必求永为词，始行于世”的缘故。女词人李清照对于北宋大词家均有严刻批评，亦称柳永为“协音律”，就是的确的证据。第二：柳永能以俚俗语言编入词中，“骯骯从俗”，所以“天下咏之”。换句话，就是柳词完全以白话描写，所以受一班人欢迎最大的原因。所以“有井水处，皆能歌柳词”了。“十七八女郎执红牙拍板，歌杨柳岸晓风残月”的几于盈天下了。

再说到周邦彦，徽宗朝曾提举大晟，精于乐律，每制一词，四方赓和。他亦喜欢流连坊曲，有恋爱李师师一段故事。师师恋着他，一日徽宗幸李师师家，邦彦匿于床下，遂制《少年游》以记其事。徽宗知而免他的监税官。出国门时，师师钱送他。邦彦复作《兰陵王》词，师师于徽宗前歌之。徽宗又召他回来，赐给他做大晟乐正。（详《贵耳集》）以专制帝王尊贵，与邦彦争风，竟敌不过他，你看他魔力大不大？陈郁藏《一话腴说》：“周邦彦二百年来以乐府独步，贵人学士，市侩妓女，皆知其词为可爱。”照这么说，邦彦词亦为一班妓女所欣赏了。

再说到南宋大词人姜白石。姜精音律和乐理，太能自度新腔。南宋词推他独步。姜诗云：“自喜新词韵最娇，小红低唱我吹箫。”小红是范石湖送他的妾。白石每制新词，即自吹箫，小红辄歌而和之。所以两宋大词家的几无不与歌姬发生关系。近人郑振铎说：“词在这个时——北宋——已达黄金时代了。作家一做好了词，他便可以授之歌妓，当筵歌唱，十七八女郎执红牙拍板，歌杨柳岸晓风残月，这个情景，岂不是每个文人学士所最羡慕的？凡能做词的无论文士武夫，小官大臣，便无不喜做词。像秦七，像柳三变，像周清真诸人，且以词为专习。柳三变更沈醉于妓寮歌院之中，以作词给她们唱为喜乐。所以我们可以说一句，在词的黄金时代中，词乃是文人学士的最喜用之文体，词乃是与文人学士相依傍的歌妓舞女的最爱唱的歌曲。”（郑著《中国文学史》）郑氏这几句话是很对的。我犹以为促成有宋词的黄金时代，“词人”“妓女”均有莫大的勋劳。虽有“功狗”“功人”的分别，但皆是开国元勋，应当分茅裂土，用享蒸尝的。

第九节 宋代太学生与娼妓

宋自神宗立大学三舍法，其后郑肃即以太学生上十诗论花石纲扰民。（王明清《挥尘录》）陈东又以太学生上书论大臣误国，请斩蔡京。（《宋史·陈东传》）是为宋代学生干政之第一次。此风既开，于是有宣和请诛蔡京之役，靖康请留李纲之役，靖康请诛黄潜善等之役，绍兴中请咏汤思退之役，庆元请留赵汝愚之役，绍熙请过重华宫之役，淳熙请斥史嵩嵩之役，德祐请逐

丁大全之役，其行为激烈，士气激昂，方法完备，旗帜鲜明，较吾国近代学潮所谓“五四运动”“三一八运动”，殆尤过之。（详近人吴其昌《宋代学生干政运动考》）实为宋代学生光荣历史。即吾国学生过去光荣历史。然一方面前仆后继，义正词严，相率为爱国运动，为历史上空前创举，一方面太学生流连坊曲，招妓侑觞，风气颇盛，视唐代进士游宴，似更为猖狂。

周密《癸辛杂识》说：“学舍宴集必点一妓，乃是各斋集正自出帖子，用斋印明书仰北子某人到何处，祇直本斋宴集。”又说：“专有一等野猫儿等十余人，专充告报，欺骗钱物，以为卖弄生事之地。凡外欲命妓者，但与斋生一人相稔便可出招呼之。此事不知起于何时。极于无义。乃所起多事之端也。”

看了以上所引，第一：太学各斋集正用斋印明书招妓侑酒，太学尊严，学生清洁，似都有污点了。第二：又有一等人专充报告，欺骗钱物，颇近于招摇撞骗。第三：外方欲命妓与斋生一人相熟，便可借名招妓。古人说：“唯名与器不可以假人。”招妓已经不对，再借名打她们抽风，是更不对了。宋代太举中竟有这样条规习惯。周密说：“此事不知起于何时”，想绝非一朝一夕之故，直污辱我神圣庄严的太学了。

《癸辛杂识》说：“林乔，泉州人，颇有记问。初游京师，淳祐中，宗学时芹斋与太学程身斋争妓魏华。乔挟府学诸仆为助，遂成大哄。押往信州听读，与时贵游从赓唱，放浪押邪，题诗茶肆云：‘斗州无顿闲身处，时向梅花走一遭。’……”

两学为妓女魏华争风而打降，林乔为帮凶，简直是上海滩流氓吃讲茶析梢行为，竟出于宗学太学诸生，这尚说有书生本色吗？

《深雪偶谈》说：“许左之寓妓坊，欲狎之。妓密有欢所在矣。许赋词云：‘谁知花有主，误入花深处。放直下，酒杯干。便归去。’盖绍兴间籍太学休浣日，漫饮酒边作也。”

照这样看，宋代太学生冶游宿娼，是极平常的一件事。“妓密有所欢”，不过作一词以寓意。假使换别一个人，恐怕又有争风殴打的事发生。许左之总算是个安分守己的学生吧。

宋代太学生也有与妓女互相恋爱，固结不解，甚乃终成配偶的。

“朱端朝肄业上庠，与妓马琼琼者往来，久之情爱稠密，马累以终身之托为言，端朝文华富赡，琼琼知其非久于白屋者，倾心事之。凡百资用，皆为办给。时秋试获捷，春闱省试复中优等，注南昌尉，朱为琼琼脱籍，挈之归家。”（瞿祐《寄梅记》）

“元符中，饶州举子张游太学，与东曲妓杨六者情好甚密。会张南宫不利，归，妓欲与之俱。张不可，约半岁必再至，若渝盟一日，则任其从人。偶以亲命，后约几月始至京师。至旧所其僦舍者，迎谓曰：‘君非饶州张君乎？六娘每怪君失约，托我访来期于学舍。其母痛折之，而念君益切。前三日母以归洛阳富人张氏偕去矣。临发犹多与我金钱，令候君来，引观故居毕，乃僦他人。’生入观，则小楼奥室，欢馆宛然，几榻犹设不动，知所云初去，如所言也。生大感怆，不能自持，迹其所自去，计不能知矣。乃作《雨中花》词，盛传都下，或云：张即

知常之子功寿也。”（《玉照新志》）

亦有豪迈不羁、挥金如土的。如前节所述，吴兴沈偕家富于财，少游京师，入上庠狎游蔡奴事，即其例证。（《齐东野语》）

甚或有冶游时以经典为戏的。

霁川月河莫氏称望族，尝言某祖在大观间在上庠，以春秋驰声，尝至一酒楼饮壁间有题字云：“春王三月，王与夫人会于此楼。”盖轻薄子携娼妓馆于此所题耳。莫即援笔题其下云：“夏大旱，秋饥，冬雨，雪公薨。君子曰：‘不度德，不量力，其死于饥寒也宜哉！’”见者无不大笑。（《行都纪事》）

宋代太学诸生，何以如此猖狂浪漫呢？原因盖有二：

一、国家法令准许诸生狎娼。吴自牧《梦粱录》说：“官府公筵，及三学斋会，缙绅同年会，乡会，皆官差诸库角妓只直。”国家既对学生有公然狎娼规定，诸生年少气盛，十百为群，当然得寸进尺，为所欲为。所以《武林记事·叙官库》妓女说：“名娼皆深藏高阁，未易招呼。……往往皆学舍中人所据。他人未易登也。”是当时太学生对官库妓女有“独占”之权，如卖油郎独占花魁一样。风头之健，可想而知。

二、权臣之威胁利诱。手段最高的要算贾似道。《癸辛杂识》说：“似道误国之罪，上通于天。然其制外戚，抑北司，戢学校等事，亦有不可及者。……学舍在当时最为横议。而啖其厚饵，方且颂盛德赞元功之不暇，前庠得一罪，则黜决不少货。而莫敢非之。”

又说：“三学之横，盛于景定淳祐之际，凡其所欲出者，虽宰相台谏亦直攻之，使必去。权力与人生抗衡，一时权相如史嵩之丁大全不惜行之，亦未如之何也。贾似道作相，度其不可以力胜，遂以术笼络，每重其恩数。丰其馈给。增拨学用，种种加厚。于是诸生啖其利而畏其威，目击似道之罪，而噤不敢发一语。及贾恶君去国，则上书称美极意挽留。今日曰师相，明日曰元老。无一人少指其非。”

《齐东野语》说：“贾似道欲借学校以要誉，乃以校尉告身钱帛等，俾京庠拟试。时黄文昌方自江阆入为京尹，益增赏格。虽未缀文，尤得数百千。于是群四方之士，纷然就试。时襄郢已失，江淮日以警告，有无名子作诗揭之试所云：‘鼙鼓惊天动地来，九州赤子哭哀哀。庙堂不问平戎策，多把金钱媚秀才。’”你看贾似道对诸生威胁诱惑手段，何等高明！成效是何等伟大！但用各种方法，收买学生，在北宋已然。王安石、蔡京最为杰出。

《东轩笔录》：“王安石在中书，作《经义》以授学者，故太学诸生几及三千人。又令判监直讲程第诸生之业，处以上中下三舍，而人间传以为试中上舍者。朝廷将以不次擢升，于是轻薄书生，矫饰言行，坐作虚誉，奔走公卿之门者若市。”

《困学纪闻》：“崇宁以来，蔡京又群天下学者纳之黉舍，校其文艺，等为三品，饮食之给，因而有差，旌别人才，止于鱼肉铢两间。学者不以为羞，且逐逐然贪之。”

照这么看起来，贾似道不过承袭王安石、蔡京遗法，而手段较为灵妙。故其效力比王蔡为大。唉！太学诸生经权奸之笼络，昔之攻击者，变而为谄媚，终至行检不修，人格堕落，虽有“干政”光荣历史，究竟瑜不掩瑕，怎不令人叹士气之衰，而国家兴学育才之不易呢！

第十节 宋代娼妓与官卖酒制度

自汉以后国家对于酒税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官卖”。（《汉书·食货志》：“桑完羊建造酒之令。应劭注：县官自卖也。”）一种是“民买”而官收其税。（《汉书·昭帝本纪》：“始元三年罢榷酤酒，全民以律占租。刘敞曰：‘令民卖酒以所利占而输其租。’邱濬曰：‘虽罢榷酤。犹听民自酿而官收其税也。’”）汉以后，列朝皆采汉法，一种或二种并用。北宋承五代历朝重税之后，太祖建隆二年，班造酒曲律。太宗太平兴国二年，初榷酒酤，则系采用汉代“官卖”法了。法令虽累有变更，原则终宋世不改。但国家“官卖酒”法与“娼妓”发生关系，则始自神宗时之王安石。宋汪拯《燕翼谋贻录》中曾说到这一桩事：

新法既行，悉归于公，上散青苗钱于民，设一厅而置酒肆于谯门。民持钱而出者，诱之使饮，十费其二三矣。又恐其不愿，则命娼女坐肆作乐，以蛊惑之。小民无知，竞争斗殴，官不能禁，则又差兵官列架杖以弹压之。名曰“设法卖酒”。今（指南宋时）官卖酒用妓作乐，无复弹压之制，而“设法”之名不改。州县不一厘正之者何耶？

综合南北宋官卖酒制度看来，北宋只叫“娼妓坐肆作乐”。方法设备，都很简单。南宋则有妓女乘马迎酒样事情；有游客到官库点花牌招妓买笑事情，花样翻新，铺张扬厉，无非使用妓女益滥，而国家身份更堕落而已。

耐得翁《都城纪胜》说：“天府诸酒库，遇寒食前后开酤煮酒，中秋前后开酤新酒，各用妓女乘骑作三等装束：一等特髻大衣者，二等冠子裙背者，三等冠子衫子裆者；前有小女童等及诸社会动大乐迎酒样，赴府治呈，作乐，呈技艺杂剧。诸妓退出于大街诸处，迎引归库。”

又说：“官库则东酒库、南酒库、北酒库、上酒库、西子库、中酒库、外库、东外库，每库皆有酒楼。若欲美妓往官库中点花牌，其酒家人亦多隐庇推托。须是认识其妓，及以利委之可也。”

《乾祐岁时记》说：“户部检点十三酒库，例于四月初开者，一九月开清。先是提领所呈样留尝，然后迎引至所隶官府而散。每库各用疋布书库名，高节以长竿悬之，谓之布牌。以木床铁檠为神仙鬼佛之数，谓之台阁。杂剧百戏诸艺，各库争设新好。库妓之铮铮者，皆珠翠盛绣，绣金红背，乘绣鞦，鞦宝勒骏马，少年狎客，往往拥簇持杯，争劝马首。所经之地，高楼邃阁，绣阁如云。累足骈肩，盖真所谓万人海也。”

《梦梁录》说：“南库元名升阳，官煮界库，在社坛南。新界库在清和坊南。酒楼和乐诸库，皆有官名角妓，设法卖酒。此郡风流才子，欲买一笑，则径往库内点花牌，唯意所择。”

又说：“自景定以来，诸酒库设法卖酒，官妓及私名妓女数内拣择上中甲者，委有娉婷秀媚，桃脸樱唇，玉指纤纤，秋波滴溜，歌喉宛转，道得字真韵正，令人侧耳听之不厌。‘官妓’如金赛兰、范都宜、唐安安、倪都惜、潘称心、梅丑儿、钱保奴、吕作娘、康三娘、桃师姑、沈三如等；‘私名妓’如苏州钱三姐七姐、文字季惜惜、鼓板朱一姐、媳妇朱三姐、吕双双、十般大丽怜怜、婺州张七姐、蛮王二姐、搭罗邱三姐、一丈白杨三妈、旧司马二娘、婊背陈三妈、屐片张三娘、半把伞朱七姐、轿香王四姐、大唇胡三妈、浴堂徐六妈、沈盼盼、普安安、彭新等。后辈虽有歌唱者，比之前辈，终不如也。”

以上都是就南宋官库用妓情形说的。我们须知北宋置酒肆谯门，令妓女坐肆作乐。因为酒肆是公家经营，藉此多多招徕顾客，以期营业发达。不过如上海滩上各大店面用留声机摆在柜台上，引动顾客们是一样情形。南宋则官库内有酒楼，客人要买笑的，可任意选择，名“点花牌”。又有使“妓女华妆乘马游街迎酒”等等把戏，仿佛国家做了妓院老板。这个是南北宋大不相同的地方，我们应当注意的。

王安石在神宗时大倡变法，其最要目的，在社会经济生产消费方面之调剂，在“抑制豪强兼并”而使国家小民蒙其利，其道为何，在举财政悉集于国家，然后由国家酌盈剂虚，以分配于国民，而各使其生活愉快。这就是近代所谓“国家专卖制度”。安石曾作诗发挥共主义曰：

三代子百姓，公私无异财。人主操权柄，如天持斗魁。

赋予皆自我，兼并乃奸回。奸回法有诛，势亦无自来。

其均输、市易、青苗、诸法，皆本此意作的。这个意思，极与近代社会主义家论调相合。实行起来，就是尽笼天下之货物，而由官司其买卖。就是以国家为大资本家、大企业家，而人民不得有私财。诚如安石所说“赋予皆自我，并乃奸回”现象。安石是极端主张“专卖制”之一人。市易、均输、青苗，是安石创行的“官酤”在北宋初实行，安石当然沿用其制度了。但专卖制行之而善，诚大同时代之复现。但实行时非常危险，如管理者之经营能力，官吏清廉之美德，皆成重要问题。稍一不慎，则殃民愈甚，而民众无告诉之门。如现代苏俄大革命后，厉行工商国营政策，然行之数年，工商衰败，民不聊生，苏俄当局，急急变计，于1921年采用“新经济政策”，恢复财产私有国家之资本主义，而牺牲原来共产主张，即为明白之先例。以欧美诸邦，今日行之而尚觉困难者，安石乃欲厉行之于八百多年前，其不能尽满人意，当在意中。如酒官酤，熙宁二年始令官务增收添酒钱。又税承坊场钱，社会进步，政费日繁，国家收入，当然应时势而增加。安石素持“不加赋而国用足”之说，乃厉行官卖制之酒酤法。今酒价既高，买者当然希少，政府收入，定受影响。乃令“妓女坐肆作乐”，其措置虽不免蔑视女子人格，但其目的仅在引起人民买酒兴味而已。南宋变本加厉，而用“妓乐”，是出安石意料之外的。

安石又恐怕官吏遇事生风，借此打妓女抽风的日多，所以督责官吏甚切。“两浙路监司张

靓王庭志等因阅兵赴妓乐筵席，侵夜，皆黠卖。”（《东轩笔录》）较其他时代官吏可以公然冶游，民众狎妓则犯法，实行“只准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政策者为何如？而且安石本身行检，亦非常整洁，己必正然后正人。《侯鯖录》说：“王介甫外除，自金陵过苏州。刘原甫作守，以州郡礼邀，遂留万营妓列庭下。介甫作色，不肯就坐。原甫辩论久之，去营妓，顾介甫曰：‘烧却车船’，延之上坐”。

你看宋代所谓名臣如欧、苏、韩、范诸人，几无一不随意狎娼，安石独摈之唯恐或后，似不失为大政治家的态度吧！

第十一节 唐宋时代之家妓

有唐士大夫蓄家妓之风，不减前朝，其豪侈放浪，亦觉骇人。

许敬宗营第舍华僭，至造连楼，使妓走马其上，纵酒奏乐自娱。（《唐书·许敬宗传》）

周光禄诸妓，掠鬓用郁金香，敷面用龙消粉，染衣以沉香水，每月人赏金凤凰一只。（《云仙杂记》）

郑注赴河中，姬妾百余，尽熏麝，香气数里外逆于人鼻。是岁自京兆至河中，所过瓜一带不获。（《钗小志》）

唐申王每冬月苦寒，令宫女密围而坐，谓之妓围。（《钗小志》）

岐王少惑女色，每至冬寒，手不近火，惟纳于妓怀中，揣其肌肤，谓之暖手。（《开元天宝遗事》）

南唐孙晟官至司空，每食必设几案，使众妓各执一器，环立而侍，号肉台盘。（《钗小志》）

你看所谓“妓围”，“暖手”，“肉台盘”等等把戏，固然不合人道，完全畸形生活。一个人简直变成行尸走肉，真是荒唐之至。“自京兆至河中，所过瓜一带不获。”就因郑注姬妾麝香所致，小民何辜而遭此厄！真所谓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了。

唐代家妓有可以随便赠送的：

兵部侍郎李尚乐妓崔紫云词华清峭，眉目端正。李在洛为她宴客。杜牧轻骑而来，连饮三觥，谓主人曰：“尝闻有能篇咏紫云者，今日方知名，倘垂一意，无以加焉。”诸妓回头掩笑，杜口占诗罢，上马而去。李寻以紫云送赠之。（《侍儿小名录》）

韩翃少负才名，天宝未进士，孤贞静默，所与游皆当时名士。邻有李将军——失其名——妓柳氏，李每至必邀韩同饮。韩以李豁达大丈夫，故不避柳，既久愈狎。后李以柳赠，俄就柳居，来岁成名。（孟棻《本事诗》）

刘禹锡罢和州，为主客郎中，李绅罢镇在京，慕刘名，常邀至幕中厚设饮饌。酒酣，令妓歌以送之。刘于座上赋诗有云：“司空见惯浑闲事，恼杀苏州刺史肠。”李因以妓赠之。（孟棻《本事诗》）

郭暖宴客，有婢镜儿，善弹箏，姿色绝代。李端在座，时窃寓目，属志甚深。暖觉之，曰：“李生能以弹箏为题，赋诗娱客，吾当不惜此女。”李即席口号，暖大称善，撤席上金玉酒器，并以镜儿赠李。（《钗小志》）

你看刘禹锡杜牧李端等四个人，以徒手得到人家赠送美妓，差不多都系以诗为媒介物。诗在唐代社会上的价值可知。郭暖对李端说：“李生能以弹箏为题，赋诗娱客，吾当不惜此女。”则诗当然为群众所能欣赏。唐代诗知识之普及社会又可知。

但唐代权臣武夫，又可以随便劫夺他人家妓的：

赵嘏家于浙西，有美姬，惑之。洎计偕，欲偕行，母命不许。会中元为鹤林游，浙帅窥姬色，遂夺而据之。（《全唐诗话》）

李逢吉闻刘禹锡有美姬，请携来一见，不敢辞，盛妆而往。李见之，命与众姬向面。李姬四十余人，皆处其下。既入不复出。顷之李以疾辞。遂罢坐信宿，绝不复知。刘怨叹不已，为诗投献，李但含笑曰：“大好诗！”遂绝。（《全唐诗话》）

唐右司郎中冯翊乔知之有美妾曰碧玉，知之为之不婚。武承嗣借以教诸姬，遂留不还。知之作《绿珠怨》诗以寄之，碧玉赴井死。承嗣得诗于裙带，大怒，讽酷吏罗告，族诛之。（《资治通鉴》）

以上三个人，刘姬一去不回，赵嘏因逾年及第，浙帅遣介以妓归还于嘏，但终以姬见嘏，抱嘏痛哭而死。但两人尚无后灾，总算不幸中之大幸。知之因妾美而为人所夺，后因情不能忘作《绿珠怨》而致于族诛。古人说“象齿焚身”，这句话是真不错的。

唐代武人又可以随意自杀其家妓的：

临淮武公业，咸通中任河南府功曹参军，爱妾曰非烟，姓步氏，容止纤丽，若不胜绮罗，善秦声，好文墨，尤工击瓿，其韵与丝竹合。公业甚嬖之。后与比邻赵象者私，女奴乘间告公业，公业缚非烟大柱上：鞭楚流血死。（节录皇甫权《非烟传》）

蜀女伶孟思贤，甚巧黠，尝为君侯王制宠贮焉。思贤有外遇，私奔后，失所，复投制。制命以短兵关思贤二胫，踣极捶之，再宿而死。（《续补侍儿小名录》）

杜大中自行伍为相，与物无情，西人呼为杜大虫，虽妻有过，亦杖之。有爱妾才色俱美，大中牒表，皆其所为。一日大中方寝，妾见几间纸笔颇佳，因书《临江仙》一阙，有“彩凤随鸦”之语。大中觉而见之增曰：“鸦且打凤。”于是掌其面，至项折而死。（《今是堂手录》）

爱之则升九天，恶之则坠九渊，鸦且打凤，视人命殆飞禽走兽之不如。吾于杜大中诸人见之。

又有因“家妓”而受累的：

韩熙载相江南，主即位，颇疑北人，有鸩死者。熙载惧祸，因肆情坦率，不遵礼法，破其家财，售妓数百人，荒淫为乐，无所不至。所受月俸，至不能给，遂敝衣破履，作瞽者持弦琴，俾门生舒雅执板随之，随房乞丐，以足日膳。后人因昼夜宴图以讥之，然其情亦可哀矣。（《癸辛杂识》）

近代军阀张宗昌者，蓄妾五六十人，资用颇足，亦已丑声四播。熙载蓄妓数百人，月俸不能给，乃作乞丐以足日膳生涯，所以侍儿往往私客，赋诗有“最是五更留不住，向人枕畔著衣裳”的笑话。唉，只是何苦来！

宋士大夫们大半是有家妓的。

王安国海外归，出歌姬侍东坡酒，东坡作《定风波》词。（《东皋杂录》）陆敦礼藻有侍儿名美奴，善缀词，出侑樽，每乞韵于坐客，即刻成章。（《苕溪渔隐丛话》）太守阎印公显致仕，居姑苏，坡公饮其家，出后房佐酒。有懿卿者，善吹笛。公赋《水龙吟》赠之。（《词苑丛谈》）东坡有歌舞妓数人，每留宾客饮酒，必云有数个擦粉虞候，欲来只直。（《轩渠录》）周平园堂出使过池阳，太守赵富文彦博招饮，酒酣，出家姬小琼舞以侑酒。公为又赋一阕。……石湖云：朝士中姝丽有三杰。谓韩元咎晁伯谷家姬及赵彦博家妓小琼也。禁中亦闻之，异时有以此事中伤者，阜陵亦为之一笑。（《齐东野语》）

是宋代蓄家妓的风气，成为公开的秘密，虽皇帝亦晓得，如同家常便饭一样，但士大夫之豪侠好义的，又往往以家妓赠送他人。故宋驸马都尉杨震有十姬，皆绝色，名粉儿者尤胜。一日招詹天游饮宴，出诸姬佐觞。天游寓意粉儿，口占《浣溪沙》一词，有“不曾真个也消魂”之句。杨遂以粉儿赠之。曰：“请天游真个消魂。”（《乐府记闻》）

小红，范石湖青衣，有色艺。范告老，姜尧章诣之。一日投简征新声，尧章制《暗香》《疏影》二曲，范使二妓肄习之，音节清婉。范寻以小红赠之，……尧章每喜自度曲，吹洞箫，小红歌而和之。故姜有“小红低唱我吹箫”句（《研北杂志》）

辛稼轩在上饶，属其室病，呼医对脉，吹笛婢整整者侍侧，乃指以谓医曰：“老妻病安，以此人为赠。”不数日果勿药，乃践前约。整整去，因口占《好事近》词云。（《清波别志》）

写到这个地方，对于“家妓”有感不绝于余心的两件事：

第一，蓄妓主人势败，或死亡，家妓出走或流落。

王将明蔡元后房之出走，颇类现在的卷逃：

王将明后房田令人者，颜貌殊伦，真国色也。靖康改元，正月将明死。田自都携一婢窜至亳州，居逆旅中，郡知之，为拘管数月，其家遣人迎归。蔡元长后房曰武恭人，亦妙丽不凡。元长谪岭表，为一使臣孙姓者所蓄，乃携孙窜至南京，亦为郡所拘七月。开封差人擒之，送入京师。时余适在二郡，皆见之。（《墨庄漫录》）

韩侂胄败后，家姬的流离琐尾情形，真令人哭笑不得：

韩侂胄所幸妾最居首者为三夫人，号“满头花”。新进者曰四夫人，至通宫籍。慈明尝召赐坐，以示优宠。四夫人者，即与慈明偶。……慈明心衔之。迨韩为郑发所制，诸妾皆遣还其父母。慈明特旨令京尹杖四夫人遣之。又于群婢放逐时，至有三数辈皆称为某妾某人父母者。宫中遂命私认者听。除首饰衣服之外，不许以奁载。出金钗至满头，衣服至着数袭。市人利其

物，因可以转贸其身，故相竞愿为之父母。至有引群妾之裾，必欲其同归者，亦可笑也。（《朝野闻见录》）

徽宗宣和殿里小宫姬，乃沦落到人家充当“家妓”，执樽侑酒：

先公在燕，山在北人张捻侍御家宴集，出侍儿佐觞，中有一人意状摧抑可怜，叩之，乃宣和殿小宫姬也。坐客翰林直学士吴激赋长短句记之，闻者挥涕。（洪迈《容斋随笔》）

你看王将明死后家妓现象则如此，韩侂胄蔡元长失败后，家妓现象又如彼。贵为帝王的小宫姬，已沦落为人家侍儿了。贾似道败后，有人题《葛岭》诗云：“楼台突兀妓成围，正是襄樊失援时。王气已随檀板尽，江声流入玉箫悲。姓名不在功臣传，家庙徒存御赐碑。误国误民还自误，渚庭秋草露垂垂。”（《山房随笔》）

看了这首诗，再看韩侂胄诸人事情，真令我们生无限感慨。

第二：遣妓或妓辞去。

昔人苏东坡辛稼轩，对于遣去家妓，或家妓辞去，均不免形之歌咏。

东坡赠朝云诗并引云：“世谓白乐天有《鬻骆马放杨枝》词，嘉其至老病不忍去也。然梦得有诗云：‘春尽絮飞留不得，随风好去落谁家。’又云：‘病与乐天相伴住，春随樊子一时归。’则是樊素竟去也，余家有数妾，四五年相继辞去。独朝云者随余南迁。因读《乐天集》戏作此诗。”

辛稼轩有姬曰钱二，年老遣去，为赋《临江仙》赠之。（《后斋漫录》）

秦少游遣妾时，至于去而复返，作诗赠别，依依不舍。

《墨庄漫录》：“秦少游侍儿朝华，姓边氏，京师人也。元祐癸酉岁纳之。时朝华年十九。后三年少游欲修真，断世缘，乃遣朝华归父母家。朝华临别泣不已，少游作诗……朝华既去，二十余日，不愿嫁，却乞归，少游怜而许之。明年，少游出倅钱塘，谓朝华曰：‘汝不去，吾不得修真矣。’呼其父来遣朝华随去。复作诗云：‘玉人前去却重来，此度分携更不回。肠断龟山离别处，夕阳孤塔自崔嵬。’时绍圣元年五月十一日，少游手书记此事。未几，遂窜南荒去。”

白香山诗云：“骆马杨枝都去也。”东坡赠朝云诗：“不学杨枝别乐天，恰如通德伴伶元。”旷达如乐天东坡，床头爱人，一旦离别，中心总不免耿耿，唐司空曙病中遣妓诗“万事伤心在目前，一生憔悴对花眠。黄金用尽教歌舞，留与他人乐少年。”看完了这首诗，你看被家妓辞去的或遣妓人心里，怎样难受！

宋代蓄“家妓”风气之盛，不亚于唐。但夺掠他人妓妾，或将自己家妓杀去，在唐代是寻常事，宋代殆将绝迹。这就是有宋士大夫人格高于唐朝的地方。就蓄家妓一椿事，就可观察社会士风之优劣了。

第十二节 唐宋时代女尼女冠

“女尼”“女冠”何以列在娼妓之班呢？因为唐宋时候的“女尼”“女冠”，名为遁入空门，潜修净业，实际行为，简直与娼妓一样。现在先考她的源流，再详记她的事实，读者便可明白。

我国女子做“女尼”“女冠”始于何时呢？

《晋书·佛图澄传》：“石虎时著作郎王度奏曰：‘汉听西域人立寺都邑，汉人皆不得出家。魏承汉后，亦循前轨。’”

《唐书·傅奕传》：“汉立胡祠，止西域桑门，自传其教。西晋以上不许中国髡发事胡。至石符乱华，乃弛其禁。”

晋桓元《难王谧书》：“曩者晋人略无奉佛，沙门徒众，皆事诸胡。”

根据以上三说：是晋惠以前（公历纪元后三一三年以前）本国人没有舍身为“女尼”“女冠”的，已确实无疑。

梁僧定唱《比丘尼传》：“洛阳竹林寺民净检，晋建兴（愍帝年号）中出家洛城东尼寺。尼道馨，宋泰始（明帝年号）中出家。比丘尼诵经，馨其始也。”

法琼《僧行篇》载梁沈约《净秀状》云：“本于青园寺出家，宋大明（孝武年号）七年思别住处，初置精舍。泰始二年明帝赐号禅林。制龕造像，写经集众，招纳同住十有余人。”

据上引两说，是中国有出家女尼始于净检，出家诵经，始于道馨，女尼出家，别立尼寺，始于净秀。所以我国女尼出家事业，由萌芽至完备，大约由晋愍帝建兴至宋明帝泰始一百二十五年中间。（公元315—465。）道教大兴于北魏，“女冠”兴起当然后于“女尼”。考之《隋书》：炀帝出巡，尝以僧尼女冠道士自随，谓之四道场。（《炀帝本纪》）裴矩召江都境内寡妇及未嫁女，皆集宫监，又召将帅兵卒等，恣其所取，因听自首。先有奸通妇女及“女尼”“女冠”等并即配之。（《裴矩传》）是此种制度，隋代业已盛行。大约“女尼”“女冠”由北魏至唐初，已普及于全国了。

但至南北朝时代，“女尼”荒淫事迹，业已大著。

《洛阳伽蓝记》说：“瑶光寺，世宗宣武皇帝所立。工作之妙，埒美永宁。讲堂民房，五百余间。绮疏连亘，户牖相通；珍木香草，不可胜言。牛筋狗骨鸡头鸭脚之草，亦悉备焉。椒房嫔御，学道之所，掖庭美人，并在其中。亦有名族处女，性爱道场落发辞亲，来依此寺。屏玲丽之饰，服修道衣。……永安（魏孝庄年号）中尔朱龙入洛阳，纵兵大掠。时有秀容胡骑数十人入寺淫秽，此后颇获讥讟。京师语云：‘洛阳女儿急作髻，瑶光寺里夺女婿。’”女尼寺院宏大，度舍女尼之多。均推北魏。（详《洛阳伽蓝记》）但淫秽行为，已骇人听闻，然犹可说尔朱氏作乱，乃非常变故，故演成此种惨剧。再拿《南北史》来看：

魏王文同巡察河北诸郡，见沙门斋戒菜食者，以为妖妄，皆收系之。裸僧尼验有淫状，非童男女者数千人，将杀之，诸郡惊骇，各奏其事。（《北史·酷吏传》）

梁郭祖深上封事：“都下佛寺五百余所，僧尼十余万，道人又有白徒，尼则皆蓄养女。僧尼多非法，养女服罗纨。请加检括。”（《南史·循吏传》）

“僧尼验有淫状，非童男女者数千人。”是何等现象？“尼则多蓄养女，僧尼多非法，养女服罗纨，”是又何等现象？乃知当时女尼淫秽之事，南北朝如出一辙，已昭然若揭了。

到了唐代，“女尼”“女冠”放荡佻达尤甚。女冠常与士大夫往来酬搭，放浪不堪。其异于娼妓行为者，不能以寸。鱼玄机、李秀兰二人，就可做当时的代表。

《三水小牍》：“唐西京咸宜观女道士鱼玄机，长安里家女也。色既倾国，思乃入神。喜读书属文，尤致意于一吟一咏。破瓜之岁，志慕清虚。咸通（懿宗年号）初遂从冠帔于咸宜，而风月赏玩之佳句，往往播于士林。然蕙兰弱质，不能自持，复为豪侠所调，乃从游处焉。于是风流之士，争修饰以求狎，或载酒诣之者，必鸣琴赋诗，间以谑浪。女童曰缘翘，明慧有色。一日机为邻院所邀，为女伴所留，适有客来。客乃机素相暱者，意翘与之私，笞女童数百而死。……为卫卒告发，为京兆温璋所戮。”

《玉堂闲话》：“李秀兰以女子有才名。初五六岁时，其父抱于庭，令《咏蔷薇》云：‘经时未架却，心绪乱纵横。’父恚曰：‘此子将来富有文章，然必为失行妇人。’竟如其言。后为女冠，刘长卿诸人皆与往还。高仲开评其诗自鲍照以下，罕有其伦。然素行放浪，不能自持。”

鱼李二人，俱是唐朝著名“女冠”兼著名诗人，行为已如此，其他更可类推了。

唐宋两朝贵族豪门的女子，往往出为“女尼”“女冠”，其末流乃至放荡不堪。

《柳亭诗话》：“李义山诗《碧城》三首，盖咏公主入道事也。唐之公主，多请出家，义山同时，如文安浚阳平梁邵阳永嘉永安义昌安康先后乞为女道士，筑观于外，颇失防闲。其以‘碧城’为题者。用《集仙录》王母所居玉楼十二事也。附鹤楼鸾，当窗隔座，皆来去无定之词。故云：‘若使晓珠明又定，一生长对水晶盘。’明以卖珠儿会葬灞陵之事以之。……次章云：‘不逢萧史休回首，莫见洪崖又拍肩。’如金仙玉真师，是道士史崇玄，皆不逢萧史而拍洪崖者也。鄂君绣被，则暗用‘心悦君兮君不知’语以证之。末章云：‘武皇内传分明在，莫道人间总不知。’如刘中山题《九仙公主旧院诗》，武皇驻蹕，亲问主人翁也。”

《湘山野录》：“申国长公主为尼，掖庭随出者二十余人。诏两禁送至寺，赐傅斋传。旨令各赋诗，唯文僖公彭乔年尚有记者云。”

后蜀净德院尼八十余人，皆宫人入道者。（见《十国春秋》）是贵族女子出家为“女尼”“女冠”。五代割据时候仍沿袭此风。但以《柳亭诗语》所说推之，一般“女尼”“女冠”荡检踰闲，恐终不能免吧。

唐宋时代“女尼”“女冠”又可以随时召入宫禁。

唐女冠李秀兰亦曾召入宫禁。《全唐诗》载她于《恩命召入留别广陵故人诗》云：“无才多病分龙钟，不料虚名达九重。仰悦弹冠上华发，多惭拂镜理衰容。驰心北阙随芳草，极目南山望旧峰。桂树不能留野客，沙鸥出浦漫相逢。”这不是例证吗？宋代此风更盛。

《朝野遗记》：“婕妤曹氏姊妹通籍禁中，皆为‘女冠’，赐号自然先生者，左右街都录者，皆厚于韩侂胄，或谓亦与之暱。”

《齐东野语》：“女冠吴知古用事，内宴演参军，教坊请签文书，参军怒曰：‘我方听鬻栗！’请至再三，胥前击其首，曰：‘甚事不被鬻栗坏了。’盖俗呼黄冠曰鬻栗。”

你看南宋女冠出入宫廷，已干预政治，故教坊演剧时用鬻栗做讥讽。甚至君臣同恋女冠，如宋宁宗韩侂胄对曹氏姊妹事情，真不成话说了。又五代时楚文昭王奢靡喜淫，先王媵竟多加无礼，又令尼僧潜搜士庶家女有容色者，强委禽焉。前后数百人犹有不足之色。（见《十国春秋》）看了南宋五代“女尼”“女冠”的行为，与娼妓有什么两样吗？

因为“女尼”“女冠”行动浪漫，故唐宋时代诗人，常常做诗调笑挑动他们。唐白居易《咏玉真观女冠》诗云：“绰约小天仙，生来十六年，玉山半峰雪，瑶水一枝莲。晚院花留主，春窗月伴眠。回眸虽欲语，阿母在旁边。”宋代有女冠畅道姑，姿色妍丽，秦少游挑之不从，作诗曰：“瞳人剪水腰如束，一幅乌纱裹寒玉。超然自有姑射姿，回首粉黛皆成俗。雾阁云间人莫窥，门前车马任东西。礼罢瑶台春日静，落花满地晚鸦啼。”（见《桐江诗话》）宋女贞观陈妙常尼年二十余，姿色出群，诗文俊雅，工音律。张于湖授《临江令》，宿女贞观，见妙常，以诗调之，妙常亦以词拒绝。复与于湖故人潘德成私通，潘密告于湖，以计断为夫妇。即俗传《玉簪记》是。（《古今女史》）假使“女尼”“女冠”在当时果清真自守，这班诗人，谁敢做诗挑弄她们，大家争想尝方外风味呢？

唐宋以来，亦尝严法禁止僧尼往来，结果而僧尼狎昵愈甚。

《五代会要》：“唐天成二年六月，敕官中告授斋会外，不计斋前斋后，僧尼不得辄相过。如敢故违，准奸匪例处断，僧不得于尼寺内开讲。如敢故违，僧徒三年，尼逐出城。或僧尼不辨宣传法，曾重杖处死。”

《燕翼贻谋录》：“宋开宝五年，十二月丁丑，诏尼合度者只许于本寺起坛受戒，违者重罪，许人告。”

是尼寺独立及与僧人断绝交游，久著法令。但日久禁纲废弛。如南宋临平明因寺本一尼刹之大者，往来僧官，每至必呼尼之少艾者偕寝，寺中颇觉不便，于是专作一寮，贮尼之尝有违滥者以备不时之需，名曰“尼站”。（见《癸辛杂识》）僧尼专作一寮公然性交，与妓院娼寮有什么分别吗？

自唐以后，“女尼”、“女冠”，大半喜通宾客，又喜艳妆。《唐语林》说：“宣宗微行至德观，有女道士盛服浓妆者，大怒。回宫立召宋叔康令逐去，别选男子主持其观。”《清异

录》说：“范阳凤阳院尼廉子年未二十，浓艳明俊，颇通宾游。创作新眉，不类时俗。人以其为佛弟子。谓之‘浅文殊眉’”。你看“颇通宾游”，“盛服浓妆，”恐怕都是晦淫工具吧。

第十三节 唐宋时代南妓之勃兴

《通典》叙扬州有几句话：“永嘉之后，帝室东迁，衣冠避难，多所萃止。艺文儒术，斯之为盛。”我国文化由北移南，从这几句话已经看出来。自东晋后五胡乱华，中原涂炭，为我国历史上种族大转移时代，这个时候文化政治经济中心，均由黄河流域移转于长江流域。即前朝诗人所歌咏的“北方有佳人”，“燕赵多佳人”的话，已成过去陈迹。南国佳人，突然露其头角。今就唐以后几个重要都会，叙其声妓之美，宴游之盛，以明变迁之迹吧。

第一成都：

成都游宴风气，至宋鼎盛。

宋费著《成都宴游记》：“成都宴游之盛，甲于西蜀。盖地大物繁，俗好娱乐，凡太守岁时宴集，骑从杂沓，车服奢华，倡优鼓吹，出入拥道。四方奇技，幻怪百变，序进于前，以从民乐。岁率有期，谓之故事。及期，则士女栉比，轻裘袷服，扶老携幼，列道嬉游，或以坐具列于广庭，以待观者，谓之邀床，而谓太守为邀头。……清献公（赵抃）为记，乃曰：‘曩时宴会，皆牙校掌之。盖榷酤之利有余，人乐于为役。公帑岁入，无虑千万贯有奇。自新法既行，酒坊为这所鬻，牙校虽得募钱，不足自贍。乃提议设成都市务，方游观时，人情瞿然减常岁之半。及院花开罢，朋聚游江，今公使岁仅三万贯，常虑不足，全盘殆比旧从省，乐游之费，亦复过杀。设遂废之，则非天子所以付畀一州，嘉惠远人，而小民之鬻穀果者，但营慕供给以为养，此游宴之不可废也。’”

又云：“正月二日出东郊，早宴移忠寺，晚宴大慈寺，清献公记云：‘宴罢妓以新词送茶，自宋公祁（宋曾为蜀帅）始。盖临印周之纯善为歌词，尝作词授妓首度之，以奉公。后遂因之。’”

不是成都地大物繁，俗尚娱乐，那得有如此盛况呢？游宴既盛，娼妓随之以兴。自唐代薛涛以容色才调驰名西川，于是有“蜀出才妇”之称。（见《鉴戒录》）宋人也说：“蜀娼能文，有薛涛遗风。”（见周密《齐东野语》）蜀娼风头十足，一般士大夫恋爱她、罗致她的，不一而足。

张渊绍兴（南宋高宗年号）中为江东副总管，居建康，每以高价往成都买美妾，列屋二十人，而御之甚严。（《夷坚志》）

陆放翁在蜀日有所盼，尝赋诗云：“碧玉当年未破瓜，学成歌舞入侯家。如今憔悴蓬窗底，飞上青天妒落花。”出蜀后每忆旧游，多见赋咏。有云：“金鞭朱弹忆春游，万里桥东罨画楼。梦倩晓风吹不断，书凭春雁寄无由。镜中额鬓今如此，席上宾朋好在否。篋有吴笺三百个，拟将细字写春愁。”（《齐东野语》）

你看张渊以高价由建康至成都买妾，犹如现在一般阔官僚大资本家，要讨小老婆，往往以重金到苏州买小家碧玉来充下陈的，是一样情形。又惹得我们大诗人陆放翁眷念流连若此。西川美人，你看她魔力是何等伟大！

第二杭州：

杭州自唐代白乐天元微之先后宦游于浙，政事余暇，颇事声妓。而杭妓声光，渐著于世。商玲珑，余杭歌者，白乐天治郡日，赋醉歌示之。好好杭州官妓，巧于应对，善歌舞。白乐天代好好答崔员外诗。陈宠、沈平皆杭妓。乐天《霓裳羽衣歌》云：“移镇钱塘第二年，始有心情问丝竹。玲珑箜篌谢好箏，陈宠霏栗沈平笙。”（俱见《白香山全集》）这都是白乐天等流连声妓情形。

到了宋朝，游览尤甚。《萍州可谈》说：“杭州繁华部使者多在州置司，各有公帑。州倅久者厅公事分委诸曹倅，号无事。日陪使府外台宾饮。东坡倅杭，不胜杯酌。诸公钦其才望。朝夕聚首，疲于应接，乃号杭州为‘酒食地狱’。”

所以东坡在杭，倚翠偎红，艳史尤多，几与乐天相埒。东坡诗：“休惊岁岁年年邈，且对朝朝暮暮人。”其风流可想了。

又《坚瓠集》说：“西湖之盛，起于唐，至南宋建都，游人仕女，画舫笙歌，日费万金，目为销金锅。元上元熊进德作《竹枝词》云：‘销金锅边玛瑙坡，争似依家春最多。蝴蝶满园飞不去，好花红到翦春萝。’”

杭州繁华，由此可以想像了。

第三苏州：

苏州自唐及宋数百年未遭兵燹，加以土地肥美，风景秀丽，故自古产生佳人，到唐时渐著。

《吴郡图经续记》：“自本朝承平，民颇饶泽，垂髻之儿，皆知翰墨，戴白之老，不识戈矛。原野腴沃，常获丰穰。泽地沮洳，寝以耕稼。境无剧盗，里无奸人。所谓天下之乐土也。”

《吴中纪闻》：“吴中自唐历五代，数百年不见兵革。”

唐朝最著名的美人，就是真娘。《青楼小名录》说：

“真娘，吴国之佳人也，时人比于钱塘苏小小。死葬吴宫之侧，墓多花草。风雨之夕，时闻弦歌之音。行客慕其华丽，题诗墓树。举子谭铢书绝句于其处曰：‘虎邱山下冢纍纍，松柏萧萧尽可悲！何事世人偏重色，真娘墓上独题诗？’”（真娘事亦见《吴地记》《云溪友议》）唐代诗翁白居易、李绅、张祜、李商隐都有诗赞美她。是真娘在唐朝，已倾动一时了。

又唐代白居易官苏州刺史，眷恋苏州娼妓形诸歌咏者最多。心奴，苏州妓，乐天诗云：“真娘墓前春草碧，心奴头上秋霜白。就中唯有杨琼在，堪上东山伴谢公。”又诗云：“心奴已死胡容老，后辈风流是阿谁。”李娟、张态，苏州妓。乐天《忆旧游》诗：“江南旧游凡几处，就中最忆吴江隈。李娟张态一场梦，周五殷三归夜台。”又云：“李娟张态君莫嫌，亦拟随宜

且教取。”因乐天之恋爱吴姬，吴姬美丽之名，乃大著于世，至今不衰，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到了宋朝踵事增华，吴门画舫制度，似已完备。

苏学士九月五日夜出盘门，泊于湖间，促成密会，坐上书呈黄尉七古云：

纱油幙见黄金钩，贝玑观落不流流。澄澄媚影动波上，的的远上横沙头。前山渐昏弹唱息，唯有疏苇迎穷秋。余方弭楫对此景，时欲乘兴长城游。青蛾落叶忽远至，虽有雅约犹含羞。绿舟鲜明四窗辟，兰酌辛浸嘉宾留。歌余清冽贯众耳，笑动姿采生香幙。玉盘脍鲈光一色，钉簇馥核随所搜。酒杯参倒气逾洽，我起饮子子必酬。共知此会不易得，邂逅得此难再求。区区方知自劳役，扑扑尘俗多悲忧。已醉更歌又起舞，明日分散空离愁。

诗中所云乘船，疑即后代灯船“青娥荡桨”二句，恐怕就说的船娘。“歌余清冽”二句，就说的船妓。“玉盘脍鲈”二句，就指的船菜吧。清代最著名的苏州山塘画舫，所谓梢婆船妓船菜，在苏学士诗中，件件都描写出来。苏州在宋代声妓游宴盛况，可以想见了。

第四扬州：

扬州在唐朝，最为繁盛。

宋洪迈《容斋随笔》：“唐代盐铁转运使在扬州，尽干利权，判官多至数十人，商贾如织。故俗谚称为‘扬一益二’。谓天下之盛，扬为一而蜀次之也。”唐于邺《扬州梦记》说：“扬州胜地也。每至城问夕娼楼上常有纱灯无数，辉耀罗列空中。……九里三十步街中，珠翠填咽，邈若仙境。”唐代诗人歌咏扬州亦甚多。张祜诗云：“十里长街市井迷，月明桥上看神仙。人生只合扬州死，禅智山光好墓田。”王建诗云：“夜市千灯照碧云，高楼红袖客纷纷。为今不是承平日，犹自笙歌彻晓闻。”徐凝诗云：“天下三分明月夜，二分无赖是扬州。”

扬州声妓繁华，既如此之盛，故一般诗人冶游于此者，艳史尤多。

牛僧孺镇淮南，辟杜牧为书记。牧宴游无虚夕，每出游后有卒三十人，易服随后潜护，僧孺之密教也。牧所至成欢，无不会意，如是者数年。（于邺《扬州梦记》）

温庭筠在扬州冶游，乞食扬子院，犯夜，为虞候所击，败面折齿。（《旧唐书·本传》）

因为一般诗人在扬州冶游，形诸歌咏者日多。扬州乃成为历史上烟花粉黛之地了。

宋代扬州，似已由极盛而渐衰。

王象之《舆地纪胜》说：“自淮南大江之西，南至五岭，蜀汉十一路百州迁徙贸易之人，往还皆出扬州之下。舟车日夜灌输京师者居天下十之七。”洪迈《容斋随笔》又说：“扬州自毕师铎孙儒之乱，荡为邱墟，扬行密复葺之，犹成壮藩。又毁于显德。（周世宗年号）本朝承平，百七十年，尚不能及唐十之一。今日真可酸鼻也。”依洪氏说，则扬州至宋时已衰败。《舆地纪胜》所述盛况，大约是唐以来情状。唐代扬州，不仅为政治中心（淮南节度使驻扬州），且为中外商业的中心。唐代扬州，常有波斯贾胡店。（见谢肇淛《五杂俎》）田神功兵至扬州，大掠居人。……大食、波斯贾胡死者数千人。（《旧唐书·田神功传》）当时外商群聚，扬州既

多狭斜曲巷，贾胡流连亦不少。唐崔涯嘲妓诗曰：“虽得苏方木，犹贪玳瑁皮。怀胎十个月，生下昆仑儿。”

近人陈裕菁说：“涯久游维扬，每题诗娼肆，立时传诵。此诗盖嘲扬妓之款接蕃客者。当时扬州为蕃客群聚之所，娼女贪其豪富，因而纳款者，势必有之。苏方玳瑁，均番货。昆仑儿言所生胡种也。今妓女多接西人为讳，当时妓女，计亦有此心理，故涯以此嘲之。”陈氏这几句话，说得很对的。

第十四节 辽金元之娼妓

辽代内族外戚世官，犯罪者家属没入瓦里，即前朝官奴婢官妓之变相。

《辽史·百官志》说：“某瓦里抹鹞，”《国语解》说：“抹鹞瓦里为官十二。”《官职名》云：“某瓦里内族外戚世官犯没入瓦里。”《营卫志》说：“藉没着帐户给官皆充之。”《兵志》说：“官卫有瓦里七十四。”《刑法志》说：“首恶之属，没入瓦里。”

此后宋代娼寮，时有“瓦子”之名，见于记载，（如《武林旧事》、《梦梁录》、《都城纪胜》诸书）就是沿用辽的名称。而燕山娼妓，都以子为名，冬夏系着棉裙，此风历元明不衰。

庄绰《鸡肋篇》：“燕山娼妓，皆以子为名，若香子、花子之类。无论寒暑，必系棉裙。”是辽也是有娼妓的。

金代有“监户”“官户”，而各地娼妓亦多。

《金史·食货志》说：“凡没入官良人隶官籍监为监户。没入官奴婢隶太府监为官户。”又说：“本户、汉户、契丹户，余谓之杂户，”无乐户之目。而《百官志》说：“官监掌内外‘监户’地土钱帛大小差。总其教坊提点自隶宣徽院。金章宗皇后即监户李湘之女。”（《金史·后妃传》）金代所谓“监户”“官户”，犹如唐代罪人家属没入掖庭的一样，亦即唐代之官妓。《青楼小名录》说：“青梅儿，通州妓，大定（金主亮年号）甲辰王寂驰驿过通守开东阁，出乐人宴席。梅儿明眸皓齿，非妖歌嫚舞者可比。怪其服色与僧等伍，或谓其占籍未久，不得峻极上游，寂因感其事，拟其姓名作长短句记之。”

照这样看，金代官吏狎妓饮酒，也是一件很平凡的事了。

金刘祁《归潜志》说：“御史大夫合住因事过宿州，牙虎忽带镇宿泗，饭之酒肉，使妓歌于前。及夜又使其妓侍寝。迟明合住将发，使妓征钱，合住愕然。牙虎忽带强发其篋，取缯帛悉以付妓。曰：‘岂有官使人而不与钱者乎？’合住无以对而去。故司农御史，皆不入其境。避之。”

又说：“宿州有营妓数人，皆牙虎忽带所善者，时使一妓佩银符屡往州郡贿赂。州将夫人皆远避，号‘省差出行’，省厚赠之。”

“官使人不与钱”，大约在金朝狎妓官吏是常事。所以牙虎忽带使妓征钱。合住愕然，“强

发六篋取缯帛悉以付妓”，免得下次再有同样向妓女打抽风的事发生。这倒是一件很痛快的事。牙虎忽带总算是一个忠实护花铃了！“使妓女佩银符往州郡取贿赂”，这倒也是一件空前的举动。金人娼妓，总算很出风头。但当时政治混浊，可想而知。是金朝京内外都是有娼妓的。

元代亦有官妓，盖土娼流娼因籍之。（用清人俞理初说。）京师娼妓仍沿前代制度，隶属教坊，《冻京杂咏》注：“仪凤司天下乐工隶焉。每宴，教坊美女必花冠锦绣，以备供奉。”不是明白证据吗？《青楼集》说：“王金带，邓州王司知娶之，生子矣，有赞之于伯颜太师者，欲取入教坊承应。王因一尼为介，近问太师夫人乃免。”是元代可以随意取良家女子入教坊承应的。《笈谷笔谈》说：“玉堂设宴，歌妓罗列。有名贤后，卖入娼家。姚文公遣使诣丞相三宝奴请为落籍，丞相素重公，意欲以侍巾栉，即令教坊检籍除之。”是元代妓女从良，必定经过“教坊”落籍手续的。

元代妓女为尼入道者亦甚多。

活佛奴，歌儿也，姿色秀丽，嘉兴富户濮乐闲以中统一千锭，娶为妾。一日，濮语佛奴曰：“吾老矣，非久于人世者。汝宜善事后人。”佛奴亦泣下，誓无二志。既而濮死，佛奴独居尼寺，操行洁白，以终其身。（《辍耕录》）

汪怜怜，湖州名妓也，涅古伯经历尝属意焉，……乃遣媒灼备财礼娶之。经三载死。汪髡发尼寺，时公卿士大夫有往访之者，汪故毁其身形以绝狂念。卒老于尼。（《辍耕录》）

李真童，张奔儿女也，十余嵎即名动江浙，色艺无比。达天山检校浙省，一见遂属意焉。周旋三载，达秩满赴都，且约明年相会。李遂为女道士，杜门谢客，日以梵诵为事，达备礼娶之。后达没，复为道士，节行愈厉。（《青楼集》）

李当当，元教坊名妓，姿艺超入流辈。忽翻然有悟，遂着道士服。段赠以诗曰：“歌舞而今第一流，洗妆拭面别青楼。便随南岳夫人去，不为苏州刺史留。谯馆月明箫凤下，吟窗云散镜鸾收。却嫌痴绝浔阳妇，嫁得商人已白头。”（《坚瓠集》）

连枝秀，京师名妓也。逸人风高老点化之，遂为女道士。（《青楼集》）

李翠娥，淮扬名妓也。长道诗书，自以身隶乐籍，怨恨殊不聊生。束发簪冠，披道士服，持疏谒扬州总管陆安之，恳赐一言为援军。陆作檄文一道授之。李遂终其身于洞岳观。（《觅灯因话》）

元妓亦有富于才情的：

梁园秀，歌儿也，才艺精妙，喜文墨，能作乐府词，吟小诗亦佳，字书楷正。（厉鹗《玉台书史》）

罗爱卿，嘉兴名妓。郡中名士尝以季夏望日会于鸳鸯湖清虚阁避暑，玩月赋诗。爱卿先成四首，座间皆搁笔。（《剪灯新话》）

至元二年，云间陆安之为扬州总管，一日召名娼李翠娥至，命之歌，对曰：“幼时未习。”

陆愕然，“然则所习何事？”曰：“学读史汉等书。”陆曰：“汝能识字，必能赋诗。”指庭前梅为题。翠娥只占曰：“粲粲梅花树，盈盈似玉人。甘心对冰雪，不管艳阳春。”陆奇之，乃赐之坐。后为女道士。（《觅灯因话》）

玉莲文雅彬彬，南北今词，即席成赋。审知音律，时无比焉。（《青楼集》）

元代所谓才妓，仅此寥寥数人，拟之唐宋，真如小巫见大巫呢。

元代官吏，亦有因狎妓免职的。

金莺儿，山东名妓。贾伯坚任山东佾宪，一见属意。后除西台御史不能忘情，作《醉高歌》、《红绣鞋》曲以寄之。由是台端知之，被劾而去。至今山东以为美谈。（《青楼集》）

而元代官吏奉迎娼妓之奢侈，亦颇骇人听闻。

顺时秀，平生与王元鼎密偶，疾思得马扳肠。王即杀所骑骏马以啗之。（《青楼集》）

其尤令人失笑者，莫如倪瓚宿妓及杨廉夫妓鞋行酒。

明顾元庆《云林遗事》说：

云林（倪瓚字）尝眷赵买儿，留宿别业。疑其不洁，俾之浴，且扞且嗅。复俾浴不已。竟夕不交而罢。赵谈于人，每为绝倒。

杨廉夫耽好声色。一日与倪瓚会饮友人家。廉夫脱妓鞋置酒杯其中，使座客传饮，名曰鞋杯。倪素有洁癖。见之大怒，翻案而起，连呼齷齪而去。

倪瓚之“阿木林”行为，杨廉夫之“恶作剧”，晋济生数百年后，尤为绝倒，何况当时呢？

元代又有不同于唐宋的，就是游客狎妓，纯以歌舞为中心。试以《青楼集》所载妓女事实列举如下：

曹娥秀	赋性聪慧，色艺俱绝。
刘燕歌	善歌舞。
喜春景	色不逾中人，而艺绝一时。
聂檀香	姿色妩媚，歌韵清圆。
周人爱	色姿艺并佳。
王玉带，冯六六，玉榭燕，王庭燕，周兽头	皆色艺双绝。
王金带	色艺无双。
王莲儿	端巧慧丽，歌舞谈谐，悉达其妙。
国玉第	尤善谈谑，长于绿林杂剧。
赛帘秀	中年双目皆无所睹，声遏行云，乃古今绝唱。
王巧儿	歌舞颜色，称于京师。
樊秀歌	妙歌舞，善谈谑。
杨买奴	美姿容，善讴唱。
张奔儿	姿容丰格，妙于一时。

李娇儿	姿容姝丽，意度闲雅。
赛天香	善歌舞，美风度。
赵梅歌	美姿色，善歌舞。
张继娶，和当当	貌虽不扬，而艺甚绝。
陈婆惜	善弹唱，声遏行云。然貌微陋，而谈笑风生，应对如流。
米里哈	回回旦色，妙入神品，貌虽不拘，而专工花旦杂剧。
顾山山	资性明慧，技艺绝伦。
李真童	十余岁即名动江浙，色艺无比。
一分儿	京师名妓也，歌舞绝伦。
刘婆惜	颇通文墨，滑稽善舞，迥出其流。
事事宜	姿色歌舞悉妙。
般般丑	善词翰，达音律。

从上面看来，满纸都是“妙歌舞”，“善歌舞”、“歌舞绝伦”、“歌舞悉妙”等等字样。又如杨买奴则姿容讴唱并举，赵梅哥则姿色歌舞并列。又如完全以姿容称的，李娇儿张奔儿皆善“花旦杂剧”，一名“温柔旦”，一名“风流旦”。又如和当当则称她为“貌虽不扬，而艺甚绝”。赛帘秀则称她双目皆无所睹，而“声遏行云，古今绝唱”。陈婆惜则称她“貌微陋，而善弹唱，声遏行云”。米里哈则称她“貌虽不拘，回回旦色，妙入神品”。足见元人游娼，纯粹侧重“弹唱歌舞”。色艺无双是再好没有的。倘有艺无色，仍然可出出风头。仅仅有姿色，在元朝是不配当娼妓的。又看这个表。“尤善谈谑”“谈笑风生”“应对如流”时时见于字里行间，足见“谈笑诙谐”亦为元代所重的，我们可以断定元代士大夫狎妓目的，以技能弹唱歌舞为最上，善“谈谑”者次之，仅有“姿容”者又次之。

又考辽金两朝娼妓事迹甚少，元代娼妓似较辽金为盛，拟唐宋则又不及。且“营妓”“官妓”名称，见于记载的甚少。初尝不解其故，现在我以为与“奴隶制度”有绝大关系的。奴隶来源，大约不外“卖买”，“罪犯”，“俘虏”三种。我国“俘虏奴隶”最盛，大约在异族入主中原时代。辽金元不是异族吗？

《中州集》说：“辽人掳中原人及奚渤海诸国人口，皆分赐亲近，或有功者。大至二州，少亦数百，皆为奴婢，输租为官，且纳课给其主，谓之二税户。”

《续文献通考》说：“金制女真为本户，汉人及契丹为杂户。明安穆昆奴婢免为良者止隶本部为正户。没入官良人籍隶官监者如监户。没入官奴婢隶大府监者为官户。凡汉人渤海人不得充明安穆昆户。”

是辽金二朝俘虏汉人为奴隶者当然很多。至元代奄有中国全部，其俘虏华人为奴隶，尤骇人听闻。《元史·张雄飞传》说：“阿尔哈雅行省荆湖以降民三千八百户没入为家奴，自置吏治之，岁收其租赋，有司莫敢问。雄飞为宣抚使奏之，乃诏还籍为民。”

《元史·世祖本纪》说：“至元十七年，诏檄阿尔哈雅等所俘三万二千余人，并赦为民。元初诸将莫不多掠人民为私户，以阿尔哈雅为最甚。”（参看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十）

《辍耕录》说：“今蒙古色目人之臧获，男曰奴，女曰婢，总曰驱口。盖国初平定诸国，日以俘到男女匹配为夫妇，而所生子女永为奴婢。又有曰红契买到者，则其原主转卖于人，立券投税者是也。奴或致富，主利其财，则俟稍有过犯，杖而錙之，席卷其财而去：名曰抄估。亦有自愿纳其财，以求脱免奴籍，则主署执凭付之，名曰放良。私宰牛马杖一百，殴死驱口比常人减死一等，杖一百七。所以视奴婢与牛马无异。……”

你看蒙古色目人待遇驱口何如？驱口在社会上地位又何如？我华族当时受异族压迫，其痛苦可想而知。

我国娼妓来源，本有一部分是奴隶罪犯。到了辽金时代，奴隶盈千累万，主人对奴隶有如牛马，要怎样便怎样，盈天都是娼妓，妓已失地位。辽金时娼妓甚少，恐怕就是这个原因吧。但辽金仅占据黄河流域，强域与宋朝犬牙相错的地方，如泗、宿州等地，犹有营妓。（见刘祁《归潜志》已见前引）元人统一中原，兵力国力，视辽金为强盛，驱口遍于中国本部。当时达鲁花赤遍于路府州县，蒙古色目人分布中原。徐大焯《烬余录》说：“方元之定鼎也，编二十家为甲，以壮人为甲主。衣服饮食惟所欲，童男少女惟所命。自尽者不知凡几。”又《元典章》说：“蒙古打汉人不得还。”娼妓原有一部分是奴隶转成的，本在社会上为最贱阶级。今全国民在异族暴力之下，完全成为奴隶。当时全中国女子几都变为娼妓，或且不如娼妓了。我的意思，当元代初入中国，奴隶最盛时期，所有唐宋“官妓”“营妓”制度必已破坏无余。当时我国民生息于铁骑纵横之下，中原几化为游牧部落，憔悴忧伤。《烬余录》所说“自尽者不知凡几”，当系事实。娼妓受异族蹂躏，更不待言。故元代娼妓为“女尼”“女冠”的很多。大家皆想遁入空门，避此惨劫。江浙号烟花繁盛之邦，元中叶以前，士大夫狎妓，亦为罕闻之事。到了后来顾仲瑛筑玉山草堂，杨廉夫、倪元镇、柯九思、张伯雨、于彦成尝寓其家，流连觴咏，挟妓遨游。这时候已当元末。顺帝荒淫无度，法纲渐弛，一般蒙古色目人居住中原者已为我所同化。娼妓事业，亦渐渐恢复到唐宋时代状况了。

第十五节 元代娼妓与曲

元朝可算是曲的时代。自元以前若宋之“杂剧”词，“鼓子词”，金之“诸宫调”，“撾弹词”，“连厢词”，花样日新，均不过为元曲之前驱。自元而后，最著名与元曲相抗衡者，有明代传奇，表面上看来也曾轰动一时，与元曲分庭抗礼，实际亦仅为元曲之尾声而已。明李开先张小山《乐府序》说：“洪武初年，亲王之国，必以词曲千七百本赐之。”姚士舜亦说：“汤海若藏有元院本千种。”是元代曲本流行于世的原来很多，以后逐渐散佚。现在元人北曲“杂剧”存者共一百十七种。（《元曲选》百种，近影印元剧三十种，中有十七本为臧选所无，

故云一百十七种。)北曲院本存者一种,即《西厢记》。南曲院本不少,然有多数不知作者姓名。其有姓名者,亦多无事迹可考。一班文人,落拓无聊,则寄兴于“曲”,以发牢骚不平之气。一时风尚所趋,作者踵起。其流传者不过十之二三,湮没的殆十之八九呢。总之元朝一代曲家最盛,上自宰相名儒,下至倡夫走卒,无不能曲的。

《太和正音谱》引吴兴赵子昂说:“良家子弟所扮杂剧,谓之行家生活,娼优所扮谓之戾家把戏。盖以杂剧出于鸿儒硕士骚人墨客所作,皆良家也。彼娼优岂有辨此?故关汉卿以子弟所扮,是我一家风月,虽复戏言,甚合于理。”

照这一段看来,当元时骚人墨客,良家子弟,都是自己撰曲,自己扮演的。但因为杂剧流行于娼优方面,日渐日多,娼妓一方面自行扮演,但耳濡目染,元妓能作“散曲”的很多。擅“杂剧”者亦有其人。如珠帘秀、顺时秀、解语花等皆是表表者。促成元曲成为黄金时代,“戾家把戏”“行家生活”两俱有功。这两句话不能说没有理由吧。现在略举几个善撰曲或歌曲的娼妓如下:

(一) 作曲的

一分儿姓王氏,京师名妓。一日丁指挥会才人刘士昌等于江乡园小饮,王氏佐樽。时有小歌菊花会南吕曲……丁曰:“此《沈醉东风》首句也。王氏可足成之。”王应声曰:“红叶落如龙退甲,青松枯怪蟒张牙。可咏题,堪描画。喜觥筹席上交杂答刺。苏频斟入礼厮麻。不醉呵,休扶上马。”一座叹赏。由是声价愈重焉。

刘婆惜,乐人李四妻也,避夫偕客宵遁,事觉决杖。刘负愧将之广海居焉。道经赣州,谒郡监全子仁时,宾朋满座。全帽上簪青梅一枝行酒。全口占《清江引》云,“青青子儿枝上结,”令宾朋续之。众未有对者。刘歛衽进前曰:“能容妾一辞乎?”全曰:“可。”刘应声曰:“青青子儿枝上结,引惹人攀折,其中全子仁,就里滋味别,只为你酸留意儿难弃舍。”全大称赏。由是顾宠无间,纳为侧室。(以上《青楼集》)

珠帘秀,行第四,杂剧为当今独步。卢学士疏斋送别时曾作《双调·落梅风》一阙……珠帘秀答之曰:“山无数,烟万缕,憔悴杀玉堂人物。倚蓬窗,一身儿活受苦,恨不随大江东去。”(《青楼集》、《顾曲尘谈》)

(二) 歌曲的

虞伯生集在翰苑时,宴散散学士家。有歌儿顺时秀者唱《折桂令》云:“博山铜,细袅香风,两道纱笼,烛影摇红。翠袖殷勤,来捧玉钟。半露春葱,唱好是会受用。文章钜公,绮罗丛,醉眼朦胧。漏转铜龙,夜宴将终,十六帘栊,月上梧桐。”一句两韵,名曰短柱,极不易作。(《顾曲尘谈》)

姚牧庵燧在翰林承旨日,玉堂设宴,歌妓罗列。中有一人秀丽闲雅,牧庵命歌,遂引吭歌曰:“奴本是明珠擎掌,怎生的流落平康。对人前乔做作娇模样,背地里泪千行。三春南国怜

飘荡，一事东风没主张。添悲怆，那里有珍珠十斛，来赎云娘。”盖解《三醒曲》也。牧庵感其词之悲，益使之近前。问其履历，泣而言曰：“妾乃建宁人，真西山之后人，父官朔方，侵贷公款，无所偿，遂卖入娼家，流落至此。”乃遣使白丞相三宝奴请为落籍，语一小史黄棣曰：“我以此女为汝妻，女即以我为父也。”小史忻然从命。后史亦至显官，夫妇偕老。（《顾曲尘谈》）

解语花，姓刘氏，廉野云招卢疏斋、赵松雪饮于京城外万柳堂。刘左手持荷花，右手举杯，歌《骤雨打新荷》曲：“绿叶荫浓，偏池亭水阁，偏趁凉多。海榴初绽，朵朵蹙红罗。乳燕雏莺弄语，对高柳鸣蝉相和。骤雨过似琼珠乱撒，打遍新荷。”此曲为元遗山所作，当时名妓多歌之。（《顾曲尘谈》）

元代冶游客人，完全注重是坊曲中娼妓“歌舞弹唱”。今试节录《青楼集》所载者如下：

赵真真，杨玉娥善唱诸宫调。

顺时秀杂剧为闺怨最高，驾头诸旦本亦得体。

南春宴长于驾头杂剧，姿容伟丽。

秦玉莲，秦小莲善唱诸宫调，艺绝一时，后无继之者。

司燕奴精杂剧。

天然秀闺怨杂剧，为当时第一手。花旦驾头，亦臻其妙。

国玉第长于绿林杂剧。

天锡秀善绿林杂剧。

王奔儿长于杂剧，然身背微佞。

平阳奴精于绿林杂剧。

赵偏惜旦未双全。韩兽关亦善杂剧。

王玉梅，杂剧精致。

李芝秀，记杂剧三百余段。

朱锦绣，杂剧旦末双全，而歌声坠梁尘。

小玉梅女匾匾资性聪明，能杂剧。

赵真真，善杂剧。

李娇儿，花旦杂剧特妙。

张奔儿，善花旦杂剧。

（时人目奔儿为“温柔旦”，李娇儿为“风流旦”。）

芙蓉秀，能杂剧。

翠荷秀，杂剧为当时所推。

汪怜怜，善杂剧。

米里哈，貌虽不扬，而专工花旦杂剧。

顾山山，花旦杂剧犹少年时体态，后辈且蒙其指教。

李芝仪，女童童善杂剧。

张七乐，善杂剧。
帘前秀，杂剧甚妙。
燕山秀，旦末双全，杂剧无比。
荆坚坚，工于花旦杂剧。
李定奴，歌喉宛转，善杂剧。

——以上杂剧

解语花尤长于慢词。
小娥秀能慢词。
王玉梅善唱慢词。
李芝仪尤善慢词。
孔千金善拨阮，能慢词。

——以上慢词

真凤歌，山东名妓也，善小唱。
李芝仪，淮扬名妓也，工小唱。
李心心、杨奔儿、袁当儿、于盼盼、于心心、吴女、燕雪梅，皆国初京师之小唱也。

小娥秀善小唱。

——以上小唱

于四姐合唱为一时之冠。
金莺儿，山东名奴也，擗争合唱，鲜有其比。

——以上合唱

龙楼景、丹墀秀，专工南戏。

——以上南戏

看完上表，便发生两种感想：

第一，元代戏曲包罗万有，集唐宋以后之大成。《乐府余论》说：“慢词盖起宋仁宗朝，中原息兵，汴京繁庶，歌台舞席，竞睹新声。……其后东坡少游山谷辈，相继有作。慢词遂盛。”则慢词是宋代产物了。王国维《宋元戏曲史》说：“其所以名诸宫调者，则由宋人所用大曲转踏，不过一曲，其在同一宫调中甚明。唯此编（批董解元《西厢》）诸宫调中多或十余，曲少或一二曲，即其他宫调，合若干宫调以咏一事，故谓之诸宫调。”又说：“董解元《西厢》，胡元瑞施《研北笔记》中均有考订，讫不知为何体。沈德符《野获编》且妄以为金人院本模范。以余考之，确为诸宫调无疑。”依王说，则“诸宫调”确为金代产物。明祝允明《猥谈》说：“南戏出于宣和之后，南渡之际，谓之温州杂剧。”刘一清《钱塘遗事》说：“贾似道少时俳拊尤甚，自入相后犹微服闲行，或饮于妓家，至戊辰己巳间，王焕戏文甚行于都下，始自太学有黄可道者为之。”叶子奇《草木子》说：“俳优戏文，始于王魁，永嘉人作之。”王国维以为“宋官本杂剧中有王魁三乡题，其翻为戏文，不知始于何时。要在宋亡百数十年前。至以戏

文为永嘉人作，亦非无据。”又说：“以余所考，则南戏出于南宋之戏文，与南宋杂剧无涉。唯春与温州有关系，则不可诬也。”（《宋元戏曲史》）是“南戏”又源于南宋。观“南戏”“诸宫调”“慢词”元代娼妓犹能诵习，与“杂剧”并行于世，则元代戏曲界之兼容并包可知，其为戏曲灿烂之社会又可知。

第二，元代戏曲以“杂剧”为中心。王国维说：“杂剧之为物，合动作、言语、歌唱，三者而成。”又说：“元代杂剧，视前代戏曲进步有二：（1）每剧折数有定，每剧皆用四折，每折易一宫调，每调中之曲，必在十曲以上。比大曲宋大曲为自由，而较诸宫调为雄肆，金诸宫调。且于正宫《端正好》共十四曲，皆字句不拘，可以增减，此乐曲之进步。（2）由叙事体变为代言体。宋人大曲，就现存者观之，皆为叙事体，金诸宫调虽有代言之处，而大体只可谓之叙事，而曲文全为代言。虽宋金时，或当已有代言体之戏曲，就现存者言之，则断自元代始。不可谓非戏曲之进步也。此二者进步，一属形式，一属材质。二者兼备，而后我国之真正戏曲出焉。”

看了上面的表，“善杂剧”、“精杂剧”、“长于杂剧”、“杂剧特妙”、“杂剧为当时所推”、“杂剧无比”、“闺怨杂剧为当时第一”等等话头，时时刺于吾人眼帘，则知当时娼妓几无一人不通“杂剧”，又知元集宋金之大成，号称戏曲黄金时代，实为“杂剧”。一般娼妓诵习传播之功，绝不可没。“戾家把戏”与“行家生活”，实有异曲同工之妙。当时娼妓能“度曲”“歌曲”日多，“娼夫”亦染其流风，通词藻的亦不少。如张国宾为教坊管勾，有《汗衫记》《衣锦还乡》《罗李郎》《薛仁贵》诸剧。红字李二为教坊刘耍和之婿，有《武松打虎》《病杨雄》《黑旋风》诸剧。花李郎亦刘耍和之婿，（或云即李二，未知是否，）有《相府院》《钉一钉》《勘吉平》诸剧。

我看古今最不守旧，随时代风气为转移者，莫如娼妓。时代尚诗，则能诵诗、作诗；时代尚词，则能歌词作词；时代尚曲，则能歌曲作曲。我看了唐宋元诗妓，词妓、曲妓，多如过江之鲫，乃知娼妓，不但为当时文人墨客之腻友，且为赞助时代文化学术之功臣。我们还忍心以贱隶婢子待遇她们吗？

第十六节 明代初年之娼妓

明太祖设富乐院于乾道桥，以大火复移武定桥。又以各处将官妓饮生事，尽起妓女赴京入院。（见刘辰《国初事迹》）是为明代有官妓之始。其来源是怎样呢？

祝允明《猥谈》说：“奉化有所谓丐户，俗谓之大贫，聚处城外，自为匹偶，良人不与接，皆官给衣粮。共妇女稍妆泽，业枕席，其始皆宦家，以罪杀其人而籍其牝。官谷之而征其淫贿，以迄今也。金陵教坊称十八家者亦然。”

王渔洋《池北偶谈》说：“金陵旧院有顿脱诸姓，皆元人后，没入教坊者。顺治初余在江

宁，闻脱十娘者，年八十余尚在，万历中北里之尤也。”

《三风十愆记·记色荒》说：“明灭元，凡蒙古部落子孙流窜中国者，令所在编入户籍。其在京省谓之乐户，在州邑谓之丐户。”

看了以上所引，知明代“官妓”来源，为“罪犯”“俘虏”二种女子无疑。我们再拿明初臣工奏章来看：

洪武初以旱求言，刘基奏言：“吴士卒物故者，其妻悉属别营，凡数万人，阴气郁结。吴将士降者皆编军户，足干和气。”（《明史·刘基传》）洪武二十一年解缙上封事万言：“……太常非俗乐之所肄，官妓非人道之所为。禁绝娼优，易置寺阉。……妇女非帷薄不修，毋令逮系。今之为善者，妻子未必蒙荣，有过者里胥必陷其罪。况律以人伦为重，而有给配妇女之条。取之于不义，则又何取夫节义哉。……”（《明史·解缙传》）

是明初洪武时以“旧乐籍人”及“担获降附人”为“乐人”，已很明白。

至明成祖尽发建文诸忠，妻女亲戚入教坊，荼毒衣冠，最为野蛮残酷。

《教坊录》说：“永乐十一年本司邓诚奏：有奸恶铁铉家小妮子，奉旨依都由他。”又《国朝典故》云：“铁铉妻杨氏年三十五，送教坊司，劳大妻张氏年五十六，送教坊司，张氏旋故。教坊司安政于奉天门奏：奉圣旨分付上元县抬出门去，著狗吃了，钦此。”又《南京司法记》云：“永乐二年十二月教坊司题：卓敬女杨奴牛景刘氏合无照，依谢升妻韩氏例，送洪国公转营奸宿。又永乐十一年正月十一日教坊司于右顺门口奏：齐泰妇及外甥媳妇又黄子澄妹四个妇人每一日夜二十余条汉子看守着，年少的都有身孕，除生子令作小龟子，又有三岁女子，奏请圣旨。奉钦依由他。不的到长大便是个淫贱材儿。又奏：黄子澄妻生一小厮，如今十岁，也奉钦依都由他。”又《玉光剑气集》云：“方正学冢在雨花台下，以双梅树为记。其女流发教坊，遂隶籍焉。年年登台望耐，迨地入梅都尉是耐绝。李道父为郎中落其籍，嫁商人汤若士，后访其墓，购田祀之。”又《露书》云：“猪市伶人徐云望善别古器，其祖牛某不从靖难之师，子孙发教坊。甲辰有诏（永乐二十二年仁宗即位时）许自陈，公望因得除籍，仍祖姓，”又《亘史》云：“林云仪其先林某殉节建文之难，籍其孥入教坊司。今苗裔寝衰，沦于执巾司篋之流。”

清章学诚说：“前朝虐政，凡缙绅籍没波及妻孥，以致诗礼之家，多沦北里。”（《妇学》）即是指的明朝这种事情。《弇州史料》所说：“仁宗即位御札，建文中奸臣家属初发教坊、锦衣卫、浣衣局、习匠、功臣家奴，今有存在，并宥为民，给还田土。”然死者不可复生，墮落者难以挽回，事过情迁，恐亦无多补救吧。

明洪武时又有酒楼制度，类似宋代东南佳丽楼，而范围又扩大。

明姜明叔《蓉城诗话》说：“国初于金陵聚宝门外建轻烟、淡粉、梅妍、柳翠等十四楼，以聚四方宾客。观揭孟同诗可知国初缙绅宴集，皆用官妓，与唐宋不异。后始有禁耳。永乐中晏铎《金陵元夕》诗：‘花月春风十四楼。’今诸楼皆废。南市楼尚存。”

清甘熙《白下琐言》说：“南市楼为前明十四楼之一，以处官妓，在斗门桥东北，今通太仓巷，尚呼其名，当街小楼一所，为守夜者所居，徒识旧迹已耳。”《金陵闻见录》：“长沙陈太守鹏年拆毁南市楼，改讲堂，命父老于朔望讲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今斗门桥东名讲堂大街。”《二林居集》载：“康熙乙酉六月公（陈鹏年）以南河牍事被议落职，总督阿山必欲杀公，既捃摭无所得，则以公尝逐群娼，建亭其上，月朔宣读圣谕，为大不敬，狱成论死。圣祖一日问大学士李光地曰：阿山在官何若？对曰：廉干果于任事。失民心，独劾陈鹏年一事耳。圣祖颌之，遂从宽免死。”盖即拆楼改堂之事也。

我们看了上面所引，第一：知道明代确有“十四酒楼”以处官妓的制度。第二：知道南市楼至明末尚存。第三：知道南市楼规模，至清朝康熙年间，尚宛然存在。至“陈鹏年逐群娼，建亭其上，月朔宣讲圣谕”，始完全废止。所以到了道光末年，甘熙有“徒识旧迹”之说。但是我们对于姜明叔的话，仍然不免有多少怀疑的地方：

第一：姜氏说明初缙绅宴集用官妓事，颇有疑窦。

谈明初娼妓事，最详实的，要算刘辰著的《国初事迹》。他说：“太祖立富乐院，令礼房王迪管领，此人熟知音律，又能作乐府。禁文武官吏及舍人，不许入院。只容商贾出入院内。”是明初对于官吏“出入妓院”，已明定限制了。

又说：“太祖以按察僉事喜山言浙江及直隶府设官店，除官收课，可继军用，纠察奸细。后处州任满拘分官马合谋诣富乐院宿娼，有禁败露。太祖曰：“钱谷官必侵盗课税，所以有钱，查有一百余名。”太祖曰：“发一半滁州守门，一半辰州参军处随军。”是官吏“宿娼”，明初又有极严厉禁令了。姜氏的话，究怎样解？或者官吏只能宴集时“召妓侑觞”，而不能“入院宿娼”。则不得而知了。

第二：姜氏说酒楼地址及数目，亦不十分正确。

十四楼地址，姜氏以为皆在聚宝门外，但其中既有以清江石城为名的，必定不是全在聚宝门。明周吉甫《金陵琐事》说得好：

“有十六楼，在城内者曰南市北市，在聚宝门外之西者，曰来宾，门外东者曰主译，在瓦屑壩者曰集贤曰乐民，在西门中街北者曰鸣鹤，在西街中街南者曰醉仙，在西关南街者曰轻烟曰淡粉，在西北北街者曰柳翠曰梅妍，在石城门外者曰石城曰雅歌，在清凉门外者曰清江曰鼓腹。”

照周氏的话看起来：第一，明初酒楼散布，金陵城之内，绝非衡宇相望，聚于聚宝门一处的。第二，酒楼数目，实有十六而非十四。则姜氏的话，不攻自破。其他与姜氏同调的杨用修《艺林伐山》遗南市北市，陈鲁南《金陵世纪》遗清江石城，都是曲就“十四楼”数目，因以致误的。

第十七节 明代中叶以后之娼妓

明代中叶以后，全国娼妓颇盛。谢肇淛《五杂俎》说：“今时娼妓满布天下，其大都会之地，动以千百计。其他偏州僻邑，往往有之。终日倚门卖笑，卖淫为活；生计至此，亦可怜矣！而京师教坊官收其税钱，谓之脂粉钱。隶郡县者，则为乐户，听使令而已。唐宋皆以官妓佐酒，国初犹然。至宣德初始有禁，而缙绅家居者，不论也。故虽绝迹公庭，而常充里闾。又有不隶于官，家居而卖奸者，俗谓之‘私窠子’。盖不胜数矣。”谢氏说明中叶娼妓很详细。依他的话，可以证实明代：第一，官妓以外有私娼；第二，国家收娼妓税号“脂粉钱”，有如后世之“花捐”；第三，京师有“教坊”，郡县有“乐户”，无形中似已恢复唐宋营妓官妓制度；第四，官吏狎娼有禁，而缙绅家居为例外。

按之实际，明代娼妓最盛的南北两京，总在嘉靖、万历以后。

清严思慎《艳囿》：“明万历之末，上倦于勤，不坐朝，不阅章奏。鞞下诸公亦泄泄沓沓。然间有陶情花柳者，一时教坊妇女，竞尚容色，投时好以博赏财。”潘之恒《画史》说：“万历丁酉（二十五年），冰笔梅史以燕都妓曲中四十人配叶以代觥筹。东院十九人，西院四人，前门十三人。梅史者，浙水部某所托名也。”又新都梅史为之叙曰：“燕赵佳人，类美如玉，盖自古艳之。矧帝朝建县，于今为盛，而南人风致，又复袭染熏陶。其艳惊天下无宜。万历丁酉（二十五）到庚子（二十八）年间，其妖冶已极。余自辛卯（万历十九年）出都，未及寓目。后得梅史叶子，犹可想见其一二人。此帙比金陵莲台仙会而谗浪过之。此品题固不须庄语耳！万历二十八年花朝日叙。”

《画史》又说：“京师妓女王雪箫号文状元，崔子玉号武状元。而薛素素才技兼一时，名动公卿。都人士或避席自觉气夺。”

《甲乙剩言》说：“京师东院本司诸妓，无复佳者，惟史令吾宅后有薛五素素姿态艳雅，言动可爱，能书作黄庭小楷，尤工兰竹。下笔迅扫，各具意态。又善驰马挟弹，能以两弹丸先后发，使后弹击前弹，碎于空中。又置弹于地，以左手持弓向地，以右手从背上反引其身以击地下之弹，百不失一。绝技翩翩，亦青楼中少双者。”

李曰华题薛素素《花里九香》说：“薛素能挟弹弹词箏，又善理眉掠鬓。人间可喜可乐以娱男子事，种种皆出其手。”（见《珊瑚网》）当时北京妓曲中有素素其人，才情色艺，岂亚于南中名妓马湘兰、赵丽华、马文玉诸人吗？

《梅圃余谈》说：“近世风俗淫靡。男女无耻，皇城外娼肆林立，笙歌杂还，外城小民度日难者，往往勾引丐女数人，私设娼窝谓之窑子。室中天窗洞开，择向路边屋壁作小洞二三。丐女修容貌，裸体居其中，口吟小词，并作种种淫秽之态。屋外浮梁子弟，过其处，就小洞窥，情不自禁，则叩门入，丐女队裸而前，择其可者投钱七文，便携手床。历一时而出。”今人称

妓寮叫“窑子”，匆促行淫叫“打钉”，是明代已有这种风气了。

《辛斋诗话》说：“万历间，都中西仙戒坛游女颇盛，钿车不绝，茶棚酒肆，相挽于路，并有挟妓入寺者。有无名子嘲以诗云：高下山头起佛庵，往来米汁杂鱼篮。不同说法坚持戒，那得观音处处参。”则万历中北都（今北平）狎狎风气之盛可知。

大约明代中叶以后，娼妓事业，以南都（今南京）为中心。

钱牧斋《金陵社夕诗序》曰：“海宇承平，陪京佳丽，仕宦者誇为仙都，游谈者据为乐土。弘正之间，顾董玉王钦佩以文章并，陈大声徐子仁以词曲擅长。方俊歛集，风流孔长。嘉靖中年，朱子价何元朗为寓公，金在衡盛仲交为地主，皇甫子循黄淳史之流为旅人。相与折简分题，征歌选胜。秦淮一曲，烟水竞其风华，桃叶诸姬，梅花漾其妍翠。此金陵之始盛也。万历初年，陈宁乡芹解组石城，卜屋笛步，置驿邀宾，复修青溪之社，于是在衡仲交以旧老而莅盟，幼于陌谷以胜流而至止。轩车纷还，唱和频繁。此金陵之再盛也。其后二十余年，闽人曹学佺能始回翔棘寺。游宴冶城，宾朋过从，名胜延眺。缙绅则臧晋叔陈德远为眉目，布衣则吴非缜吴允兆柳深父盛太古为领袖。台城怀古，为文凭弔之篇，新亭送客，亦有僞离之作。笔墨横飞，篇帙胜涌。此金陵之极盛也。余录《元夕诗》，为之引其端，以志盛衰之感。”

明曹大章《秦淮士女表》：“国初女妓，尚列乐官；缙绅大夫，不废歌宴。革除以后，屏禁最严。当时胭脂粉黛，翡翠鸳鸯，二十四楼，列秦淮之市，无有记其胜者。其后遂毁，所存六院而已，所艳称者，旧院而已。……”

余怀《板桥杂记》：“洪武初年，建十六楼以处官妓，淡烟，轻粉，重译，来宾，称一时之盛事。自时厥后，或废或存。迨至百年之久，而古迹寝湮，存者惟南市、珠市，及旧院，而已。南市者卑屑所居；珠市者，间有殊色。若旧院则上厅行首在焉。……”

钱氏所说，是万历前后数十年间事。余曹二人则叙熹宗天启至崇祯十七年间南都坊曲之概况。举世艳称名妓所谓朱无瑕郑无美马相兰赵令燕以及顾媚董白柳如是李香诸人，皆这个时候白门翘楚。《板桥杂记》说：“金陵都会之地，南曲靡丽之乡。纨绔浪子，萧洒词人，往来游戏，马如游龙，车相投也。其间风月楼台，尊罍丝管，以及栳童狎客，杂妓名优，献媚争妍，络绎奔赴。垂杨影外，片玉壶中；秋笛频吹，春莺乍啭。虽宋广平铁石为肠，不能不为梅花作赋也。”明季南都烟花盛况，可以想像了。

明代除南北两都外，各地莺花亦颇繁盛。如大同“婆娘”、扬州“瘦马”，均为举世所艳称。

《野获编》口外四绝：“一曰大同婆娘，大同代简王所封，乐户较他藩多数倍。今在花籍者尚二千人。京师城内外，不隶三院者，大抵皆大同籍。中溢出流寓，古所谓‘路歧散乐’者是也。”《五杂俎》说：“九边如大同，其繁华富庶，不下江南。而妇女之美丽，什物之雅好，皆边寨之所无者。市款既久，未经兵火故也。谚称‘蓟镇城墙’，‘宣府教场’，‘大同婆娘’

为三绝云。”

《五杂俎》：“维扬居王下之中，川泽秀媚，故女子多美丽，而性情温柔，举止婉慧。固因水泽气多，亦其秀淑之气所钟，诸方不能敌也。然扬人习以为奇货。市贩各处童女，加意装束，教以书算琴棋之属，以邀厚值，谓之瘦马。”

《思陵典礼记》：“皇贵妃为田宏遇女，生而聪慧。宏遇为扬州把总，觅善书画者教之，欲为士绅侧室，以为奇货耳。充待选入，宠冠后宫。”又云：“宏遇之妻，乃娼也。”

《陶庵梦忆》：“广陵二十四桥风月，邗沟尚存其意。渡钞关横亘半里许，为巷者九条。巷故九，凡周旋折旋于巷之左右前者，什百之。巷口狭而肠曲，寸寸节节，有精房密户，名妓歪妓杂处之。名妓匿不见人，非向导莫得入。歪妓多可五六百人。每傍晚膏沐薰烧，出巷口倚徙盘礴于茶馆酒肆之前，谓之站关。茶馆酒肆岸上纱灯百盏，诸妓掩映闪灭于其间。庖盎者帘，雄趾者闕。灯前月下，人无正色，所谓一白能遮百丑，粉之力也。游子过客，往来如梭，摩睛相觑，有当意逼前牵之去。而是妓忽出身分，肃客先行，自缓步尾之，至巷上有伺者，向巷门呼曰：‘某姐有客了。’内应声如雷，火燎即出，一俱去，剩者不过二三十人。沈沈二漏，灯烛将尽，茶馆黑魁无人声。茶博士不好请出，唯作呵欠。而诸妓釀钱向茶博士，买烛寸许，以待迟客。或发娇声，唱《劈破玉》等小词。或自相谑浪嘻笑，故作热闹以乱时候。然言笑哑哑，声中渐带凄楚。夜分不得不去，见老鸨受饿受笞。……”

这就是明代中叶后大同扬州各地娼妓的情形。扬州多好女子。崇祯田皇后亦“瘦马”出身。扬州“瘦马”之众，可想而知。《陶庵梦忆》所说钞关妓寮情形，似较诸现在上海四马路青莲阁四海升平楼现象，尤为野蛮黑暗。则明代各州县“乐户”之繁盛又可知。

明代娼妓事业，仍属教坊。

《板桥杂记》：“乐户统于教坊司，司有一官以主之。有衙署，有公座，有人役刑杖签牌之类。有冠有带，但见客则不敢拱揖耳。”又说：“从良落籍，则属于祠部。”

《野获编》：“礼部到任升转，公费出教坊司。南礼堂司俱轮教坊直茶。无论私寓游宴，日日皆然。”是“妓女从良落籍”，“官衙承直只应”，俱归教坊司，终明不改，已恢唐宋旧规了。

又明代官吏狎妓有禁，颇袭宋制，而不若唐之放任。

《菽园杂记》：“前代文武官，皆得用官妓，今狎妓宿娼有禁，至罢职不叙。”

《野获编》：“宣德三年八月巡按湖广御史赵伦与乐妇奸，命戍辽东。”

《列朝诗集》：“常伦尝为大理评事时，过倡家宿，至日春徐起赴朝参，长吏诃之。曰，故后时从燕姬饮，不欲居簿耳。遂中考功法，罢去，益纵自恣。”

亦有守土吏狎妓而漏法网者。

沈德符《敝帚斋余谈》：“今上辛巳壬午间（明神宗万历九年十年）聊城傅金沙光宅以文

采风流，为政守洁廉，与吴士王百穀厚善，时过其斋中小饮。王因匿名娼于曲室，酒酣出以荐枕。遂以为恒。王因是居间请托，囊为充牣。癸未甲申间（明万历十一年十二年）临邑邢子愿侗似御史按江南。苏州有富民潘璧之狱，所娶金陵名妓刘八者，亦在议中。刘素有艳称，对簿日呼之上，谛视之，果光丽照人，因屏左右密与订，待报满离任，与晤于某所。遂轻其罪，发回教坊。未几邢去，令人从南中潜窜入舟至家，许久方别。二公俱东省人才，名噪海内。居官俱有惠爱，而不矜曲谨如此，”又说：“是时江陵甫没，当事者一切以宽大为政，故吏议不见及云。”

又有以宰相之尊而挟妓侑酒者。

《尧山堂外纪》：“三杨（杨荣杨士奇杨溥）当国时有一妓名齐雅秀，性极巧慧。一日令侑酒，众谓曰：‘汝能使三阁老笑乎？’对曰：‘我一入便令笑也。’及进见，问来何迟。对曰：‘看书。’问何书，曰：‘《列女传》。’三阁老大笑。曰：‘母狗无礼。’即答曰：‘我是母狗，各位是公猴。’一时京中大传其妙。”

你看明代宰相可以联袂狎妓，守土官吏也可以随便宿娼，也不干吏议。宿娼而罢职遣戍也时时有的。这就叫做有幸有不幸，法律恐怕是一种具文吧。

明代妓曲中负侠义娼妓甚多。

马姬字守真，小字元儿，以善画，故湘兰之名独著。所居在秦淮胜处，喜轻侠，时时挥金以赠少年，步摇条脱，每在子钱家勿顾也。王伯谷叙其诗云：“轻钱刀若土壤，翠袖朱家。重然诺如丘山，红妆季布。”（《列朝诗集》）

戴纶客京师，从娼邵金宝游。后为京营参将坐仇鸾事下狱。念家数千里外，独身下狱，无可寄委，使人持囊中金三千委邵而嘱之曰：“余生死不可知。顾狱中无以为衣食，惟子之所费。吾死其赢者尽子金也。”邵策纶日费，以其余结交权门贵公子，益市少妓得钱，展转布置，贵公子得纶金贖，竟出纶系狱十余年。后官建昌游系而邵提金还纶更四千有奇。纶益德邵，与俱之官。纶妻来自家中，对邵委身下拜，语纶曰：“夫子陷于难，妾不能出力，为夫子出力。出力乃在游娼。妾不能为夫子妻，妾归矣。……”垂涕而别。（《名山藏列女记》）

嘉靖间娄江有孙太学者，与妓某善，誓相嫁娶，为之倾贖。无何孙丧妇，家益贫落。亲友因唆使讼妓，妓闻之以计致孙饮食之，与申前约，以身委焉。孙故不善治产，妓所携簪珥，不久复费尽。妓日夜勤辟纼以奉之，饘粥而已。如此十余年，孙益老成悔过。选期已及，自伤无贖，中夜泣。妓审其诚，于日坐群绩处，使孙穴地得千金，皆妓所阴埋也。孙以此得县尉迁按察司经历。官囊稍润，妓遂劝孙乞休归。享小康终其身。（《情史·类略》）

苏妓某，当乙酉国变，语所善客以死事，俱狎笑之。中秋买棹召客泛太湖，皎月空明，触首甚适。忽顾影感叹，置觞投深流处，不及救。（谭迁《枣林杂俎》）

你看邵金宝对待戴纶，娄江妓对待孙太学，这种毅力热心，来之名门闺秀中恐亦不求之士

大夫行中亦不易遇。戴纶妻子说：“出力乃在游娼。”古人说：“十步之内，必有芳草，”乃知“坊曲”中亦大有人在。有人说：“妓女无情，婊子无义，”这话是不十分的确的。

而文人豪客之放浪奢侈，亦骇人听闻。

康德涵（康海字）落职家居，以声妓自娱。间作乐府，使青衣被之管弦。尝邀名妓百人为会。酒阑各书小令一阕曰：“此差胜锦缠头也。”

杨用修谪滇南，纵酒自放，尝敷粉作双鬟插花，诸妓拥之游行市中。夷酋以精白绞作械，遗诸妓服之。酒间乞书，醉墨淋漓。诸酋购归，装潢成卷。（以上徐纨《本事诗》）

王幼于张孝资为俦侣，或歌或饮，或破衣狎妓。孝资生日自为尸，幼于率子弟缙麻环哭，上食设奠。孝资坐而享之。翼日行卒哭礼，设妓乐，哭罢痛饮，谓之“收泪”。又有刘会卿典衣买歌者，俄而疾卒。幼于持絮酒就其丧所哭之以诗，会卿所狎吴姬为尸，仍设双俑夹侍。使伶人奏琵琶，再作长歌酹焉。其放浪如此。（《静志居诗话》）

瓜州萧伯梁豪华任侠，倾财结客，好游狭斜，久住曲中，投辖轰饮，俾书作夜。多拥名姬，簪花系鼓为乐。

嘉兴姚壮茗用十二楼船于秦淮，招集四方应试知名之士，百有余人。每船邀名妓四人，侑酒，梨园一部，灯火笙歌，为一时之盛事。先是吴兴沈雨茗费千金定花，江南艳称之。

中山公子徐青君，魏国公介弟也。家货钜万，性奢侈，自奉甚丰，广蓄姬妾，造园大功坊侧，树石亭台，拟于平泉金谷。每当夏月，置宴河房，选名妓四五人，邀宾侑酒。木瓜佛手，堆积如山，茉莉芝兰，芳香似雪。夜以继日，把酒酣歌。纶巾鹤氅，真神仙中人也。

无锡邹公履游平康，头戴红纱巾，身着纸衣，齿高跟鞋，佯狂沉湎，挥斥千黄金不顾。初场毕，击大司马门鼓，送试卷大合乐于妓家，高声自诵其文，妓皆称快。或时阑入梨园毚毚，上为“参军鹞”也。（以上《板桥杂志》）

祝允明为人好酒色六博，不修行检。常敷粉黛，从优伶酒间度新声。是时海内渐熟允明名，索其文及书者接踵。或挈金币至门，允明辄以疾辞不见。然允明多醉妓馆中，掩之，虽累纸可得。（《花常阁丛谈》）

大概娼妓负盛名的，固恃她自身才情色艺，而王孙公子之翩翩裘马，一掷千金，文人学士的诗文酬答，标榜揄扬，亦大有影响。所谓美人名士，相得益彰。秦淮风月盛况，实此两种人有以促成之，《板桥杂记》说：“纨绔少年，绣肠才子。无不魂迷色阵，气尽雄风。”你看当时娼妓是何等魔力。这个时代产生了一个关系国家兴衰、政治消长的绝代佳人——李自成吴三桂这班人都纷纷拜倒石榴裙下的陈圆圆，是最值得我们大书而特书的。

陆次云《陈圆圆传》：“圆圆，陈姓玉峰歌妓也，声甲天下之声，色甲天下之色。崇祯癸未岁，总兵吴三桂慕其名，齐千金往聘之。已先为田畹所得，时圆圆以不得事吴，怏怏也。田畹者，怀宗妃之父也。甲申春流氛大炽。妃谋所以解帝忧者于父。畹进圆圆。圆扫眉而入，冀

邀一顾，帝穆然也。旋命之归畹第。时闯师将迫畿辅，帝急召三桂令守山海关……田畹迓吴观家乐，强而后至，则戎服临筵。畹累易席，至邃室。出群姬调丝竹，皆殊秀。一淡妆者统诸美而先众音。三桂顾谓畹曰：‘此非所谓圆圆耶？诚足倾人城矣。’畹前席曰：‘设寇至将奈何？’三桂曰：‘能以圆圆见赠，吾当报公家先于报国也。’畹勉许之。吴即命圆圆拜辞畹，择细马驮之去。畹爽然无如何也。帝促三桂出关，三桂父督理御营名骧者，恐帝闻其子载圆圆事，留府第，不令往。三桂去而闯贼旋拔城矣。怀宗死社稷，李自成据宫掖。……是时骧降闯，闯即向骧索圆，且籍其家。而命其作书以招其子也。骧俱从命，进圆圆自成甚嬖之。……三桂得父书，欣然受命矣，而一侦者至，询曰：‘吾家无恙耶？’曰：‘为闯籍矣。’曰：‘吾至当自还也。’又一侦者至，曰：‘吾父无恙耶？’曰：‘闯拘繫矣。’曰：‘吾至当即释也。’又一侦至，曰：‘陈夫人无恙耶？’曰：‘为闯得之矣。’三桂拔剑斫案曰：‘果有是，吾从若耶！’因作书答父曰：‘父既不能为忠臣，儿安能为孝子乎？儿与父诀。不早图贼，虽置父鼎俎旁以诱，三桂不顾也。’随效奏庭之哭，乞王师（指清军）以剿巨寇。先败之于一片石。自成怒，杀吴骧并其家三十余口。……于是弃圆圆，载辎重，狼狈西行。是时也，闯贼胆落，一鼓可灭。三桂复京师，急觅圆圆。既得，相与抱持，喜泣交集。不待圆圆为闯致说，自以为法戒追穷，听其纵逸，而不复问矣。旋受王封，建苏台营郿坞于滇南。圆圆专房之宠，数十年如一日。其蓄异志，作谦恭，阴结天下士，相传多出于同梦之谋。而世之不知者，以三桂能学申胥以复若父之仇，忠孝人也。曷知其乞师之故，盖在此不在彼哉？”

你看陈圆圆的妙舞清歌，纤柔婉转，竟能使如许英雄颠倒。假使自成仅籍三桂家，系三桂父，而不取圆圆。则三桂必无“拔剑斫案曰：吾从若耶？”的现象。三桂得吴骧书，必与闯合，必无乞师清庭举动。清师亦不能长驱入关。中原鹿骇龙战，尚未知鹿死谁手。东湖入主中夏，或许是不能成功的。吴梅村《圆圆曲》云：“痛哭三军皆绮素，冲冠一怒为红颜。”这两句诗，摹写三桂乞师举动，是的确的。后来三桂于康熙朝又反抗清庭，陆次云所谓“蓄异志，作谦恭，阴结天下士。相传多出于同梦之谋。”则圆圆思想之高，谋书之周，魔力之大，吾侪生于三百年后，犹不觉大呼曰，“娟娟此豸！”

方明朝末年，烟花繁盛，自数江南。除陈圆圆外，才情色艺，超出流辈的，不乏其人。而亮节高风，柔情侠骨，其可泣可歌举动，真非晚近士大夫所能做得到的。现在举董小宛几个人做代表吧。

小宛是怎样一个人呢？余怀《板桥杂记》曾记了一段：

董白字小宛，一字青莲，天资巧慧，容貌娟妍。七八岁时，阿母教以书翰辄了了。少长，顾影自怜，针神曲圣，食谱茶经，莫不精晓。性爱闲静，遇幽林远润，片石孤云，则恋恋不忍舍去。至男女杂坐，歌吹喧阗，心灰色沮，意弗善也。慕吴门山水，徙居半塘，小筑河滨，竹篱茅舍，经其户者，则时闻咏诗声或鼓琴声，皆曰，此中有

人。已而扁舟游西子湖，登黄山，礼白岳，仍归吴门。丧母抱病，赁屋以栖。随如皋冒僻疆过惠山，历澄江，荆溪，抵京口，陟金山绝顶，观大江竞渡以归。后卒为辟疆侧室。事辟疆九年，年二十七，以劳瘁死。（依孟心史《董小宛考》死年实二十八。）辟疆作《影梅庵忆语》二千四百言，哭之。同人哀辞甚多。

这一段对于小宛才情色艺，已描写得十分七八。而于小宛为人，犹未能尽量传出哩。我们再拿冒辟疆的《忆语》来证明她。

《忆语》说：“姬在别室四月，荆人携之归。入门，吾母太恭人与荆人见而爱异之，加以殊眷。幼姑长姊，尤珍重相亲，谓其德性举止，均异常人。而姬之侍左右。服劳承旨，较婢仆有加无已。烹茗剥果，必手进。开眉解意，爬背喻痒。当大寒暑，必拱立坐隅。强之坐饮食，旋坐旋饮食旋起，执役拱立如初。越九年，与荆人无一言柄鉴。……”这是董宛侍奉辟疆家属的事实。

又说：“余每课两儿文，不称意，加夏楚，姬必督改之。改削成章，庄书以进，至夜不懈。至于视众御下，慈让不遑，感感其惠。……”这是董宛俯蓄子弟及仆婢的事实。又说：“秦溪蒙难之后，仅以俯仰八口免。维时仆婢杀掠者几二十口。生平所蓄玩物及衣具，靡子遗矣。……且乱阻吴门，传闻家难剧起。自重九后溃乱沉迷，迄冬至前僵死一夜后甦，始得间关破舟从骨林肉莽中冒险渡江，犹不克竟归家园。暂栖海陵，阅冬春百五十日病方稍痊。此百五十日，姬仅卷一破席，横陈榻旁，寒则拥抱，热则披拂，痛则抚摩，或枕其身，或卫其足，或欠伸起伏，为之左右翼。……鹿鹿永夜，无形无声，皆存视听，汤药手口交进，下至糞秽，皆接以目鼻，细察色味，以为忧喜。日食粗粝一餐，吁天稽首外，唯跪立我前，温慰曲说，以求我之破颜，余病失常性，时发暴怒，诟谇之至，色不稍忤，越五月如一日。每见姬星靨如蜡，弱骨如柴，吾母太恭人及荆妻怜之感之，愿代假一息。姬曰：‘竭我心力以殉夫子，夫子生而余死犹生也。’”（此当是宏光乙酉清顺治二年的事。）

又说：“丁亥（按为顺治四年）谗口铄金，……长夏郁蟠，……血下数斗。……或数昼夜不知醒。医者妄投以补，病益笃，水不入口者二十余日。此番莫不谓其必死，余心则炯炯然，盖余病不从境入也。姬当大火铄金时，不挥汗，不驱蚊，昼夜坐药炉旁，密伺余于枕边足畔六十昼夜。凡我意之所及与意之所未及咸先后之。”

又说：“己丑（按为顺治六年）秋，疽发于背，复如是百日。余五年危疾者三，而所逢者皆死疾，惟余以不死待之。微姬力，恐未必能坚以不死也。今姬先我死，而永诀时惟虑以伊死增余病，又虑余病限伊以相待也。姬之生死为余缠绵如此，痛哉！痛哉！”这是小宛思爱夫妻的事实。

又说：“姬之衣饰，尽失于患难，归来澹足，不置一物。”又说：“余出入应酬之费，与荆人日用金错帛布，皆出姬手。姬不私铢两，不爱积蓄，不制一宝粟钗钿。死能弭留，……”

一身之外，金珠红紫，尽却之不以殉，洵称异人。”这是小宛贱视财宝衣饰的事实。

就拿所举几条看起来，小宛之情意何等缠绵，小宛之志趣又何等纯洁！吾国相传“贤妻良母”的言行，小宛以一身兼之。青楼中人而具此种美德，谓非尤物而何？

清世祖有董鄂贵妃，后人因“董”“鄂”译音，乃影射小宛，有入清宫之事。近人孟心史著《董小宛考》，力辟其误。孟氏说颇翔实，累数千言，兹录其大要于下：

1. 陈其年《冒巢民五十寿》序记巢民夫人视姬董同于姊妹，姬没而哭之恸，令两儿白衣冠治丧。而《影梅庵忆语》记小宛死为元旦二日，并记其殉物及弥留之状。则小宛为天死于家，毫无疑义。

2. 世又传小宛为清豫王多铎兵间携之入宫。多铎下江南为顺治二年乙酉，五月破南都，六月入浙，十月班师回京。小宛事巢民事迹，则多在乙酉年以后。是二年入清宫说为无稽。

3. 顺治八年正月二日小宛死，年二十八岁。清世祖则犹十四岁之童子。小宛之年长以倍，绝无入宫邀宠之理。当是时江南军事久平，亦无由再有乱离掠夺之事。可见八年入清宫说，亦不能成立。

4. 小宛死葬影梅庵，坟墓俱在，见于陈其年诗注。小宛死后数年，其年曾偕巢民往弔，并有诗存集中。且小宛死后，见而挽之者为吴次圆，闻而唁之者为龚芝麓，都是小宛夭死如皋之确证。

照这么看，小宛入清宫故后承恩之误，亦不过小说家如《红楼梦索隐》作者一流凭空结撰，海市蜃楼，自成一家言而已。

其次为柳如是。柳的事实，《绛云楼俊遇》上说得很详。说她“本吴江盛泽镇名妓徐佛养女，原名杨爱，色美于徐，而绮淡雅净亦复过之。……窃自负，誓择博学好古，为旷代逸才者之。闻虞山钱学士谦益者为当今李杜，乃驾扁舟来虞，为士人妆，坐肩舆，造钱投谒。易‘杨’以‘柳’，易‘爱’以‘是’。刺入，钱辞以他往。柳于诗内微露色相，牧翁得其诗大惊。访柳于舟中，则嫣然一美姝也。因出七言近体就正，钱心赏焉。视其书法，得虞褚两家遗意，又心赏焉。相与絮语终日，临别钱语柳曰：‘此后即“柳”姓“是”名相往复，吾且字子以“如”篇今日证盟。’柳诺。”此钱柳合作之始也。

又说：“时牧翁丧偶，庚辰冬月柳归于钱。牧翁筑一室居之，颜曰‘我闻’。辛巳初夏，牧翁以柳才色无双，小星不足以相辱，乃行结缡礼于芙蓉舫中。称之曰‘河东君’，家人称之曰‘柳夫人’。”

又说：“当丁丑之狱，牧翁侘傺矢志。既得柳，有终老温柔乡之愿。于虞山北麓构楼五楹，匾曰绛云。牙签万轴，与柳日夕晤对。钱集中所云：‘争光石鼎联名句，薄暮银灯算劫梅。’盖纪实也。牧翁披吟之好，晚而益笃。国史校讎，惟河东君是职。临文或有待探讨，柳辄上楼翻阅某书某卷，随手抽拈，百不失一。或用事微有舛讹，旋为辩正。牧翁悦其慧解，益加怜重。

庚寅，绛云灾，后移居于红豆山庄。”

又说：“牧翁晚年放情于声色。柳姬如是，故娼也，性慧善诗，晨夕酬唱，倚以娱老。”

看了以上所引：柳如是才情色艺，直欲驾秦淮诸姬董白颜媚诸人而上。但柳之令人倾倒者，尚不在此。柳事迹最使人拍案惊奇者，则为明亡时劝牧翁全节，及牧翁死后之誓以身殉。

《绛云楼俊遇》说：“乙酉五月之变，柳夫人劝牧翁曰：‘是宜取义，全大节，以副盛名。’牧翁有难色。柳夺身欲沈池中，持之不得入。其时长洲沈明伦馆于牧翁家，其亲见归说如此。后牧翁偕柳游拂水山庄，见石涧流泉清洁可爱，欲濯足其中而不胜前却。柳笑而戏语曰：‘此沟渠水，岂秦淮河耶？’牧翁有赧容。”

又说：“牧翁座柳留城居丧。初，牧翁与其族素不睦，乃托言牧翁旧有所负，聚百人交讼于堂。柳泣而言曰：‘家有长嫡，义不受凌。未亡人奩有薄资，留固无用。’立出千金授之。群凶喧集如故。曰：‘昨所颁者，夫人之物耳！未足以贍族。长君华馆连云，腴田错绣，独不可分其半以给贫族耶？’斯时孙爱（牧翁长子）闻而惧甚，匿不敢出。柳乃密召牧翁懿亲及门人之素厚者，复纠家仆数辈，部署已定，立与誓曰：‘苟念旧德，无逾此言。’咸应曰诺。柳乃出语族人曰：‘妾资已尽，不足为赠。府君之业故在，期以明日，杯酒合欢，所须惟命。’众始解散。申旦而群宗毕至。柳与列坐丧次，潜令仆鎬前扉，乃入室登荣木楼，久之不出。家人心讶，入视则已投缢矣。大书于壁曰：‘并力缚贼党，然后报之官。’孙爱哭之恸，家人尽出急缚族人。门闭，无一脱者。……柳女鸣之官，邑令某穷治得实，系群凶于狱，以其事上闻，悉置于法。牧翁不致身死而家毁者，柳之力也。于是邑中能诗者作殉节诗以挽之。”

你看柳如是之通权达变，大义凛然，苟利家国，生死以之的精神，至今犹照人耳目。就这两樁事，柳如是尚不能名垂千古吗？后人徐奎伯咏《河东君诗》云：“一死何关青史事，九原羞杀老尚书。”牧翁有知，难乎其为夫婿了！

其次为李香君。《板桥杂记》说：“李香身躯短小，肤理玉色，慧俊婉转，调笑无双。人名之曰香扇坠。”又说：“李丽贞者，李香之假母，有豪侠气。尝一夜博，输千金立尽，与阳羨陈定生善。香年十三，亦侠而慧，从吴人周如松受歌，《玉茗堂四梦》皆能妙其音节。尤工琵琶，与雪苑侯朝宗善。阉儿阮大铖欲纳交于朝宗，香力谏止。朝宗去后，有故开府田仰，以重金邀致香，香辞曰：‘妾不敢负侯公子也。’座不往。盖前此大铖恨朝宗罗织欲杀之。朝宗逃而免。并欲杀定生也。”

清代云亭山人撰《桃花扇传奇》四十句，离合悲欢，英雄儿女，全书实以李香为眉目。当有明北都沦亡，宏光践祚，宵小弄权，朝野宴安，扼腕时艰，徒属之一般白面书生。南朝兴废，遂系之于桃花扇底，然李香一雏妓，竟演出“却奁”“拒媒”等等趣剧，哀感顽艳，曲尽缠绵。吾侪生于数百年后，犹不觉大呼曰：“何物老姬，生此宁馨儿！”

其次为顾媚。顾之才情色艺，似尤在董白李香之上。

《板桥杂记》说：“顾媚字眉生，又名眉，庄妍靓雅，风度超群，鬓发如云，桃花满面，弓弯纤小，腰支轻亚。通文史，善画兰，追步马守真而姿容胜之。时人推为南曲第一。家有眉楼，余尝戏之曰：‘此非眉楼，乃迷楼也。’人遂以迷楼称之。当是时，江南侈靡，文酒之宴，红妆与乌巾紫裘相间。座无眉娘不乐。而尤羨顾家厨食品，差拟郇公李太尉。以故设宴眉楼者无虚日。”顾媚隶籍秦淮时，声华已如此。

又说：“未几归合肥龚尚书芝麓。尚书雄豪盖代，视金玉如泥沙粪土，得媚娘佐之，益轻财好怜才下士，名誉盛于往时。客有求尚书诗文及乞画兰者，缣笺动盈筐笥，画款所书横波夫人者也。岁丁酉，尚书挈夫人重游金陵。嗣后还京师以病死，弔者车数百乘，备极哀荣。”其相佐夫君时之名誉成绩又如此。

但眉娘为人，尚有其远且大者。《菽园赘谈》说：

“顾横波词史，自接黄石斋先生后，有感于中，志决从良。后为明故兵科给事中龚芝麓所得。甲申流寇李自成陷燕京，事急，顾谓龚若能死，已请就缢，龚不能用，有愧此女矣。……”

即此一事，眉娘已足传了。吾国数千年来，忠君爱国之教条，名教纲常之原理，深入人心，即坊曲中妓女，亦受其薰陶，服膺弗失，即知即行。吾于明季名妓董白顾媚诸人见之。

至明代坊曲风气，颇有推翻胡元而恢复唐朝北里现象。试举其特征如下：

1. 崇尚文学艺术。

寇白门能度曲，善画兰，粗知拈韵，能吟诗。

顾媚通文史，善画兰，追马守真，而姿容过之。

李十娘性嗜洁，能鼓琴清歌，略涉文墨，爱文人才士。

卞赛知书，工小楷，画兰鼓琴，喜作风袅娜。一落笔画十余纸。

范珏性喜尽画山水，摹仿大痴顾宝憧，槎枒老树，远山绝涧，笔墨间有天然气韵，妇人中范华原也。

顿文略识字义，唐诗皆能上口，救鼓琴，雅歌三叠，清冷之神兴之泱，故又字曰琴心云。

沙才善奕棋，吹箫度曲。

王小大涉猎文艺，粉搨墨痕，纵横缥帙，是李易安之流也。（以上俱见《板桥杂记》）

看了上面所引，“略涉文墨”，“涉猎文艺”，“知书工小楷”，“通文史”，“能吟诗”等字句，又如“善画兰”，“能鼓琴”等字样，皆累见。明代坊曲所以迎合游客及士大夫冶游之所注重的物事厘然昭著。与元代娼妓专以“戏曲歌舞”为中心者，迥然不同。

2. 房屋清洁幽雅。

顾媚家有眉楼，绮窗绣帘，牙签玉轴，堆列几案，瑶琴锦瑟，陈设左右，香烟缭绕，檐马丁当。

董白慕吴门山水，徙居半塘，小筑河滨，竹篱茅舍。经其处者，时间咏诗声。

卞赛年十八，游吴门居虎邱，湘帘棐几，地无纤尘。

李十娘所居曲房密室，帷帐尊彝，楚楚有致，中构长轩，轩左种老梅一树。花时香雪霏拂几榻。轩右梧桐二株，巨竹十余竿。晨夕洗桐拭竹，翠色可餐。入其室者，疑非尘境。（以上《板桥杂记》）

马湘兰所居在秦淮胜处，池馆清疏，花石幽洁，曲廊便房，迷不可出。（见《列朝诗集》）

看了上面所引，简直是高人逸士，伏处山林，优游泉石者所托身之地。做倚门卖笑，朝秦暮楚的娼妓，有这样居处，真是前代罕闻的。《板桥杂记》又说：“旧院人称曲中，前门对武定桥，后门在钞库街。妓家鳞次，此屋而居，屋宇清洁，花木萧疏，迥非尘境。”唐孙棨《北里志》也说：“二曲中居者，皆堂宇宽静，各有三数厅事，前后植花卉，或有怪石盆池，左右对设，小堂垂帘，茵褥帷幌之类称是。”可见明代坊曲房屋，力求清洁，也是因袭唐朝的。

3. 注重妓女风貌。

李小大，颇若美名，闻其纤妍俏洁。

葛嫩丧发委地，双腕如藕，眉如远山，瞳人点漆。

顾媚鬓髻如云，桃花满面，腰支轻亚。

董白天姿巧慧，容貌娟妍。

沙才到而艳，丰而逸，骨体皆媚，天生之尤物也。

李香身躯短小，肤体玉色。

马娇姿首清丽，濯濯如春月柳，滢滢如出水芙蓉，不愧“娇”之一字也。

卞玉京妹曰敏，颀而白，如玉肪，风情绰约，人见之如立水晶屏也。

李十娘生而娉婷娟好，肌肤玉雪。

看了上面所引，知道明代对于娼妓“色”是很重的。其侧重之点有二：1. 要天然美。如“双腕如藕”，“肤体玉色”，“白女玉脂”，“肌肤玉雪”，“瞳人点漆”，皆是注重本色美的例证。2. 要娇小玲珑如“纤妍俏洁”，如“腰支轻亚”，如“娉婷娟好”，如“容貌娟妍”等式样的美人，皆为当时走马王孙所赏识，亦即著盛名于北里。大约自唐宋后，南国佳人的美已露头角（见前节），到了明朝“江浙式”美人，风靡一世，北地胭脂，瞠乎其后者了。

其他“花榜”之事，似始于明。嘉靖隆庆（世宗穆宗年号）间金坛曹大章创莲台仙会，集吴伯高梁伯龙诸名流，品藻诸姬，一时称盛，是为“花榜”萌芽。嗣后万历中冰笔梅史以燕都妓女四十人配叶以代觥筹，曹大章复作《秦淮士女表》，判别诸妓才情色艺，分列品目，有女状元、榜眼、探花、解元及女学士、太史之称，至晚明而其风愈炽。喜兴沈雨花费千金，定花案，江南艳称之。珠市名妓王月，字微波，桐城孙武公昵之，于牛女渡河之明夕，大集诸姬于方密之侨居水阁。四方贤豪，车骑盈闾巷。梨园子弟三班骈演，水阁外环列舟航，如堵墙。品藻花案，设立层台以坐状元。二十余人中考，微波第一，登台奏乐，进金屈卮，南曲诸姬，皆

色惭沮逸去。天明始罢酒。次日各赋诗记其事。（俱见《板桥杂记》）这是崇祯年间事。未几明社已屋，秦淮一片欢场，亦鞠为茂草了。

坊曲中崇拜白眉神亦始于明。

《枣林杂俎》引《花镇志》云：“教场白眉神，朔望用手帕针线刺神面，祷之甚谨。谓之撒帕。看人面则感溺不复他去，白眉神即古洪崖先生也，一呼袄神。”《野获编》云：“坊曲白眉神长髯伟貌，骑马持刀，与关像略同。但眉白眼赤，京师人相骂人曰白眉赤眼儿，即相恨成仇，妓女初荐枕，必同拜此神，乃定情。南北两京皆然。”后代游客宿娼，没有偕妓同拜白眉神的事。坊曲中崇拜神明，名老郎神，或者就是白眉神的变相吧。

至明代两京娼妓，都很隆盛。但是出风头的半为南都妓女。北方佳人，反寂然无闻，其间亦有原因。

第一：姿色妆束，逊于南都。《析津日记》说：“古诗‘燕赵多佳人，美者颜如玉，被服罗衣裳，当户理清曲’，然燕中妇女，虽曰穷丽，大约调朱敷粉，涂饰为多。十三辄嫁，至三十而憔悴矣。此如薜华易落，何如玉之有？至于青楼之妓，多著穷袴，其被服罗裳者亦鲜也。”看《析津日记》所说，燕赵佳人的姿色妆束，拟之江浙等地，是真望尘莫及了。

第二：崇祯时北京乐户，几于废除。严思庵《艳囿》说：“明万历之末，一时教坊妇女竞尚容色，投时好以博赏财。复且联布羽党，设局诓骗，妙选姿色出众者一人为囿，名曰‘打乖儿’。其共事者男曰‘帮闹’，女曰‘连手’。必择见影生情撮空立办者，与之共事。事成计力分财，而为囿者独得其半。于是构成机巧，变幻百出。有徐司空者死，其少子及妾家都中。司空家富，有沈姬者乃用诈术往来徐家云：为其子与皇亲郑贵妃兄国泰女赛姑结婚，骗得徐家金银古玩彩巾若干。复假托徐子名义往徐兄（时在原籍扬州）处，骗得玉狮一双，银五百两。事败后，诸乐户有泄其事者。知此役也，主谋者乐户妇骆四娘，其假赛姑则京师名妓罗小凤，假郑夫人则小凤嫂罗二娘。沈姬沈瑞，及苍头婢妇等等，则所谓‘帮连’人‘连手’人也。至崇祯中，御史风闻其状，奏请裁汰住京乐户。于是散入各省，而流寓扬州者很多。”看了这一段，知道明崇祯朝，确有裁汰燕都乐户的事情。

第三：明律禁止官吏狎娼。

有明一代，南北京均有教坊乐户，规制大同，而秦淮风月，称为欲界之仙都，升平之乐国，号称“上厅”“行首”者，群萃是邦。燕都坊曲，则声光寂然，烟花史中几无位置。就是这几个缘故吧。

第十八节 明代之男色

男色由五代至宋，忽然兴盛。

陶谷《清异录》说：“四方指南海为烟月作坊，以言风俗尚淫。今京所鬻色户将及万计，

至于男子举体自货，进退怡然，遂成蜂窠又不只风月作坊也。”

宋朱彧《萍州可谈》说：“至今京师与郡邑间，无赖男子，用以图衣食，旧未尝正名禁止。致和（徽宗年号）间始立法告捕，男为娼，杖一百，告者赏钱五十贯。”

周密《癸辛杂识》说：“……吴俗此风（指男娼）尤甚。新门外乃其巢穴，皆敷脂粉，盛装饰，善针指，呼谓亦如妇人，比比求合。其为首者号‘师巫’‘行头’，凡官家有不男之讼，呼使验之，败坏风俗，莫此为甚。然未见有举旧条以禁止之者。”

如上所引，则北宋南宋京师及郡邑，男色号称鼎盛。元代此风似稍衰，至明复盛，上自天子下至庶民，几无一不狎男娼。今分举如下：

《暖姝由笔》说：“明正德初，内臣最宠狎者，入‘老儿当’，犹等辈也。皆选年少俊秀小内臣为之。”是“天子”好男色例证。

《渔矶漫钞》说：“海盐有优童金凤，少以色幸于分宣严东楼，昼非金不食，夜非金不寝。金既色衰，食贫里居。比东楼败，王凤洲《鸣凤记》行。金复涂粉墨，身扮东楼。以其熟习，举动酷肖，复名噪一时。向日恩情，置勿问也。”

《耳谈》说：“南京有王祭酒，尝私一监生，其人梦魍出胯下以语人，人为谑语曰：‘某人一梦最跷蹊，梦魍钻臀事可疑，想是监中王学士，夜来探访贵相知。’”

《耳谈》又说：“陕西车御史梁按部某州，见拽轿小童爱之，至州令易门子。吏目无以应，车曰：‘途中拽轿小童亦可。’吏曰：‘小童乃递运所夫。’驿丞喻其意，进言曰：‘小童曾供役上官。’竟以易之。强景明戏作《拽轿行》云：‘拽轿拽轿，彼狡童兮大人要。’末云：‘可惜吏目却不晓，好个驿丞到知道。’”

是明代“官吏”好男色的例证。

《敝帚斋余谈》说：“周用斋汝砺，吴之崑山人，文名藉甚，举南畿元，久未第，馆于湖州南浔董宗伯家，赋性朴茂，幼无二色。在塾稍久，辄告归。主人知其不堪寂寞，又不敢强留。微及龙阳子都之说，即恚怒变色，谓此禽兽盗丐所为，益生平未解男色也。主人素稔其憨，乃令童子善淫者乘醉纳其茎，梦中不觉欢洽惊醒。其童愈黝之不休，益畅适称快。密问童子，知出主人意，为大呼曰：‘龙山真圣人！’数十声不绝。明日，事传布，远近怪笑。龙山为主人别号。自是遂溺于男宠。不问妍媸老少，必求通体。其后举丁丑进士，竟以暮年好外，赢惫而死。”是儒生好男色的例证。

《柳南随笔》说：“李二娃，猷贼嬖童也。美而勇，战必突阵先出，锋锐不可当。后为黄得功生擒，爱其美，欲与昵，不从而死。清初常熟陈祺芳诗云：‘花底秦宫马上飞，每番先阵入重围。可怜拚得刀头血，不向勤王队里归。’”是流寇好男色的例证。

《耳谈》又说：“一市儿色慕兵子而无地与狎。兵子夜司直通州仓。凡司直出入门者，必籍记之甚严。市儿因代未到者名，入与狎。其夜月明，复有一美者玩月。市儿语兵子曰：‘吾

姑往调之。’兵子曰‘可’，往而美者大怒，盖百夫长之子也。语斗不已。市儿遂殴美者死，弃尸井中。兵子曰：‘君为我至，义不可忘。我当代坐。’死囚二年，食皆自市儿所馈，后忽不继，为私期招之，又不至，恚恨久之，诉于司刑者。司刑出兵子入市儿。逾年行刑。兵子复曰：‘渠虽负义，非我初心，我终不令渠独死。’亦触木死尸旁。”是市儿好男色的例证。

至明代男色繁荣状况，以沈谢两人说得最详。

沈德符《敝帚斋余谈》说：“闽人酷重男色，无论贵贱妍媸，各以其类相结。长者为‘契兄’，少者为‘契弟’。其兄入弟家，弟之父母爱之如婿。弟后日生计及娶妻诸费，俱取办于契兄。其相爱者年过而立，尚寝处如伉俪。至有他淫而告者。名曰‘晏奸’。晏字不见韵书，盖闽人所自撰。其昵厚不得遂意者，或至相抱溺波中，亦时时有之。此不过年貌相若者耳。近有称儿者，则壮夫好淫，辄以多费聚丰姿韵秀者，与讲衾衾之好。以父自居，列诸少年于子舍，最为逆乱之尤，闻其事肇于海寇云。大海禁妇人在师中，有之辄遭覆溺，故以男宠代，而酋豪则遂称契父。”

又说：“宇内男色，有出于不得已者数家。按院之身辞闺阁，阍黎之律禁奸通；塾师之客羁馆舍；皆系托物比兴，见景生情，理势所不免。又如罪囚久系狴犴，稍给朝夕者，必求一人作偶，亦有同类为之讲好，送入监房，与偕卧起。其有他淫者必相殴讦，告提牢官亦为分割曲直。尝见西署郎吏，谈之甚详，但不知外方狱中亦有此风否。至西北戍座，贫无夜合之资，每于队伍中，自相配合。其老而无匹者，往簇以两足凹代之，贫苦无聊，计遂出此，虽可笑亦可悯矣。至于习尚成俗，如京师‘小唱’，闽中‘契弟’之外，则得志士人，致变童为厮役；钟情年少，狎丽竖若友昆。盛于江南，而渐染于中原。乃若金陵坊曲，有时名者，竟以此道博游客爱宠。女伴中相夸相谑，以为佳事。独北妓尚有不深嗜者。”

谢肇淛《五杂俎》说：“今天下言男色者动以闽广为口实，然从吴越至燕云，未有不知此好者也。今京师有‘小唱’专供缙绅酒席，盖官妓既禁，不得不用之耳。其初皆浙之宁波人，近日则半属临清矣。故有南北小唱之分，然随群逐队，鲜有佳者。间有之则风流缙绅，莫不尽力邀致，举国若狂。此亦大笑事也。外之仕者，设有门子以待左右，亦所以代便辟也。而官多惑之，往往形诸白简至于媚丽儇巧，则南北非东南敌矣。”

看完沈谢二人所说的话，得到几个要点。1. 男色以闽中“契兄弟”“契父”为最甚。2. 囚徒戍卒，俱不能免，知明代男娼嗜好，已普及于民众。3. 此风盛于江南，而渐染于中原。4. 明代娼妓亦以鸡奸行为，献媚游客。5. 明代燕都男娼叫“小唱”，因宁波临清籍贯不同，遂有南北小唱之分。6. 男娼媚丽、儇巧西北逊于东南。至明代男娼何以如此发达呢？《五杂俎》说得好：“衣冠格于文纲，龙阳之禁宽于狎邪。士庶困于阿堵，断袖之费杀于缠头。河东之吼，每未减于敝轩；桑中之约，遂难偕于倚玉。此男宠之所以日盛也。”看了谢肇淛氏这番话，于明代男娼发达原因，已思过半了。

第十九节 明代娼妓与诗

明自嘉隆而后，南都坊曲中娼妓，能诗者接踵。所谓“十二金钗”，所谓“秦淮四美”，大都皆能吟风弄月，对客挥毫。亦有名不在“十二钗”“四美”之列，而文采斐然的，亦正不少。今据《列朝诗集》等书，略举其历史诗篇如下：

1. 赵燕如，名丽华，父锐，善音律，武皇征入供奉。燕如年十三，录籍教坊，容色殊丽，应对便捷，能缀小词，即被入弦索中。性豪宕任侠，数致千金，数散之。与名士未射陂陈治梅王仲房金白屿沈句章游。年既长，尽除粉黛杜门谢客。而诸君与之游，爱好若兄妹。句章为作传，曰：“不但平康美人，便使其具须眉，当不在剧孟朱家下也。”录诗一首：

金白屿王仲房沈嘉则九日醖金会饮，赋诗见赠，即席和答。

少小秦楼学燕飞，楚云浙水见应稀。忻逢此日重阳酒，还整当年旧舞衣。结束自怜非赵侠，歌妆无复梦南威。劝君未醉休称醉，但插黄花送客归。

2. 景翩翩，字三味，建昌青楼女也。与梅王子度以风流志气相许，有婚姻之约，而不果。久之，穷困以死。诗名《散花吟》。王伯谷有诗云：“闺中有女最能诗，寄我一部《散花词》，虽然未见其女面，快语堪当食荔枝。”本家盱江，时时出游建安。故有传以为闺中女子者。录诗一首：

晏起

晨起茶香解宿醺，闲干花气早氤氲。侍儿指点湘帘外，若个春山多白云。

3. 马湘兰，马姓名守真，字玄儿，又字月娇，以善画兰，故湘兰之名独著。姿首如常人，而神情开条，如春初早莺，吐词流盼，巧伺人意，见之者无不人人自失也。所居在秦淮胜处，池馆清流，花石幽洁，曲廊便房迷不可出。教诸小鬟学梨园子弟，日供张燕客。羯鼓琵琶，声与金缕红牙声相间。性喜任侠，时时挥金以赠少年，步摇条脱，每在子钱家弗顾也。常为墨池郎所窘，王伯谷脱其阨，欲委身事王，王不可。万历甲辰秋，伯谷年七十初度，湘兰自金陵往，买酒为寿，燕饮累月，歌舞达旦，为金闾数十年盛事。归未几而病，然灯礼佛，沐浴更衣，端坐而逝。年五十七矣。有诗二卷，王伯谷为之序。录诗一首：

怆别

病骨淹长画，王生曾见怜。时时对箫竹，夜夜集诗篇。

寒雨三江信，秋风一夜眠。深闺无个事，终日望归船。

4. 赵彩姬，字令燕，南曲中与马湘兰齐名。张幼于中秋赋诗“试从天上看河汉，今夜应无织女星”之句。诗句留传，脍炙人口。令燕亦用是名冠北里。冒伯麟云：“余从十二名姬中见令燕诗，故游秦淮知其尚在。屏居谢客，与吴伯熊访之。容与温文，清言娓娓，枇杷门下闭门居风流可想。故为刻其诗附于湘兰之后。”录诗一首：

送王仲房归长安

暮雪江南路，孤城尊酒期。殷劝折杨柳，还向去年枝。

5. 朱无瑕，字泰玉，栎叶渡边女子。幼学歌舞，举止谈笑，风流蕴藉。长而淹通文史，工诗善书。万历己酉秦淮有游会，集天下名士。泰玉诗出，人皆自废。有《绣佛斋集》，时人以方马湘兰。今录诗一首：

春闺怨

学语新莺惊梦起，红妆满树依桃李。年华不管是风情，十二阑干长独倚。

6. 郑如英，字无美，妥小名，十二行也。金陵旧院妓，首推郑氏。妥晚出，韶丽惊人，亲铅槩之业，与期蓬生者目成。寄《长相思》用十二字为目，酬和成帙。冒伯麟集妥与马湘兰赵令燕朱泰玉之作为《秦淮四美人选稿》。称妥手不去书，朝夕焚香持课，居然有出世之想。伯麟有《述怀诗》云：“浪说掌书仙，尘心谪九天。皈依元夙愿，陌上亦前缘。”良可念也。今录诗一首：

雨中送期莲生

执手难分处，前车问板桥。愁从风雨长，魂向列离销。

客路云兼树，妆楼暮与朝。心旌谁复定，幽梦任摇摇。

7. 马文玉，名珪，善讴，善琴，善画，庚戌春季游西湖作《忆旧诗》四章，武林词客，属和盈帙，皆莫及也。录诗一首：

《春日泛湖忆旧》四首 录一

自昔湖山罗绮春，客中君喜百花辰。开樽向午催开舫，问水临沙解向人。

踏遍沙痕还碧嫩，眼余柳色转清新。独怜车马多非故，歌舞依然十里尘。

8. 马如玉，字楚珣，本张姓，家金陵南市，往居旧院，从假母之姓为马。修洁萧疏，无女儿态。凡行乐伎俩，无不精工。熟精《文选》、《唐音》。善小楷八分书及绘事，倾动一时士大夫。而闺秀女瑛与之婉乐至有截发烧臂，抵死不相舍者。曲中诸媪，咸以为异。受戒栖霞苍霞法师，易名妙慧，专功学佛，偏游太和九华天竺诸山。思结茅莫愁湖上，焚修度世，未果而卒。年三十余，亘史曰：“北里名妓，多情笔于人，唯如玉不肯，即倩人，亦无能及玉也。”诗六首录一：

茅山道中送邢使君之西湖

郎趁仙槎趁晚风，妾乘油壁入云中。寻常一样天边月，临水登山便不同。

9. 崔嫣然，字重文，小字媚儿，同母姊累文，字倩，曲中称曰二文。嫣然少机警，知文史，所居有景阁，返照入窗，则庭柳扶疏，玉禽花鸟，影现壁间。房帙清朗，书帙横陈。好与名人词客游。程孟阳亟称之，以为北里之女学士也。诗四首录一：

别黄立龙（绝句）

九月江南似小春，园中疏柳一时黄。晓灯欲暗将离室，不道离人畏曙光。

10. 郝文珠，字昭文，貌不拘而多才艺。谈论风生，有侠士风。李宁远大奴至白下，挟之而北。宁远镇辽东，闻其名召掌书记，凡奏牍悉以属焉。冯祭酒开之，有酬郝姬《文珠诗》云：

“虚作秣陵游，无因近莫愁。”其为名流契慕如此。诗四首录一：

送张隆文还闽

一曲春风酒一卮，渡头杨柳不开眉。从今海路三千里，有梦为云到也迟。

11. 沙宛在，字嫩儿，自称桃叶女郎，有《蝶香集·闺情绝句》一百首。录一首：

白燕双双入幕频，梨花香遍雪为茵。夜来纵有游仙梦，不作乌衣巷里人。

12. 杨玉香，金陵娼家女，年十五，色艺绝群，与闽人杨景清题诗唱和，遂许嫁景清，诀别六年。景清后南游，舟泊白沙，日夜见玉香于舟中，欢好如平生。天将曙，不复见，景清至金陵访，云已死矣！录诗一首：

答林景阳

锦画龙香独掩门，琵琶声下月黄昏。愁心正恐花相笑，不敢花前拭泪痕。

13. 薛素素，吴人，能画兰竹，作小诗，善弹走马，以女侠自命。置弹于小婢额上，弹去而婢不知。少游燕中，与五陵年少挟弹出郊，连骑游观，观者如堵。为李征蛮所嬖，其画像传入蛮峒。彭宣府深慕好之。吴人冯生自谓能致素素，费金钱无算。久之，语不讎，宣尉怒羁留十余年乃遣。北里名姬，至于倾动蛮夷，世所希有也。中年长斋礼佛，数嫁皆不终。晚归吴下富家翁，为房老以死。诗二首录一：

怀人诗

良夜思君归不归，孤灯照客影微微。携来独枕谁相问，明月空庭泪湿衣。

14. 周文，字绮生，嘉兴人，体貌闲雅，不事铅粉。举止言论，俨如士人。李缙绅通文墨者，每召绮生即席分韵，以为风流胜事。绮生微辞，多所讥评。有押池韵用习家池者。绮生笑曰：“无乃太远乎？”诸公皆拂衣而起。绮生尝有诗曰：“扫眉才子多相忌，未敢人前说校书。”盖自伤也。新安王太古词场老宿，见绮生诗击节曰：“薛洪度刘采春今再见矣。”李本宁流寓广陵，与陆无从、顾所连结淮南社。太古携绮生诗诧诸公曰：“吾能致绮生淮南，以张吾军。”诸公大喜，相与买舟具装。各赋四绝句以祖其行。太古比及吴门，松陵一元氏者已负之而趋。绮生既属身养卒，敝衣毁容，重自摧残。晨夕炷香于佛前祈死，不复为诗。作小词寓意。一元以五七言回环读之，迄不能句。绮生开颜一笑也。无何郁郁而死。尝有句云：“侍儿不解春愁，报到杏花零落。”知者咸伤之。诗十九首，录一首：（以上据《列朝诗集》）

中夜鸳湖泣别

泣别鸳鸯湖，湖流泪不竭。去住无雨心，水天有双月。

15. 柳如是，本吴江盛泽镇名妓徐佛养女，曰杨爱。色美于徐，而绮淡雅净，亦复过之。崇祯丙子，娄东张庶常溥访佛于盛泽之归家院，值佛他出，爱出迎，溥一见倾意，携至垂虹亭缱绻而别。爱窃自负矣。闻虞山有钱学士廉益者为当今李杜，欲一见其丰裁，乃来虞造钱投谒。易杨以柳，易爱以是。刺入，钱辞以他往。柳于诗内微露色相，牧翁得其诗大惊，急登舆访柳于舟中，则嫣然一美姝也。因出其七言近体就正，钱心赏焉，视其书法，得虞褚两家遗意，又

心赏焉。相与絮语终日。钱谓柳曰：“此后即柳姓是名相往复。吾字子以如，为今日证盟。”辛巳初夏（崇祯十四年）乃与柳氏行结缡礼于芙蓉舫中。家人称之曰柳夫人。柳著诗甚多，附见牧翁《有单集》。今录一首：（以上据《绛云楼俊遇》）

和牧翁秋日携内出游

秋水春山淡暮愁，船窗笑语近红楼。多情落日依兰棹，无藉浮云榜彩舟。
月幌歌兰寻尘尾，风床书听觅搔头。五湖烟水常如此，愿逐鸱夷泛急流。

明妓又有作诗以谢旧知的。

成化间妓林奴儿风流姿色，冠于一时。落籍后有旧知欲求见，因画柳枝于扇，诗以谢之曰：“昔日章台舞细腰，任君攀折嫩枝条。从今写入丹青里，不许东风再动摇。”（《无声诗史》）

又有因定情不果寄诗与狎客的。

呼文如，江夏营妓，能诗善琴，与邱谦之定情，谦之父不许。文如寄诗曰：“长门当日叹浮沈，一赋翻令帝宠深。岂是黄金能买客，相如曾见白头吟。”

又有即席赋诗的。

沉纯父林居，端午召客呼妓周绮生侑酒，不至。次日始来。问其故，曰：“偶赋诗未成耳。”纯父曰：“尔能诗，试即景以五月六日为题。”绮生朗吟曰：“酒剩薄觞冷，门悬艾虎新。”坐客咸击节。（以上《青楼小名录》）

又能驱客赠诗的。

苏州妓黄秀云性慧，喜诗。陈体方以诗名吴中。秀云谬谓曰：“吾必嫁君。然君家家贫，乞诗百篇为聘。”体方信之，苦吟至六十余章，神竭而没，人多笑之。而体方欣然每夸于人，以为奇遇。（《花当阁丛谈》）

明代娼妓能诗的人，怎这样多呢？其原因大约有二：其一，明代文坛上复古之影响。元代以蒙古族入主中夏，本不知文化为何物。他分全国人为十等阶级，即一官，二吏，三僧，四道，五医，六工，七猎，八民，九儒，十丐。（《郑所南集》）《辍耕录》亦说：“国朝儒者自戊戌选试后（元太宗十年，当宋嘉祐二年）以论赋取士。（元好问《杨文宪公墓碑》）所在不务存恤，往往混为编氓。”则其时轻视读书人可想。所以元代散文诗因陋就简，无什么重要价值。明太祖以汉族驱逐胡元于塞外，一切政事文章，皆推翻一切，极力恢复元以前状态。自前七子李梦阳何景明倡导于前，文必秦汉，诗必盛唐，风气不一变。后七子李攀龙王元美出，继续前修，其势益张。元曲为特殊文学，其价值颇可称述。然元人所撰，大都北曲，且喜杂用方言，或参用胡语。明代崇尚南曲，以传奇为盛，其结构词采与元曲大异。李调元《雨村曲话》说：

“自梁伯龙出，始为工丽滥觞，盖其生嘉隆间，正七子雄长之会，词尚华靡。弇州于此道不深，徒以维桑之谊，盛为吹嘘，不知非当行也。故吴音一派，竟为剿袭靡词，如绣阁罗帏，铜壶银箭，紫燕黄莺，浪蝶狂蜂之类，启口即是，千篇一律，甚至使僻事绘隐语，不惟曲家本

色语全无，即人间一种真情话，亦不可得。……”

看了上面一段，知明中叶后南曲完全变为古典派，与元代北曲大异其趣了。一般文人学士既鄙视胡元文学，而大倡复古运动。坊曲娼妇本是极不保守的人物，极能迎合潮流的人物，耳濡目染，为献媚游客计，自高声价计，不知不觉，遂群趋于吟诗或作诗之一途。而坊曲女诗人，乃多于过江之鲫了。

其二，士大夫因犯罪关系，其家属没入教坊者颇多，素有文学遗传或修养。章学诚《妇学》说：“又前朝虐政，凡缙绅籍没，波及妻孥，以致诗礼大家，多沦北里。其有妙兼色艺，慧传声诗，都人士从而酬唱，大抵情绵春草，思远秋枫，投赠类于交游，殷勤于燕婉，诗情阔达，不复嫌疑，闺阁之篇，鼓钟闻外，其道固当然耳。”就拿章氏这几句话，做我这段结论吧。

第二十章 唐以后娼妓妆饰之变迁

声妓繁盛，娼妓化妆技术，均推唐代。自唐以后，不过踵事增华而已。大概唐代女子妆饰，都创于“宫掖”，而民间效之，北里群花又效之。《西神脞说》说：“妇人匀面，古惟施朱敷粉，至六朝乃兼尚黄。”唐代女子及娼妓妆饰，大要亦不外乎此。但娼女对于唇眉及发的化妆术，比较更为革新。此种时代奢侈之反映，很值得我们注意的，兹分述如下：

1. 发。古代女子发的美恶，与貌的姣好很有关系。前人赞美女子的话，所谓“秀如春云”，“光可鉴人”，“长委于地”，都是指发而言。汉代即有假髻（《后汉书·东平王宪传》），高髻（《后汉书·马廖传》），堕马髻（《后汉书·五行志》）等等名目。女子对于发的修饰，自古已然。唐代娼妓是怎样呢？该拿唐人诗来证明她：

“花映垂鬟转。”——储光羲《夜观妓诗》

“风流夸堕髻。”——白居易《代书诗百韵寄微之》

“倭堕低鬟髻。”——温庭筠《南歌子》

“高髻云鬟宫样妆。”——刘禹锡《赠李司空妓诗》

“髻鬟峨峨高一尺。”——元稹《李娃诗》

看了以上所引，唐代娼妓头上的髻，形式是两种：一种是向下垂样子，二十年前我国大都会最时髦女郎，多半是这样；一种是高如牌楼似的，前清北京八旗女子的头，就是这种遗制。娼妓要装成花样翻新的髻，天天必定要梳头，则梳子一定是要考究的。唐末洛阳少年崔瑜，多货，喜冶游，尝为娼家玉润子造“红牙五色梳”，费钱二十万。（陶谷《清异录》）当时嫖客对于娼妓发的注意，可想而知。

2. 眉。眉与女子面部的美，也是很有关系的。汉代张敞曾为他的夫人画眉，（《汉书·张敞传》）。汉代亦尚细长而曲折的眉，号曰“啼眉”（《后汉书·五行志》）。唐代娼妓对于眉的修饰，亦非常注意，再引唐人诗来证明：

“青黛点眉眉细长。”——白居易《上阳白发人》

“连娟细扫眉。”——温庭筠《南歌子》

“巧匀轻淡约残妆。”——施肩吾《妓人残妆诗》

“轻鬟丛梳阔扫眉。”——张籍《娼女词》

“指黛随时广。”——沈佺期《李员外秦援宅观妓》

“城中画广黛。”——法宣和赵王《观妓诗》

照以上所引，唐代娼妓眉的化妆亦是两种：一种是细而长的，如现在大都会摩登女郎画的眉毛一样；一种是宽而广的，现在平津各舞台上花旦眉样，就是这个形式。到了唐末，娼妓眉的妆饰，更外革新。陶谷《清异录》载一段故事：“莹姐平唐妓也，玉净花明，尤善梳掠。画眉目作一样，唐斯立戏之曰：‘西蜀有十眉图，汝眉若是，可作百眉图。一夕假以岁年。当率同志为修眉史矣。’有细宅眷而不喜莹姐，目为‘胶煤变相’，自昭哀以来，不用青黛扫眉，皆以善墨火煨染指，号‘薰墨变相’。”后来一般文人们称呼妓女叫做“眉史”，就是从这个故事起的。

3. 唇。古代女子用胭脂做妆饰品，本来只施于两颊，唐则并涂于唇。唇的化妆，至唐代又开一新纪录了。

唐有“乌膏注唇”的风尚。

《唐书·五行志》：“元和之末，奇异化妆流行，不施朱粉，唯以乌膏注唇，似悲啼状。”

白居易《时事妆》：“乌膏注唇唇似泥。”

唐末娼家争妍斗媚，“点唇”技术，日益工巧。

《清异录》说：“僖昭时唐代都中娼家，竞尚妆唇，妇女以此分妍否。其点注之工，名字差繁，其略有胭脂晕品，石榴娇、大红春、小红春、嫩吴香、半边娇、万全红、圣檀心、露珠儿、内家圆、天工巧、洛儿殷、淡工心、朱龙格、双唐媚、花奴样子。”则唐末娼家唇的化妆，可谓尽态极妍了。

宋张子野词：“垂螺近额，走上红裯初趁相。”又晏几道《小山词》：“双螺未学同心绾，已占歌名，月白风清，长倚昭华笛裏声。”又云：“红窗碧玉新名旧，犹绾双螺。一寸秋波，千斛明珠觉未多。”按“垂螺”“双螺”，宋时角妓未破瓜时发总之名。（《词苑丛谈》）又宋代诗人以妓无颜色者叫做“鼓子花”，即“米囊花”。王元之谪齐安郡，时民物荒凉，营妓有不佳者，乃作诗曰：“忆昔西都看牡丹，稍无颜色便心阑。而今寂寞山城里，鼓子花开亦喜欢。”张子野老于杭，多为官妓作词，而不及龙靓《献诗》云：“天与群材十样葩，独分颜色不堪夸。牡丹芍药人题遍，自身身如鼓子花。”子野乃作词赠之。（《山樵野语》）米囊花即罌粟花，浓艳异常，宋代娼妓姿容不佳者曰鼓子花（即米囊花），则又似当时妆饰崇淡雅一派之证。兹再就唐以后娼妓妆饰特点分别言之：

第一，一般妇女及娼妓都以宫掖妆饰为标准。

唐白居易《时世妆》乐府云：“时世妆，时世妆，出自城中传四方。时世流行无远近，腮不施朱面无粉。乌膏注唇唇似泥，双眉磕作八字伍。妍媸黑白失本态，妆成尽是成悲啼。圆鬟无鬓堆髻样，斜红不晕赭面状。昔闻被发伊川中，辛有见之知有戎。元和妆梳若记取，髻堆面赭非华风。”白氏所谓“城中”，即指京师宫掖，特委婉言之。《东南记闻》说：“宣和（宋徽宗年号）之季京师士庶，竞以鹅黄为腰腹围，谓之腰上黄。妇女便服不施衿纽，束身短制，谓之‘不制衿’，始自宫掖，而通国皆服之。”这就是女子妆饰发动宫掖之证。

又《宋史·舆服志》说：“权发遣提举淮南东路提学事，丁璿言：衣服之禁尤不可缓。今闾阎之卑，娼优之贱，男子服带犀玉，妇人涂饰金珠，尚多奢侈，未合古制。……伏愿明诏有司，严立法度，酌古便今，令以义起礼，俾闾阎之卑，不得与尊者同荣，娼优之贱，不得与贵者并丽。”（此北宋政和年间事）可知宋代娼优慕宫掖中贵人妆饰，丁氏所以建议改革的原因。

《钗小志》说：“唐崔枢夫人治家整肃，容仪端丽，不许群妾作时世妆。”

《新唐书·舆服志》说：“中宗后宫人胡帽，海内效之，衣丈夫衣而靴。”

《大唐新语》说：“天宝中士流之妻，或衣丈夫服靴衫鞭帽，内外一贯。元稹《赠刘采春》诗云：‘妆巧样画双眉，慢裹恒州透额罗。正面偷输光滑笏，缓行轻踏皱纹靴。言辞雅措风流足，举止低徊秀媚多。更有恼人肠断处，选词能唱望夫歌。’”

照以上所引话看起来，当时保持礼教旧家，是反对“时世妆”的。娼妓对于宫掖妆饰，是极端慕效的。元稹诗所谓“巧样新妆”，所谓“缓行轻踏皱纹靴”，与《大唐新语》说“士流妻，或衣丈夫靴”，《唐书》说“宫人衣丈夫衣而靴”的话，若合符契，不是显然证据吗？又司空图诗云：“处处亭台止坏墙，军营人学内人妆。”军营人即营妓，“内人”即宫中妃嫔。这又不是显然证据吗？娼妓慕效宫中装饰，风气至明代中叶犹然。

《湖海楼集·广陵杂感》云：“潇洒风流汉武帝，銮舆三月下雷塘。锦裘夜猎张公子，宝瑟晨弹古氏倡。已为微行营万乘，还闻端拱赖三杨。隔江十四楼中女，多少珠帘学内妆。”此是武宗正德年间的事情，“内妆”即是皇帝宫内妃嫔们妆饰。“十四楼”即南都（今南京）官妓居留的地方。此后良家妇女，渐渐有仿效娼妓妆饰的习惯。

谭迁《枣林杂俎》引安阳《张氏风范》说：“弘治正德初，良家妆饰，耻类娼妓。自刘长史更仰心髻效之，渐渐因袭，士大夫不能止，近时冶容犹胜于妓，不能辨焉。风俗之衰也。”这种风气变更，很值得注意的。

第二，娼妓乐人服色之特别规定。此种制度，元明两朝最盛。

《元典章》说：“至元五年中书省劄，娼妓穿皂衫，戴角巾儿，娼妓家长并亲属男子，裹青头巾。”《新元史·舆服志》说：“仁宗延祐元年定服色等第诏：娼家出入，只服皂褙子，不得乘坐车马。”《太和正音谱》说：“赵子昂曰娼夫所作词，曰绿巾词。”这是元朝的事情。

《明史·舆服志》说：“教坊司冠服，洪武三年定。教坊司乐艺青卍字顶巾，系红线褙[衤专]，乐妓明角冠皂褙子，不许与民妻同。……教坊司伶人常服绿色巾，以别士庶之服。”刘辰《国初事迹》说：“太祖（明太祖）立富家乐院于乾道桥，男子令戴绿巾，腰系红褙，足穿带毛猪皮靴，不许于道中走，只于道边左右行。或令作匠穿甲，妓妇戴皂冠，身穿皂褙子，出入不许穿华丽衣服。”这是明朝事情。

又《辍耕录》载入《人消废家子孙诗》云：“宅眷尽为瞠目兔，舍人总作缩头龟。”后代人以龟头为绿色，遂目着绿头巾的为龟头。乐户妻女大半为妓，故又叫开设妓院以妻女卖淫的人为龟，或叫当龟。又以官妓皆籍隶教坊，后人又呼妻女卖淫的人为戴绿头巾，或叫戴绿帽子。实则碧绿青等色，自古为贱人之服。唐封演《闻见录》说：“李封为延陵令吏人有罪，不加仗罚，但令裹碧头巾以辱之。随所犯轻重以日数为等，日满乃释。吴人著此服出入州乡以为大耻。”宋沈括《梦溪笔谈》说：“苏州有不逞子弟，纱帽下著青巾。孙伯纯知州判云：‘巾帽用青，屠沽何异？’”皆为实例，不过至元明时专用为“乐人”“娼妓”服色罢了。

第三，娼妓裹足之风，宋元以后为盛。古代女子施朱敷粉外，又涂额以黄，画眉以黛。大抵注重唇妆、眉妆、额妆、面装及鬢髻妆。以“缠足”为一般妇女妆饰品的，则自宋以后，确有可征。《侯鯖录》说：“京师妇女妆饰与脚皆天下所不及。”《墨庄漫录》说：“妇女缠足，起于近世。”《辍耕录》说：“元丰（宋神宗年号）以前犹少裹足，宋末遂以大足为耻。”娼妓裹足，大约亦始宋代。作俑良家，而娼妓仿效。《艺林伐山》说：“谚言杭州脚者，行都妓女，皆穿窄鞮弓鞋如良人。”这就是明白的证据。吴自牧《梦粱录》说：“小脚船专载贾客小妓女，荒鼓板，烧香婆嫂，”是南宋时几以为妇人通称。

元伊世珍《琅环记》说：“吾闻圣人立女而使之不轻举也，是以裹其足。故所居不过闺阁之内，欲出则有帟车之载，是以无事于足也。”看了这一段话，知道元代已视妇女裹足为圣经贤传不可移易之信条了。

元白珽湛《渊静语》说：“伊川六代孙准咸淳间为安庆倅，明道年五十四座，二子相继早世，无后。淮之族尚蕃衍，居池阳。妇人不缠足，不贯耳，至今守之。”因当时缠足已成了天经地义，伊川族中女子不肯随俗，白氏所以特别记录这一桩事。元代妇女裹足既已盛行，所以到了元朝末年就有“鞋杯”事发生。

《辍耕录》说：“杨铁崖耽好声色，每于筵间见歌儿舞女有缠足纤小者，则脱其鞮鞋，盍以行酒，谓之金莲杯。余颇厌之。”阅《墨庄漫录》：“王深辅道《双凫诗》云：‘时时行地罗裙掩，双手更擎春潋艳，众人都道不须辞，尽做十分能几点，春柔浅醮蒲萄暖，和笑教人劝引满。洛尘忽挹不胜娇，划踏金莲行款款。’观此诗则老子疏狂，有自来矣。”照这么说起来，“鞋杯”宋朝已有人行过了。杨铁崖不过奉行故事，并非自我作古。宋元时代，裹足风行一时，可想而知，明沈德符《野获编》说：“明时浙东丐户，男不许读书，女不许裹足。”是裹足变

成贵族妇人专有妆饰品，贱民阶级女子，则政府以法令禁止其实行。明代裹足风气之盛，可想而知。到了明朝末年，就发生了一件极悲惨事情。

彭遵泗《蜀碧》说：“张献忠据蜀时，偶染疟疾，对天曰：‘疾愈当贡朝天蜡烛二盘。’众不解也。比疾起，令斫妇女小足堆积两峰，将焚之，必要以最窄者置于上，遍斩无当意者。忽见己之妾足最窄者，遂斫之，其臭达平政门为乐。……”

则明末妇女裹足盛行，及受残杀痛苦，可想而知。

至明代坊曲中妓女，无不以小足为献媚男子之具，试以明代娼妓足的妆饰列举如下：

顾媚弓弯纤小，腰支轻亚。

张元清在少年场中，纤腰龞步，亦自楚楚，人称为张小脚。

顾喜，跌不纤妍，人称为顾大脚。（以上《板桥杂记》）

相传马湘兰足稍长，江都陆无从戏以诗曰：“吉花屋角响春鸠，沉水香残懒下楼，翦得石榴新样子，不教人似玉双钩。”（周栎园《书影》）

你看了上面，便知当时娼妓欲博得嫖客欢心，或怜惜心，故以小足为惟一的妆饰品。马湘兰足稍长，则陆无从讥之以诗。顾喜跌不纤妍，人称为“顾大脚”。则小脚在娼门中贵重可知。又“鞋杯”恶作剧事情，在明代仍然风行。徐纨《本事诗》说：“何孔目元朗至闾门携榼夜集，元朗袖中带南院妓王赛玉鞋一只，醉中出以行酒。盖王足甚小，礼部诸公亦尝以金莲为戏。王凤洲乐甚。次日即以扇书长歌云：‘手持此物行客酒，欲客齿颊生莲花。’元朗击节叹赏，一时传为佳话。”又林若抚《鞋杯行自序》说：“余薄游秦淮，偶与一二胜友过朱校书樱宁，饭酒间出锦鞋贮杯以进。曰此所谓‘鞋杯’也。自杨铁崖而后，再见于何孔目元朗，才情正堪鼎足两公。余闻之喜甚。不意风尘中人，博综雅谑，有如此者。遂以笔蘸酒为赋《鞋杯行》云。”又明人徐渭《美人纤趾调·菩萨蛮》云：“千娇更是罗鞋浅，有时立在千秋板，板已窄稜稜，犹余三四分。红绒止半索，绣满帮儿雀。莫去踏香堤，游人量印泥。”

你看明代女子的脚，小得可怜不可怜！又唐子畏《咏纤足排歌》云：“第一娇娃，金莲最佳，看凤头一对堪夸。新荷脱瓣，月生芽。尖瘦帮柔绣满花。从别后，不见他。双凫何日再交加，腰边搂，肩上架，背儿擎住手儿拿。”照此看来，小足对于性交时尚有特别快乐用途。无怪乎一般坊曲妓女，大家都裹三寸金莲，以献媚游客。

第二十一节 花柳病起源之时与地

花柳病以杨梅疮为最重，亦最晚出。盖发生于明代中叶以后。但其原理，则我国古代医书中已说过了。

隋巢元方《病源候论·二十四花痿候》说：“风湿容于皮肤，与血气相搏，其肉突出，如花开状。”又《二十五反花疮候》说：“风热挟湿毒之气浸淫。”《疮候》说：“风热发于肌

肤。”《无名疮候》说：“如恶疮，或瘥或剧，风热搏于血气所生。”唐王寿《外台秘要》引《素女经》说：“七伤之情，不可不思。第六之忌，新息沐浴，头身发湿，举重作事，流汗如雨。以合阴阳，风冷必伤。其胜利急痛腰脊疼强。四肢酸疼，五脏防响。上项头面，或生漏沥，云出《古今录验》二十五卷中。”唐孙思邈《千金要方》说：“交合事，蒸热得气，以菖蒲末白梁粉敷合，燥则湿痛不生。”又说：“治阴恶疮，以蜜煎甘草末涂之。”宋窦汉卿《疮疡经验全书》说：“霉疮由于与生疔之妇人交合，薰其毒气而生。”

看了上面所引诸书，所云“四肢酸痛，上攻头面”，其发生时现象，颇似杨梅疮。所云“恶疮久不瘥”，恐怕就是杨梅疮萌芽吧，是明代中叶以后之杨梅疮，古代似已有之。但古代医学，未受科学洗礼，对于疾病名目，亦未能分析清楚，所谓恶疮者往往与风疔相混，试以事实证明之。

崔言得疾，眉发自落，鼻梁崩倒，肌肤得疮如疥，皆目为恶疾，不可救。有异人教以皂荚刺烧灰，大黄九蒸九晒为末，以大黄汤调服之。（《神仙感遇传》）

北齐李庶无须，博陵崔谏调之曰：“何不以锥刺颐下作数十孔，拔左右好须者载之。”庶曰：“持此还施贵族。艺眉有益，然后艺须。”崔家时有恶疾，故庶以此调之。（《酉阳杂俎》）

齐武平（北齐后主年号）时，梁州薛河寺僧远为，性疏诞，不修细行，好逐流荡，欢宴为任。眼边有乌点，洗拭之，眉毛一时随手落尽。（《唐高僧传》）

消渴连年，累有相如之患。迄于大渐，遂如范增之疾。桐君对药，分阙神明。李柱倚医，更无方技。铭云：“梧桐茂苑，杨柳娼家。千金回电，百日流霞。凋零倏忽，凄怆荣华。河阳古树，金谷残花。”（周庾信《郑伟墓志》）

看以上所引，所谓“恶疾”，所谓“流荡”，所谓“相如之患”，“范增之疾”，大约都是指花柳病而言。但实际是花柳病或为风疔却不敢断定了。又《苕溪渔隐丛话》说：“刘贡父晚年得恶疾，须眉堕落，鼻梁断坏，怆感惭愧，转加困剧而毙。”《东坡志林》说：“元丰六年十月十二夜，有得风疾者，口不能言，死生之争，有甚于刀锯木索者。知其不可救，默为祈死而已。”东坡所说，必是刘贡父的事情。贡父兄敞知永兴军，亦惑官妓茶娇得惊眩疾。（《宋稗类钞》）又《蜀梣杌》云：“潘炕嬖美妾解愁，遂风恙成疾。”这皆是古代花柳风病混合不清的证据。但杨梅疮发生，吾国至明中叶以后，则确有可证。

俞辨《续医说》（嘉靖二十三年 1545 年出版）草薺土茯苓条：

“弘治末年（明孝宗年号）民间患恶疮，自广东人始。吴人不识，呼为广疮，又以其形似，谓之杨梅疮。若病人血虚者，服轻粉重剂，致生结毒，鼻烂足穿，遂成痼疾，终身不愈云。”

李时珍《本草纲目》（万历十八年，1588 年出版）卷十八《土茯苓条下集解》说：

“土茯苓，楚蜀山菁中甚多蔓生，昔人不知用此，近世弘治正德（正德明武宗年号）间因杨梅疮盛行，率用轻粉叶取效。毒瘤筋骨，溃烂终身。至人用此，遂为要药。”又说：“杨梅

疮古方不载，亦无病者。近时起于岭表，传及四方。盖岭表风土卑炎，岚瘴薰蒸，饮啖辛热，男女淫猥，湿热之邪，积蓄既深，发为毒疮，遂致互相传染。自南而北，遂及海宇云。”

吾国医书，最初载杨梅疮名目，及治法，当以此二书为权舆。而杨梅疮始于宠治，至正德而盛，吾人亦于二书证明，实吾国花柳史上最重要之纪录了。

再检弘治正德前后医书，有无杨梅疮之纪载？

《玉机征义》，刘宋厚著。（洪武二十九年，1396 出版，正德元年 1506 再印。）卷十五疮疡门有治下疳疮及治便毒方。

《山居医方便宜》，恽宗立著。（正统六年 1441 出版。）卷七有诸淋，妬精下疳疮，阴头疮。

《医林集览》，王尔著。（成化十八年，1482 出版。）卷十五有淋遗泄疳疮，妬精疮便毒。以上诸书，均无杨梅疮之名。

《丹溪心法附录》，方广著。（嘉靖十五年 1536 著。）卷十六，有杨梅疮。

《外科心法良方》，薛立斋著。（嘉靖三十五年 1556 著。）有杨梅疮名。

《古今医统》，徐春甫著。（嘉靖三十六年 1557 出版。）有杨梅疮。

《医学纲目》，楼英著。（嘉靖四十四年 1565 出版。）十九卷，有杨梅疮。

《窦氏图经疮疡经验全书》，窦梦麟著。（隆庆三年 1569 著。）卷五杨梅疮，一名广东疮，一名霉疮。并附有详图。

《医学入门》，李挺著。（万历四年（1576）丙子出版。）卷七，有杨梅疮。

《万病回春》，龚廷贤著。（万历十五年（1587）出版。）卷八，有杨梅疮。

《疡科语治准绳》，王肯堂著。（万历三十六年（1608）著。）卷五，有杨梅疮症状治方。

《景岳全书》，张介宾著，清康熙庚寅（康熙四十九年）新刻本。本书为明张介宾辑，《序文》说：“庚辰岁外孙林日蔚始付剞劂。”无年号，书中引用薛立斋朱丹溪李东垣诸家之说。（按庚辰为万历八年及崇祯十三年。）六十二卷，有杨梅疮状。

《外科正宗》，陈实功著。（万历四十五年（1617）著。）四十一卷，有杨梅疮。

《霉疮秘录》，陈司成九韶著。（明崇祯五年壬申（1632）出版。）明代医书，谈杨梅疮者以是书为最后出。但对于杨梅疮状历史治法，亦以是书为最精。其《自叙》上说：

“往余弱冠，与友人某某者同试虎林。彼狎邪青楼，而余畏不敢从，彼以为迂也。北归未几，友卧病，心知有所中也，不敢彰其言，私倩余商榷。余发先王父遗书，及检各家秘授合治之，乃瘥。居无何，余食贫，而家且圯，遂弃去经生，业长桑君之术。于是考素难究针灸老人带下婴儿三科。既而浪游三吴间，参仿遇有剩病则搜奇别怪以瘳之，今二十年矣。无药不愈，更见公子王孙，一犯其毒，终为废疾嗟嗟，方书不言，言亦不悉，余甚愠之。因察天时、气运、病原、传染、嗜好，或问，爰及治验方法，类成一帙，名曰《霉疮秘录》。非敢以立言自任，

聊补后人所未发耳。(崇祯五年叙)”

又《总说》上说：“余家世业医，自高祖用和公至不佞，已八世，方脉颇有秘授。独见‘霉疮’一症，往往处治无法，遂令膏粱子弟，形损骨枯，口鼻俱废，甚则传染妻子，丧义绝育，深可怜惜。于是遍访专门，亦无灼见。细考经书，古未言及。究其根源，始于竿会之末，起于岭南之地。至使蔓延通国，流祸甚广。”又说：“或问霉毒为患自何时乎？曰岭南之地，卑湿而暖，霜雪不加。蛇虫不蛰，凡污秽蓄积于地，一阳来复，湿毒与瘴气相蒸，物感之则霉烂易毁，人感之则疮疡易侵。更逢客火支煎，重虚之人，即得此病。故谓之杨梅疮。”又说：“此症有谓杨梅疮，有谓棉花疮，有谓砂仁疮，名状不一者何也？曰：毒之相感者一气也，脏之见证者各异也。如霉疮有赤游柴癩，如疯，如疹，如砂仁，如棉花，如鼓钉，如烂柿，如杨梅，或结毒破烂孔窍，名状不一。大约似杨梅者多半，故曰杨梅疮。皆以形名，所以不一也。”

据上所述，吾国研究杨梅疮，有系统叙述，盖始自陈氏，无可疑问。

综合以上各家学说，杨梅疮于十五世纪始，发现于吾国医书中。其流行盖始自弘治末年（1488—1505）至正德年间（1506—1511）而始盛。且起源广东，诸家学说一致。考欧洲人最先来华通商的为葡萄牙人。明正德六（1511）年，葡人亚宽伯基占岭南洋麻六甲后设总督以掌贸易，拓殖事务。逾五年有伯斯特罗者，乃以航船来广东，此为第一次之试航。翌年（正德十二年）葡人孚那安德来德复率葡船四艘，马来船四艘，泊于澳门西南之上川岛，要求通商。明政府许以率船二艘，航行广东。是为现代欧洲国家与中国直接通商之始。（据武干《中国国际贸易史》引摩西《中国国际关系论》）再考欧洲古代在哥仑布发现美洲以前，欧陆似乎还没有梅毒流行。这种花柳病，确是那时从海地传到西班牙去的。（用《欧美淫业史》说。）我国“杨梅疮”至明孝宗宏治时候发生，至武宗正德而鼎盛。或恐怕与葡人东来，不无有多少关系吧。

又吾国相传最古花柳病，所谓“消渴”者，汉司马相如有消渴疾。（《汉书·司马相如传》）魏卞兰得消渴病。时明帝信咒水，使人持水赐兰。兰曰：“治疾当有方药，何信于此，”（《三国志》注引《魏略》）按“消渴”似即近世“糖尿病”。《医胜》引王志懋《二酉委谭》说：“闽参政王懋德自延平归，忽瘦甚，须发皆枯。云乃消渴症。百药罔效，先是延平一乡官，潜谓人曰：‘王公病曾有尝其溺否？有此症者，其溺甚甜。此不治验也。’王后闻之，初试微甜已而渐浓。愈益甜。王亦自知不起。乃曰：‘消渴病闻之，溺甜则未之闻也。’”是可为消渴病即糖尿病之确证了。

第六章 私人经营娼妓时代

第一节 清代中叶以前之娼妓

清初用明朝制度，顺治元年设教坊司以掌宫悬大乐（《钦定八旗通志》）顺治八年，奉旨停止教坊女乐，用太监四十八名替代它。（《康熙会典》）但据《皇朝通考·乐考》上说：“顺治十二年仍设女乐。十六年后改用太监，遂为定制。”经过这二次革除，以后清代的北京官妓，似已消灭了。所以《雍正会典》有：“顺治十六年裁革女乐后，京师教坊司并无女子”的话。

至各省官妓，康熙后始次第废除。《雍正会典》说：“礼部进春仪，康熙十二年复准直省府州县拜迎芒神土牛，勒令提取伶人娼妇者，严行禁止。”又说：“雍正三年律例馆奏准：令各省俱无在官乐工，”都是显然的证据。清初王士禛做扬州推官时，曾有关于官妓的一段掌故。他说：“扬州旧例，府僚迎春琼花观，以妓骑导，太守节推各四人，同知以下二人，归而宴以侑酒。府吏因缘为奸利。余语太守罢之。”（见王著《香祖笔记》）但考王做扬州推官为顺治十六年，康熙五年行取北归，所说官妓，大约是康熙十二年以前各省还未奉令禁止现象吧。

又陈尚古《簪云楼杂记》说：“顺治壬辰（顺治九年）禁良为娼。以丧乱后良家子女被掠，展转流落乐籍。世祖特有是命，其误落于娼家者，许平价赎归，都下甚快。……史可法檄云：齐姜宋子，相率而入平康。乃军市设教坊之流祸，致李闯施之明臣。”（吕毖《明朝小史》。）是当日明代良家及贵族妇女堕落而为娼妓，盖不可胜计。虽有顺治禁良为娼之令，其不能归还者，盖又不可胜计。壬辰之令，亦仅亡羊补牢而已。

如上所述，清顺治八年十六年，两次裁革京而教坊“女乐”。康熙十二年，复重申禁令。盖最迟至康熙十二年以后，京师及各省由唐历宋明的官妓制度似宜扫地无余了。

清初娼妓群居地方，大约外城内之东西，及外城外之南，都为香巢。

《析津志》说：“京师皇华坊有东院，有本司胡同。本司者，教坊司也。又有勾栏胡同、演乐胡同、相近后有马姑娘胡同、宋姑娘胡同、粉子胡同、迷楼曲巷，盖直至总铺胡同。出城则有南院，皆旧日之北里也。”

燕都妓女自辽以来，多以子为名，粉子亦妓女名字。民国后勾栏改内务部街，粉子胡同为农商部衙署所在地。一般士大夫不知昔日曾为纸醉金迷之地了。

清代由顺治历康熙，虽用国家命令法律，消灭了历代相传的官妓制度。雍乾以后，娼妓依然存在。我们拿日本人著《唐土名胜图》看：

是书标题，故兼葭堂本世肃先生遗意编述。法桥冈田、玉山尚友、冈熊岳、文晖大原、东野民声同画。前有皆川原心、横塘有则、奥田元继三序。序署享和文化年号，则当吾嘉庆九年

十年间（公元1804—1805年）。

其卷帙次第，首大内，次皇城，次内城，次外城，次园囿郊垌，而终之以直隶各府。其编制先之以总图，而后及于典章文物，风景名胜，系之以说明，而参引名人之题句。……至于各衙署，寺院，坛圃，苑筑，或其名厘存，或其地已泯，览其图绘，皆宛然如见。数百年来，经营缔构之功。犹得长存于吾人之想像。斯诚图籍之环宝也。……古今风土变迁，最可玩味者，莫如“戏楼”与“妓馆”。其所载《西青楼之图》，是在今灯市口之东一带。妓皆长袍盛妆，弹筝侑酒，绣帘红烛，迥非今世所见。……（以上用瞿宣颖《北京建置谈荟说》。）

《唐土名胜图》为吾嘉庆初年所著，叙述当然为乾隆时代状况。《东西青楼图》地望，与《析津志》所说相同。则清代雍乾时燕京娼妓，仍然作卖笑生涯，昭加星日。但清代中叶前，北方娼妓虽多，很少艳史流传，赫然露其头角者。拟之南方南京扬州等处，反有逊色，是什么原因呢？”其原因盖有二：

其一，禁止官吏士人狎娼。清沿明制，律凡文武官吏，宿娼者杖八十。（挟妓饮酒，亦在此例。）媒合人减一等。监生生员……狎妓赌博……者，问发为民。褫革治以应得之罪。

其二，燕京妇女容色装束习惯，都不如南人。

陈大声《嘲北地娼妓曲》上说：“门前一阵骤车过，灰扬。那里有踏花归去马蹄香？棉裤棉裙子，膀胱。那里有春风初试薄罗？裳生葱生蒜生韭菜，腌脏。那里有夜深私语口脂香？开口便唱冤家的，不正腔。那里有春风一曲杜韦娘？举杯定吃烧刀子，难当。那里有兰陵美酒郁金香？头上松髻高尺二，蛮娘。那里有高髻云鬓宫样妆？行云行雨在何方，土坑。那里有鸳鸯夜宿销金帐？五钱一两等头昂，便忘。那里有嫁得刘郎胜阮郎？”（见《长安客话》）陈虽为明人，但清初娼寮情形，与明不异，陈氏话并未失时代性，你看陈氏所做曲子，写得何等透切，何等顽艳。北地胭脂，当然不如南朝金粉了。

当时如广州、南京、苏州、杭州、宁波、潮嘉等地，裙屐声歌，都非常繁盛，试略述之：

岭南烟花，非常繁盛。娼妓区域有南濠、大小扬帮、沙面、谷埠，而以谷埠规模为最大。

明末清初，广州青楼，设在南濠。相传南园五子雅集，多在于此。（老城南濠街，即其故址。）当时城内娼寮，除南濠外为小东营（在小东门）。清初有诗妓名红豆的居此。乾嘉时为缪莲仙赏识的名妓沈秀英，亦在小东别墅。今其地已湮，不过留一点流风余韵罢了。清初妓馆，设于沙面，即今之鬼基。其地积沙而成，妓女以板筑屋，与茅寮等，故名曰寮。蛋户在水边筑板屋的叫蛋家寮，即本此意。沙面有帆影阁，为当时诸妓宴客地方，颇为繁盛。咸丰六年火灾，南海令华樵云廷杰不准恢复。乃由陆而水，变为现在的鬼棚尾了。（现在约数十艘，分两行排列，与大沙头东西排列，在城外水面。）

大小扬帮乃流娼，与沙面土妓不同。妓从扬州来，故叫扬州帮。“大扬帮”故址在河南福里河旁。其后来者日多，由陆居而变为水居，号“小扬帮”。好南词者多趋之。太平军一役，

英兵入省城，大小扬帮俱星散，以后乃改为南词。

珠江花舫。乾隆以后业已繁盛。自大小扬帮消灭，冶游者咸萃于海珠。最盛为道光中末叶时代，是时珠江花舫环海珠而自成一家者，分为数处：

1. 谷埠。

2. 迎珠街花舫旧泊于迎球街凡十余只，有头厅而无尾厅，局面小于谷埠。冶游客人多商人。

3. 合昌原水寮名。花舫亦有二十余只，合掌平排。游客登舟选艳，有当意者，即夕可成好事。妓女身份，逊于谷埠、迎珠。

4. 水鬼叟。即萃贵潭，以字音相同，俗人讹传，乃叫水鬼水鬼叟。妓女多蛋户，以“住家艇”为藏眷所。妓女身份，与合昌等。

就中以谷埠为上乘。谷埠花舫，以艇肚住妓女。各有房舱，名叫白鸽笼。艇面有厅，前有前厅，尾有尾厅。舵尾有房，名叫柜底房。头尾厅为宴客之所，陈设华丽，一入其中，几不知为浮家泛宅了。花舫一字排连，两行排列。中离三丈许，可容“沙艇”往来。花舫外泊“紫洞艇”数十只，大的紫洞艇有内外厅，隔以锦帐，分别男女内外，陈设与花舫等，艇头置睡椅一，圆桌一，以备游客纳凉或赏月之用。紫洞艇头泊沙艇无数，以渡客来往。谷埠艇大小不下三百余艘，有上中下三档之分。下档最佳，上档次之，中档为“姻缘艇”。妓女留髻的即以此艇为阳台，所以叫姻缘艇。在广州冶游，到了谷埠已经叹观止了。（据《珠江花史》）

但当时一般文人，对于粤妓均有菲薄之辞。

袁枚《随园诗话》说：“久闻广东珠娘之丽。余至广州，诸戚友招饮花船，所见绝无佳者。故有‘青唇吹火拖鞋出，难近都如鬼手馨’之句。相传潮州绿蓬船人物殊胜。犹未信也……”

赵翼《檐曝杂记》也说：“广州珠蛋户不下七八千，皆以脂粉为生计。……蛋女率老妓买为己女，年十三四即令侍客，实罕有佳者。晨起面多黄色。敷粉后，饮卯酒，作微红。七八个船，每日皆有客。……蛋户例不陆处。脂粉为生者，亦以船为家。”

而粤妓声光，亦仅为岭南一隅所限，这是什么缘故呢？

1. 因主观力量太强。审美本是主观的。袁赵均江浙人，看惯了娇小玲珑式江浙美人，一日骤易以习惯言语性质妆饰绝异的珠娘，虽如花玉貌，亦视若无盐。

2. 因对于广东，一切事物无深切感情。任何人久住在一个地方，无论殊方绝域，久之不免同化，自表同情。前人所以有“却忆并洲是故乡”之感。赵俊氏在广东做官，袁为游历性质，均暂时侨人，对广东乏深切印象。故东粤美人，被二公一笔抹煞。

3. 因当时广州游客，除一部分官僚幕客外，半为市侩及纨绔儿。此等人都胸无点墨，没有宋词章，为美人鼓吹，所以当时粤妓名闻海内的寥若晨星。吴树珠《擘红余话》说：“珠江襟带羊城。……中央海珠石，随波上下，势欲浮去。……其间帆樯如林，青雀黄龙之舫，集于

州渚。别有花艇藏娇，靓妆炫服，照临波镜，乃水上平康里也。每当夜静月明，皓腕当窗，绛树之清歌竞奏，丝珠之玉笛横飞。虽竹西歌吹，何以加兹？然绮罗弦管，大抵长须奴大腹贾，征逐其中。若杜樊川书记风流，百无一焉。此则烟花减色，而亦珠江之辱矣。”这几句话是很对的。

其实各地方美人，都因风土气候不同，而各有其特征。如吾国燕赵佳人，以壮迈胜，吴姬越女，以婀娜胜，粤东珠娘，以刚健胜。十步之内，岂无芳草？历史上艳称坠楼的绿珠，即为粤产。其声价亦不在真娘苏小以下。且审美观亦因时代而变更。袁枚固以粤妓丑聘，形诸吟咏。他的孙子袁翔甫《滬北竹枝词咏粤妓》云：

轻绡帕首玉生香，共识侬家是五羊。联袂拖鞋何处去，肤圆两足白于霜。

你看他这首竹枝词，颇足为粤妓生色，与袁枚极力诋毁者不同。因翔甫生于清末（同治光绪），间又流寓在五州异国杂处的上海，审美观因时代而变更，因此就与他的乃祖大异其趣了。

南京为明代陪都，烟花极盛，清代申丙之交，（顺治元年二年）一片欢场，化为瓦砾。至乾隆末年复兴，当时本帮——即南京帮，扬帮，苏帮妓女，都聚于此。士大夫燕集，皆在秦淮画舫中。真所谓户户皆花，家家是玉，几于恢复明代末年的盛况了。

珠泉居士《续板桥杂记》（乾隆四十九年出版）说：“闻之金陵父老云：秦淮河房，向为妓者所居，屈指不过几家。开宴延宾，亦不恒有。自十余年来，户户皆花，家家是玉，冶游遂无虚日。丙申丁酉（乾隆四十一二年间）夏间尤甚。由南门桥迄东水关，灯火游船，衔尾蟠旋，不睹寸澜。河享上下，照耀如画。诸名姬家，广筵长席，日午至酉夜，座客常满，樽酒不空。大约一日之间，千金靡费。真风流之藪泽，烟月之作坊也。”又说：“前明河房文人燕游之所，妓家则鳞次。旧院在钞库街与贡院隔河遥对。今自利涉桥至武定桥两岸河房，丽姝栉比。俗称本地者曰本帮，来自姑苏者曰苏帮，来自维扬者曰扬帮。”又说：“自利涉桥以东为钓鱼巷，迤迳至水关临河带，亦丽者所居。地稍静僻，每有名妓，心厌城市，择此居之。然自春初水长以迄秋中，游艇往来，亦复络绎不绝。由文德桥而西为武定桥，迤西至新桥，亦有河楼。地处西偏游踪暂至，故卜居者少。至白培巷王府塘诸处，室宇湫溢，类皆卑屑所居，不敢与水榭颉颃。闻亦间有丽人，余用未之见也。”又说：“秦淮河凿自祖龙，水由方山来，西流沿石城达于江。常春夏之交，潮汐盛至，十里盈盈，足恣游赏。迨秋季水落，舟楫不通，故泛舟者始于初夏，讫于中秋，当夫序届天中，日逢竹醉，游船数百，震荡波心。清词南曲，十番锣鼓，腾腾如佛，各奏尔能。薄暮须臾，烛龙炫耀。帘幕毕钩，清妆倚栏。声光历乱，虽无昔日灯船之盛，而良辰美景，乐事赏心，洵升平气象也。”

捧花生《花舫余谈》（嘉庆十三年出版）说：“凡有特客，或他省之来吾郡者，必招游画舫以示敬。先数日即擎小红笺贮以小红封套，牌上书某日买舟候教，某人拜订，命仆送至客所，客如不到，随即以小红笺上书辞谢，下书某人拜手字样，仍贮送去之封套内，并原请之笺还之，

是日不扰。否则主人预计客之多寡，或藤棚，或走舱，赁泊水次，临时速客共登。大半午后方集，早则彼美朝酣，梳掠未抗，无可省览。另以小舟载仆辈于后，以备装烟问话。盘餐或从家庖治成，用朱红油盒子担至马头，伺船过送上。或择名馆如便宜、新顺之类代办，以取其便。又或佣外间庖人载以七板儿两只，谓之火食船。一切盘盂刀砧醋[角票]酱甌乌银琼屑，以及僵禽毙兽，果瓜椒豉忽薤之属，堆满两腊，烧割烹调，唯命是听。献酬既毕，人倦酒阑。回顾篔簹灯笼，早经陈列岸上，主客欢揖而散，亦已斗转参横矣。”

你看乾嘉年间，秦淮游宴之乐，其繁盛状况，视前明末叶更觉变本加厉。承平日久，风月撩人，不得不如此吗？

扬州娼妓事业，自唐以来即号称繁盛。清初即有“私窠子”“半开门”“苏浜”“扬浜”诸种名目。

吴兰茨《扬州鼓吹词》序：“郡中城内里城妓馆每夕燃灯数万，粉黛绮罗甲天下。吾乡佳，在唐为然。国初官妓，谓之乐户。土风立春前一日，太守迎春于城东蕃厘观。令官妓扮火春梦婆一，春姐二，春吏一，皂隶二，春官一，次日打春官给身钱二十七文，另赏春官通书十本，是役观前里正司之。至康熙间裁乐户，遂无官妓，以灯节花鼓中色目替之。扬州花鼓扮昭君渔婆之类，皆男子为之。故俗语有‘好女不看春，好男不看灯’之训。官妓既革，土娼潜出，如‘私窠子’‘半开门’之属，有司禁之。泰州涓渔网船，如广东高桅艇之例。郡城呼之为‘网船浜’，遂相沿呼苏妓为‘苏浜’，土娼为‘扬浜’。一逢禁令，辙生死逃亡，不知所之。今所记载，如苏高三珍珠娘之类，尚昔年佚事云。”

据吴氏所说，扬州自官妓革除，苏浜扬洪娼妓，并不十分兴盛。但此为清初顺康年间事。一则丧乱初平，疮痍未复。一则官司禁令森严，娼妓难以托足。至乾隆末年，海内升平，扬州烟花复盛。小秦淮瘦西湖繁华，直驾金陵而上。

李斗《扬州画舫录》（乾隆五十八年出版）说：“自龙头至天宁门水关，夹河两岸，除有可纪载者，则详其本末，若歌喉清丽，技艺可传者，则不胜枚举。……如赵大官赵九官……诸人，皆色技俱佳，每舟游湖上，遇者皆疑为仙。至面店王三官者，则又开扬州苏浜之鼻祖者矣。其妾五官娟好，然冶游者询其年齿姓字，则面红潜遁，此又苏浜中奇人焉。若高小女子本系扬人，丰姿绝世，而才艺一时无两。许九官与齐名，其实则逊之甚远也。”又说：“小秦淮妓馆尝买棹湖上，妆掠与‘堂客船’异，大抵梳头多‘双飞燕’‘到枕松’之类。衣服不着长衫，夏多子儿纱，春秋多短衣，如翡翠织绒之属。冬多貉覆额苏州勒子之属。船首无侍者，船尾仅一二仆娣。游人见之，或隔船作吴语，或就船拂松握手。倚栏索酒，倾卮无遗滴。甚至湖上市会日，妓舟齐出，罗帷翠幕，稠叠围绕。韦友山诗：‘佳话湖山要美人’，谓此。”

又袁牧《扬州画舫录序》（乾隆五十八年作）说：“记四十年前，余游平山，从天宁门外按舟而行。长河如绳，阔不过二丈许。旁少亭台不过匳渚细流，草树叶欹。而自辛夫岁（乾隆

十六年)天子南巡,官吏因商民子来之意,赋工属役,增荣饰观。……其壮观异采,顾陆所不能书,班扬所不能赋也。”阮元亦说:“扬州全盛,在乾隆四五十年间。”(《扬州画舫录跋》)

看了广州扬州南京娼妓状祝,则清朝乾隆时南部烟花,直有令荡子魂消,羁人心醉的。其他苏州杭州潮嘉诸地称是。兹再以当时冶游风尚及特质。分别言之:

1. 坊曲中妆束摹仿吴门,及其变迁之迅速。

娼门中时世妆变换得最快。这个时代,大约以吴门为典型。

《续板桥杂记》:“院中衣裳妆束,以苏州式,而彩裾广袖,兼效维扬。”《画舫余谈》:“姚家巷利涉桥桃叶渡头多苏州人开列星货铺。所鬻手绢风兜、雨伞、棠木屐、重台履、香里肚、洋印花袖、顾绣、花巾袖、妆花边、绣花边、金彩鬼子栏杆、貉勒、缎勒、义髻闹妆、步摇、流苏、袅朵之类,炫心夺目,闺中之物,十居其九。故诸姬妆饰,悉资于此。固由花样不同,亦特视为奇货矣。”《吴门画舫续录》:“时世妆大约十年一变。余弱冠时(《吴门画舫续录》作于嘉庆十八年)见船娘新兴缓鬓高髻,鬓如张雨翼,髻则叠发高冠,翘前后股,簪插中间,俗呼元宝头,意仿古之芙蓉髻。后改为平二股,直叠三股,盘于髻心之上,簪压下股,上关金银针,意仿古之四起髻。今又改为平三套,平盘三股于髻心之外,意仿古之灵蛇髻也。髻则素尚松缓,若轻云笼月然。……”

妇女妆饰,竞尚吴门,实始自明季。《烬宫遗录》说:“周后籍苏州,田贵妃籍扬州。(周田俱崇祯帝后妃。)皆习江南服饰,谓之苏样。”余怀《板桥杂记》说:“南曲衣裳妆束,四方取以为式,大约以淡雅朴素为主。”则娼妓妆束,取法吴中,已非一朝一夕之故了。娼妓是最不守旧的人物,是最讲时髦的人物。她的妆束时时刻刻变迁,就是这个道理。

2. 坊曲中赌博渐盛行。

这个时代,赌博已流行娼门中,游客以此为唯一消遣品。娼妓借此为博取缠头之资,几成为副业。

《画舫余谈》(嘉庆二十三年戊寅捧花生著)说:“曲中习尚叶子戏,曰成坎玉,曰碰十壶。姊妹往来,每多为此。后又为投琼、有赶洋、跳猴、掷八叉、夺状元诸名色。行之既久,又生厌,乃兴压宝。压宝者,豫以青蚨一枚,藏小方盒中,平放案上,前后左右,任人射之,但得宝字方者胜。其局则曰宝局。盒则曰宝盒。别将作过之宝字方向录于片纸,以为此对,则曰宝篇,穷日继夜,其风甚行。近又有所谓摇摆。法用玲珑骰子四颗,覆于器而摇之,计其点数,定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门。一日之间,输赢无算。盖因有如清游,假此为买笑地者。呜呼,家无儋石储,而一掷百万,世岂鲜牧猪奴哉!花骨头之为祸,烈于水火,顾安得铁蒺藜碎之!”《扬州画舫录》:“画船多牙牌叶格诸戏,以为酒食东道。……”

赌博流行民间,实盛自明季。《日知录》说:“万历之末(明神宗年号),士大夫有相从赌博者。至天启中(明熹宗年号),始行“马弔”之戏。而今之朝士,若江南山东,几于无人不

为。”但坊曲为此游戏，尚未见诸记载。乾嘉承平日久，六博风气，渐传播于歌楼画舫间，很值得我们注意的。

3. 鸦片烟渐流行于曲中。

到了乾隆时候，沿江沿海坊曲中，已渐渐拿鸦片烟来供给嫖客。

《画舫余谈》(嘉庆二十三年著说)：“今所行鸦片烟，……，不知何时流入中国。价值昂贵，嗜之者谓可助精神，利百疾，吞吸无厌。历三二年后，耸肩伸劲，面若死灰。……屡奉严禁，买卖均有科条，其实私相授受者，殆终不免。少年子弟，流恋平康，珍如慎卹。诸姬亦间以娱客，罔知利害。……”

俞嘉《潮嘉风月》说：“鸦片烟出外洋诸国，色黑而润。凡游粤者无不领其旨趣。……友人姚春圃尝为余道鸦片之美。……余曰：‘其然，岂其然乎？’然近日四民中，唯农夫不知其味，即仕途中亦多有耽此者。至于娼家，无不设此媚客。然嗜好过分，受害亦甚酷。……”

愚意鸦片烟输入中国，当始自有明。

俞理初《癸巳类稿》说：“明四译馆同文堂《外国来文》八册，有译出暹罗国文云：那侃进皇帝鸦片二百斤，进皇后鸦片一百斤，此不知何年。”又徐伯龄《谈精隽》说：“成化癸卯(明宪宗十九年)，令中贵人收买鸦片，价与黄金等，其国自名合浦融。”

是成化年间市上已有鬻卖雅片的。成化后约百年之万历时代(明神宗年号)，李时珍著《本草纲目》记阿芙蓉事甚详。但内云：“阿芙蓉前代罕闻，近方有用者。”则当时服用鸦片尚未普及可知。沿及清代，鸦片流毒已遍全国，其患则甚大。

余文仪《台湾府志》说：“咬啮巴本轻捷善斗，红毛制鸦片诱健食之，遂痞羸受制。其国竟为所据，而禁红毛自食。有私食者，集众红毛环视，悬其人竿上，以炮打之入海。”

黄叔琳《台湾使搓录》说：“鸦片烟用麻葛同鸦片土切丝于铜铛内，煮成拌烟，用竹筒实以棕丝贮之。吸此则腹气直注丹田，竟夜不眠。土人吸为导淫具，肢体萎缩，脏腑溃出。鸦片烟出咬啮巴。”

此皆鸦片烟遗害之确证。《画舫余谈》说：“不知何时流入中国。”是真不学之过呢。又考清至康熙时已知其弊害，雍正时已发禁令，乾隆时累下严令而不行。乾隆中叶以前，由鸦片重要产地输入吾国者为葡萄牙人，年约二百箱，最多时候没有超过千箱的。到了乾隆二十二年(公元1775年)，英破印度联军，占加尔各答。英在印度势力大张。同三十八年(公元1775年)鸦片输入中国利权，乃为英人所独。嘉庆五年以后(公元1800年)，平均每年输入四千箱。供给愈多，则消耗者亦愈众。所以乾隆时代近海潮嘉，长江内地的金陵，坊曲中嫖客妓女，都以阿芙蓉为惟一消魂荡魄之具了。

4. 坊曲中歌舞戏乐以昆曲为正宗。

昆曲在明代已盛行于坊曲中，到了清朝昆腔势力仍大。娼妓以用昆腔娱客为上品，其他各

地方小调次之。故当时称昆腔为“雅部”。

《吴门画舫续录》说：“未开宴时，先唱昆曲一二句，合以丝竹鼓板，五音和协。豪迈者令人吐气扬眉，凄婉者亦足消魂荡魄。其始也好整以暇，其继也中曲徘徊，其终也江上峰青，江心月白，固尽其技矣。……客有善歌者或亦善继其声，不失其为雅会。今则略唱昆曲，随续以马头调倒板浆诸小曲，且以此为格外殷勤，醉客断不可少。听者亦每乐而忘返，虽繁弦急管，靡靡动人，而风斯下矣。”

《续板桥杂记》说：“河亭设宴，向只小童歌唱，佐以弦索笙箫。年来教习，凡十岁以上，十五岁以下，声容至美者，派以生旦。各擅所长，妆束登场，神移四座。缠头之费，十倍梨园。至名妓仙娃，亦各娴法曲。非知音密席，不得轻啭歌喉。若《寄生草》、《剪靛花》淫靡之音，乃倚门卖笑者歌之，名姬不屑也。”

二石生《十洲春语》（道光二十一年辛丑出版）说：“院中竞尚小曲。”又说：“数年以来，如双珠之昆腔，润宝之弦索，并有盛名。今已成《广陵散》矣。惟许福之妹双桂字月龄能抚弦歌鸾凤箫，每一发声，令人低回欲绝。”

李斗《扬州画舫录》说：“两淮盐务，例蓄雅花商部，以备祝厘大戏。‘雅部’即‘昆山腔’，‘花部’为京腔、秦腔、弋阳腔、梆子腔、罗罗腔、二簧腔，统谓乱弹。”

清康熙乾隆两帝累次南巡，两淮盐商迎銮演剧，争妍斗媚。现在知道的如康熙时京师内聚班之演《长生殿》，乾隆时淮商夏某家之演《桃花扇》，与明朝末年南都演《燕子笺》盛况，可相颉颃。淮商供养名流，专门制曲，如蒋心余辈均尝涉足其间。故乾隆时尚为“昆腔”鼎盛时代，坊曲中从风而靡，安得不奉为唯一的消遣品呢？

5. 小脚之风，仍然盛行。

明代民间坊曲中，均尚小足。清代入关下令，顺治二年以后所生女子不准裹足。康熙六年又弛其禁。故一时坊曲中仍以小脚为争妍斗媚之具。试略举例如下：

王小苻莲瓣纤纤，花鬢袅袅。

杨多子六寸圆肤，春光致致。

曹凤品新声则朝朝琼树，衡逸态乃步步金莲。

王岫云纤腰微步，罗袜生尘。

蒋玉珍全身之胜，尤在裙下双钩。

（以上《秦淮画舫录》）

徐二雪肤花貌，丰若有余，而裙底弓弯，却又瘦不盈握。

郭心儿颀而婉、丰而逸，素肌纤趾，温乎如莹。

施四唇一点小于桃英，趾双翘瘦于莲瓣。

马四明眸善睐，肤如凝脂。惟双趺不甚纤妍，常鞞小方鞋（俗名拖鞋）作忙促装，揜其微疵。

金二明眉慧眼，纤趺柔腰，几欲倾其流辈。

（以上《续板桥杂记》）

小兴化姓李，色中上，丰肌弱骨，雾鬓烟鬟，足下不及三寸，望望亭亭，疑在云中。

（以上《扬州画舫录》）

你看以上所述，“马四双趺不甚纤妍”，便说她“常鞞拖鞋作忙促装，揜其微疵。”则乾嘉时游客及妓女心理，皆以“金莲纤小”为唯一的美品。“双趺不甚纤妍”，则为女性的绝大憾事。其他部分虽美，总觉白璧有瑕。盖自清初以来，一般“变态性欲”的拜小脚狂文人，都极力提倡“小足”。

李笠翁说：“选足一事，如俱求窄小，则可一目了然。倘有粗以及精，尽美而思善。使脚小而不受脚小之累，兼收脚小之用。……其用维何瘦欲无形，越看越生怜惜，此用之在日者也。柔若无骨，愈亲愈耐抚摩，此用之在夜者也。”（《笠翁偶集》）

笠翁说小足效用“花日间怜惜，夜闲抚摩”。已经思想入微，钝根人所万不及的。而研究小足体大思精的仍要算方绚。方氏在他《香莲品藻》上说：“香莲有三贵：肥软秀。香莲有三上、三中、三下：掌上、肩上、秋千板上、被中、镜中、雪中、帘下、屏下、篱下。香莲有二幸：丑妇幸小足，邀旁人誉；猥妓幸小足，得众人怜。香莲有四忌：行忌翘指，立忌企踵，坐忌落裙，卧忌颤足。香莲有六不幸：不幸嫁村郎，终身延俗手把握；不幸坠落风尘，终夜受醉汉肩架；不幸俗尚高底，终朝踟蹰；不幸生长北地，终岁褰裳；不幸身为侍婢，终日奔驰；不幸贫为丐妇，终年踵决。”

你看研究“小足”到了方氏，真可谓前无古人，神妙欲到秋毫颠了。妓女本是人们玩好品，完全迎合人们嗜好。文人学士，文章诗歌，在那个时候，代妓女宣传力量很大。一般坊曲中娼妓，安得不大家争先恐后，毁伤肢体，献媚这一班“假斯文”的朋友呢？

6. 贱民阶级仍营娼妓“事业”。

清以东胡入主中原，雍正帝本系奸雄，毅然下令免除前明遗流下来“惰民”、“蛋户”、“九姓渔户”等世为娼妓的贱民阶级，复为良民。表面上看似一种深仁厚泽，实际亦仅玩弄汉族，笼络人心一政策罢了。

《皇朝通志·食货略》说：“雍正元年时，山西省有日乐籍，浙江绍兴府有日惰民，江南徽州府有日伴当，宁国府有日世仆，苏州府常熟昭文二县有日丐户，广东省有日蛋户。该地方视为卑贱之流，不得与齐民同列甲户。上甚悯之。俱令削除其籍，与编氓同列。而江西浙江福建又有所谓棚民，广东又有所谓寮民，亦照保甲之法，按户编查。”《皇朝文献通考·王礼考泰陵圣德神功碑》上（泰陵雍正帝）说：“自明初绍兴有惰良，靖难后诸臣有抗命者，子女多发山西为乐户。数百年相沿未革，一旦去籍分良。令下之日，人皆流涕。”

《癸巳类稿》引《京报》：“乾隆三十六年夏六月庚辰，礼部议覆陕西学政刘墉山陕之乐户浙江之丐户，虽编藉由来，无可确据，而其相承旧业，实属卑污，应请以报告改业之人为始，下及四世，清白自守，方许报捐应试。其广东之蛋户浙江之惰民，九姓渔户，及各省凡有似此者，均照此办理。”

我们看了上面的话，知道自明洪武后一为胡元种族，一为靖难忠臣家属后裔，都被政府贬为乐户、惰民、蛋民、九姓渔户等等名目，大半操娼妓事业。其野蛮政策，真前代所未有。但看上面所引各书，似由雍正至乾隆，表面上已革除净尽，按之实际，则不然。

道咸后，江山船眷属，仍然荐寝侑觞，名满天下。

戴槃《两浙宦游纪略》（同治五年出版）说：“严郡建德之渔课，始自明洪武年间。九姓则陈、钱林、李、袁、孙、叶、许、何，相传为陈友谅抗明师后的后裔及臣属子孙，被贬入舟居，使身为贱役，无异教坊。其家属随船者，皆习丝弦大小曲，以侑觞荐寝。名为眷属，实则官妓。日久年深，九姓之名，已难遍考。至今船只名为江山。由钱江而上至衢州为八省通衢，富商大贾，非此船不坐，豪宦亦然。沈游倾覆，迷而不悟，耗费资财，诚不可以数计。道光咸丰间，尚存船一千数百只。船以奉官为名，官吏既征课银，即有不能禁止之势。……渔课一项，征银九十四两五钱五分八厘，皆属可裁之款。九姓之课可裁，九姓之人可以改业。”

嘉道后广州蛋户皆以脂粉为生计。潮嘉曲部中，半皆蛋户女郎。

赵翼《檐曝杂记》说：“广州珠蛋船不下七八千。皆以脂粉为生计，猝难禁也。其人例不陆居，脂赵粉为生者，亦以船为家。故冒其名，非真蛋户也。……余守广州时，制府常命禁之。余谓此风由来已久，每船恃以衣食。一旦绝其生计，令其七八万人，何以得食。且缠头皆出富人，亦衰多益寡之意。事遂已。”《潮嘉风月记》：“潮嘉曲部中半皆蛋户女郎。而蛋户惟麦、濮、苏、吴、何、顾、曹、七姓，以舟为家，互相配偶，人皆贱之。……生女则视其姿容之妍媸，哉留养抚，或卖邻舟，反稍长勾眉敷粉，搯管调丝，相沿之习，有不能不为娼者。……广东蛋户，与浙江惰民，承蒙谕旨，准其为良，……此真胞与为怀，……无如结照此看来，雍正乾隆间所谓解放贱民阶级，不过是一种具文罢了。”

第二节 清代末叶之娼妓（咸丰以后）

清代北京为政治中心，衣冠文物，咸萃于斯。广州在唐宋已与波斯贾胡通商。鸦片战争以后，上海广州都首先开港，商务冠全国。吾国地形，黄河长江粤江，横贯全部。三地又居江海要冲，故考究清中叶后娼妓，以北京代表黄河流域，上海代表长江流域，广州代表粤江流域。而研究其变迁，反觉能得到纲领呢。

乾嘉时，京师东西青楼，似在今东城灯市口一带。（见日本人著《唐土名胜图》。）咸同间京师三曲，多在城外。（见王韬《燕京评春录》上。）光绪初又移于西城内砖塔胡同。（俗呼口

袋底。)《骨董琐记》引《塔西随记》云：“曲中里巷，在西大市街。西自丁字街迤西砖塔胡同，砖塔胡同南曰口袋底，曰城隍庵，曰钱串胡同，钱串胡同南曰大院胡同，大院胡同西曰三道栅栏，其南曰小院胡同，三道之南，曰玉带胡同，曲家鳞比，约二十户。初时共三五家，多京畿人。今则半津门人矣。初有而今仍有者，天喜三喜。初有而今无者，天顺三宝。初有而今易名者，双盛之旧为聚凤，万升之旧为西连升也。”又云：“双顺天喜天顺所居，为其世产。余皆赁之德小峰明芝轩车四，租资特昂。余所说甚详。大约始于光绪初叶，一时宗戚朝士，趋之若惊。后为御史指参，乃尽数驱逐出城。及今三十余年，已尽改民居。话章台故事者，金粉模糊，尚一一能指点其处。”（按《塔西随记》萍迹子作，卷末有光绪庚子自跋。）据《塔西随记》所说，京师平康，光绪中叶已被逐居于城外。从此莺莺茕茕乃迁地为良。直至清亡是未尝变更的。

至北京娼寮状况，是怎样呢？《清稗类钞》说：“道光以前，京师最重像姑，绝少妓寮。金鱼池等处，舆隶群集之地耳。咸丰时妓风大炽，胭脂石头胡同，家悬纱灯，门揭红帖。每过午，香车络绎，游客如云，呼酒送客之声，彻夜震耳。士大夫相习成风，恬不为怪。身败名裂，且有因此褫官者。”是京师娼妓，至咸丰时一大解放。其原因有二：

1. 帝王沉迷女色，无暇管理臣工。

清文宗末年，忧心焦虑，伤于祸乱，然后稍自抑解，寄于文酒。以宫中行止有节，尤善园居。科至入宫，正月方出。园中有汉人女子“四春”，最得宠爱，就是杏花春、武陵春、牡丹春、海棠春四位。（见钵提《记圆明园》。）帝王唯知妇人醇酒，日肆沉酣，终至酿成英联军火烧圆明园北走热河的惨剧。

2. 承平日久，法令渐弛。《燕台评春录》说：“嘉道中六街禁令严，歌郎比户，而平康录事，不敢侨居，士大夫亦恐罹不测少昵妓者。至咸丰初年，有兰仙竹仙蕙仙，一时名噪都下。朝绅争联轺以诣之，金吾令亦少弛矣。”这几句话说得很对的。

至咸同时京师娼妓状况，可约举之：

1. 京师娼妓多北地佳人。《燕台评春录》说：“都中妓金皖齐燕代产。莲泾竹西，绝无仅有。至珠江春色，亦于此一见云。”这就是说当时曲中娼妓，苏州扬州广东人，都是很少的。

2. 当时娼妓擅长歌曲的甚少。《燕台评春录》说：“雅仙能唱南曲，弹琵琶，此他处所弗能及也。盖南中妓悉能刻官引征，竹肉相宣，令人听之忘倦。都下多不知歌管，余（九洞天樵自称）初至时，真酒尚有肴馔，使出局承应，尚系裙侍饮，尚行令拇战。近概蠲免。余戏曰：‘实事求是，惘幅无华。……’然多见士大夫，举止大方，是其所长。”又云：“都中妓近日勘解音律，独丁月乡以箫称，李竹仙以篪，高三以阮咸，莲仙以琴，蓉乡雅仙俱以琵琶得名。盖所谓庸中佼佼者，余多肉屏风矣。”盖北妓专承侍寝，注重“实事求是”的工夫，咸同时久已如此了。

清光绪朝京师妓女仍甚恶劣。

徐珂《清稗类钞》说：“丁酉、戊戌间（光绪二十三年），南城妓馆颇卑劣，视韩潭伶馆，弗如远甚。其规则大抵一果席二金，又当十钱四缗。其次则不设宴，不歌曲，尽可留宿，费当十钱二十缗。花费既少，妓之程度亦甚卑下。仆御走卒，得一金即可强邀一宿。辟妓亦愿就之。萧龙友所谓黔卒里胥，窟穴其中。”看了徐氏的话，则故都光绪年间妓女之卑劣，可想而知了。

至光绪庚子，拳匪变乱，京师化为丘墟。光绪壬寅（光绪二十八年），清帝自西安回京，百务竞尚改革，而妓寮风气亦一变。先是，光绪丁酉戊戌间（光绪二十二三年），合南北帮计之，仅三十七家。每家不过十人，少仅三五人。生客以挑菓席为相见礼，一次给现金。此后则皆记之于簿，以故逃债者甚多。掌班者亏累不支，侧闲相属。庚子变乱，改弦更张。此辈乃藉以自存。而娼寮章程亦略有变更。（以上略本《清稗类钞》）清末及民国后，半沿其制。其最大变迁有二：

1. 法律之变迁。清康熙十九年律：伙众开窑诱取妇人子女，为首照光棍例斩决，为从发黑龙江等处给披甲人为奴。

嘉庆十六年修订《大清律》：“京城内外拏获窝娼至开设软棚，日月经久之犯，除本犯照例治罪外，其租给房屋房主，初犯杖八十，徒一月。……知情容留者，……邻保杖八十，房屋入官。”

再查清光绪三十四年宪政编查馆《考核违警律摺》第三十一条：“凡犯左列各项者，处十五日以下十日以上之拘留，或十五元以下十元以上之罚金。”第五项：“昵娼买奸或代媒合及容留止者。”

自清光绪三十一年设巡警部后，复设内外城巡警厅，抽收妓捐，月缴妓捐者为官妓，反是者为私妓。京师官妓，已为法律所默许。康熙嘉庆间处置开设娼寮，及治游娼寮重典，已不适用了。

2. 南妓之勃兴。从前北京所谓妓馆，所谓女相公者，皆庸脂俗粉，不足当走马王孙之一顾。三四十年前，貂裘夜走者，都不惜问津。自光绪庚子后而风气一变。苏台莺燕，联袂偕来，以北地胭脂，杂厕于南都粉黛中，骤觉相形见绌。于是所谓“南班子”之门，攀下贵人，趋之若鹜。

著名南妓，首先北来者，为赛金花。

樊樊山《彩云曲序》说：“赛金花原名曹梦兰，又名傅彩云，本苏州名妓，年十三依姊居江。洪学士钧衔恤归，一见悦之，以重金置为簪室。携至都下，宠以专房会学士。持节使英，万里鲸天，鸳鸯并载。既至英，六珈象服，俨然敌侍。英故女王年垂八十，彩云出入椒风，独与抗礼。尝与英皇并坐照像，时论奇之。学士代归，从居京师。与小奴阿福奸，生一子。学士逐福留彩云，寝与疏隔。俄而文园消渴，竟夭天年。彩云故与他仆私，至是遂为夫妇。居无何，

私蓄略尽，所欢亦殒。返沪为卖笑生涯，改名曰赛金花。”

《赛金花传》：“……寻附轮至天津，再入平康，此光绪戊戌年事也。迨庚子七月，西兵由天津陷京师，北地香巢，都付一炬。亦莫知傅之所在。相传当联军入都时，傅以能操德语，故有为西兵所侮，而欲愬于瓦德西帅者，辄浼傅为介。傅甚工词辩，所言瓦帅无弗应，由是所保全甚多。及和议成，瓦师尚迟迟。李文忠与诸大臣惶迫无所为计。有谓傅能办此者，乃召至许以厚酬，被以华服，遣之。傅入宫面瓦帅请并辔北游，瓦帅欣然曰诺。傅后佯讶曰：‘君所部尚淹留于此耶？盍携以俱出。’瓦帅复欣然诺。即日宫禁肃清。无何，清帝还京。诸公使夫人入觐，或以傅充舌人。由是傅出入禁围，声势颇张。迨甲辰夏（光绪三十年），以虐毙假女事，对簿南衙。大银台某公本洪钧懿亲，尝讽傅南归，傅弗听。至是欲按律论抵，京朝官为傅缓颊者积函盈筐，乃减死递原籍。傅既返沪，重张旗鼓，令其假女小金花等应客。不一年又以他事为人奸控归吴门。余于乙巳年元夕后曾一面之，（光绪三十一年。）见其容色映丽，不异少年时。不知从何处得驻颜术也。”

平等阁主人咏《赛金花诗》云：“任意输情本惯家，联欢毕竟赖如花。银骢拥出宜鸾殿，争认娉婷赛二爷。”赛于庚子辛丑时，尝作男子装，骑怒马出入各处。此诗纯为纪实。又闻老北京者谈：庚子乱后，北京南城外胡同窑主重新开张，清吟小班各种章程条规，都是赛金花手创。到了民国后，大家都遵守着。照此看来，赛金花不独为北里之尤物，又为北京娼界之元勋，而且为外交坛坫上名流，真娼妓中之出群人物呢。

清季南妓北来的，除赛金花外，最著盛名的要算谢珊珊及苏宝宝。

“珊珊善歌，与振贝子昵。一日，招至东城余园侑酒，备极嫖褻。御史张元奇专摺参之，谓其为珊珊敷粉调脂，失大臣体。摺上，庆王奕劻为掩饰耳目计，下令尽封闭南城妓馆，逐珊珊南旋。一时莺莺燕燕，纷纷逃匿，亦小劫也。”（《清代声色志》）

苏宝宝者，浦东人。幼时恣睢放荡，倜傥不羁。及长，与无赖少年伍。凡达官巨商，纵挥巨金不与交一语。尝告姊妹行，谓顷来狎客，亦大不自量，不自省，面目何状，即欲向美人作种种丑态，诚天下之恨事。客微闻之，均自惭形秽而去。未几生涯日趋冷淡，而宝宝落落如故。会海上老妓梁溪李寓归自都门，素契宝宝，谓是儿终必贵显，惜非其地。商诸宝宝及其母，携之北上。会有浙人黄三者，充役于某洋行，能结交权贵，奔走邸府，遂以宝宝介于庆[捕父]二爷。并语宝宝曰：“此贵人，汝能笼络之，富贵且立致。”宝宝欣然曰：“今而后遂吾初志矣。”遂曲致其流目倩笑之技。[捕父]二爷大喜，及夕定情。翌日即令黄于原价一千二百金外，另加千金，由梁溪携之登车，载往苏州胡同黄三宅内暂住。事为《燕报》揭载，哄动一时。[捕父]二爷惧商诸黄三及宝宝，为暂避耳目计，移寓天津，寓中和旅馆，丑声载道。老庆严责数次，不准入邸。[捕父]竭力辨保外间谣传，左右亦为之掩饰。庆曰：“此刻我不管，倘有什么参案发现，我再与你计较。”[捕父]大惧，初匿妓于西河沿客栈。后匿于城北某宅，均为各报登载。

[捕父]恐蹈乃兄振大爷覆辙，连累乃父，商之刘十，代为划策。刘为乐亭巨富，与[捕父]为嫖友，因允将苏妓暂寄刘宅。苏妓乘京奉车，赴乐亭，[捕父]送之登车，苏妓盈盈合泪，[捕父]亦泣下沾襟。（以上据《清代声色志》、《都门识小录》）

其他南妓北来者甚多。其实当时命驾北来的莺燕，非半老徐娘，即上海野鸡淌白之流。蒋芷侪《都门识小录》说：“都门花事（指北京）匪特北班不堪属目，即南班亦无美材。而王公贵游，日夕结驷连骑于其间。蚶羌转丸，可厌亦复可笑矣。”这几句话，倒能描写清季北京妓寮实况呢。

3. 清朝亲贵官僚狎女娼风气特盛。帝城春色，遍嗜余桃，但至晚清，则风气忽变。先是，清同治帝好冶游，与贝勒载征尤善。二人皆好着黑衣，娼寮酒馆，及摊市之有女子者，遍游之。其后得病死，实染毒疮，头发尽脱落。（见王无生《述庵秘录》）这就是北京由狎昵男色转到女娼的先机。延及清末，贵胄大僚，举狎女娼。最著的如载振之昵谢珊珊，[捕父]二爷之恋苏宝宝。这个时候，北地胭脂如三凤万人迷等，其色艺倾动京师。一般王公大人，豪商巨贾，拜倒旗袍下的争先恐后，也算是北妓中很出风头的。

京妓三凤本官家女，父故家中落，遂展转为妓。烟行媚视，绰约可人，又工于谈吐言论。一时京师狎客，靡不为之倾倒。以是芳名大噪，顾性极风骚，于客无所抉择。京师坊间旧例，凡遇令节，必张盛宴。编脍与有密切关系之客，名曰“会靴子”。某节风循例举行，面首至者五十余人，其淫滥可想。有司警务之某邸，尤与凤狎，爱之甚切。因虑招物议，不便时临凤所，乃以侑酒为名，尝呼之万义饭庄藉图幽会。万义设于东华门外二条胡同，为某国买办李姓所开。本备有特别室，专为男女待合之所。后某邸欲纳为外室，不果。终归于满员某。脱籍之费，计七万金云。又有所谓万人迷者，京谚有曰：“六部三司官，大荣小那端老四；九城五名妓，双凤二姐万人迷。”荣，谓荣铨，那，那桐，端，端方。双凤，大金凤小金凤。二姐未详。万人迷本名不知云何。初为某副都统婢，与仆私通，事觉，都统并逐之。万闻南城勾栏有百顺班者，其掌班甚良善，乃驱车自投，鬻身于百顺，得价四百金，以百金与仆曰以此为绝，以三百金饰妆容，购衾枕，陈设华丽。数日，万人迷名大噪。海某内务府郎中以昵万人迷倾其家。其压力可想。又有某公爵狎双喜班姜宝玉的事情。双喜班妓姜宝玉，有“白面张飞”之称，最为某公爵所赏识，三月念八日，召饮于煤市街酒楼密室，秘谈三小时，即跟局之大丫，亦屏去不使与闻。楼上有饮者闻得其事，编举以告人。而谥某公爵为“单料阳虎”。盖谓其仅盗宝玉也。以野蛮之张飞，遇奸诈之阳虎，当为新今古奇观中添一段材料。（以上见《都门识小录》，《清代声色志》）

看了上面所引，便知道晚清一般亲贵官僚，狎昵女娼，相习成风。从前士大夫“挂像姑”“逛下处”习惯，忽然一变。从前以狎女娼为伧夫俗子行为的观念，又忽焉一变。这时候北京男堂子仍然存在，但因女娼声势猖獗，一般嫖客，厌故喜新，男娼已渐趋于衰微状态。这

种社会好尚变迁，很值得我们注意的。

至北京娼寮、区域、等第是怎样呢？《京华春梦录》说：

“京师教坊约分四等，上者为小班，次为茶室，再次为下处，最下者为老妈堂。考小班名始于清光绪中叶，斯时歌郎像姑之风甚炽，朝士大夫均以狎妓为耻。而内城口袋底塔胡同等处，均有蓄歌妓者，名曰小班。以与外城歌郎剧园某班略示区别。……至于今日则小班之上冠以‘清吟’二字，揆其意若以地位声价，高于侪辈。清吟鬻艺，非专作夜度娘博缠头歌资者。核其实，则各艳姝手不能弹，口不能唱，舍皮肉生涯外，无一技足显者，比比而然。以名清吟，得母弗伦。然天下事往往名不副实，我于此辈又何责焉？若茶室以次，则自刽以下，高人君子所不屑道。但此中亦大有人在，非尽嫖母无盐者流。间亦绰约娟好，不减上林群花，第横陈无检，惯以色相示人。取资既廉，流品至杂，方寸之区，遂有不堪设想者。下处老妈堂品更卑下，游者多与隶走卒。罗刹丛视作群玉山，未尝非苦力之消魂窟。若论个中人物妍媸，则老妈两字，顾名思义，可以得之。”

按自茶室以次娼妓，注重实行，专备人们宣泄兽欲之地，而北方一般游客，尽讲汉儒实事求是之学。此等地方，所费无多，咄嗟间便可消魂真个。故茶室等处，至万家灯火时，生涯鼎盛，呼茶唤客之声，不绝于耳，就是这个道理。

又清代末年，有自署南腔北调人，戏作《北京清吟小班竹枝词》二十首，诗云：“长林富贵松瀛墅（皆班名），为访名花镇日过。个个大人充都（去声）少，韩家潭畔马车多。辰光蛮好是新年，恩客来哉开酒盘。喜听阿姨解颐语，果然蜜蜜又甜甜。擅香瓜子碟装来，敬客香烟三炮台。自拨琵琶自家唱，一声声是呀都歪。茶围日日携朋友，去去来来总一淘。临出门时呼走好，丁宁相会是明朝。春宵一刻原无价，破费千金也便宜。只要消魂果真个，洋钱念块舍稀奇。怪煞霄来发异香，梦中惊醒好鸳鸯。罗襦襟解闻芴泽，头上芳邻马子房。迎宾门面对金台，更有中西旅馆开。喊得东洋车一部，阿依要好自家来。几花家具皆洋式，该搭房间色色新。弗许碰和许吃酒，摆来牌饭更开心。短衣窄袖时髦样，天足蹁跹踏软尘。出局今朝舍场合，上林春及胜琼林。清信阿是普通名，真个消魂岂未曾？勿要常心防鼠疫，大人原本是瘟生。”（以上《南班》）。“佳人燕赵古来多，余韵流风今若何。八大胡同闲走遍，几回慷慨发悲歌。坎肩马褂套长袍，三尺横拖白札腰。小小坤鞋尖又瘦，行来一步一魂消。乾妈大丫又跟妈，枯瘦痴肥黑且麻。堪叹扶持无绿叶，枝枝辜负牡丹花。跑厅喊道几爷来，款步相迎笑靥开。打骂真成见面礼，暗中上劲要人猜。住局八元盘子一，北洋不及站人优。若干牌子亲查过，算到明天是账头。纵非小白也多情，缺德何妨竟碰钉。外脸子恁那礼罢，娇喉嚙上林莺。姑娘要菜客心欢，纸片飞来叫过班。唱罢二簧还打鼓，老师多赚两元钱。几帮茶客纷纷去，一点钟敲半夜过。换上座灯落保险，圆成好事要张罗。开销处处要洋钱，端午中秋又过年。生客偏多熟客少，下车容易上车难。南朝金粉野鸡窝，北地胭脂唤奈何。雾里看花云里说，贾家妹妹胜哥哥。”（以

上《北班》》。(均据《都门识小录》)看了这两首诗,清代光宣间南北班状况及治例,均能得其大概。所以把它写在上面,做一个小小结束。

上海青楼之盛,甲于天下。十里洋场,钗光鬓影,几如过江之鲫。每逢国家有变故,而海上北里繁盛,益倍于从前。贵游豪客之征逐于烟花场中者,肩摩毂击。一岁所费金钱,殆难数计。自道光二十二年未与外人通商之先,上海仅海滨弹丸小邑。1824年后,其娼妓事业与工商业有并进之势。兹综其开港前后变迁述之:

道咸之交,妓寮皆在城中。虹桥左侧,鳞次以居。其中粉黛杂陈,妍媸毕具。无不各分门户,以苏常为最佳,土著次之,维扬江北又次之。唐家街有二为唐瑜之故宅,在鱼行桥南为东街,在闾水桥西为西街,悉丽人所居。每至更阑人静,琴韵箫声,犹彻墙外。闽粤大腹贾,拥厚资者,遨游其间,意有所属,辄张夜宴,斗酒藏钩,乐无逾此。

梅家街以梅宣使得名,地颇幽僻。每有丽姝避喧就寂,僦居其中,靓妆雅服,位置既高,羞与坊曲中伍。惜以时有锄兰恶客,摧折百端,致一月数迁,不遑安处。

鸳鸯厅侧,地亦幽深。十余家相连属,每有闾閻豪家,一月出数十金以供美人挥霍,自此置闭闺房,他客不得见矣。然间多黠婢,俟其他出。则窃召所欢,以啗重金,甘为野鹜,耻作家鸡,烟花本质,往往然矣。

咸丰癸丑(咸丰三年)以后,妓院渐移城外,环马场既建,闾閻日盛,层楼复阁,金碧巍峨,又得名花以点缀其间,于是趋之者若鹜。庚辛(咸丰十年十一年)之交,江浙沦陷,士女自四方至者云臻雾沛,遂为北里钜观。

同光间沪城之妓,皆在老北门一带,沉香阁东,最著为朱家庄。过小石桥为季家,书锦坊,西为薛街。深街曲巷,别有洞天。循径而行,菜畦数弓,柴扉双板,自觉幽致冷然。每至薄暮,红裙绿袖,历乱帘前,令人目不暇给。是时公共租界大马路亦为冶叶娼僚之所。然大半鸠盘茶,无足当雅人一盼。

光绪初,租界工商日益发展,繁华景象,日盛一日。各种娼妓,遂群居于租界了。同治初元,东南兵乱,僦居者众,贸易繁盛,利市三倍,以故赏郎游冶,动掷千金。丙丁(同治五六年)以后,乱既底定,富商鼠户,各回乡里而闾閻遂为减色。掷缠头有吝色,而青楼营业为之小挫。

上海娼妓差等,辄曰书寓,长三,么二。但在同治初,书寓自书寓,长三自长三。书寓先生身分在长三之上。其后二者混而为一,长三都称书寓,长三已变成普通娼妓。长三为最上等之妓,以待召侑酒例则取银币三元,故名,通称曰先生。

客人对于长三,非由书场点曲想识,亦必有人为之介绍。往其家作茶会,曰“打茶围”。不须给钱,有水果瓜子鸦片等相饷。新年第一次(元宵前第一次)往妓家,妓出果盘相饷,曰“开果盘”。客出二十元或十六元,最少亦须十元。

置酒于妓家，每席银币十元，下脚五元。新岁元宵以前，及冬至夜酒，下脚双倍。酒局钱随后计数，下脚饮毕即付。在打唱日（如佳节，及寿日等，妓家俱有打唱），每席点曲三句，另赏二元。如遇清明、立夏、端午、七夕、重九、均有烧路头（即接财神），宣卷（延道士诵经）等。及生日，客例以和酒为报，每酒一席，谓之一抬，两席曰双抬，四席曰双双抬，如招友于妓家又麻雀，曰“碰和”。碰和日，妓家例有四盘四碗之和菜饷客，由客点菜亦可。长三无夜合之资，有客留宿，不书于簿。

光绪初年，青楼咸聚于公共租界，如兆贵、兆华、东西画锦里，教坊咸萃于此。此外如日新、久安、同庆、尚仁、百花、桂馨各里，亦悉上等勾栏所居。俗称“板三局”，未几而废。

同光间，廿四间楼亦皆妓馆，开设最早，旋居次等勾栏俗称“二三局”，就是以“么二”排场而收“长三”身价者。光绪中已没有了。

次等娼妓曰“么二”，或称曰“堂名”，亦叫“堂子”。同光间城中不满十家。以出局必银币二元，故名，从未贬价。不似“长三”出局已由三元减至一元。无人介绍，亦可往打茶围。光宣间，“么二”生涯锐减，以出局资昂于“长三”，且朔望必装干湿，故望望然去之。有“六跌倒”之说，谓整付银币六元，即可留宿，不使之立而使之倒了。

同光间有曰“草台”者，房枕深邃，被服丽都，客至则调片芥供瓜果。茗杯甫进，而粉黛陈于前。客意有属，即可定情。其夜合之资及他事，率递减于“堂名”一等。冶游而惜费者，往往舍彼就此。

“私局”亦同光间所有，虽不能与“堂名”“草台”比肩，然闲静则过之。不能家有厨娘，每逢燕宴，辄取诸外肆。帷帐衾裯，必务精洁。最盛时城中多至三百余家。

沪城于旅邸藏置丽姬。若惬客意，即荐枕席。故宾至如归，有室家之乐，谓之“花寓”。上海商业中称营业之不入行者，曰“野鸡”，久之而娼妓中亦得是称。以其卑劣于“长三”、“么二”之故。自光绪中叶后，此辈日渐其多，以汉口路南京路福州路之西为最多。群雌粥粥，蹀躞路隅，漏已三下，犹彷徨歧路，与《陶庵梦忆》所说扬州“歪妓”，情形相似。

沪上名媛闺秀，赁居僻地，自称“住家”，俗称“住家野鸡”，同光间已有之。……至光绪甲辰后（光绪三十年），有人介绍，即可得门而入，其规则与普通野鸡略同。所异的就是不上茶楼，不装干湿。

同光间各烟馆以售鸦片烟为名，用女子调食。至光绪中叶则唯南市沿黄浦江之鸿升码头一带有之。福州路北海路宁波路亦不少，俗称“过夜烟间”。开一灯银币三角，钱二十文。无家流氓，辄开灯以待天明。女子不为客调烟，辄周旋其间。亦有留客者，自清末明令禁烟，大半歇业。

“花烟间”以荡沟桥为最多。同光时已甚多，至光宣间则公共租界法租界无不有之。而山东路城河浜十六浦尤为群居之地，日暮辄闻唤客之声。开灯吸烟一次，佐以茗及瓜子一小碟，

银币一角钱六十文。禁烟后，仅有茗及瓜子而已，夜度资一元三角。

沪之妓女最下等者，为“钉棚”。出银币三角于光天化日下，即可求欢，俗曰“打钉”。生涯之盛者，日可十余次。

广州妓女之于上海者，在光绪中叶，南京路五昌里有三四家。皆曰某楼，楼各十余人。应酬华人的曰“老举”至其家茶话，曰“打水围”，即“打茶围”，不给钱。唯生客不能往，必先招之侑酒，始能相识。如可入门，设宴于其家，曰“开厅”，夜中小喫曰“消夜”。

同光以来，洋泾桥北多粤东女子，招待洋人水兵者，曰“咸水妹”。光宣间皆聚于司考子路有恒路。列屋而居，门皆树棚，且有穴门为牖者。（以上据《清裨类钞》，《海陬冶游录》）

看了上面所引的话，我们第一知道上海娼妓区域，由虹桥、鱼行桥、南唐家弄、梅家弄、沉香阁，而至四马路、东四荟芳里、萃秀里、三四五马路、跑马厅，质言之，就是由城内渐移至法界及公共租界。现在时髦倌人，都住在小花园、民和里、新会乐、三元坊、群玉坊一带。城内虹桥已为提菜负薪者征逐之地，真令人不胜沧桑之感了。第二，知道清末上海娼妓等第，有书寓、长三、么二、二三、堂名、草台、私局、野鸡、花烟间、钉棚、粤妓、咸水妹等等名目。草台，私局，颇似现在韩庄及淌白中之碰和台。书寓身分，从前比长三高贵，现在二名混而为一，长三都称书寓。真正书寓先生，现已消灭。从前以么二排场收长三身价的二三，现在不谙花丛掌故者，多半不知这种名目，已成历史上名词。花烟间亦成过去，仅法界小东门及褚家桥，尚有存者，已为强弩之末。这都是上海花界最显明的变迁。

广州自清咸同以后，直至光绪中叶，谷埠花事繁盛如故。至光绪甲辰（三十一年）粤督兴筑长堤，下令所有谷埠，迎珠、合昌、水鬼丞，一切大小花舫，悉移归于海珠下游，贴近大沙头，乃有“大沙头”之名出，现即谷埠之化身。甲乙丙丁戊五年中，繁华不异往日。丁未冬（光绪三十三年），《天趣报》开花榜，醮金为会。以积分考，分色艺两榜，珠江有“花榜”自此始。戊申七月（光绪三十四年）飓风成灾，白浪滔天，大沙头当其冲，花舫被毁坏者已大半。自风定后，各妓尽寄藉于陈塘。及花舫恢复，返大沙头的仅十之六七。宣统己酉（元年）正月，财记艇大火，瞬息蔓延邻舟，大小艇数百一炬成灰，能幸免者十不二三。谷埠艇此后乃成为历史上名词。

代谷埠而兴起的为陈塘东堤。

陈塘兴盛于清光绪年间，初分数处：1. 大巷口，2. 新填地，3. 陈塘南，4. 隆吉里。新填地，大巷口，仅得半数。陈塘南，相隔一涌，妓女往来，以小舟渡之。内中大寨仅五七间，大局一两，酒局五钱，以视谷埠迎珠，仅得半数。陈塘冶客，大都商界中人。自光绪甲辰（三十一年）后，岭南第一楼等伟大酒楼崛起各妓酒局加份一元，与谷埠等。

戊申风灾起，大沙头诸妓悉徙陈塘，人满为忧，陈塘龟公添筑大寨。是时陈塘有大寨三十五，大小娼凡二千余人。是为陈塘全盛时代。虽有宣统庚戌之大火，而不减其盛况。辛亥革命，

东堤驻民军，陈塘烟花如故。未几，陈炯明下令禁娼，陈塘荒废者二年。龙济光入粤，娼妓复来，繁华景象，已不如昔。

东堤创始于清宣统庚戌（二年）。广州长堤筑成，李世桂乃与资本家及龟公等，于东濠桥外建洋楼两座，高四层，平排十六间，又于桥脚建戏台，叫广舞台。台后余地辟马路，设商铺，又建园叫东园。于是设移娼之策，悉将城内妓院如金花巷、清源里等处各寨，徙于东堤后面沙地。水上大沙头妓艇，亦勒令陆居。以新建洋楼作勾栏酒肆。其时东堤妓院有十二所。连南词天香绮翠两院，共十四院，妓女千余。庚辛二载最盛，与陈塘东西成对抗之局。

辛亥革命，民军入城，东堤各香巢，尽为武装同志占据，群雌乱飞。继以陈氏禁娼，东堤自此不振。今则各寨花枝飘零殆尽，陆地反不如水上繁华。诸妓又由陆地而复返于艇居了。

此外尚有流娼二种：

1. 南词班。即“大小扬帮”的支流派别。此种盛于清光绪中年，以来自江西福建为多，借度曲为生，名曰卖歌不卖身，实则予以多金，移之别馆，则无不如意。南词妓侍酒，每局五金，茶会局例给一金，多居大巷口。现在已分隶各大寨，与土娼混而为一。

2. 档子班。即今之外江女伶。其不入班的或三人两人，夜则挟乌师登酒楼，卖歌为活，例一金三曲。有叫她的，乃出摺扇请点曲。长堤各酒家，多有此种歌女在此讨生活的。

至于广州冶例，有可以述其大概的：

粤妓所居，陆地曰寨，曰寮，水上曰艇。寨有大小，头等妓曰大寨，中等妓曰细寨，亦名二四寨，下等曰炮寮。大寨妓女分三种：1. 鸡仔，即正经琵琶仔。2. 半掩门，即尖先生，不大不小，亦大亦小的。3. 大老举（举妓一声之转），谚称她为牛白脯。鸡仔长成，觅客为之开苞，叫“摆房”，代价多以四五百金，少谱一二百金。二四寨亦有摆房，代价不过二三十金。摆房后充半掩门。……接客须另给花头，名叫“白水”，多则百十，少亦三五十。从前谷埠例，白水数目有“十两头一匹绸”之说，亦有未留髭而先给“白水”的。凡呼妓侑酒，既给“白水”，则为恩客。……所享权利，则妓女令佣妇出毛巾给客使用，叫毛巾客。未给白水，虽极熟客，入席时妓女必向东主问坐何处。已给白水则不问，以示区别。凡与“琵琶仔”商量度夜者，名叫“借房”。故有借房不借人，名曰“借干铺”。于是借房一事，颇成问题。如客人非妓女所愿，为鸨母所迫，往往同床各梦。夜间频闻“米米”之声。“米”为“勿”字转音，叫客人勿动手动脚之意。如是叫“打泻米”，又叫“托米”。客人不悦，致生吵闹，叫“炒米仔茶”。若借房而不借人，叫“干煎石板”。唯半掩门“琵琶仔”有之。大老举则以住宿为条件，名为牛白脯。就是说她目的在于煲。间有“托米”，不过略施手段，为开刀（索白水之意）地步而已。

二四寨因银两而得名。前清用银两时，妓女日夜接客，夜则四钱，日则二钱。所以叫二四寨。呼妓住夜，叫“点牌”。客人点牌时，“事头婆”（即女寨主，男寨主曰事头）手持大厘

戡权银轻重。既收银，则于粉牌某妓名下，用墨笔点点，名叫点牌。点牌后，客即出资，预备宵夜，名叫“买菜”，否则叫干尸收殓。二四寨守卫最严，有守更，有看鸡佬（即男佣看守妓女者）。妓女入寨后，不准出街。街头街尾，设木闸企栋，仅容一人出入，与山寨等。故妓馆叫做寨，其有不禀命于事头婆，独自一人行出闸外有罚。（现在二四寨，寨例稍宽，街闸已拆，然门笼常锁。妓女仍不能自由出入。）妓女由二四寨再降则至炮寨，再老则备于盲妹家。夜持白铁手铃，背琵琶扶师娘出街。妓女末路如此。

游客在舫中饮宴名曰“艇局”。艇上厅事，例招妓二十人侍酒，谓之“厅筵”。各大寨至今仍沿袭之。饮宴时客齐开晚膳，夜宴分先后两筵，日头尾度。精饌俱在头度，尾度则不堪下箸。筵分两度，歌者亦分两度奏曲。曲罢饮酒，酒罢听歌，循环再四，不知东方之已白。妓女应客招侑酒，名曰“出饮”。东道主人的妓女侍立行觞，实簋鱼翅，用箸劝客，名曰“挟翅”。酒楼紫洞妓得白水则饬佣嫂（即女仆，亦曰寮口）出新毛巾供客，名曰“出毛巾”。客至妓寨游戏，名曰“打水围”。接连往数家，曰“通天水围”。客人与妓女在房中私语喁喁，名曰“屈房”。妓女嫁人名曰“脱壳”，又曰“上街”，因妓女舟居，故谓之“河下”，脱籍曰“上街”，又叫“吃井水”。嫁人复出的名曰“番阉”。妓女姘看鸡佬的（即妓院中夫役名）曰“开豆粉水”。（据《珠江花史》）

看了上面所说，第一，知道广州妓女居地，有水陆之殊，陆上曰寨，曰寮，水上曰艇。第二，知道广州上等妓院游客豪迈异常，挥金如土，如大寨上厅之饮宴，艇局的飞觞，歌舞通宵，水陆并进，以及白水奢侈，摆房之阔绰，各省冶游家都望尘莫及。第三，知道艇为舟的通名，分析之则有住家艇、姻缘艇、紫洞艇、饮艇、沙艇，兰撓画揖，绮丽丹青，其盛况较之秦淮吴门画舫，有过之无不及。第四，知道二四寨防卫妓女私逃，街头尾设木闸企栋，妓女不得私行出外（详情见前文），亦各省妓院所无。此等监狱式的娼寮，真令人触目伤怀，废娼之心益坚。

今再以上海为中心，而以沿江沿海各地为附庸，考查咸同后变迁状况如下方：

1. 鸦片烟之盛行。这个时候，江海内地，娼寮中都以鸦片为嫖客唯一应酬品。

周生《扬州梦》（同治年间著）说：“至游狭斜，以此（指鸦片）为富贵本色。诸姬敬客，廉言不能诚实者遭美人坚请，情似难却。初亦留神，或隔日不食，谓可无事，不知已上瘾矣。”

《兰芷零香录》（同治末年作）说：“初入桃源，茶罢即请作烟云戏。彼美横陈，轻舒皓腕，阿芙蓉化为绕指柔，嘘气成云，四照花正不厌雾中看耳。吸烟之枪华则悲翠玳瑁，素则方竹湘斑。”

是扬州及长沙，同治中坊曲里游客，吸食鸦片，久已司空见惯了。大概自十九世纪后，英国在华贸易，以贩鸦片为最。以1827—1828年（道光七八年间）为例，英输入广东货物总数二千万两，而鸦片价值千一百万两。至1835年（道光十五年）后，为数尤钜，达三万余箱，终至酿成“鸦片烟战争”。中国战败，为城下之盟，订立所谓“南京条约”（二十二年）。是

役，本为鸦片交涉而起，但条约中，关于鸦片一字不提。此后鸦片输入，如江河之决。自咸丰八年清政府一方与外人协定洋药（鸦片变名）税则，一方定官员，兵丁太监，吸食治罪，民人概许买用之例。此后禁纲全弛，烟馆与茶肆等，遍于天下。全国青楼中游客妓女，吸食者更仆难数，又何足怪呢。

2. 赌风之日炽。清自同光以来，一因北里姊妹互以赌博为消遣，一因游客以赌博抽头，为报效娼妓之资，故娼寮中赌博风气，非常发达。

《兰芷零香录》说：“辛未灯节（同治十年），某公招集名花，半作擗蒲戏。布席凡四，某立高，机摇玲珑花骨头，忽自结其长须，作小辫斜插鲜花。又取某姬绣花丰臂着之。”

周生《扬州梦》说：“同游聚会多喜斗叶，余不解此，唯端然静坐而已。”

《秦淮感旧集》说：（清宣统间蘋梗著）“年来叶子戏之风盛行，都人士泛舟秦淮，每藉此为消遣物。曲中妓女，尤为擅长。陆琴仙陆蘅芳皆酷好之。每赌诸姬围坐擗蒲，娇声杂递香泽微闻，玉腕轻颺，秋波斜睐，较诸浅斟低唱，另有一种风情。”

这都是沿江各埠坊曲中风行赌博的例证。你看《感旧集》上所说狎妓赌博时乐趣，所谓“娇声杂递，香泽微闻”，所谓“玉腕轻颺，秋波斜睐”，怎怪一班嫖客抽头捧觞，趋之若鹜，一掷千金，至死不悟呢？

3. 妆饰之变迁。前期尤为吴式。

《海陬冶游录》说：“以青楼之趋向为雅俗。沪城之妓，皆从吴门来，故大半取吴为式。其时下妓多呼缝人，授以新样，备诸组织，穷极巧靡。若其淡装素抹，神韵独绝者，当别具只眼物色之。……”

芬利它行者《竹西花事小录》（同治七年戊辰著）说：“曲中装束，尽效苏台。金泥裙带，翠袖，芙蓉，摹仿未必全工。而规模亦已粗具。……”

此皆前半期娼妓装束效法苏州的证据。至清末则大有变更。新装女学生装时时见于北里中。《秦淮感旧集》说：“三五年来，……每见秦淮名妓，最著者不施脂粉，淡扫蛾眉，或效女学生装束，居然大家。是以湖海宾朋，乌衣子弟，靡不目眩神迷，逢迎恐后，情长气短，沉溺日深”。这几句话是很对的。至上海娼妓衣服之别裁，尤骇人耳目。清季每逢秋赛，游客如云，争相夸美，皆鲜衣盛服，斗艳于十里洋场中。而林黛玉尤能别出心裁（林黛玉、陆兰芬、张书玉、金小宝，清光绪末海上四大金刚），首先开了风气。某年秋赛，黛玉身着大红缎织金衣一件，镶以珠边，光彩四射，于是各妓争相仿效，竞尚浓艳。（详《老上海三十年闻见录》）足见装饰对于妓女美观，很在关系，而清季坊曲中妆束，亦日新月异了。

4. 大吏之狎娼。道咸以来，清代官吏，狎妓遨游，成为风气。封疆方面大僚，有暮夜作曲中游的。

《兰芷零香录》说：“桂龄戊申己酉（道光二十八九年）时魁楚，也阳羨方伯开藩楚南，

时海内平安，每于暮柳乡乘便筍与山长某公作曲中游，与姬尤昵。”

也有以妓馆为谈风月会衣冠之所的。

《白门衰柳记》说：“陆二秦淮名，妓豪华奢，靡倾动一。时江宁某方伯常过其家，谈风月于此，会衣冠于此。”

甚至有特造浅水小轮船，携妓优游秦淮河的。

《秦淮感旧集》说：“金陵克复后，曾太傅尤以规复秦淮为急务。近年某尚书（指端方）固私淑曾太傅者，公余之暇，偶与诸名流泛舟秦淮，不过偶效樊川，略同白傅。某侍御竟谓某尚书性好冶游，造浅水小轮，每携妓游秦淮河，相聚为乐，列款严参。……某尚书因遭谴责抑秦淮之小劫也。”

至上海租界，有半殖民地性质，号称世外桃源。达官贵人，腰缠累累，来此作寓公的，冠盖往来，络绎不绝，尤为销金之窟，迷香之洞，更觉书不胜书。《履园丛话》说：“唐宋时俱有官妓，近时无官妓，而竟有太守监司俱宿娼者。”则清代官吏冶游法令，不是久已成具文了吗？

5. 海上书寓长三之分合。前时书寓身价自高出长三上，长三妓叫校书，此则叫词史，通叫做先生，以酒座有校书，则先生离座。上海书寓，创自朱素兰，以后为周端仙严丽贞。前时以常熟为最，其音凄宛，令人神移魄动。曲中百计摹仿，绝不能肖。书寓最初但能侑酒主觞政，从不肯示以色身。近日曲中书寓，规模酬应一律，毫无区别。大约光绪初年，弹词说书，都成《广陵散》，一般妓女各挟琵琶登场竞唱皮黄梆子腔，每人一二句绝无所谓书词，乃亦直呼为女先生，且称其住处为书寓，就是现在所谓“书寓长三”。“书寓长三”两个名词，混而为一个名词，真所谓名不副实了。

6. 花榜之迭兴。顺治两申（十三年）秋，云间沈休文纵狭邪之游，薄松郡无名姝，游于苏来往平康无虚日，品其色技作花案，选虎丘梅花楼为花场，品定高下，以朱云为状元，钱瑞为榜眼，余华为探花，某某等二十八宿，择日迎状元，一郡如狂。直指李森先廉得之，乃毙休文杖下。（以上据《说梦》及《坚弧集》）是为清代“花榜”之始。主持花榜的竟毙之杖下。李森先总算杀风景了。延及同光间，斯风益甚。前兔痴道人摘红雪词题《二十四女花品图》于海上，名花品评殆遍。画眉楼主复偕同人为《续花品》以李佩兰为群芳之冠。《续花品》之后，复有公子放所定丁丑（光绪三年），《上海书仙花榜》，凡列名姝二十有八人，而以一花比一姝，如丽品，王逸卿芍药，独擅风华，自成馨逸。……各区品目，并列评词。公子放书《仙花榜》后，则有《沪北词史金钗册》，乃曼陀罗馆词客所定的。仿《红楼梦》正册、副册、又副册之例，凡取三十有六人。此外复有吴兴级秋居士，用《红楼梦》人名，以比近日名姝，各系前人诗句，如李佩兰为黛玉。自是君身有仙骨。……借美品花，逢场作戏，亦盛传于勾栏中。光绪丁酉己亥间（二十三—二十五年），上海《游戏报》主笔李伯元复有艳榜三科之选定。一为花榜，一

甲张四宝，金小宝，祝如椿三人，二甲蔡新宝等三十人，余悉为三甲。二为武榜，一甲王秀兰，金小卿，小如意，二甲王秀林等十八人，三甲王蕩卿等十八人，俱以能歌著名的。己亥年复开叶榜，一甲阿三妹妹阿毛三人，二甲薛宝钗等三十六人，余悉置三甲。皆海上长三书寓中做侍儿的，是为艳榜三科。究其实亦不过好事文人，卖弄风情，博美人一笑而已。

7. 娼寮中小足好尚之变迁。这时代前期，仍尚小足。试以《花国剧谈》等书所记者如下：

福喜，双翘纤削，锐如结锥。

翠翠足下双翘，仅三寸许，凌波微步，婀娜动人。

紫蓉双翘瘦不盈指，凌波欲渡。

莲真双翘纤，瘦不盈一握。

金凤柳黛描螺，莲钩蹴凤。

（以上《花国剧谈》）

兰笙蹀躞纤妍，腰支轻亚。

巧福风致婀娜，双翘如细筍。

（以上《海陬冶游录》）

这就是前期尚小足的证据。一般文人亦崇拜小足。《竹西花事小录》说：“步步生莲，美人所必不可少者，石榴裙底罗袜一钩，最足令人魂消。乃遍览群姝，虽非白足摩登，大都有湘兰之疾。高家喜凤极为纤妍，双趺贴地，正如出水红菱，婀娜可爱，余者间有可取，而仿佛偏难。衣香鬓影，色色撩人，毕竟葑菲莫采，可称憾事。”周生《扬州梦》亦说：“笠翁随园皆力诋裹足之弊。余然其说，而不能脱谷双翘也。芋儿母弓鞵稍大，便触目不文。步月珊珊，凌风袅袅，原不系此。而窈娘亦复袅袅婷婷。人不可以一体概全体。而柳眉杏月，花颜雪肉，加以纤纤菱足。不愈美乎？瑶阶白露，幽径苍苔。应几生修到？何况生人。”这种拜小脚狂思想言论，真令人失笑。自光绪戊戌左右，一般志士集合不缠足会，提倡放足。而坊曲中亦闻风兴起。《秦淮感旧集》说：“自欧风东渐，秦淮名妓，得风气之先。以不缠足为时髦，狎客评花，亦皆主纤腰，不主纤足。不可谓非审美思想之进步也。余作《秦淮杂诗》云：‘曲中各妓最时髦，不重莲翘重柳腰。昨日纶音禁缠足，还应旌奖到香巢。’”是历代裹足之风，到清末已一变了。

外此又有“娼妓别派”。如——

苏州之“船娘”。《吴门画舫续录》：“从前船娘缠头有余时；即构楼台于近水处，几案整洁，笔墨精良。春秋佳日，妆罢登舟，薄暮维船，登楼重宴，添酒回灯，宛如闺阁，遇风雨不出门，至严冬酷暑，虽千呼不出，今不能矣。花柳逢场，亦转眼有盛衰之感。”

扬州之“黄鱼”。《竹西花事小录》：“此间有名黄鱼者，半为村墅女郎，饰貌修容，侨居城市，毛帘竹舍，作夜度娘，亦间有姝丽。可悦时目。惟莲船盈尺，湘裙徐启，满床蹒跚，不免令人索然乏味。闻此种率工房中纵送术。”

扬州瘦西湖“船娘”。《梵天庐丛录》：“扬州小金山一带，清流猗碧，花木扶流，所谓瘦西湖者也。近来盛行瓜皮艇，游人爱其轻适，每当夕阳西下，一苇杭之，信为可乐。惟操舟者东施队里，掠鬓丫头。而一般逐臭之夫，谑浪风生，渐多丑行。或于小金山草堂壁间题一诗，所以形容者甚至，中有句云：‘三更偶抱黄泥脚，一枕同眠黑头。’取材扬谚，属对工切，惜忘记全首矣。”

江浙间之“女尼”。尼僧广接宾朋，行同娼妓，唐宋已然，清代此风未衰。周生《扬州梦》说：“京江初无妓，尼半为妓。喜子初居京江时，不知七戒为何物。日中犹僧服，暮即脱黄布鞋，褪罗袜，饰三雨绣履，头上装假髻，罩网巾，有痕迹处，加花额勒，后遂逃扬州，蓄发为妓。”《梵门绮语录》（无名氏。清宣统年间作）叙述清季女尼事尤详细。其叙洞庭山湘公庵阿巧云：“是处尼庵规则，与他处绝不同。他处为尼，或为乡里雏莺，因贫而赖以育养，或为人家别鹄，因寡而藉以清修，或为贞洁不字之闺女，或为伉俪不睦之怨耦，以故不守清规，虽容或有，究未有公然卖笑，如洞庭东山之尼。既曰尼矣，何尝祝发。雾鬓云鬟如故也。何尝弛足，莲钩罗袜，如故也。浓抹淡妆，各擅胜场，征歌而侑酒也，缠头掷到，珊珊其来，亦听客之所为耳。比之平康里，殆有过无不及也。”其叙无锡真如庵理贞云：“南吴会，北昆陵，介居其间者，为无锡。惠泉山色驰誉东南，每岁苏常间往来不计次。……无锡灯舫，尤为著名。而弦管喧呶，多尘俗气。……昔闻无锡多尼庵，庵舍精雅，类依山麓而居，足为名山点缀。庵中多艳尼，讲究装饰，蛾眉蝉鬓，一似俗家装束。清歌侑酒，送客留髡，勾栏不啻焉。”又叙无锡净缘山庄胜荷曰：“无锡山明水秀，惠泉山风景绝佳。山麓多尼庵。门墙光泽，垩粉髹漆，焕然常新。或有门榜，或无门榜，或门榜之上以山庄名。游人涉足其间者，疑为名流别墅，故虽惠山尼僧艳名传遐尔，无人先容，鲜得其门而入。然若得其门而入，则无所谓佛门之规训，裨参欢喜，一似青楼耳。”

看了上面，晓得清代江浙间“女尼”，就是娼妓。《扬州梦》说：“京江（今镇江）初无妓，尼半为妓。”其实三四十年前江浙内地都是这样，不独京江为然。《梵门绮语录》全书叙女尼四五十人事迹。其浪漫行为迹同娼妓的十八九女。尼风流事业，不但与清室相终始其，酣嬉淫秽事情，至今犹蔓延江浙内地呢。

又有外国卖淫妇。《海陬冶游录》说：“其近虹口处，有西洋妓艘，岁一二至。华人之能效夷言者，可异妆而往。缠头费亦不过二十余金。彼美人兮，西方之人兮。当不惜金钱以领略此奇芬耳。”

是上海在道咸间已有了外国妓女，而北平则清末始有之。《都门识小录》说：“东西娼女，杂居内城昉，自壬寅癸卯间（光绪二十八九年）。东单牌楼二条胡同第一楼者，初系日本娼寮，今为西娼所居，楼名亦不存矣。日娼新巢，都人所最称道者为长春亭。银瓶卖酒，当炉之妇，皆娼也。”《燕京杂咏》云：“金粉飘零燕子泥，画梁泥落旧乌衣。如何海外鹧鸪鸟，还傍华

林云树飞。”即记此事。到了光宣间，凡著名大商埠，东西洋娼妓，靡不连袂而至，供给彼邦侨民发泄兽欲之用，更难仆数。以上所述，大概是冶游之外篇，风雅之变境哩。

总之，自清季“鸦片烟战争”后，我国因各国条约之要求，先后开商埠七十有六，自开者（直至宣统三年止）十五，共计九十有一。沿江海及内地工商业日益发达，而娼妓事业与之并进。又自清季京师内外城警厅成立，娼寓征于禁之说抽收妓捐，各省相率仿效，官厅有保护娼寮之责。唐宋变相官妓制度复活。一般小家碧玉，咸愿牺牲色相，以博缠头。这些大概是清朝末年娼妓特别发达之故吧。

第三节 清代之男色

清承明代男色极盛之后，顺治时即已猖狂。陈其年龚芝麓辈，都有所狎昵，题咏赠答之诗，次第不绝。

徐夬《本事诗》：“徐郎名紫云，广陵人，冒巢民家青童，依巧善歌，与陈其年狎。其年尝画《云郎小像》，遍索题句。王西樵司勋曰：‘梦残酒醒苦相思，只问丹青想见之。后日当筵难一索，访君狂减杜分司，’又龚芝麓亦尝赠张郎诏九绝句诗云：‘青霜天气月明时，重见春风柳一枝。为报芙蓉妆镜畔，画图人是远山眉。豪竹哀丝夜未央，锦灯围处晚花香。楚宫云气今谁试，罗袖空余泪两行。’张，云间人，为宋辕文所昵。宋没后，龚尝于摩柯庵香树下，为张郎作《感旧词》。朱彝尊亦有赠若耶小史诗，为叶星期作。《朱诗序》曰：‘星期越游爱伶人某郎幼美，其友致之。是夕已俶装将还矣，执手不忍别，赋绝句赠之。……’”

而林铁崖及某监察狎变童趣事，尤令人失笑。

《渔矶漫钞》：“林铁崖口吃，有小史名絮铁，尝共患难，绝怜爱之，不使轻见一人。一日宋观察在坐（即宋莘），呼之不至。观察戏为《西江月词》云：‘阅尽古今侠女，肝肠谁得他郎家郎罢太心多，金屋何须重锁？羞说余桃往事，怜卿勇过庞娥。千呼万唤出来么，君日期期不可。’”——《履园丛话》：“清初某监察恋一优，接枕者五六夕，赏以五金。其人不悦，闻者曰：‘此王右丞诗已说其难。’问何诗曰：‘恶说南风五两轻。’”

清初最昭著在人耳目者，莫如伶人王紫稼。

尤侗《艮斋杂说》：“余幼所见王紫稼妖艳绝世，举国若狂。年已三十，游于长安，诸贵人犹惑之。吴梅村作《王郎曲》；而龚芝麓复题赠云云，其倾靡可知矣。后李琳桂御史按吴，录其罪，立枷死。识者快之。然当时尚有惜其杀风景者。”

吴梅村《王郎曲后自跋》：王郎名稼，字紫稼，于勿斋徐先生株园中见之。髻而皙，明慧善歌，今秋遇于京师（今秋指顺治十一年甲午），相去已十六七载，风流儇巧，犹承平时故习。酒酣一出其技，坐上为之倾靡。余此曲成，合肥龚公芝麓口占赠之曰：‘蓟苑霜高舞柘枝，当年杨柳尚如丝。酒阑却唱梅村曲，肠断王郎十五时。’”（王郎十五时，当在崇祯十、十一年，

丁丑戊寅之间。)

据上二则，知道他生长于吴，为吴中士大夫所狎，三十而北游（当在清顺治八年辛卯）。复以冶习倾动京师，其风头之健可想。钱牧斋《有学集》：“辛卯春尽（顺治八年），歌者王郎告别，戏题十四绝句，以当折柳。”牧斋既以诗送王郎，龚芝麓即有和韵之作。《定山堂集》：“赠歌者王郎南归，和牧斋宗伯韵。”（当在顺治十一年甲午。）顺治十一年，李森先杖死紫稼，芝麓又有挽歌。清初诗文之盛，以江左三大家为眉目。三大家为钱牧斋，龚芝麓，吴梅村。王郎之名，适盛传于三家笔墨中。盖当时自命风雅者，往往借沧桑之盛，黍麦之悲，为之点染其间，以自文其荡靡之习。数人倡之，同时几遍和之。狎优风气，乃成为习惯了。延及康熙，慕好男色，仍而未辍，至乾隆朝而极盛。迄于光绪末叶，男色风靡一世，殆与清室兴亡相终始。今以清代男娼盛况，异于前代之特点，列举于下：

（一）士大夫所狎男色，半为优伶。

1. 有身为最高官吏而狎男娼的。魏长生于和坤有断袖之宠，《燕兰小谱》所咏“阿翁瞥见皆消魂”是也。长生全堂人，其徒陈银官成都人，故当时蜀伶而外，秦楚滇黔晋粤燕赵之色，萃于京师，化二人也。”（《金台残泪记》）

白文敏公菊溪总制两江时，西江中丞胡果泉设筵宴之，召伶人演剧。有荷官者，旧为京师菊都之冠，文敏昵焉。是日适登场，文敏见之色动，顾问：“此荷官，曷至是？龄亦长矣，无怪老夫之鬓已皤也。”荷官跪进至膝，捋其须曰：“太师不老。”盖用院本貂蝉口白。文敏大喜，为之满饮三爵。曰：“亦可谓‘荷老尚余擎雨盖’，老夫可谓‘菊残犹有傲霜枝’矣。”（《清代声色志》）

2. 有优伶称为状元夫人的。京师梨园中有色艺者，士大夫往往与相狎。乾嘉时庆成班有方俊官者，颇韵靚，为庄本淳舍人所昵。本淳旋得大魁，宝珍班有李桂官者，亦波峭可喜，毕秋帆舍人狎之，亦得修撰。故方李皆有“状元夫人”之目。本淳没后，方为服期年丧；而秋帆未第时，李时周其乏。以是二人有声缙绅间，非徒以色艺称也。（《清代声色志》）

3. 有狎优而至于死的。沈芷秋，苏州人，朱韵秋弟子，所居曰丽华堂，举止洒落，矫矫不群。工昆曲，每一转喉，座客无复喧呶者。余见芷秋年已二十余矣。其在春华堂稚齿时，有吴舍人悦之，欲购为侍儿，力不能致，竟吞生鸦片烟以死，亦可谓情痴矣。（萝摩庵《老人怀芳记》光绪二年两子作）

咸丰己未（九年），长沙某庶常父逝，祖存，家无次丁，弱冠登第，喜渔色，宿娼狎优，榜发不百日而亡。死时，汗血淋漓，脱阳于骡车中。怀中犹抱一优，优即攫其珊瑚朝珠而去。（《清裨类钞》）

4. 有幕僚狎男娼，而大吏置若罔闻的。毕秋帆为陕西巡抚，幕中宾客，大半有断袖之癖。入其室者，美丽盈前，笙歌既叶，欢情亦畅。一日先生忽语云：“快传中军参将，要乌枪兵弓

箭手各五百名进署伺候。”或问何为。曰将署中所有兔子，尽打出去。满座有笑者，有不敢笑者。后先生移镇河南，幕客之好如故。先生又作此语。余适在座中，正色谓先生曰：“不可打也。”问何故，曰：“此处本是梁孝王兔园。”先生复大笑。（《履园丛话》）

5. 有侍奉妾童汤药，及其死而哀毁如父母的。一士夫位已显贵矣，不近女色，专幸狡童。有最宠者疾，亲侍汤药，衣不解带。及僮疾不起，誓不再近男女。僮犹未之信，解所佩刀割其势，为家人所持，不果。又一士大夫，有宠僮死，殓殓之厚，过于子弟，七七大作佛事，以资冥福。为文祭奠，哀毁过情。（清徐岳《见闻录》）

当道咸年间，北京男娼极盛之时，即太平军割据金陵之日。太平政府，亦受清室之薰陶，广蓄男妾。

《金壶遯墨》说：“贼掳幼童年十二三以上者，六千余人，尽行割阉，而误去外肾死者十六七。秀清选其姿色秀丽者，敷粉裹足，着绣花衣，号为男妾。如侯裕宽、李寿春、钟启芳、王俊良等，皆极妍美，有巧思，能以侧媚得诸逆欢。久而出入帘幕，渐与伪妃媛通，狎褻几不堪言。诸逆纵之以为乐。”则当时清代男色风流余韵，几遍于全国了。

（二）北京男娼下处，设备完密，与女间一样。

《言鯖》（清康熙朝吕种玉著，有石门吴震方题署，康熙壬辰）说：“……东都盛时，少年赖此以图衣食。政和中始立禁行捕告法，犯者杖一百，告者赏钱五十贯。明代律有‘鸡奸’之条，然而有‘莲子胡同’之承应，今此风愈炽，至有‘开铺’者。京师谓之‘小唱’，即‘小娼’也，吴下谓之‘小手’。遍天下皆然，非法之所能禁矣。”依吕氏说，男子设立娼寮（小唱）在康熙时业已风行，至乾隆后規制更外完备。杨掌生《梦华琐簿》（道光二十三年壬寅作。）说“乐部各有总，寓俗称‘大下处’。春台寓百顺胡同，三庆寓韩家潭，四喜寓陕西巷，和春寓李铁拐斜街，嵩祝寓石头胡同，诸伶聚处其中，曰‘公中人’。生旦别立‘下处’，自称曰‘堂名中人’。间有裹头居大下处者（俗呼且曰‘包头’，）大抵老夫耄矣。”

《金台残泪记》（署名华胥大夫，道光八年戊子作）说：“王桂官居粉坊街，又居果子巷。陈银官尝居东草厂，魏婉卿尝居西珠市。今则尽在樱桃斜街，胭脂胡同、玉皇庙、韩家潭、石头胡同、猪毛胡同、李铁拐斜街、李纱帽胡同、陕西巷、北顺胡同、王广福斜街。每当华月照天，银箏拥夜，家有愁春，巷无闲火，门外青骢呜咽，正城头画角将阑矣。尝有倦客侵晨经过此地，但闻莺千燕万，学语东风不觉泪随清歌并落。嗟乎！是亦销魂之桥，迷香之洞耶？”照此看来，清朝末年，“相公堂子”通同聚集在韩家潭一带（即今八大胡同），嘉道以来，久已如此了。

清代男娼下处中嫖规等等，也可以说个大概的。

入妓馆闲游，曰“打茶围”。赴诸伶家闲话，亦曰“打茶围”（《梦华琐簿》）。客饮于旗亭，召伶侑酒曰“叫条子”，伶之应召曰“赶条子”。光绪中叶例赏为京钱十千。就其中先付

二千四百文，日车资，八千则后付。伶至，向客点头，就案，取酒壶遍向座客斟酒。斟毕，乃依“老斗”坐，（彼中互称其狎客曰“老斗”），唱一曲以侑酒。亦有不唱者，猜拳饮酒，亦为“老斗”代之。

“老斗”饮于下处，曰“喝酒”。酒可恣饮，无熟食，陈于案者皆碟，所盛为水果干果妆食冷荤之类。饮毕，啜双弓米以充饥。光绪中叶，酒资当十钱四十缗，赏资十八缗。其后银价低，易以银五两。银币盛行，又易五金为七元，或八元。数已倍增，然犹有请益者。

“老斗”饭于“下处”，曰“摆饭”，则肆筵设席，珍错杂陈。贤主嘉宾，既醉且饱，一席之费，辄数十金。更加庖人仆从犒赏，殊属不赀。非富有者，或累为伶所黜不一应也。（以上据《清稗类钞》）是男娼下处所谓“摆饭”，“吃酒”，“叫条子”，与女间中“吃酒”，“叫局”，有什么异点吗？

《清稗类钞》又说：“同光间，京师曲部每蓄幼童十余人，人习曲二三折，务求其精。其眉目美、皮色洁白，则别有术焉。盖幼童皆买自他方，而苏杭皖鄂为最。择五官端正，令其学语，学步，学视。晨兴以淡肉汁盥面，饮以蛋清，汤肴饌，亦极醲粹。夜则敷药遍体，唯留手足不涂，云泄火毒。三四月后，婉好如处女。回眸一顾，百媚横生，惟貌之妍媸，声之清浊，秉赋不同，各就其相近者习之。”此与女间中老鸨对雏妓教以歌曲妆余，应酬侑酒行令，甚乃教以伴宿，又有什么异点吗？殆恐有过之无不及吧。《燕台花事录》蜀西樵也光绪二年丙子作）说：“京师旧传五言律诗云：‘万古寒渗气，都归黑相公。打围宵寂寂，（即打茶围）下馆（戏馆也）画匆匆。飞眼无专斗，翻身即软篷。（京谚剃头蓬子是。）陡然条子至，开发不成空。’”

《金台残泪记》说：“京师梨园旦色曰相公。群趋其艳者，曰红相公，反是者曰黑相公。”坊曲中娼妓有红牌黑牌分别，不料私坊中亦有同样苦海呢。

又引《都门杂记》有云：“‘捐班新到快嬉游，戏旦连宵闹不休。博得黄金买歌舞，终归潜夜渡芦沟。’语虽粗率，而余目系此等事，殆非一次。”不是私坊中游客，与女间中一样也有做漂帐行为而逃之夭夭的吧。

（三）北京为男娼中心，这是什么缘故呢？约之盖有二因：

1. 从前北京女娼太陋劣。《燕台花事录·自序》说：“人间真色，要不于巾幗中求之。否历遍青楼，亦是贗物耳。京师女间视临淄，奚翘十倍，曹腾过眼，尤觉无花。而选笑征歌，必推菊部。其间不无粉饰，亦判妍媸，所谓天然美好者，岁要得一二人焉。岂西山多白樱桃，秀气所钟，故生尤物耶？良由人间真色，因在此不在彼也。”盖嘉道时，京师金鱼池等地女娼冶客，皆贩夫走卒，士大夫无涉足者。《梦华琐簿》说：“金鱼池在昔盛时，几如唐代杏园曲江池。今则已无酒肆，但有淫舍，人皆掩而过之。”则当时女娼顽劣可知。

2. 清律禁官吏狎女娼。《金台残泪记》说：“道光三年御史奏永禁京师乐部。余窃谓教坊乐舞，唐代已详，院本流传，元人最著。然宋有营妓，明有乐户，故前朝达官侑酒，狎客看花。

对泣青衫，总怜红粉，于优伶助谐谑而已。本朝修明礼义，杜绝苟且。狭妓宿娼，皆垂例禁。然京师仕商所集，贵贱不齐，豪奢相尚。赵李狭斜，既恐逮狱，田何子弟，乃共嬉春。盖大欲难防，流风易扇，制之于此，则趋之于彼。……今欲毁竹焚弦，凭权藉力，未常不行。然以数十里之区，聚数百万之众，游闲无所事，耳目无所放，终日饱食，诲盗图奸。或又甚焉。”《燕台评春录》亦说：“嘉道中，六街禁令严，歌郎比户，而平康录事不敢侨居，士大夫亦恐罹不测，少昵妓者。”京师为鞞毂地方，耳目众多，国律既禁嫖娼，官吏当然不敢犯令，以误前程。选声征声，不得不出于“私坊子”一途。“大欲难防，流风易扇，制之于此，则趋之于彼。”这几句话是很对的。

兹再以道咸后男娼变迁事项，写在下面：

1. 优伶注重髻龄。《金台残泪记》说：“《燕兰小谱》所记诸伶，大半西北。有齿垂十，推为名色曲，饰以艳服，奔尘侑酒，为营示利焉。此后弱冠，无过问者。又诗云：‘瓜时觉减娇憨，都是盈盈十四三。开到桃花春已尽，东风二月断江南。’自注云：‘今自南方来者，年十三四而已。然成童后，非殊色，门前车马稀矣。’”《燕台花事录》品花类记伶人二十三人：二十岁的二人，十九岁的一人，十八的二人。其余皆十七以至十三岁。人皆慕少艾，足见游客审美观念的进步。

2. 后起优伶大半北籍。《梨园佳话》说：“道光季年洪杨事起，苏昆沦陷。苏人至京者日少。京师向重苏班，技师名伶，南人尤占多数。自南北隔绝，旧者老死，后至无人。北人度曲，究难合拍，昆曲式微，咸同时徽调代兴。”《怀芳记》说：“自江南用兵，苏扬稚幼，不复贩鬻都中，故菊部率以北人为徒。虽亦有聪俊狡狴可喜者，而体态较南人终逊。唯李艳依亭亭玉立，如王谢家儿。即追求于昔年南部诸郎，尚不易观，不意得之于北产。”又云：“离乱二十年，都中南产几尽。惟时琴香郑素香为吴人，张芷芳为皖人，尚应客。年皆近三十矣。”江南离乱，昆曲式微，都是北京伶人南籍日少的重要原因。

3. 伶人之狎女娼。“像姑”鼎盛时代，伶终不敢谒妓，猝然相遇，必请安，称姑姑。清末伶渐纵恣，与妓会晤请安称谓之例，已不可见，甚者乃事冶游。如姚××、××兄弟于泉相班喜凤松凤班双喜日夕狎嫖丑声四播，而南枝花翠玉非吴某不欢。这不是优娼界变迁重要掌故吗？清代北京相公，由乾隆至光绪朝为极盛。当时士大夫群以狎女娼为耻。酒筵无歌郎即不欢。《清稗类钞》说：“光绪中叶，士大夫好此尤甚。韩潭月上，比户清歌。诚足点缀升平。”是光绪中年相公生涯，仍然不弱。迨庚子拳乱后，南妓群集都门，八大胡同地域几全为女娼占有，相公相形见绌，几于一败涂地。鼎革后官厅革除此制，像姑寿终正寝，成为历史上名词了。

第四节 民国以后之娼妓

民国后，北京仍为政治中心（民十六年为止），上海广州仍为工商业中心。所以我们研究

娼妓事业，仍以北平广州上海为全国代表。民国后娼妓比前清反为发达而普遍。看了北平上海广州情形，其他各大都会可以类推了。

《京华春梦录》上说：“帝城春色，偏嗜余桃，胜朝末叶，风靡寰宇。今之寒葭潭陕西巷等处，皆昔之私坊艳窟。鼎革后，云散风流都成往迹，于是娼家代兴。香巢栉比，南国佳人，慕首都风华，翩然莅止。越姬吴娃，长安道上，艳帜遍张矣。更考其由，则始于二十年前之赛金花。……斯时南妓根蒂未固，僻处李铁拐斜街，胭脂胡同等处，曲径小巷，地势鲜宜。寒葭潭百顺胡同以东，似均北妓根据之地。鸿沟俨然凛不可犯。然潜势既伏，来者益众。……南之寓公，千里逢故趋者麇集。而北人亦喜其苗条旖旎，与土妓之质朴秾丽，趣旨迥殊。……其后南势东侵，北势渐绌。递嬗至今，则寒葭潭且无北妓立足之地，百顺胡同陕西巷亦南占优势。仅王广福斜街短巷数扉，犹树北帜。若石头胡同本北妓渊藪，比亦卧榻之旁，容人酣睡，喧宾夺主，亦可异已。”

看了上面所引，北京在清朝男娼鼎盛其后男娼衰微，而女妓代兴。南妓北来，而北妓又绌的情势，昭然若揭了。

北京娼妓状况是怎样呢？据民国十八年（1929年）调查：

头等妓院（即清吟小班），45家，最多的为韩家潭，其次是百顺胡同。

二等妓院（即茶室），60家，最多的为石头胡同，其次是朱茅胡同。

三等妓院（即下处），190家，最多的为河里，其次为四圣庙。

四等妓院（即小下处），共34家，最多的为乐培元，其次为黄河沿。

（共计332家。）

头等妓女328人。

二等妓女528人。

三等妓女1895人。

四等妓女301人。

（共计3752人）

至于私娼居住的地方，最显明的是东城船板胡同，镇江胡同，苏州胡同，羊肉胡同，八宝胡同。因为这种私设妓馆，多是为外国兵而设。因外人势力，警察亦不能干涉。人数家数，均无从考究。还有齐化门外和三元庵一带土娼，到底有多少家，亦无从稽考。

但北平最盛时代为民国六七年（1917—1918年）间。民国七年（1918年），妓院有406家，妓女有3880人。民国以来妓女以本年为最多。民国六年（1917年），北京妓院有391家，妓女有3500人。又据西人甘都《北京社会调查》估计，在民国六年北平私娼不下7000人。照这样看来，民国六七年间北平公私娼，当在万人以上。因为那个时候，北京为政治中心，政客云集，所以脂粉生涯这样发达。到了十六年后首都南迁，北平百业凋零，娼妓事业，亦一落

千丈。所以北平娼妓盛衰，与政治趋势有绝大关系的。（以上据《北平娼妓调查》）

上海娼妓是怎样呢？据工部局 1920 年调查，总数为 60141 人。（华界及虹口广东娼除外。）共分四个阶级。

甲、长三，1200 人 乙、么二，490 人

丙、野鸡，A、公共租界 24850 人 B、出入英法租界 12311 人

丁、花烟间钉棚，英法界 21315 人

此为十余年前数目。现在上海娼妓，仍未有确实统计。我以为比十余年前必大有增加。其理由盖有四：

1. 自民十七年（1928 年）以后，南京实行废娼，安徽江苏浙江三省各大都会，均先后步其后尘。这班失业的妓女，除远走北方天津，营口，青岛，沈阳诸地外，大概以上海为逋逃藪。看上海马路上野鸡，比前两年更多，这就是硬凭实据。

2. 自 1927 年首都南迁，上海物质方面供给，比南京完备。一般党国要人，此间都有别墅。又因地势居江海要冲，为全国经济枢纽。一般伟人政客，协商大政，调剂金融，都到上海来接洽，冠盖往来频繁。上海到现在不但为工商业中心，俨然又是政治中心了。征歌选色的朋友，当然比从前还要多。看到年来上海人口增添（最近统计中外人口 3717423 人），房租地价，腾踊无已。这不是日趋繁盛的证据吗？

3. 据欧洲统计家谈：人口百万以上都市，每百万中有三千公娼，然私娼数目甚或十倍，或十倍于公娼。以此比例推测，上海的娼妓，十年前已有惊人之数目，现在更不必说了。

4. 上海变相娼妓太多。如咖啡馆女茶房、游戏场女招待、按摩院女侍者、都以卖淫为副业。其他若女戏子、女唱书、女相士、电影明星、舞场舞女，只须金钱手段，到了程度，未尝不可消魂怎个。有老上海说：上海公娼以及私娼变相娼，共计有十二万人。这个统计，虽不中亦不远了。

广州娼妓区域，民国以后仅存陈塘东堤两处，东西并峙。据《大晚报记者调查报告》上说：“广州陈塘，犹香港之石塘，高等妓女，荟萃于此，俗呼之为大寨。此间酒楼连云，火炕林立。计酒楼有六，曰群乐，曰燕春，曰京华，曰永春，曰流触，曰淫天。火炕有十九，曰天德，曰欢得，曰万和，曰得心，曰奇花，曰万花，曰凤花，曰载花，曰天花，曰天然，曰玩花，曰天一，曰逍遥，曰翠花，曰长乐，曰奇香，曰宜春，曰万鸿，曰凌花。合计十九个大火炕中，内囚以哭为笑的人类，凡三百十六名。”

又说：“大寨科中亦分两目，曰，琵琶仔，曰，老举。琵琶仔只是一曲清歌，奉触上寿。老举则两情欢洽，可以留髻。故大寨之营业，亦分两种。曰酒局，只陪酒的。曰大局，便是荐枕的了。……计酒局一台，花捐元四，附加公路教育工艺等费共八角，军费六角半，诸君勿笑他们妓女皮肉生涯，要知道交通啰，实业啰，教育啰，她们皮肉也有微劳，……且说数项统计，

连寨租一元，妓女一元，合共四元八角。半买笑者何吝区区，大都每局给以五元，于是一番卖笑。妓女所得仅一元一角半，为谁辛苦为惟忙，人与蜜蜂等耳。若夫人大局，则照数加倍……”

民国十五年（1926年）广州市社会局的调查，妓寨共有131间，内有妓艇69只，合妓女1362名，计：

上乘寨70间 妓女761名

中乘寨42间 妓女486名

下乘寨16间 妓女115名

以上是登记过的，此外尚有未登记的私娼，约2600名。

妓女卖淫价格，因寨的等级而不同。

1. 大寨，有大小局分别，大局即留髻，小局即侑酒，小局每台二元九毛，大局倍之。
2. 二四寨，有日夜局，夜局夜度资三元五毛，日局每台一元六毛。
3. 炮寨，度日收六毛或八毛，夜间十一点钟后为夜局，收夜度资二元二毛。

妓女收入以大部分供纳捐，——即花捐市政费、教育费、工艺费等，——而余则与寨主平分，故所得实数甚微。

北平上海广州如此，全国可想而知。民国后娼妓事业，何以臻这样盛况呢？亦有数因：

1. 革命伟人之放浪。

法人蒲罗儿曾说过：“凡一个国家，当国势颠危，民众起来革命时候，社会上骄奢淫佚，比平时来得更外厉害。法国大革命恐怖时期，巴黎歌舞管弦之盛，更增于往日。”观于我国民国初元的现象，蒲罗儿氏之说，真千真万确呢。原来无论何国，经一度革命，社会上阶级位置，必为之一变。从前贵族高官，降为皂隶。现在握政权的，都是首先发难的革命伟人。这班人大半起于氓庶，来自田间。锦衣玉食，娇妻美妾风味，从来未尝染指。一旦得到高官厚禄，本可衣锦还乡。回想从前做革命时候，吃了许多辛苦，受了多少恐怖，家里只一个黄脸婆儿，不足以安慰精神，及辛苦革命代价，最简便的莫如嫖娼了。一般革命伟人，从前骂旧的贵族高官穷奢极侈，富贵时，也几几乎和他们一样。俗说：“穿衣吃饭，当须三世仕宦。”这般革命伟人，革命是拿手戏。嫖娼恐怕还是门外汉呢？当其高视阔步，挥霍豪侈，即所谓坠鞭公子，走马王孙，亦觉望尘莫及。但这种现象，仅民元二年间，少数伟人如此。民三以后，此种风气，亦已衰熄了。

2. 军阀之贪财好色。

清朝光绪乙未（二十一年）李文田侍郎奏疏上说：“吾国有千万之富者，殆无一人，有之则李鸿章而已。百万者每省当有三数人，数十万者数十人，此就沿江沿海省分言之。若潮汐不及之地。上户不过十万，中富一二万，号巨富矣。”清朝末年富力如上所述。但到了民国，富如李鸿章者指不胜屈了。自民二二次革命后，袁世凯气吞江南，凡江海要区，都驻以北洋军队，

如清代“驻防”一样。做督军的都是小站练兵时候的将士。师旅长以下更不必问了。其后各省督军，拥有土地用兵赋税大权。各省虽有省长，名为军民分治，实则仅为督军属吏，结果酿成军阀割据局面。加以连年内战不息，小民困于征诛，武人大饱私囊。民国以来北洋派武人做过督军的，家资以千万为单位，二三千万三五千万的更不一而足。这班人本是不学无术之徒，甚或有目不识丁的，一朝得意，唯以发展兽欲为无上快乐，每一督军起码有姬妾十人以上。有所谓长腿将军者，姬妾共有三十余人。但是数量是这样多，脚色仍然时时更换。此外私娼、女优、打鼓的、良家女子，几无一不嫖，真可谓荒唐绝伦。长腿将军北京住宅在西城石老娘胡同。将军每次到北京时候，八大胡同妓女稍有姿色的，或曾经赏鉴的，听说将军节钺已到北京，不等相呼，皆亲自到张公馆来移尊就教。将军这时候如诗坛点将一般，一时莺莺燕燕，往来不绝。石老娘胡同变成小娘胡同了。你看他荒唐不荒唐？北洋派督军师旅长而下，大半如此。现在举一个长腿将军做代表罢了。

3. 代议士之浪游。

数千年帝制旧邦，经辛亥武汉起义，一跃而为民国了。民国二年（1912年）参众两院成立，开会于北京。民选代议士，此为破天荒的事。国家一切内政外交，须经国会议员议决。特任官之任免，须经国会之同意。其职权之大，地位之高，盖可想见。这班议员先生们，有官僚，有学者，有学究，有革命伟人，有曾经尘海的，也有来自田间的。形形色色，济济一堂。一旦身入都门，声价十倍。加以政团林立，大小政客之依草附木者如麻。当时如关于国务员之同意事件，预算案之通过事件，政团间之相互事件，几无不以八大胡同为接洽交驩之地。北京冶例，茶围费每次一元名曰“开盘子”。有的议员每日须到他的情人班子里数次，每次一元，太不经济，有每月给三十元，名曰“包盘子”的，也有每一盘子给十元五元的。北京冶例，在妓家吃酒，上席须花费银二十五两。当时议员们因事情太忙，逢到代妓捧场时，往往托朋友代表宴客，或照例算一台酒，而本人朋友均未到位，名曰“挂席”。打牌则六桌八桌为寻常事。扑克则用抽头之法。一掷千金，了不为奇。当时八百罗汉几大半沉迷在酒绿灯红燕语莺声的温柔乡，为他们适性怡情讨论政事之安乐窝，所以民国二年间八大胡同车水龙马，络绎不绝。为北京有“女娼”以来未有之盛况，至民七以后则营业一落千丈。都因政潮起伏，议员先生们南北奔驰，席不暇暖的缘故，至于民国七年（1918年）新国会议员，民国十二年（1923年）贿选议员，都是相习成风，一丘之貉，更不必说了。下至省议员、县议员以及市乡自治员，选举时之托人投票，选举后之运动接洽，亦几无不以酒食征逐狎妓邀游为应酬无上良品，所以民国后娼妓之盛，与议员先生们确有关系的。

4. 官吏之冶游。

从前清朝官吏，是最重资格的。登庸人才，以翰林出身的为最贵。但是翰林除大考翰詹特别提升外，非二十年不得开坊。由进士出身以主事分部曹的，非二十余年不能补缺，所以通常

有“主白头”的话。清朝由翰林出身要做到侍郎尚事再升到大学士或军机大臣，非得须发苍苍，龙钟衰老，不能如愿。黑头宰相，是很少很少的。这是官吏升迁之困难。又清朝官吏，俸禄甚薄，京文官一品每年俸银 180 两，俸米 180 斛。清初银价每两仅换制钱 700 至 900 文。咸丰以后，每两不过值制钱两千文以外。所以做京官的，唯盼外省官吏送他的“冰敬”“炭敬”以维持生计。清末捐例大开，京官又恃“印结费”为大宗收入。部曹连薪俸合计，每年可得四五百金，再不够则借“京债”。你想他们生活苦不苦。这是官吏俸禄的微薄。民国后则与从前大不相同了。民元后南北议和，政府北迁。革命伟人手造民国。功劳卓著的，一跃而为总次长。即攀龙附凤之小伟人，亦得为佾事主事，弹冠相庆。这一辈人无论其在前清时有没有资格。然穷年累月，始得补缺的苦况，总未尝受过吧。至于他们的俸禄，则比从前官吏高上十倍也不止。譬如荐任官各部院佾事月俸 200 元，兼科长的 250 至 300 元。委任的主事最高级的亦有 180 元。加以清朝官吏，狎娼法律也取消了，一点限制也没有了。语云：“饱暖思淫欲。”他们不从事征歌选色，又做什么事情呢。

5. 天灾人祸督促妇女们堕落。

民国 20 年来，战争边年不息。尤其是“内战”，大家非常起劲，有价值的如民国二年（1912）二次革命战争，民国四年（1915 年）护国战争，民国六年（1917 年）定国战争，民国六年（1917 年）以后护法战争。其余互争权夺利，毫无意识的，如直奉之战，直皖之战，江浙齐户之战。四川一省，武人做成割据形势。民国以来战争，盖未尝一日休息。每一战争起，只老百姓的生命财产，无辜遭损失者已不可胜数。损失是损失了。老百姓总是在告诉无门，吞声饮泣状态中。你看凄惨不凄惨。加以水旱饥馑，天灾流行，如前年陕甘旱荒，去年江北各县的水灾。小民流离失所，家败人亡，典妻鬻女，展转堕落平康中者，难以悉数。女子本来只有两条生路。第一“卖劳动”，第二为“卖性”。卖劳动已绝望，那么只得走入“卖性”的一途了。你看凄惨不凄惨。

总之，娼妓产生的根本，是经济的原因。此外人口繁多，都市中性的不平衡，男子贫困不能及时结婚，女子未受教育无生活知识技能，乡间女子羨都市繁华，因奢侈放佚而堕落，都是制造娼妓的原素，所以社会经济制度，一日不改，而言废娼禁娼，是缘木求鱼而已。

第五节 废娼问题

十年以来，废娼呼声，甚嚣尘上，到了现在，三尺之童，莫不异口同声曰“废娼废娼”。废娼已成为天经地义了。但是在现在情势之下，仍有主张“保留娼妓”的。综其论调，约分二派：

1. 甲派。这派是吾国几千年来传统思想及言论，并不是现在人创造的。钱泳《履园丛话》说：“雍正间李敏达公卫莅杭，不禁妓女，不拎擄捕，不废茶坊酒肆。曰，此盗线也。绝之则

盗难踪迹矣。”又说：“治国之道，第一安顿穷人。昔陈文恭宏谋抚吴，禁妇女入寺院烧香。三春游客寥寥，与夫舟子肩挑之辈。无以谋生。物议哗然，由是弛禁。胡文伯为苏藩，禁开戏馆，怨声载道。金阊（苏州）商贾云集，宴会无时。戏馆酒饭，凡数十处。每日演剧，养活小民不下数万人。此原非犯法事。昔苏东坡治杭以工代赈，今则以风俗所甚便，而阻之不得行，其害有不可胜言者。由是推之苏郡五方杂处，如戏馆、游船、青楼、蟋蟀、鹤鹑等局，皆穷人之大养济院。一理令改其业。则必至流为游棍，为乞丐，为盗贼，害无底止，不如听之。……”

这一段话，是可以代表甲派的。钱氏的话，是在清朝嘉道年间说的。现在还有一大部分人，以为娼妓不能骤废，骤废则社会上立刻发生恐慌现象，都是以钱氏话为口头禅的，并且奉钱氏的话为金科玉律，以为确有至理的。但是我的意思，现在社会上一般人之堕落原因甚多，大半由于“狎娼”，娼妓实造成社会罪恶之因。我们的见解，与钱氏适得其反。

赵林少《废娼与灵肉》上说：“一辈有希望的青年，因为遍地都是卖淫窟缘故，所以常常很容易去做堕落买淫的事件。为了买淫的男子常常发现倾家荡产的罪恶。有时为了经济恐慌起见，就铤而走险做出许多不名誉的事情来。像英国伦敦，法国巴黎所捉到的许多强盗，在法庭上裁判时候。有一部分常常供出因为过度买淫，而使经济缺乏的缘故，乃铤而走险。这样看起来，娼妓的存在，足够使社会不宁。同时又因为娼妓制度存在，足够可使不良的烟赌滋长而滋生。”

赵氏这几句话，是很对的。就拿上海说，历来被租界巡捕房捉住的绑匪劫盗等，大都是一班业流氓，绑到巨富，得到赎款。或劫到大商号，得到了大宗赃物。大家朋分后，便狂嫖浪赌，甚或诱奸良民，结识姘头。一旦床头金尽，就仍然作他的旧生涯了。当他得意时候，任意发展性欲，力量不支，就吸食鸦片。或经济窘迫时，即往各赌场，或往花会听筒，想侥幸得一笔金钱，再来供他的挥霍。所以烟赌与嫖，是有连带关系的。万一他的局运不佳。事机泄露，被捕房捉去了法庭判罪，不久便身首异处，家败人亡。你看是何等惨痛的事情。这不是娼妓的罪恶吗？钱氏说：“绝娼则盗线绝，盗难踪迹。”我恐怕娼妓多则盗线愈复杂，盗之踪迹愈离奇，而捉盗的更外困难，社会上受盗害贼的，将永无消灭之时了。钱氏又谓“废娼则小民失业”，我恐怕娼妓愈多，则小民因此而失业的愈多，且社会酿成惨痛事情且层见叠出了。至于因娼妓事业发达，工商方面因此获利的，一般游民，赖以养活的，也确是事实。但这种现象，比方吃了壮阳药品与女子交媾。春兴正浓时，觉得非常痛快，但不多时而身体委靡，再不多时而戕钉性命了，我们应当领导老百姓以正当技能知识来解决生活。要是拿娼妓来维持大众生活，完全是自杀，是万万靠不住的。所以甲派主张娼妓不能废止，是完全不成理由的。

2. 乙派。这派又是一般保障娼妓者误解西儒学说而发生的，英人罗素在他著的《婚姻与道德》上说：“吾侪尝闻罗吉（Looky）氏名言，谓娼妓乃家庭圣洁及妻女贞洁之保障。……夫娼妓需要，实因不能成家男子，或去家远游，偶厌独居者，又逼处风俗淳厚之社会，品格高

尚之妇人，弗得亲近。如是社会，乃鸠集若干女子辟为乐籍，以饜彼等男子。……且娼妓利益，甚为显著。临时结合，无须媒介，一也。因有娼妓便利，可使社会减少强迫引诱他人之妻女成奸之举，使良家妇女得保其尊严，二也。彼穷苦女郎，虽效力人群，委其身体以保若妻若女之贞操。而世人不察，反鄙夷之，摈斥之，视彼辈为异类。……”

一般主张保留娼妓的，大家都以罗素氏学说为护身符，以为社会现象，懒惰阶级，官能快乐的要求的极端发达。倘一旦废娼，社会上性欲的恶风潮，恐怕要波及无辜良家妇女，必定要与娼妓同流合污，结果弄得良莠不分。倒不如留住娼妓，以为消息尾间之地，保全社会上大部分女子之贞操。这都是误解罗素学说，才有这一派论调发生。殊不知罗素议论，乃为世界一般不以平等眼光对待娼妓而发。对于过去历史上娼妓所以能长在存久理由而发，并未说到娼妓绝对不可以废止呢。

再看日本某氏著《妇女之过去与将来》上说：“女子商业化最露骨的，就是卖淫制度。卖淫制度是与对于女子贞操强迫要求同起源同盛衰的，都是男子支配的必然结果。女子失了自己支配，自己心身——即经济独立时，叫她只有两条路可走，就是卖性，或是卖劳动的问题。然而在女子劳力还没有现在这样的重大的意义，没有现在这样多的需要的时代。多数女子只取了卖性的方法，也是无可如何的。结果所以多数女子或是永久的，或是一时的，不问那一种，都是只以卖性才保全了生活安全。”

又说：“对于女子强迫要求贞操的结果，就使男女间自由交际以及自由恋爱不能求之于良家妇女。因之为满足男子想在妻子或肉亲妇女以外，与异性的交接的要求必要上，也非促起卖淫制度隆盛不可。……”

某氏的话，亦能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但仍是说的由母统时代变为父统时代后现象，在这个长期父统时代娼妓所以发生及隆盛的理由。但是自《人权宣言》发表后，而女界情势一变。产业革命后，而女界情势又一变。从前女子屈伏家庭中专以理家政为职务，现在，则离开家庭到工场劳动，社会服务了。从前妇女系保守三从四德，非父母之命，媒灼之言，不能成婚，否则目为下贱，视为私淫。现在则完全自由恋爱，基于爱情性质学术身分而结合。父母仅处于客观地位了。

罗素在他的《婚姻与道德》上说：“据余观察，妇女之见解感情，能逃旧禁者，其婚姻完满程度，实超过维多利亚时代。是以旧道德破坏之区，娼妓制度，随之式微。昔日狎妓，今日则寻求同调女郎，自由往还，生理心理，皆能兼顾。双方蓬蓬，爱情勃勃。揆之道德真谛，谁谓非一大进步。道德家颇讳言之，吾侪殊不讳言于道德家之前也。”

照这么看起来，专门职业卖淫妇，已无存在今日之可能了。再进一步言之。我们承认娼妓确有维护社会上大部分良民妇女贞操之功能，更应当废止。何则，基于人类“自由平等”的原则。何以常常叫一部分无辜女子毁灭身体，堕落人格，去保全其他妇女的贞操。有的人说：娼

妓为一夫一妻祭坛上所供的人类牺牲。我们常叫一部分女青年做我们牺牲品，在良心上有点说不过去吧。所以我们应当急起直追，早日废止，俾这班长久在地狱中过生活的女同胞，同登寿域，才是道理。所以“乙派”主张娼妓不能废止理由，也是不能成立的。

但是还有一种人，以为非“改造现在社会”，娼妓是绝对不能废止的。

李三无《废娼运动管见》说：“……换句话说，就是娼妓乃现在土地私有制和资本主义的经济社会所造成。那么要想铲除娼妓的阶级，非从现在土地私有制和资本主义的经济社会着后实行改造不可。”

又说：“世界文明，并非为娼妓发生原因，乃是和世界文明一道儿来的经济组织，从中作祟，为娼妓发生的主要原因。所以在共产组织的民族社会，或血族团体的里面，绝对没有可恶嫌卖淫营业发生的余地。惟独经济社会的条件，像那土地私有，资本的跋扈等等，才能够教卖淫的营业逐渐发生，所以非从这根本改造不可。……”

最可与李三无这说相印证的，就是西人斯科纳吉《苏俄卖淫问题》上说：“……实际在联邦成立的初年，即当军事时代，卖淫范围是大为缩小，甚至还可认为完全消灭。刚在十月以后，数年间全国受着战争和劳动紧张的影响，居然把直到1917年10月还存在的卖淫制度一扫而空。妇女的解放，共同的劳动的义务，失业的消灭，遂使卖淫妇混杂在一般住民之中。妓院、咖啡馆、饭馆及酒店等等，完全绝迹。为要卖淫或者卖女的肉体，而在街头徘徊的事情，甚至成为不可能。……然而新经济政策，使得卖淫问题复成深急问题。小资产阶级与资本主义之复活，与卖淫者以重来条件，在这些要求女人肉体的人中间，最先有到都会来的富农，新式苏维埃官吏，技术的专门家，然后有都市的无产阶级者和学生等。……于是有新卖淫妇出现，和旧的娼妓合成一气，以干这个勾当。1922年时候，在列宁格勒有32000卖淫妇。经济根据，以及社会的要因，（酒馆，酒排间等出现。）都是助长卖淫的发展。”（据李谊译文。）

照这样看来，土地私有和资本主义发生，与娼妓发展是有多多少少连带关系的。我们再来谈谈土地资本问题。土地国有，为农民最怀疑之一大问题。俄国初革命时，决欲实行。后以事实上行不通，让步为长期租种。农民方面，始终未能满意。中山先生《平均地权办法》，就是照“地价收税”，和照“地价收买”。照地价收税，是明明的不废除“土地私有制度”。照价收买，也不是“完全收归国有”，乃预防地主避税以多报少之一办法。是从《国民党政纲》中看来，丝毫不含有“土地国有”的意义的。至苏俄1922年行新经济政策，而情势又一变。怎样叫新经济政策呢？其大要如下：

1. 废除历来国家独占谷物制度。
2. 农民除纳税外，其剩余物品，可以自由在市场买卖。
3. 资本家可与国家合办企业。
4. 藉外资开发天然利源。

5. 设国家银行。

6. 其他。

像这样新经济政策简直是恢复革命前资本主义了。照此看来，苏俄对于土地公有及资本主义，亦未能长度解决。俟河之清，人寿几何，倘要等到打倒资本主义及土地公有，是要等到海枯石烂，不是娼妓永久没有废止时候了吗？

再看《苏俄卖淫问题》上说：“苏俄现在方为根本扑灭卖淫计划，组织如以下制度。……据斯洛调查，因卖淫妇而开始性的学生，最初占 55.6%，至 1914 年莫斯科调查，为 42%。1922 年调查，为 28.4%。1927 年调查，为 13.8%。”

由卖淫所传播性病之减少（在革命期中，由 12.7%，减到 1.5%），与旅馆特别室传染性之减少，都是显著的事实。

以上这些事实，表示在苏俄卖淫制度，正在次第趋于绝灭。经济状态改良，便足使卖淫制度根本消灭。

看了以上所引，可知娼妓已由苏俄用种种根本扫除方法，已逐渐减少，绝非没有废止可能性的。是李三无话固然不对。即哈期尔博士（Dr. F. S. Hugel）所说：娼妓制度，要世界末日才能同地球同时消灭的话，亦岂能成立吗？

盖娼妓在今，从社会方面看，从娼妓本身方面看，都无存在之理由。其影响最大的有二端：

1. 危险及于社会之健康。最叫人惊心动魄的就是花柳病，1927 年巴黎警厅卫生检验局主任医生斐沙尔（Dr. Leon Bizard）向法国道德政治科学研究院《报告书》上说：“全巴黎向警厅领牌营业的妓女总计约五千人。二十年来这个总数没有多大的变更。她们生活自然是万分悲惨，她们是恶劣社会牺牲者，在操业五年之后，她们 75%（即 3/4）染上了杨梅病毒，1/4 染上了白浊淋症，5%染上了肺癆，60%染上了酒精积毒，或中了吗啡或古卡因等麻醉剂，有 40%，在 40 岁以前，便短命死了。”

现代娼妓制度，对现社会之造孽，只要具体从花柳病传播方面寻觅证据，已经叫人不寒而栗了，他处发现的惨状，恐怕比巴黎还要厉害吧。

再看麦倩曾《北平娼妓调查》（民国十九年，即 1930 年发表）上说：“就注册 2725 名妓女中，竟有 20%是患病的，特别是花柳病，梅毒由 6 月至 11 月半年中（指民国十八年即 1929 年）共有 922 家，而受检查有病的妓女 12495 名，故占各种疾病全数 7.2%，下疳六个月内共 294 家，在此六个月内各种患病妓女共 12495 名，故妓女患下疳的占全体疾病妓女人数 2.3%。淋病是妓女最普遍的，在全体妓女六个月中患病的共 12495 人，但患淋病的竟有 9855 人，占全体患病妓女人数 82.8%，六个月内受检验妓女共 20950 名，而有淋病的共有 9855 名，竟占全妓女人数百分之 33.9%。”

看了以上所引，吾国北平旧都娼妓花柳病现象，真堪与巴黎在伯仲之间呢。吾国各大都会

可免除，但从实际上考察，检验果十分有把握吗？

医学专家俞凤宾《五十年中国之卫生》上说：“……至按期检验，表面上似较不检验为妥，而实际反可增加传染之机会。何以言之，查验花柳病，非短期之视察，即可判定，盖血清反应之试验，非数小时不能竟，用显微镜试验，查得病菌或螺旋虫，固可断定其有病，若未得之，尚难确定其有无，况检验员之肯用上列二法者，吾人未之闻焉，仅用外表检察法，仅可欺骗童稚及愚鲁者，何足以弭害，……检查员非上等有道德之医士所愿任，盖于最短期内判某妓有花柳病，无论其学识如何丰富，必不能骤下断语，假使某妓在检查员眼光中认为无病，而许其卖淫，苟该妓领执照后于五日内可染毒病，则后之冶游者，往往因有执照之可恃，而大受其毒害。”

看了以上所引，检查医生检查娼妓疾病，不一定是绝对靠得住，即使国家有这种检验制度，亦不过官样文章，虚有其表，则花柳病蔓延猖狂，更当一日千里，结果不过叫社会上人类骤添许多瘫痪盲瞽痴狂残废死亡数量而已。

《五十年中国之卫生》上又说：“世界上扰乱治安，及社会中犯法作恶者，大半皆低能之人，而此低能之人，往往由花柳病之家产出，故花柳病之害群，不仅生理与病理上之恶果而已，其关系于国家社会也颇钜，况吾人平日任事，所感痛苦，类皆低能分子不能自治者所酿成，倘将低能者之家世，一一审查，我知其家乘中患花柳病之经过……”

照这么看起来，毁灭人类之肢体，扰乱社会之治安，危害国家，灭绝种族，都是花柳病的贡献，把它比为洪水猛兽，实不为过吧。

2. 妓女生活黑暗人格堕落。

从前我国妇女，本来就是寄生虫，本来在社会上就没有地位，妇女中做娼妓的，那更不必说，欢喜妓女的拿她当玩物，厌恶妓女的目她为贱人，直无人格之可言。自清朝初年废除教坊妓女制，变成私人经营娼妓时代，娼寮里面妓女，大概分为两种：甲种是自由身体，与寮主特约做生意的，收入是按比例与寮主均分的；乙种是以身体卖入娼寮，或典押在娼寮中的，身体完全听鸨母支配，淫业收入，尽为鸨母所有。甲种妓女是很少数，一般的妓女，都是乙种的，属于乙处的这一种妓女，到了娼寮后，变成偶人一般，悉听鸨母指挥。俗说：“鸨母爱钞，姐儿爱俏。”这两句话仅能适用于甲种的妓女，乙种妓女则精神意志，完全丧失，虽欲爱俏而不能，只有随着鸨母的意思，同做爱钞的勾当而已，一方面为游客泄欲机，一方面为鸨母摇钱树，日度她的非人生活，其凄惨黑暗，有非笔墨所能宣者。

《北平娼妓调查》说：“若是妓女是班主或领家买来的人，则以肉体由人蹂躏所换来的钱，文也不能到自己享用，按妓院的常例，妓女营业所得，是班主与妓女平分。但有领家或班主的，则每五日算帐时，所有入息多少，妓女所应得之分，都由领家或班主直接拿走，曾有一妓女为妓十年，绝不知道自己每月所入多少，可想见她们剥削妓女的利害，这种妓女，极不自由，到什么地方都有她们亲信人或领家自己跟着，晚上有客留宿的时候，也有人在暗中监督。”

又说：“妓女之操此卖笑生涯，并不是尽人都是自愿的，其中因被压迫而做妓女的，所受的刑罚，非常人所能想到，在妓院妓女受班主和领家不堪入耳的咒骂，因为还不至到肉体受痛苦，司空见惯，已不算一会事了。打则更是花样不同，在平日当晚客人走后，妓女如有招待客人不周到的地方，或待客人太好，或那天卖买不好，就难免小受责打，打时用棍用铁条都不定，最残忍的如用火烧红的通条来打，用猫放在妓女裤当中，然后打，可说是惨无人道。其余如不许吃饭，罚跪，关在黑房，捆起手脚来审问等，都是她们常受的刑罚。”

又说：“妓女身体受人蹂躏，更是可怜，但其中有残酷的地方，真非人所能想到。许多妓女特别是三四等的，每天留一个客住宿，是必定的，其余在白天来三四个客，以同样的目的来躏她们，在三四等是极平常的事，在身体健康的妓女，也许可以暂时保持性命，但有的妓女在经期中也要留客，弄到得血崩的病，有时怀孕了五六个月，还要她留客，结果孩子流产了，而为母的病得不能起床。还有生了孩子不满三十天，又强她留客。又有年不满十三岁的小女子，也迫令她留客，诸如此类的残酷行为，是什么的现象？”

看了以上所引，真令吾人神经兴奋，目眦欲裂，这种非人道的黑暗生活，我国大都会如广州汉口上海等地，娼妓界的苦况，比了北平恐怕有过之无不及罢，光天化日之下，竟有这样凄凉惨酷野蛮黑暗的社会，真是女界之羞，人类之耻，我们还不起，与这妖魔的“娼妓制度”宣战吗？

至于破坏家庭之组织，低劣社会之道德等等，皆受此“娼妓制度”之影响，也举不胜举，累牍难书了，现在我们除极力提倡废娼，实无第二法门了。

据日内瓦国际联盟妇孺青年保障参议会调查各国娼妓制度的报告；（1929年2月发表。）内有48个国家，分为两种办法：

1. 完全以法律“废止”的有德国、波里维亚、古巴、美国、芬兰、英国、挪威、荷兰、波兰、多明尼加共和国、瑞士、捷克等……28个国家。

2. 以法律取缔，用“节制娼妓制度”的有法兰西、意大利、比利时、奥地利、西班牙、希腊、罗马尼亚、南斯拉夫、日本、巴拿马、沙尔维多及南美诸国。……共19国家。

以上所引，世界各国娼妓制度，显然分为两派。我国解决娼妓问题，究当如何实行“废止”，抑取“节制”主义呢？以各国各都会娼妓现象看起来。妇女堕落苦海者，巧历难数。青年花柳病的，踵趾相接。国家抽收花捐特许卖淫，人口互为卖买典押，视是常事。于人道主义，固属不合；于民治潮流，尤为背驰。现在急起废止已成年后，倘再蹉跎迟疑，则沧海横流，遗害更大。世界先进各国，“废止”娼妓的已成多数。何渠不若汉，深盼朝野上下努力向废止一方面做去，是毫无疑问的。

但是民国十七年（1928年）以后江苏浙江安徽等地的娼寮，已次第废除。尤其是南京十七年何民魂做南京市市长时，即决议用缴械办法，立即驱逐南京城内三千余妓女。未即实行，去

职。刘纪文继任南京市长，十七年九月决定办法，1. 停止收花捐。2. 各妓女从速自行改业。3. 驱逐出境。4. 善后为扩大救济院及平民工厂。毅然实行，从此秦淮风月，板桥烟雨，成为历史上名词，为后代文人凭弔讴吟诗料。而南京娼妓，似已寿终正寝了。但实际成绩究竟怎样呢？南京现为首都，冠盖络绎。“禁娼”后现象，是众目昭彰，大家都知道的。有老南京的朋友对我说：南京自禁娼后，二年以来，私娼非常活跃。旅馆里面依然可叫茶房招来伴宿。大的菜馆里，仍然可叫来侑酒。但为遮掩耳目计，是不能歌唱的。旅馆里叫女子来伴宿，茶房是要大大抽回扣。叫来女子大概每夜总须十六元至二十元。若凭她的颜色，与上海马路的货色差不多。要是在上海这种脚色夜度资，三元至五元足够了。还有最高级旅馆，更奇怪了。什么东北方面高级官吏，什么某某军长全权代表，到南京来接洽某项要件，或办理什么公事，住在某某最高等旅馆，尽管叫局打牌，吃酒吃鸦片烟，喝雉呼卢，左拥右抱。房间里游客女子，无论日间夜里跑得不断，依然与未禁娼时一样。最奇怪的公安局警察来查旅馆的，仿佛早已受了高级官命令或暗示。只敢沿门经过，不敢声张。恐怕得罪她，抑怕惊破好梦，不得而知了。最苦的是一班无势力的商民，偶然为解决性欲，与一个女子幽会一下。命薄的当灾。不幸被警察老爷捉住了，花钱还不算，还要请他尝铁窗风味呢。所以南京禁娼，结果就是叫嫖客增加负担，开公安局警察等敲竹杠之门而已。我听了朋友这番话，才知道南京所谓废娼就是这么一回事。哈哈！须知“废娼”不是一件容易事。事先须研究娼妓来源，以及废娼后娼妓的出路。预备十分周密，当然可以夙奏肤功，欲速则不远。刘幻文这样废娼，当然有这样成绩。所以这种“缴械式的废娼”，“草菅人命式”的废娼，我们是根本不敢赞同的。近代娼妓的发达，实由经济制度不良。做娼妓的除一二淫娃外，十有八九是被“经济压迫”成功的。娼妓也是人类，特因环境不良而堕落。我们应看她当鳏寡孤独一流，不应当强盗绑匪一样看待，草薶禽獮就算了事。清朝潘溶皋《游虎丘冶芳浜》诗云：“人言荡子销金窟，我道贫民觅食乡。”这真是仁者之言。清袁枚诗云：“若使桑麻真蔽野，肯行多露夜深来。”这两句诗，真能说出娼妓堕落的根源。中山先生有两句话：我们是爱人而革命，并非恨人而革命。现在把中山先生的话换一个形式。我们非恨娼而废娼，乃因救娼而废娼。救娼废娼的政策是怎样呢？

现在分为“治标”“治本”的办法如下：

1. 政府定某时期，以废娼命令公布全国。自首都及各大都会，均分三期或四期，用抽签法逐渐废止。涣汗大号，期在必行。不要再鹵莽灭裂，蹈南京市政府废娼的覆辙。

2. 政府尤须注意帝国主义下的租界，并要求租界当局协助。一九二〇年上海道德促进会提议废娼案。依当时议案，决定每年抽签一次，至一九二四年止，即可完全消灭。但是以后不但不能废止，而且逐渐增加，加之公共租界抽签废娼，法租界则任意吸收开放，这就是前车之鉴。所以政府事前必定与租界主管者交涉，一致进行，否则为渊驱鱼，中国禁娼，妓女定纷纷往租界卖淫了。

3. 废止妓女违法约据。如从前以妓女为卖买典押品的契据都是。自废娼公布之日起，凡娼寮中妓女被卖者听其自由回家，从良者鸨母不得干涉。听说最近广州市社会局已实行此项政策。

4. 多设妇女职业传习所及简易工艺传习所，教她们生活上智识技能，指导她们谋生路径。

5. 在抽签期内，尚有一部分妓女仍然营业，须实行检验，免致贻害狎客。

6. 再有以人口为买卖或典押品的，处以死刑，娼妓或变相娼妓，庶不致死灰复燃。

以上都是简单的“治标”方略，至于彻底解决，现代社会经济组织，须根本变更，必定全国人人消费，人人操作，人人有受教育的机会，及娱乐的场所，当时男女都劳动而有饭吃，性生活极其自由，真所谓“家给人足，此户可封”，真所谓“内无怨女，外无旷夫”，这个时候要一个妓女看看，恐怕也没有了。

最后我还要讲几句话，听说南京市政府又要解禁娼妓了。自母系父系变更，及私有财产制发展，而娼妓一度繁荣。自工商发达，资本主义抬头，而娼妓又一度繁荣，以女子做牺牲品的人肉市场，已遍于全国的都会。其非人生活悲惨，真非笔墨所能形容。所以国内一般做马尔塞斯运动——即妇女运动——的，对于娼妓都赞成废绝，而一般资本家则以她为必需玩好品，又主张保存以为可做繁荣都市媒介物。（听说这次南京市政府解禁禁娼，就是采用南京市工商团体建议。）这种矛盾社会制度中资本家与无产阶级的角斗悲剧，真令吾人不寒而栗。这就是社会趋于衰弱崩溃的危机。娼妓是社会经济组织不良的产物，吾国现在社会经济制度已到溃烂腐败时期，而娼妓繁荣，就是社会的反映，倘当局再从事开放，则如上火加油，社会及妇女地位，均陷于万劫不复的境界。所以南京市政府解禁娼妓举动，是吾人所极端反对的。